



联 合 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以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卷

联合国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七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 5 号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以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卷
联合国



联合国 • 2018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凡提及这种格式的编号，即指联合国某一文件。

目录

章次	页次
送文函	5
一. 计委员会关于财务报表的报告：审计意见.....	7
二. 审计委员会会长式报告	10
摘要	10
A. 背景	15
B. 任务、范围和方法	15
C. 审计结果和建议	16
D. 财务执行和管理情况	17
E. 管理员工队伍	29
F. 采购管理	40
G. 人道主义事务	44
H. 欺诈风险管理	50
I. 安全和安保	62
J. 管理当局的披露	71
K. 鸣谢	73
附件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或之前提出的建议执行情况(第一卷).....	74
三. 财务报表的核证	123
四.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	124
A. 导言	124
B.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产生的惠益	124
C.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概览	126
D. 联合国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	139

E. 流动性	141
F. 展望 2018 年及以后	143
附件	
一. 《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要求的补充信息.....	144
二. 其他补充信息	145
五.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149
一.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148
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表.....	150
三.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净资产变动表.....	152
四.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现金流量表.....	153
五.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	155
2017 年财务报表附注	156

送文函

2018 年 3 月 31 日秘书长给审计委员会主席的信

依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财务条例 6.2，谨送上我已核可的联合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由主计长核证，在所有重大方面正确无误。

这些财务报表同时抄送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签名)

2018 年 7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主席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送交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报告
第一卷。

审计委员会主席

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

拉吉夫·梅赫里希(签名)

(审计组长)

第一章

审计委员会关于财务报表的报告：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

我们对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财务报表包括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报表一)以及该日终了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表(报表二)、净资产变动表(报表三)、现金流量表(报表四)和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报表五)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包括重要会计政策概述。

我们认为，所附财务报表依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列报了第一卷中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量。

审计意见的依据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下文题为“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的章节叙述了我们根据审计准则承担的责任。根据与财务报表审计有关的道德操守规定，我们独立于联合国，并履行了根据这些规定承担的其他道德操守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为我们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充分和适当的依据。

财务报表和相关审计报告以外的其他资料

秘书长对其他资料负责，其他资料包括下文第四章所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但不包括财务报表以及我们关于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我们关于财务报表的意见不涵盖其他资料，我们不对这些资料作出任何保证。

我们在审计财务报表时的责任是参阅其他资料，并在此过程中审查这些其他资料是否与财务报表或者我们在审计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是否看似存在重大错报。如果我们根据开展的工作得出结论，这些其他资料存在重大错报，则必须报告这一事实。我们在这方面没有需要报告的情况。

管理当局和治理人员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秘书长负责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并负责进行秘书长认为必要的内部控制，使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因欺诈或错误而出现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秘书长有责任评估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持续运作的的能力，酌情披露与持续运作有关的事项，并采用持续运作会计假设，除非秘书长有意清理结束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或停止业务，或者没有其他可行的选择不得不这样做。

治理人员应负责监督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的财务报告工作。

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是否总体不存在因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提出列有我们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度的保证，但不保证按照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一定能发现存在的重大错报。错报可能源自欺诈或错误，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总体上会影响用户根据这些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定，则视为重大错报。

在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自始至终行使专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态度。我们还：

- 查明和评估财务报表中因欺诈或错误而造成重大错报的风险；设计和执行应对这些风险的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充分和适当依据。未发现欺诈所产生错报的风险要高于未发现错误所产生错报的风险，因为欺诈可能涉及串通舞弊、作假、故意遗漏、谎报或凌驾内部控制。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便设计适合具体情况的审计程序，但目的不是对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秘书长采用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当，所作的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是否合理。
- 对秘书长采用持续经营会计假设是否恰当作出结论，并根据所获的审计证据得出结论，判断是否由于某些事项或情况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使人对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问。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则须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或者，如果披露不足，则须修改审计意见。我们的结论依据的是截至审计报告之日获得的审计证据。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使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不能持续运作。
- 评价财务报表和披露的总体列报情况、结构和内容，并且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列报了基础会计事项和其他事项。

除其他事项外，我们向治理人员通报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以及重大审计结果，包括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的任何重大缺陷。

关于其他法律和条例规定的报告

我们还认为，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到或抽查的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会计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和立法授权。

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七条，我们还就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出具了长式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主席

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

拉吉夫·梅赫里希(签名)

(审计组长)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主计长兼审计长

穆萨·朱马·阿萨德(签名)

德国联邦审计院院长

凯·舍勒(签名)

2018年7月24日

第二章

审计委员会长式报告

摘要

审计委员会对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审查了联合国该年度的业务活动。审计委员会还审查了纽约总部、日内瓦办事处、维也纳办事处和内罗毕办事处以及国家办事处、特派团和项目等其他实体的财务事项和业务活动。审计委员会还单独报告了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团结”项目、基本建设总计划和战略遗产计划的实施情况。

审计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公允列报了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量。

总体结论

联合国组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体财务状况仍然良好。2017 年使用了大约 99%的经常预算资金,支出低于预算约 2 860 万美元,其中政治事务类支出低于预算近 700 万美元。行政当局需要继续加强人力资源管理、财务、安全和安保以及采购等方面的核心业务流程。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秘书处各实体在使用咨询人方面存在一些缺陷。联合国组织实施了联合国秘书处反欺诈反腐败框架,进行了一次欺诈风险评估。审计委员会赞赏在实施该框架方面取得的进展,但指出在实施反欺诈措施方面仍然有改进空间。

审计委员会赞赏今年再次在截止日期前提交了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编制财务报表的流程已基本自动化,但仍然需要进行某些人工调整。审计委员会认为,需要进行人工调整就意味着存在固有风险,这可能影响财务报表完整性和准确性,使编制财务报表的流程容易发生人为错误。

主要审计结果

财务执行情况

2017 年报告的总体盈余为 2.9236 亿美元(2016 年:赤字 1 149 万美元),收入总额为 60.8123 亿美元(2016 年:57.0599 亿美元),费用总额为 57.8887 亿美元(2016 年:57.1749 亿美元)。经常预算实际支出为 29.1087 亿美元,而最终预算为 29.3944 亿美元,显示支出低于预算 2 857 万美元。行政当局指出,截至 2017 年底的 1.3590 亿美元未付承付款涉及 2016-2017 两年期方案预算。根据财务条例 5.4 的规定,这些承付款最迟必须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结清。

总体而言,净资产减少了 2.3719 亿万美元,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23.8043 亿美元减少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21.4324 亿美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长期雇员

福利负债估值出现了 5.3429 亿万美元的精算损失。2017 年的长期雇员福利负债增加了 7.0615 亿美元，从 2016 年的 42.3416 亿美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49.4030 亿美元。不过这些负债可由庞大的资产基础来偿付，包括：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价值为 30.487 亿美元(2016 年：31.2885 亿美元)；现金和投资，共计 31.3473 亿美元(2016 年：29.9035 亿美元)。

31.3473 亿美元现金和投资结余中，近 71%是限制用途资金，因为这些资金是各信托基金和自我保险基金的结余。因此，这些资金不能用来偿付经常预算负债。2017 年，联合国不得不再次从周转基金借款，到年中时，周转基金余额已用尽。

总体而言，联合国有足够的资产偿付负债。然而，如果雇员福利负债资金依然不到位，随着时间的推移，就可能会消耗越来越多的经常预算。

编制财务报表

一如上个年度，秘书处在《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的截至日期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提交了 2017 年财务报表。2017 年财务报表是从团结系统生成的，使用了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以及其他工具，并对从团结系统获得的数据进行了调整。特别政治任务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以及存货已从伽利略系统移到团结系统。同样，除国际法院外，所有其他实体使用的遗留系统都已移到团结系统。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第一卷涵盖的各基金采用一套十项原则，自动冲销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上的基金间财务事项，因此，基金间财务事项的影响被冲销，这些原则包括关于交叉借款、拨款、方案支助费用/间接费用、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转让以及费用回收等事项的规则。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没有对费用回收总分类账适用自动冲销原则，因为这项规则不能正常发挥作用。因此，后来人工计算和进行了超过 1.85 亿美元的冲销。行政当局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建议调节和复查冲销情况，发现冲销存在约 150 万美元的错误。

审计委员会指出，在从团结系统企业资源规划核心部分获取数据后又进行人工调整，这会产生固有的风险，影响财务报表完整性和准确性，使编制财务报表的流程容易出现人为错误。

未付承付款总额为 1.359 亿美元，审计委员会对其中 5 655 万美元的未付承付款进行了抽样分析，注意到有 2 423 万美元是 2017 年没有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承付款。审计委员会指出，将这些承付款定为 2016-2017 两年期经常预算的未付承付款不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5.3 的规定。在不需要的地方设立未付承付款的结果是，多计报告的支出和为两年期末支配结余(即必须退还会员国的资金数额)计提的拨备不足。

行政当局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2017 年没有添加重大继承资产。行政当局指出，纽约联合国总部记录联合国所收藏礼物的系统是一个遗留数据库，现在已不能使用。行政当局还指出，联合国总部年度实物核查不包括核查联合国所收藏礼物，2018 年将对这些资产进行一次实物核查。审计委员会指出，内部监督事务厅曾在 2008 年报告，联合国总部整体礼品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薄弱，造成了艺术

品丢失的情况。而且，审计委员会在 2018 年对基本建设总计划单独进行的审计(见 A/73/5(Vol.V))中指出，总部礼品登记册仍然不完整，这不符合大会第 63/270 号决议的要求。审计委员会认为，现行继承资产管理制度容易产生固有风险，因为内部控制制度存在各种缺陷，包括维护的记录不完整和不对继承资产进行实物核查。

管理员工队伍

审计委员会观察到，联合国经常通过临时派任的做法派遣职责较高的人员，这些临时派任似乎不限于《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设想的例外情况。如果通过临时派任填补较高职等员额而且持续时间超过合理期限，则会产生空缺职等较低的情况，而这些空缺本应该是较高职等空缺。

联合国秘书处 2010 年实施的企业人才管理平台 Inspira 管理若干职能，包括遴选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系统。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模块于 2013 年 3 月 10 日启动，最初于 2014 年和 2015 年推广到总部以外办事处和各区域委员会。联合国总部尚未部署该模块。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选择咨询人时一再采用不可用或不适合候选人短名单的情况，这限制了竞争，妨碍公平选择。审计委员会认为，行政当局应该遵守行政指示规定的适当程序，酌情选择确认的候选人。

采购管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采购权下放方面，没有确立报告线和监督机制。审计委员会认为，每一位官员在下放采购权时都必须了解下放的权力是如何使用的。为此，应该针对根据进一步下放权力而采取的行动，规定明确的报告要求和适用的控制措施。

根据《采购手册》，系统合同需求通常应通过竞标来满足，至少应每五年进行一次竞标。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被归类为非维持和平合同的 357 项系统合同中，129 项(36%)的持续期超过五年。由于延误招标，合同被延期。不应该利用合同修订案文塞进新的服务项目。

人道主义事务

审计委员会分析了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执行干事签字的 1 271 个项目的数据，发现 269 个项目(21%)存在拖延支付资金问题，拖延的时间为 1 天至 7 个月。审计委员会认为，拖延向执行伙伴支付分期付款可能对项目的预定目标产生不利影响。行政当局解释，许多存在拖延付款问题的项目属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担任管理方的基金，虽然行政当局一再提出要求，但开发署仍未更新赠款管理系统。

执行伙伴提出财务报告和方案报告是国家集合基金问责框架的一个重要方面。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 2017 年完成的项目中，364 项没有提交最后财务报表，377 项没有提交最后叙述报告。行政当局指出，行政当局在赠款管理系统推

出了一个伙伴业绩工具，这个工具将使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主义行动筹资股能够在执行项目阶段跟踪和评判伙伴业绩。

管理欺诈风险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欢迎发布联合国秘书处反欺诈反腐败框架，并请审计委员会对相关文件及其适用情况发表意见(见 [A/71/669](#)，第 30 段)。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企业风险评估尚未完全落实到部厅和特派团一级，因为仅 12 个部和 14 个特派团进行了风险评估和编制了风险登记册草案。即使在已经编制风险登记册的部厅和特派团，也不是个个都跟踪其风险应对和风险处理计划的执行情况。而且，在企业一级，自 2016 年 11 月以后就再也没有编制风险应对和风险处理计划执行进展卡。因此，没有持续执行减轻风险战略，包括减轻欺诈和腐败风险的战略，没有持续监测这些战略的执行情况。

审计委员会得到了一份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核准的欺诈和腐败登记册，登记册显示，在欺诈和腐败风险范畴里，确认了 77 项风险，行政当局认为其中 16 个领域的风险对其业务活动至关重要，并对其进行了详细分析。行政当局发现，现有的内部控制措施不足以充分减缓欺诈和腐败威胁。残余风险评级分布情况是：“非常高”6 项，“高”7 项，“中”3 项。

秘书处没有制定落实该框架的战略或行动计划。因此，也没有评估和监测框架执行情况的业绩指标或机制。审计委员会获悉，秘书处将根据全秘书处欺诈风险评估结果，设计和执行反欺诈反腐败战略和手册，其中将包括业绩指标和监测机制。

审计委员会没有发现证据，证明行政当局已确立过滤和汇总关键信息的正式系统，这种系统可显示审计以及调查欺诈和腐败案件工作发现的系统性缺陷，然后启动矫正措施。

安全和安保

审计委员会观察到，安全和安保部没有维持每个国家/工作地点的政策合规矩阵，以监测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政策执行情况。没有监测并与利益攸关方实时分享政策合规情况的平台(例如门户网站、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驱动的技术或非信通技术驱动的技术)。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ST/SGB/2007/6](#) 号秘书长公报笼统地涵盖敏感信息分类和处理领域，但没有规定与处理这些信息的分析员签订具体保密协议，没有对分析员使用社交媒体设限。

建议

审计委员会在本报告各处提出了建议。主要建议是，行政当局应：

编制财务报表

(a) 紧急采取步骤，加强团结系统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从而不需要进行人工调整和人工操作；

(b) 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的规定，更好地审查年终未付承付款，确保及时将未支配结余退还会员国；

(c) 在规定的时限内确立继承资产的全面和牢靠内部控制制度；

管理员工队伍

(d) 重新审查临时派任做法，分析为什么在大量个案中使用临时职位空缺而不是职位空缺；

(e) 确定在联合国总部部署 **Inspira** 系统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模块的时限，制定遵守时限的路线图；

(f) 利用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指示(ST/AI/2013/4)第 4.7 段的规定处理认为需要确认的候选人提供服务的情况；

采购管理

(g) 确立加强监督的流程，并建立关于下放采购权的合规机制，利用这些流程和机制，定期审查采购权下放情况，如果有必要，则改变甚至收回下放的权力；

(h) 确保采购司与请购单位协作，分析将合同期展延到商定最长合同期限之后的原因，分析晚交工作说明书和修订原始合同条款的原因，制定措施，杜绝一再展延合同的情况；

人道主义事务

(i) 确保根据国家集合基金业务手册的规定，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所有款项；

(j) 密切监测伙伴业绩工具使用情况，确保强化监测和控制；

管理欺诈风险

(k) 密切监测详细可行动计划的制定情况，以实施欺诈和腐败风险登记册产生的风险应对和风险处理计划，定期向管理委员会报告相关情况；

(l) 协调企业资源管理的风险登记册和欺诈和腐败风险登记册，使这些登记册的减少风险战略产生协同增效作用；

(m) 设计秘书处级的适当监测机制，确保在部厅和特派团一级持续实施减少风险行动；

(n) 根据在处理秘书处欺诈和腐败案件过程中吸取的经验教训，考虑建立正式机制或在现有机制中植入正式机制，审查和加强防止欺诈和腐败的控制措施；

安全和安保

(o) 制定合规矩阵，监测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政策和程序执行情况；

(p) 与处理安保威胁信息的安保分析员建立保密协议机制，探讨是否能够对分析员在各外点工作地点使用社交媒体设限。

对以往建议的后续跟踪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尚未执行的 129 项以往建议中，有 31 项(24%)已充分执行，84 项(65%)正在执行，12 项(9%)未执行，2 项(2%)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执行率从 2016 的 18%上升到 2017 年的 24%，同时还采取了步骤，以执行近 65%的尚未执行建议。行政当局应借此势头，确保在明确的时限内执行建议。

主要事实

60.8 亿美元	收入总额
57.9 亿美元	费用总额
2.9 亿美元	年度盈余
83.2 亿美元	资产
61.8 亿美元	负债
21.4 亿美元	净资产总额
24.4 亿美元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A. 背景

1. 联合国成立于 1945 年，是 193 个会员国通过大会、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托管理事会、国际法院和秘书处等主要机关举行会议和采取集体措施的主要论坛。根据《联合国宪章》，联合国可就广泛的重大和复杂问题采取行动。联合国在纽约有一个由多个部厅组成的总部，有不同的实体(许多实体有自己的治理结构和系统)和总部以外办事处，有遍布全球的项目。

2.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财务报表涵盖秘书处负责的各类活动、实体和方案，并包含所有基金，但维持和平行动、联合国代管账户、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等基金则另行列报。

3. 2017 年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由五个单独的主要报表以及附注组成。

B. 任务、范围和方法

4. 审计委员会按照大会第 74(I)号决议，审计了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是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及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后者要求审计委员会遵守道德操守规定，计划和进行审计工作，以便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5. 审计委员会在纽约总部各办公室和各司以及日内瓦、维也纳、内罗毕等办事处进行了审计，考察了埃塞俄比亚和肯尼亚的业务活动、项目和办事处，并考察了亚的斯亚贝巴和圣地亚哥的区域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与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进行了工作协调，以避免不必要的重复，确定可依赖监督厅工作的程度。审计委员会与行政当局讨论了审计委员会的报告，行政当局的意见已适当反映在报告中。本报告所列事项是审计委员会认为应当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

范围

6. 审计的主要目的是使审计委员会能就以下事项形成审计意见：财务报表是否依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允列报了联合国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财政期间的业务活动结果和现金流量。审计包括评估财务报表中记录的费用是否用于理事机构核准的用途，是否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对收入和费用进行了适当分类和记录。审计包括对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进行全面审查，在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的范围内，对会计记录及其他单据凭证进行必要的抽查，以支持其审计意见。

7. 审计委员会还根据财务条例 7.5，审查了联合国的业务活动，审查的重点是对联合国能力、管理成效和声誉至关重要的各个领域，特别是以下领域：财务执行和管理(见下文 D 节)、员工队伍管理(E 节)、采购管理(F 节)、人道主义事务(G 节)、欺诈风险管理(H 节)以及安全和安保(I 节)。

C. 审计结果和建议

以往建议的后续跟踪

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尚未执行的 129 项建议中，有 31 项(24%)已充分执行，84 项(65%)正在执行，12 项(9%)未执行，2 项(2%)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9. 表二.1 按报告列示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从表中可以看出，尚未执行的建议中，最早的是在为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两年期提出的报告(A/65/5(Vol. I)，第二章)中提出的。有 15 项建议是在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两年期提出的报告(A/69/5(Vol. I)，第二章)中提出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这些建议尚未执行。

表二.1

建议执行情况

报告	建议数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			因时过境迁 而不用执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	
		未执行的建议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的建议	未执行的建议
A/65/5(Vol.I)，第二章	70	2	1	1			1
A/67/5(Vol.I) 和 A/67/5(Vol.I)/ Corr.1 及 A/67/5(Vol.I)/Corr.2， 第二章	39	2		2			2
A/69/5(Vol.I)，第二章	28	19	4	13	2		15

报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		
	建议数	未执行的建议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用执行	未执行的建议
A/70/5(Vol.I) 和 A/70/5(Vol.I)/ Corr.1, 第二章	26	19	2	14	2	1	16
A/71/5(Vol.I)	44	34	8	22	4		26
A/72/5(Vol.I) 和 A/72/5(Vol.I)/ Corr.1, 第二章 ^a	53	53	16	32	4	1	36
			31	84	12	2	

^a 不包括审计委员会在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提出的报告 (A/72/5(Vol.I) 和 A/72/5(Vol.I)/Corr.1, 第二章) 关于战略遗产计划的章节中提出的建议, 这些建议在审计委员会关于战略遗产计划的报告 (A/73/157) 中提出。

10. 整体而言, 审计委员会认为行政当局在执行建议方面取得了进展, A/72/5(Vol.I) 号文件所载报告载有的尚未执行建议中, 近 24% 已经执行。审计委员会指出, 需要进一步提高执行率, 特别是提高提出时间已超过三年的建议执行率。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针对一些建议, 已采取了初步行动。审计委员会强调, 还需进一步开展工作, 建议才能被视为得到执行。本报告附件比较详细地说明针对审计委员会以往建议采取的行动。此外, 应该指出的是, 本报告重申了两项尚未执行的建议。

D. 财务执行和管理情况

财务概览

11. 2017 年报告的总体盈余为 2.9236 亿美元(2016 年: 赤字 1 149 万美元), 收入总额为 60.8123 亿美元(2016 年: 57.0599 亿美元), 费用总额为 57.8887 亿美元(2016 年: 57.1749 亿美元)。经常预算实际支出为 29.1087 亿美元, 而最终预算为 29.3944 亿美元, 因此, 支出低于预算 2 857 万美元。行政当局指出, 截至 2017 年底的 1.3590 亿美元未付承付款涉及 2016-2017 两年期方案预算。根据财务条例 5.4 的规定, 这些承付款最迟必须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结清。

12. 总体而言, 净资产减少 2.3719 亿美元, 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23.8043 亿美元减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21.4324 亿美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长期雇员福利负债估值出现了 5.3429 亿美元的精算损失。2017 年雇员福利负债精算估值是一次全面精算活动, 出现精算损失的主要原因是, 采用的精算人口假设和金融假设发生了变动, 并且进行了经验调整。长期雇员福利负债增加了 7.0615 亿美元, 从 2016 年的 42.3416 亿美元增至 2017 年的 49.403 亿美元。但是, 这些负债有庞大的资产基础支撑, 除其他外, 包括价值 30.487 亿美元(2016 年: 31.2885 亿美元)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以及价值 31.3473 亿美元(2016 年: 29.9035 亿美元)的现金和投资。

13. 31.3473 亿美元现金和投资结余中, 近 71% 是限制用途资金, 因为这些资金是各信托基金和自我保险基金的结余。因此, 这些资金不能用来偿付经常预算负债。2017 年, 联合国不得不再次从周转基金借款, 到年中时, 周转基金余额已用尽。

14. 秘书处编写并在第四章中提出的财务报告全面概述了联合国的财务状况。总体而言，联合国整体财务状况保持良好，因为资产足以抵偿负债。然而，如果雇员福利负债仍然资金不到位，随着时间的推移，其消耗的经常预算资金可能会越来越多。

15.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一系列关键财务比率(见表二.2)，这些比率也证实，总体而言，联合国组织有足够的资产偿付短期和长期负债。

表二.2
财务比率

比率说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重报)
流动比率^a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88	3.41	2.89
资产总额：负债总额^b			
资产：负债	1.35	1.44	1.46
现金比率^c			
现金+短期投资：流动负债	2.42	2.28	1.77
速动比率^d			
现金+短期投资+应收款：流动负债	3.51	3.11	2.57

资料来源：审计委员会对联合国 2015、2016 和 2017 年财务报表(第一卷)的分析。

^a 比率高说明实体有能力偿付短期债务。

^b 比率高说明偿付能力良好。

^c 现金比率是衡量实体流动性的指标，具体衡量流动资产中可用于偿付流动负债的现金、现金等价物和投资资金数额。

^d 速动比率比流动比率保守，速动比率不包括较难转为现金的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比率越高，当前财务状况就越具流动性。

编制财务报表

16. 一如上个年度，秘书处在《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的截至日期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提交了 2017 年财务报表。2017 年财务报表是从团结系统生成的，使用了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以及其他工具，并对从团结系统获得的数据进行了调整。特别政治任务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以及存货已从伽利略系统移到团结系统。同样，除国际法院外，所有其他实体使用的遗留系统都已移到团结系统。

结账

17. 2017 年财务报表是采用团结系统企业资源规划中心部分数据并根据团结系统之外数据进行各种调整后编制的。财务报表和附注披露的信息多数来自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审计委员会获悉，该模块使用团结系统企业资源规划中心部分数据，进一步强化数据，并以此汇编财务报表数据；该模块自动汇总数据和冲销；来自其他系统的数据、包括联合国控制的各项活动多伙伴信托基金数据此后都通过该模块记录，并通过分录凭单/输入表格进行某些重新分类。

1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第一卷涵盖的各基金采用一套十项原则，自动冲销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上的基金间财务事项，因此，基金间财务事项的影响被冲销。行政当局界定的冲销原则包括包括关于交叉借款、拨款、方案支助费用/间接费用、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转让以及费用回收等事项的规则。

19.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由于实施自动冲销原则，通过人工调整/各种冲销方法进行了超过 5.7 亿美元的调整。此外，由于不能进行调节，不得不对财务报表中的一些个别冲销进行调整。

2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没有对费用回收总分类账适用自动冲销原则，因为这项规则不能正常发挥作用。因此，后来人工计算和进行了超过 1.85 亿美元的冲销。此外，行政当局在对收入总分类账进行抽样调节时发现，在这些总分类账进行冲销时，一些财务事项“被错误地排除在外”。行政当局还表示，在复查冲销情况时发现，约 150 万美元应该冲销的事项没有冲销。

21. 审计委员会指出，在从团结系统企业资源规划核心部分获取数据后又进行人工调整，这会产生固有的风险，影响财务报表完整性和准确性，使编制财务报表的流程容易出现人为错误。

22. 审计委员会建议紧急采取步骤，加强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从而不需要进行人工调整和人工操作。

23. 行政当局接受关于加强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的建议，并表示，已经要求团结项目小组加强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该小组将在“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推出后进一步实施自动化。

采用标准成本

24.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规定，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应按成本计量，这包括获得或建造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的所有初期成本以及此后添加、部分替换或维修的成本。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2 号规定，存货成本包括所有购买成本、转换成本和使存货到达现在地点和现有状况的其他成本。

25. 联合国关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有关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规定的企业指南规定，在确定一项资产的成本时，运费、进口关税、保险和其他项目等连带成本按标准成本计算，适用的比率是，维持和平行动 20%，非维持和平行动 4%。

26. 审计委员会在上次报告(A/72/5(Vol.I)，第二章，第 56 段)中建议，行政当局应逐渐淘汰标准成本法，使其会计核算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关于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资产的估值规定。审计委员会认为，对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以及存货继续采用标准成本而非实际成本的做法不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

27. 此外，审计委员会发现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将两个物项的连带成本资本化两次，一次是采用实际连带成本，第二次是采用 4%的标准成本。

28. 行政当局表示，确认实际费用有两个障碍，即：将代运合同与具体订购单挂钩以及以有效率的方式将运费摊到各具体物项。行政当局还表示，短期内无法解

决这些障碍。行政当局表示，在仍然需要使用标准成本期间，行政当局将定期审查标准成本的比率。

29. 审计委员会承认行政当局列举的在逐渐淘汰标准成本法方面存在的实际困难，但审计委员会认为，还是应该制定有时限的计划，逐渐淘汰标准成本法。

30.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在对不动产、厂房和设备资产以及存货进行估值时考虑所有实际连带成本。此外，应该具体规定逐渐停止使用标准成本法的时限。

经常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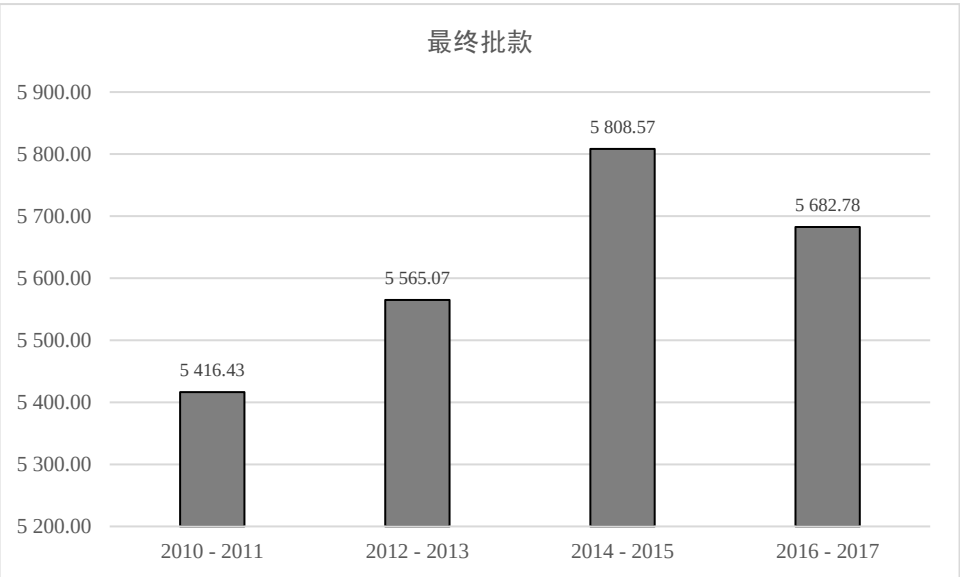
31. 联合国经常预算按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编制，而财务报表则按权责发生制编制。财务报表的报表五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比较预算数额和实际数额。财务报表附注 6 列入了报表五所列示支出与其他财务报表所列示支出的调节表。

32. 2016-2017 两年期初始预算是大会在第 70/249 号决议中核定的 54.0179 亿美元，此后通过第 71/273 号决议订正为 56.1461 亿美元。第 72/253 A 号决议进一步订正了预算批款，将最终批款定为 56.8278 亿美元。

33. 在 2010-2011、2012-2013 和 2014-2015 三个两年期里，经常预算最终拨款数额稳步上升。但是，如下图所示，2016-2017 两年期的最终批款比 2014-2015 两年期的最终批款少约 1.2579 亿美元。

按两年期列示的经常预算最终拨款

(百万美元)



资料来源：审计委员会对行政当局所提供数据的分析。

34. 在 2016-2017 两年期，根据预算发生的实际支出为 56.5421 亿美元，比预算编制数额低 2 857 万美元。第九编(内部监督)、第十二编(安保和安全)、第十三编

(发展账户)和第十四编(工作人员薪金税)等四个预算编次没有支出低于预算的情况。支出低于预算差额最大的是第二编(政治事务),达 734 万美元,占支出低于最终批款数额总数的近 26%。支出低于预算的差额超过 10%的其他预算编次是第五编(区域合作促进发展)(573 万美元,即 20%)、第八编(共同支助事务)(391 万美元,即 14%)和第七编(公共新闻)(303 万美元,即 11%)。

35. 财务报表附注 6 解释了初始预算数额与最终预算数额之间的差异,并且解释了最终预算数额与修订的收付实现制基础上的实际收入之间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差异。差异超过 10%则被视为达到了重要性标准。审计委员会获悉,附注 6 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的规定,解释初始年度预算数额与最终年度预算数额之间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差异,并且比较最终年度预算数额和实际年度支出。

3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附注 6 解释了两个预算编次(第三编(国际司法和国际法)以及第十二编(安全和安保))初始年度预算与最终年度预算的差异以及这两个编次最终年度预算与实际支出的差异,因为这两方面的差异都达到了重要性标准。但除非初始预算与最终预算之间的差异达到重要性标准,否则,即使最终预算与实际支出之间的差异达到重要性标准,该附注也不作解释。

37. 审计委员会认为,解释实际支出与最终预算数额之间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差异有助于用户了解是什么原因导致偏离核定预算而且偏离的数额达到了重要性标准。

38.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之所以没有解释最终预算与实际支出之间的差异,是因为差异百分比低于既定的每个预算编次 10%的阈值。行政当局还表示,它计划自 2018-2019 两年期起,将报告差异时使用的阈值从 10%改为 5%,使其与维持和平行动使用的阈值一致。此外,审计委员会获悉,在改用年度预算后,行政当局将不再提交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而是提交最后执行情况报告,而且会更详细地解释各种差异。

39. 审计委员会赞赏行政当局采取行动,调整第一卷报告的业务活动使用的阈值,使其与维持和平行动使用的阈值一致,但审计委员会认为,无论初始预算与最终预算之间的差异是否达到重要性标准,都应该列示支出与最终预算之间的差异。

40. 审计委员会从 2016-2017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A/72/606)了解到,团结系统按费用性质记录支出,因此,记录某些支出的地方与预算有出入,业务费用项下的支出尤其如此,这导致在若干预算分类下出现了差异。审计委员会理解,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是按照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综管系统)支出用途编列的,而支出用途与团结系统的承诺事项不同,但是,审计委员会认为,必须提高预算与支出用途之间的契合度。

41. 行政当局暗示,自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起,预算将按费用性质编列,而且,2020 年和 2021 年的年度预算将继续这样做。

未付承付款

42. 《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5.3 规定，为清偿在财务期间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产生的承付款及任何其他未清的法定承付款而需要的批款，应于此项批款有关的财务期间终了后 12 个月内继续备有。批款结余应退还。

43. 编制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第一卷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指示规定，一般而言，在 2017 年结束时，只有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具有法律约束力合同而且货物和服务已经交付或部分交付的情况下，才应保留承付款。指示还规定，承付款分为三个组别：第一组，已交付货物和服务；第二组，未交付货物和服务；第三组，已部分交付货物和服务。指示还规定了每个组别物项的会计处理和预算处理办法。

4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年财务报表报表五列示的年度实际支出中有经常预算的 1.359 亿美元未付承付款。这些未付承付款涉及五个类别，即：订购单、基金承付款、公务旅行承付款、首期付款和首期付款请求。

45. 抽样分析价值 5 655 万美元的未付承付款后发现，有 2 423 万美元是 2017 年没有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承付款。审计委员会指出，将这些承付款定为 2016-2017 两年期经常预算的未付承付款不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5.3 的规定。

46. 行政当局承认，必须更好地检查年底的未付承付款。行政当局还表示，它已经采取步骤改进对承付款的审查和管理，并且加强了在年底承付款审查和最后确认方面对各实体的指导。行政当局表示，它认识到这是一个持续进行的流程，将继续进一步作出努力，改进对所有未付承付款的管理和审查。行政当局表示，考虑到业务需求，包括考虑到实地动荡的局势、建筑等各种项目的筹备时间、所涉期间结束时核准最终批款情况以及延误交付货物时间的外部因素，保留这些承付款是合理的。行政当局还表示，第二组下请求的物项(例如，建筑项目和购置装甲车等设备的物项)多数都已列入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最终预算于 2017 年 12 月 24 日核准，此外，2018-2019 两年期预算没有为这些物项编列经费。行政当局还表示，取消这些承付款会对业务活动产生不利影响。行政当局还指出，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查并认可了秘书长关于在各款次之间调拨资金的报告，如果再清理有效的承付款，会影响最终支出和行预咨委会已经审查过的相关未支配结余。行政当局还提出了采购流程复杂性问题以及因此而导致延后完成采购的问题。

47. 审计委员会赞赏行政当局强化了关于年底识别和处理各类承付款的指导和指示，但指出，其中许多承付款的相关订购单(包括与建筑相关的合同)是在 2017 年 12 月最后数周发出的，也就是在两年期结束时发出的，因此，这些采购不太可能达到《财务条例》关于确定未付承付款的条件。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其中许多合同的预定交付期是在 2018 年或者跨越数年。而且，行政当局答复说，这些物项已经列入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因此应该保留，但《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批款可用于清偿上个两年期义务的时限是一年，因此，这也是保留这些义务的时限。审计委员会还认为，虽然业务需求可能是合理的，但仅凭这些需求不足以保留承付款。

48. 不当设立未付承付款会高报两年期支出，低记未支配结余，亦即低记应退还会员国的数额。

49.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根据财务条例和细则的规定，更好地审查年终未付承付款，确保及时将未支配结余退还会员国。

50. 行政当局同意关于加强审查的建议，并且表示将继续进一步加强这个流程，但行政当局还表示，考虑到业务需求，包括考虑到实地动荡的局势、建筑等各种项目的筹备时间、所涉期间结束时核准最终批款情况以及延误交付货物时间的外部因素，保留这些承付款是合理的。审计委员会表示注意到管理当局的答复，但指出，仅凭业务需求不足以说明需要保留这些承付款。

继承资产

51. 联合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政策框架规定，一些资产因其文化、教育或历史意义而被称为继承资产。例子包括艺术品、纪念碑和历史建筑。包括联合国在内的许多公共部门实体拥有大量继承资产，这些资产是多年来通过购买、捐赠和遗赠等各种方式获得的。这些资产很少因其产生现金流入的能力而被持有，而且如果为此目的使用这些资产，可能存在法律或社会障碍。它们在文化、教育和历史方面的价值不太可能在财务价值中得到充分体现；它们通常是不可替代的，并很难估计它们的使用寿命。

52. 根据 2017 年财务报表关于重要会计政策的附注 3，“财务报表不确认继承资产，但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重大继承资产会计事项。”行政当局在 2017 年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2017 年继承资产没有显著增加。

53.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关于不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继承资产的会计政策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然而，由于事实上继承资产因其文化、教育或历史重要性而对联合国组织具有重要意义，而且往往不可替代，并具有巨大的内在价值，因此需要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系统，控制继承遗产的记录和实物存货管理。

54. 行政当局表示，联合国总部用于记录联合国礼品收藏的记录系统是旧版软件 FileMaker Pro 中的一个遗留数据库，不再提供技术支持。正在计算机辅助设施管理系统中建立一个礼品模块，以从 FileMaker Pro 转移信息，预计该模块将在 2018 年第三季度末投入使用。行政当局还表示，联合国总部年度实物核查的范围不包括礼品收藏，将在 2018 年对这些资产进行实物核查。

55.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监督厅在 2008 年报告说，联合国总部对礼品管理的总体内部控制制度含糊不清，需要审查，而且直到审计时，尚不知道几个礼品的下落。监督厅还表示，它无法保证礼品登记处记录的完整性。此外，审计委员会在今年对基本建设总计划进行单独审计后指出，纽约总部礼品登记处的维护工作仍未按照大会第 63/270 号决议的要求完成。

56. 审计委员会认为，现有继承资产管理系统容易受到内部控制系统缺陷所产生的固有风险的影响，包括继承资产的记录维护不完整以及缺乏实物核查。

57.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规定的时限内确立继承资产的全面和牢靠内部控制制度。

58. 行政当局接受这项建议，并表示考虑到其范围和复杂性，它计划至迟于 2020 年 12 月执行这项建议。

存货估价政策

59.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2 号第 9 段将存货定义为具有如下特征的资产：将在生产过程中消耗的材料或用品；将在提供服务时消耗或分发的材料或用品；持有供在正常经营过程或生产过程中出售或分发。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2 号没有规定将存货进一步分类为财务性或非财务性存货。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第一卷涵盖各实体的业务存货分为财务性或非财务性存货。财务性存货的定义是为出售或外部分发而持有的存货，包括集中储存、管理并能可靠计量的内部消耗的材料和用品。财务性存货在按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状况表中作为流动资产资本化，直到使用、出售或分发。供联合国内部使用的材料和用品被视为非财务性存货。

6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第一卷涵盖的不同实体对非财务性存货的会计处理存在差异。例如，财务报表中报告了特别政治任务的非财务性存货以及财务性存货，而没有报告其他实体的非财务性存货。

61. 行政当局答复说，采用目前的存货估价方法，是因为需要将财务报表中报告的存货物项与根据联合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政策框架排除在外的存货物项分开。这一方法是在联合国面临各种挑战的情况下最终确定的，这些挑战包括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时需要合并多个不同系统的存货、其他办事处缺乏系统以及存货数量巨大。

62.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特别政治任务与第一卷涵盖的其他实体对非财务性存货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这种现行做法增加了下述可能性：对于类似物项，联合国组织一个实体列为非财务性存货，而另一实体则视为消耗品。

63.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2017 年完成从伽利略系统向“团结”系统的迁移后，伽利略系统和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综管信息系统)等旧系统已经停用，现已在“团结”系统中全面管理存货(不包括国际法院的存货)。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现在可以使用“团结”系统可靠地计量存货，从而实现报告安排的统一性。

64.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采用一项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统一存货估价和报告政策，该政策应规定确认第一卷所涵盖所有实体所有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存货。

65. 行政当局接受了这项建议，并表示，继存货从伽利略系统转移到“团结”系统之后，行政当局正在审查和更新政策，以便对所有实体的所有存货实行统一处理。

附带条件的自愿捐助

66.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规定，只有在有关转让资产的规定不引发现实义务，即资产不附带任何条件的情况下，来自非交换交易的资源流入才可确认为资产。该准则还规定，如果转让资产的条件初始确认时引发现实义务，则该义务将确认为负债。

67. 行政当局表示，它正在执行一项政策，根据这项政策，《财务和行政框架协定》下的协议视为有条件协议。将审查其他协议，以检查是否存在条件，为此目的适用的标准包括检查：

- 履约义务
- 具体规定不履约就退款(即使资金已支出)
- 是否有独立检查履约情况的机制/程序
- 是否有退款的强制执行程序
- 过去是否有因不履约而被要求退还已用资金的记录。

68. 审计委员会在其上一份报告(见 [A/72/5\(Vol.I\)](#)，第二章第 71 段)中建议行政当局实行严格政策，逐案审核各个捐助方自愿捐助协议，并重申联合国组织应当：

(a) 在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联合国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将由有约束力的协议流入的资源确认为资产；

(b) 在附加条件要求按具体规定使用否则归还捐助方时，单独将资源流出确认为负债；

(c) 将资源流入确认为收入，确认的收入应扣除为同一资源流入确认的负债。

69.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一些情况下，行政当局用于检查自愿捐助协议中是否存在条件的适用标准不完全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具体如下：

(a)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规定，条件必须具体阐述有关事项，诸如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性质或数量或酌情规定将购置的资产的性质，如果相关，还要规定履约发生的时期。然而，行政当局只承认那些工作范围中有详细项目活动和规定具体成果的协议有履约义务；

(b)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规定，转让方或其代表需要持续监测履约情况。然而，行政当局将是否存在捐助方独立检查履约情况的程序作为标准，例如捐助方派遣自己的调查小组，这并非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所要求的；

(c)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规定，如果该实体没有与转让方接触的经验，或者以前不曾违反规定，未曾促使转让方决定是否强制返还资产或其他未来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并且没有相反证据，则该实体将假定转让方将执行该规定，因此该规定符合条件的定义。行政当局检查了这些协议中是否有任何捐助方因不履

约而要求退还捐助的记录。行政当局的结论是，由于联合国实体从未违反可能促使这些捐助方要求偿还的规定，这些协议不应视为有条件协议。

70. 审计委员会认为，行政当局用来检查自愿捐助协议条件是否存在的标准，不完全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

71.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其确定自愿捐助协议条件性条款的标准，并使其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的规定。

健康保险

72. 联合国建立了健康和牙科自我保险计划，作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社会保障计划的一部分。多数属于自我保险计划，多数在两个工作地点管理：(a) 联合国纽约总部管理在美国实施的健康和牙医计划、国际征聘外地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世界范围计划和指定工作地点当地征聘外地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险计划；(b)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管理为联合国日内瓦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以及其他总部设在日内瓦的组织的其他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设立的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就自我保险计划而言，联合国组织和参与人承担向成员提供健康保险的风险。这些计划或由第三方管理公司为联合国管理，或像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一样自我管理。联合国作为自我保险安排的委托人面临计划带来的风险和回报。因此，联合国组织财务报表列报这些计划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第三方管理公司代表联合国接收属于保险计划成员的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索赔，对其进行审查，并确定支付索赔的款项。

73. 审计委员会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终了年度报告(见 [A/70/5\(Vol.I\)](#))，第二章，第 62 段)中指出，与许多服务提供商的现有安排多年来没有审查，监督厅也指出，与服务提供商的协议不是最新的，有些协议自 2000 年以来从未更新。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自其先前发表评论以来，没有重大变化，与某些重要第三方管理公司的协议已经好几年没有更新。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联合国和第三方管理公司之间现有的具有约束力的文件在第三方管理公司之间并不统一/没有标准化。审计委员会获悉，行政当局目前正在审查现有的第三方管理公司文件，努力使与第三方管理公司之间的协议标准化，并且更新这些协议。行政当局还告知，目前正在努力使第三方管理公司的履约保证标准化，以确保所有第三方管理公司都按照同样的标准进行评估，预计标准化工作将于 2019 年完成。

74. 审计委员会在同份报告中还注意到，联合国对所支付索赔的准确性以及第三方管理公司是否履行了合同义务没有独立保证，对第三方管理公司履约情况的最后一次公开账目审查是在 2009 年进行的。审计委员会建议作出安排，对第三方管理公司进行公开账目审计，以保证行政当局代理人报告的费用和活动的准确性，并确认他们履行了合同义务。

75. 行政当局表示，它已经起草了一份第三方管理公司协议，其中纳入了拟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使用的强化报告和对账要求。此外，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已决定在 2018 年底前发布一份修订的征求建议书，由联合国委托对第三方管理公司的财务准确性、服务可靠性和行业最佳做法的总体遵守情况进行审计。

7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但感到关切的是，审计委员会之前报告((A/70/5(Vol.I)，第二章)所提出的问题仍有待解决。审计委员会认为，由于联合国是自我保险安排的委托人，面临与保险计划相关的风险和回报，有必要建立适当的内部控制机制，为健康保险方案提供保证并维持费用。

77.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和加强与第三方管理公司的正式安排，并尽早建立对其运作情况进行定期公开审计的制度。

联合国主现金池资金结余

78. 从行政当局提供的关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参与基金在主现金池中所占份额的详情来看，主池中共有 458 个参与基金。这些基金分属参加联合国秘书处现金池的各实体。从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提供的基金-实体关系的细节中，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45 个基金不知所属。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这些基金中只有 13 个基金有结余，共计近 6 100 万美元。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其中一个基金(64PFN)属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结余为 1 072 万美元。审计委员会在审计养恤基金的过程中获悉，它从未打算参加联合国秘书处的现金池，也从未同意将其资产投资到现金池。

79.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64 PFN 基金属于养恤基金，并补充说，该基金是在养恤基金决定转用综管系统开展行政业务之后于 2006 年 1 月在综管系统中设立的。行政当局补充说，养恤基金没有开设单独的银行账户，因为养恤基金决定向普通基金预支资金，用于支付综管信息系统的款项。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他们在给养恤基金的信中明确提到，养恤基金应将该基金的结余并入养恤基金系统的结余，以便编制财务报表。

8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联合国向养恤基金通报了该基金的处理方法，但养恤基金既没有明确同意，也没有提出异议。因此，联合国和养恤基金都未声称拥有这一基金(64 PFN)。审计委员会认为，这种情况表明，由于没有与各实体就其参与现金池的问题达成正式协议，导致联合国秘书处和参与实体的作用和责任含糊不清。

81. 审计委员会建议联合国财务部门与不同实体签订书面协议，正式确定它们参与主现金池的情况。

82.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联合国与养恤基金核对如何在其财务报表中处理基金 64PFN 的结余。

83.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联合国财务部门同意由法律事务厅审查该建议，并将根据法律事务厅提出的意见予以执行。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所提供服务的费用

84.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向由经常预算供资的实体和由预算外资源供资的实体以及联合国共同制度的其他组织和共同出资的实体提供服务。联合国日内瓦办事

处向经常预算客户¹ 提供的服务由经常预算供资，而向预算外客户² 提供的服务则由偿还款供资。大会在其第 50/214 号决议中核可了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即需要确保经常预算活动不补贴预算外活动，预算外活动也不补贴经常预算活动。

85.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由于资金来源、报告关系和所提供服务的性质不同，日内瓦办事处向客户提供服务的行政司、会议管理司和安保处等不同组织单位过去制定了各自的费用回收安排。例如，行政司维护了一份每年更新的服务费目录，载列仅以工作人员费用为依据的标准单价。未考虑非工作人员费用(例如业务费用)。安保处根据标准工作人员费用和某些附加费(如工作人员替换费用和督导费用)维持与具体客户的安排。关于会议管理司，日内瓦办事处说，费用的计算是由总部主管司主导的。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根据 2011 年的数据计算办公空间租金费用已经过时。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表示，行政司自 2011 年以来每年都会修订费率，但鉴于目前正在进行深入修订，因此决定不调整费率。

86.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向预算外客户提供的服务，包括服务规费和手续费，是根据谅解备忘录、服务级别协议或其他常设或特别安排提供的。

87. 审计委员会认为，谅解备忘录和服务级别协议对于建立提供服务以换取费用补偿的合同基础十分重要。审计委员会确认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在制定费用回收办法方面取得的进展。然而，由于费用计算的基础不同，而且支助服务的间接非工作人员附加费也不完全包括在内，审计委员会认为，服务的费用计算需要简化。最好与总部联络，以便在联合国内部采取共同办法。鉴于拟议采用全球服务提供模式，这一点甚至更为重要。

88. 审计委员会建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进一步完善关于非工作人员费用的费用计算方法，简化其不同组织单位的不同方法，并定期更新所提供服务的费用计算。

89.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与总部联络，制定共同全球办法，以计算和透明回收联合国内部服务费用。

90.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同意这项建议。日内瓦办事处指出，行政司将与各自的上级部门进行对话，并与联合国总部密切合作，在联合国内进一步制定费用回收政策和办法。行政当局还告知审计委员会，日内瓦办事处已经开始精简安保处与行政司之间的费用回收活动，包括回收非工作人员费用。行政当局还指出，

¹ 行政司、会议管理司以及安保和安全处。

²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国际贸易中心、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秘书处、欧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秘书处、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世界气象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项目事务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联合国赔偿委员会、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贸易组织法咨询中心、因特网治理论坛、地雷行动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和世界粮食计划署。

就会议管理事务而言，费用计算属于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的总体权力范围，但指出，日内瓦办事处将与当地执行办公室联络，探讨如何落实这项建议。

E. 管理员工队伍

91. 人力资源管理厅力求联合国组织的人力资源能力堪当联合国使命和不断变化的任务，并确保秘书处能高成效和高效率地履行职能。

92. 人力资源管理厅是与人力资源有关事项的中央主管部门。审计委员会审查了人力资源管理厅在实现目标方面的业绩，特别是在纪律案例管理、业绩管理和发展系统、人员配置时间表和使用特别职位津贴方面的业绩。

根据《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发放的特别职位津贴

93. 《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关于特别职位津贴的细则 3.10 规定，工作人员应能够在其日常一般工作中临时承担较高职位的职务和责任，不另领取任何补偿。此外，该细则还规定，根据工作人员细则 4.15 的规定晋升是承担责任加重和已展现的能力的通常做法，在不妨碍这个原则的前提下，定期或连续任用工作人员奉命临时承担某一职位的全部职务和责任时，如该职位显然高于其原职，而且临时期限超过三个月，可在例外情况下，自担任较高职位后的第四个月开始，准予领取不计养恤金的特别职位津贴。

9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对于外地特派团工作人员以外的工作人员，由部厅主管作出给予特别职位津贴的决定，而对于外地特派团工作人员，由特派团团长将地方小组的建议转交维持和平行动部批准。此外，根据行政当局提供的数据，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6-2017 年期间执行了 2 468 项涉及特别职位津贴的临时任务，其中 718 项临时任务的期限超过一年(见表二.3)。

表二.3
有特别职位津贴的临时任务

任务期限	任务次数
12 - 18 个月	460
18 - 24 个月	198
24 - 36 个月	59
超过 36 个月	1
共计	718

资料来源：人力资源管理厅提供的资料

95.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如下表所示，2008 至 2014 年期间启动了 13 例有特别职位津贴的临时任务，任务期为五年或五年以上(见表二.4)。

表二.4
任务期五年以上的有特别职位津贴的临时任务

任务开始日期	任务结束日期	任务持续时间(月)
2018 年 3 月 24 日	2017 年 10 月 8 日	114
2009 年 2 月 2 日	2017 年 8 月 31 日	103
2010 年 9 月 17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5
2012 年 9 月 1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75
2011 年 10 月 5 日	2017 年 8 月 6 日	70
2012 年 6 月 18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69
2011 年 3 月 1 日	2016 年 9 月 25 日	66
2011 年 3 月 30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63
2012 年 3 月 16 日	2017 年 7 月 4 日	63
2012 年 1 月 3 日	2017 年 2 月 28 日	61
2014 年 8 月 14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61
2013 年 12 月 2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0
2013 年 12 月 2 日	2018 年 12 月 19 日	60

资料来源：人力资源管理厅提供的资料

9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通过临时派任担负较高级别责任是经常采取的做法。这种派任似乎并不仅限于《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设想的例外情况。此外，许多这些任务的期限超过一年。如果通过临时派任填补较高职等员额而且持续时间超过合理期限，则会产生空缺职等较低的情况，而这些空缺本应该是较高职等空缺。

97. 行政当局指出，过度使用临时职位空缺是阻碍本组织加强员工队伍规划的主要因素之一。它还指出，各部/厅管理自己的预算，经常声称资金不确定是使用临时职位空缺的原因。

98.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重新审查临时派任做法，分析为什么会出现大量临时职位空缺而不是职位空缺。

99. 行政当局表示，他们目前正在审查临时派任和特别职位津贴情况，这是其简化和精简政策项目的一部分。

使用咨询人

100.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审查秘书长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时，决定请审计委员会对整个秘书处使用咨询人的情况进行一次业绩审计(见 [A/72/7](#)，第一章，第 113 段)。审计委员会在审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过程中审查了秘书处不同部门使用咨询人的情况，除此之外，还审计了秘书处三个选定的部厅，即位于亚的斯亚贝巴的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位于圣地亚哥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位于纽约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101. 联合国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甄选和使用主要遵循 ST/AI/2013/4 号行政指示。咨询人被定义为某一特定领域的公认权威，而个体订约人则负责为执行某一特定任务提供专门知识、技能或知识。各部厅和特派团主管负责制定聘用咨询人的竞争性甄选程序。行政指示要求使用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名册，这样可以方便地使用经过筛选并有相关业绩记录的人才库。由于秘书处各部门的特殊需要，每个部厅和特派团都需要根据自身需求编制自己的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名册。这些名册必须在部厅或特派团集中保存，包括用于监测和审计目的。当需要咨询人或个体订约人服务超过六个月时，职位空缺将张贴在为此目的提供的电子平台上。为确保甄选过程的竞争性，要求对每一项任务都尽一切努力在尽可能广泛的地域基础上选出至少三名候选人供考虑。

102. 行政指示还规定了在挑选咨询人的过程中需要进行的具体检查，如是否有任何家庭成员为联合国工作，申请人是否为联合国退休人员，咨询期限的限制，不同级别咨询人的薪酬，以及例外情况下应遵循的程序。

103. 在审计过程中，在秘书处三个选定部门总共 1 641 名咨询人和 1 045 名个体订约人中，审计委员会共核对了 259 起案例(178 起咨询人案例和 81 起个体订约人案例)。

10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0 年推出的联合国秘书处企业人才管理平台 Inspira 包括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甄选系统。该系统提供了创建职位空缺、咨询人自我注册、将职位空缺发布到互联网和职业门户网、将申请人直接链接到注册候选人才库的职位空缺以及候选人评估等功能。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有关的模块于 2013 年 3 月 10 日启动，最初于 2014 年和 2015 年在总部以外办事处和区域委员会推出。

105. 审计委员会发现，非洲经委会和拉加经委会使用 Inspira 甄选咨询人，并使用“团结”系统进一步处理签发合同和在线支付咨询人费用等事项。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离线管理甄选咨询人的过程，使用“团结”系统签发合同和支付费用，使用联合文件系统维护文件的数字副本。审计委员会获悉，Inspira 关于征聘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系统尚未在联合国总部部署。

106. 在非洲经委会和拉加经委会 Inspira 系统中保存的候选人数据库中，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一些人名多次出现，此外，没有过去各机构考虑和聘用某一咨询人的任务历史记录，对于未公布的职位空缺，可供甄选的合格候选人总数以及雇用司挑选入围候选人的依据也无法确定。

107. 除非用户被分配到所有空缺职位，否则 Inspira 不允许查看咨询人在整个秘书处的全面聘用情况。例如，在一个案例中，由于一名入围候选人已经在监督厅工作，因此无法考虑甄选他。

108. 非洲经委会指出，如要聘用前工作人员，他们在聘用前要得到联合国总部的许可，因为 Inspira 和“团结”系统没有对接。拉加经委会在答复中指出，存在重复姓名的可能性，因为候选人可以在不同的子名册下自我登记。拉加经委会同意，有必要加强 Inspira，以便更好地监测甄选和评价过程。关于在甄选候选人之前核实规定条件的问题，拉加经委会告知审计委员会，他们完全依赖候选人在其

个人简历中提供的信息。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也确认，该部依靠候选人提供的信息进行行政指示第3节要求的核查，因为如果没有这些信息，一些核查就无法开展。

109. 审计委员会认为，候选人的自我登记可能降低名册的质量，尽管这可能有利于扩大可能的申请人库。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Inspira 需要进一步改进，以确保更好地监测甄选咨询人的过程，办法是提供咨询人担任过的某些角色的所有聘用情况，同时考虑到数据安全和隐私的需要。

110. 此外，虽然职权范围是与咨询人或个体订约人合同的必有部分，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政治事务部有一份合同没有规定职权范围，多份合同规定的职权范围不完整。行政当局同意，合同应包括具体的职权范围，并向审计委员会保证，将尽快通过使用 Inspira 采取纠正行动。

111.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定在联合国总部 Inspira 系统部署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模块的时限，制定遵守所确定时限的路线图。

112.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适当修改 Inspira 的准入管理，以便在考虑到相关数据安全和隐私需要的情况下，提供权限，用于查看咨询人在整个秘书处的聘用情况。

113. 行政当局同意这些建议，并认为可以指派执行办公室和人力资源管理厅的协调人使用这种权限。行政当局还告知审计委员会，它将决定在总部部署 Inspira 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模块的时限，并制定遵守该时限的路线图。

维持名册

114. 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审计委员会发现，既没有集中维护名册，便于所有部门查阅，便于审计，也没有制定明确记录的程序，以不断扩大潜在咨询人的人才库。据报告，非洲经委会和拉加经委会等其他联合国实体可通过 Inspira 获得许多潜在咨询人的名册，但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因准入问题而无法使用这些咨询人。

115.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说，该部没有中央名册，而是依靠工作人员个人的非正式网络，为任期不到六个月的工作提供候选人。该部补充说，各司通过查阅内部候选人名单，个别接触一些候选人。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还表示，它没有投资开发自己的在线系统以支持公布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职位空缺的需求，因为这并非最有效地利用该部有限资源的办法，而且考虑到继其他工作地点实施 Inspira 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模块后，预计总部将全面部署该模块。

116. 审计委员会建议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与人力资源管理厅和信息通信技术厅合作，尽早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署 Inspira 系统。在此期间，该部应维持可供各司查阅的咨询人名册，供今后甄选。

117.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接受这项建议，并表示它一直期待在联合国总部推出 Inspira 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模块。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还表示，它正在与人力资源管理厅和信息通信技术厅讨论是否可能在 2019 年第一季度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署该模块，并将在此期间继续采取内部措施，维持其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名册。

候选人入围

118. 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几个案例，其中一名候选人多次被选中签订多个合同，理由是其他两名入围的候选人不能接受聘用。审计委员会发现，在大多数情况下，其他两名入围的候选人仍是相同人员，尽管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知道他们不能接受聘用。审计委员会无法理解没有其他可接受聘用的候选人入围的原因。同样，在某些情况下，已知经验有限或没有经验的候选人被列入若干合同的入围名单，然后被筛除。经验有限的候选人反复入围并不合理。审计委员会认为，虽然选定的候选人可能适合担任空缺职位，但不能接受聘用/不合适候选人一再入围限制竞争，妨碍公平甄选。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一些情况下，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指出的选择某名候选人而非其他入围候选人的理由可以看出，对该候选人有明显偏好。在其他相关情况下，一名候选人因以前合同中的经验而比入围的相同候选人更受青睐。

119.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合同延期(由于总任务需要更多时间或交付额外成果)有时可能导致在“团结”系统中提出多个合同，而不是简单地延长原始合同。在这种情况下，使用原来的参照信息处理延期是合理的；在这种情况下进行新的比较/选择既不划算，效果也不好。

120. 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指示第 4.7 段规定，在例外情况下，部厅或特派团的负责人可以聘用一名咨询人或个体订约人，即使他或她是唯一被考虑的候选人，条件是在甄选前书面记录这种例外情况的理由。审计委员会无法理解为什么行政当局在上述明显倾向于一名候选人的某些情况下不适用这些规定。

121. 行政当局表示，入围的候选人都是相关领域的专家，同样有资格从事咨询工作，行政当局遵循了行政指示中的程序。审计委员会没有发现这些咨询人业绩不佳的证据；审计委员会的意见是，问题在于，通过阅读甄选候选人的理由，可以发现对所选候选人的明显偏好。因此，在这种情况下，候选人的选择是预先确定的，而不是通过竞争确定的。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虽然行政指示在文字上可能得到了遵守，但在精神上却没有得到遵守。

122.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指出，该部需要在严格的框架内执行工作方案，尽量不受干扰，因此更愿意与已知的候选人合作。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补充说，该部正在等待部署 *Inspira* 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模块，该模块可用于招聘目的。他们补充说，候选人是否能接受聘用是一个不断变化的因素，该部不能等待能够接受聘用的候选人，因为在许多情况下，预定的方案已经在进行中。

123. 虽然审计委员会认识到，考虑到各组织的运作背景，它们需要聘用具有特定技能的人员，但审计委员会认为，行政指示为这种例外情况作出了规定，应该遵守这些规定。审计委员会认为，在候选人一再不能接受聘用的情况下，行政当局应努力扩大候选人名册，而不是走过场，将不太可能接受聘用的候选人列入入围名单。

124.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按照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指示第 4.7 段的规定，处理的确需要已确定的候选人提供服务的情况。

125.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扩大候选人名册，以扩大甄选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竞争范围。

126. 行政当局表示，每当有正当理由需要高度专业化的技能，而候选人是唯一既符合要求又能够接受聘用的候选人时，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将例外请求聘用特定咨询人或个体订约人。行政当局还表示，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将根据行政指示第 4.7 段的规定，认真评估这一例外情况的必要性。行政当局表示，Inspira 模块可能在 2019 年第一季度部署，部署之后，候选人名册将扩大，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就能扩大甄选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竞争范围。

非洲经济委员会一个咨询人案例的评价工作

127. 在非洲经委会，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一个案例，即 2016 年 8 月聘用了一名咨询人，为期六周，随后又延长了四次。战略规划和业务质量司评价科科长于 2016 年 10 月编写的业绩评价报告将咨询人的工作质量评定为“良好”，并指出，职权范围中概述的所有目标/规定的最后期限都已达到。然而，审计委员会从与咨询人交换的电子邮件中注意到，2016 年 10 月 20 日，评价科科长告知咨询人，非洲经委会管理当局对咨询人所做的审查工作不满意，因为它没有抓住一些成就的重要性，只是对工作队的一些建议进行了狭隘的评估。咨询人回复表示，对审查没有达到执行秘书的期望表示遗憾。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对该咨询人的业绩评价不准确。

128. 此外，行政指示第 5.31 节规定，在产出令人不满意的情况下，不得再与咨询人签订合同，并可减少或完全扣留付款。但招聘部门没有这样做，合同数次延期。

129. 非洲经委会澄清说，管理当局认为咨询人的工作质量和产出没有任何问题，而是认为审查没有充分体现工作队建议的精神，审查的方法狭隘，没有体现成就的高度。非洲经委会表示，这就是指出审查没有达到高级管理层期望的原因。非洲经委会表示，他们从这项工作中学到了经验，今后对于这种涉及耗时收集数据的合同，他们将选择基于时间的合同，而不是基于交付成果的合同。

130. 然而，审计委员会认为，在评价咨询人工作时，高级管理层没有参与对所做工作质量的评价。

131. 审计委员会建议，非洲经委会管理当局应确保对咨询人工作的评价考虑到高级管理层的意见，如果工作中有任何缺陷，应通过延长合同但不增加费用的办法加以纠正。

132.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将采取适当行动，确保在对咨询人进行最后评价之前，获得高级管理小组的批准。此外，还将分发一份部门间备忘录，明确界定咨询人工作评价流程。

个体订约人的合同期限

133. 行政指示第 5.9 段规定，个体订约人的服务应以 6 个月为限，或在特殊情况下，不论实际工作累计月数如何，在任何连续 12 个月期间，均不得超过 9 个月，但按单位成本受聘履行语文职能的个体订约人除外。

134. 审计委员会发现，就非洲经委会的三名个体订约人而言，合同期限在一个日历年内未超过 9 个月。但是，如果考虑到任何 12 个月的期限，他们的订约时间都超过了 9 个月。

135. 此外，关于如何核查和确定聘用个体订约人 9 个月的特殊情况，也没有明确规定。

136.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管理厅审查行政指示的规定，以确定个体订约人在哪些情况下可以聘用 6 个月以上。

137. 行政当局表示，人力资源管理厅将审查行政指示的规定，以界定个体订约人可聘用 6 个月以上的特殊情况。

政治事务部聘用咨询人的情况

138.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政治事务部 2017 年聘用的 71 名咨询人中的 14 名，发现其中五份合同的期限超过六个月。在这五个案例中的四个案例中，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没有按要求记录中期评价。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他们要求项目管理人书面确认咨询人已完成任务。审计委员会认为，这种书面确认可能不够，因为已经规定了评价的格式。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聘用咨询人和订约人的情况

139.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6-2017 两年期间，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聘用了 17 名咨询人和 305 名个体订约人。笔译承包管理系统是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的门户网站，用于管理全球订约人名册，在线处理合同和订单，向订约人提供和接收文件，以及管理质量控制。

14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指示(ST/AI/2013/4)第 3.10(a)段规定，领取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福利的退休工作人员每个日历年的聘用时间不得超过六个月。审计委员会抽查了笔译承包管理系统关于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聘用的咨询人的数据报告，注意到在涉及 10 名个人的 15 起案例中，有联合国退休人员在一个日历年中被聘用了六个月以上。对此，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援引行政指示第 5.9 段，并辩称以单位成本雇用履行语文职能的个体订约人不受上述限制的约束。然而，审计委员会认为，就前工作人员和退休工作人员的合同而言，第 3.10 段的规定优先。

141. 此外，行政指示第 3.10(b)段规定，受聘为咨询人或个体订约人的退休联合国工作人员，如果受聘从事语文工作，每一日历年因所从事的工作和(或)提供的服务从联合国共同制度获得的薪酬不得超过 22 000 美元，或相当于 125 天的工

资。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告知审计委员会，对于从事语文工作的工作人员，使用的计算方法是每天 737.30 美元，因此，125 天的最高限额为 92 163 美元。

142.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答复说，笔译承包管理系统和“团结”系统都没有能力提供数据，以确保遵守这项规则，并补充说，语文个体订约人可以为秘书处工作，也可与本组织和各机构签订外部合同。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还表示，由于这些系统没有整合，该部只能监测自身的全球语文个体订约人中的重叠合同。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补充说，在遵守该规则方面采取的是诚信做法，根据这种做法，个体订约人负责监测对自己适用的 125 天上限和(或)退休人员上限，而且语文工作退休人员与本组织的谅解备忘录要求他们确认他们了解这些限制。然而，审计委员会认为，仅仅依靠上述诚信做法可能不足以确保合规。

143.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笔译承包管理系统没有为监控这些业务规则的遵守情况而标记案例的功能。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答复说，外部实体(即联合国秘书处以外的实体)不与联合国分享雇佣细节。因此，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将无法建立这样一个机制。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的回复，但认为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有责任执行联合国业务规则。因此，大会和会议管理部需要在笔译承包管理系统中设立机制，标记不符合业务规则的情况。

144.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采取适当措施，在联合国各实体之间共享就业信息，以标记可能存在的违反适用业务规则的情况，并建立适当的机制加以监测。

145. 行政当局表示，很难制定适当的措施，在联合国各实体之间共享就业信息，以标记可能违反适用业务规则、特别是违反退休人员收入上限的情况。

14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关于很难按照建议设计机制的答复，但认为这对执行行政指示的规定很重要。

流动框架的实施

147. 大会第 68/265 号决议核准了完善的管理下流动框架。大会授权秘书长实施该框架，以期在 2016 年开始对一个职类实施流动，在 2017 年对另一个职类实施流动，此后每年开始对两个职类实施流动。决议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流动框架五年全面审查报告。大会强调，管理下流动框架除其他外，应确保公平分担在艰苦工作地点服务的负担。管理下流动方案已经暂停，以便本组织能够吸取经验教训，筹备大会要求的全面审查。

148. 就政治、和平与人道主义职类而言，2017 年，在最初提出申请的 269 名工作人员中，113 名被认为符合资格，建议 34 名参加管理下的流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 113 名有资格参与的工作人员中，69 名来自艰苦工作地点，44 名来自非艰苦工作地点。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年获推荐参加管理下流动的 34 名工作人员中，有 30 名属于 P-3 和 P-4 职等，其中 20 名来自艰苦工作地点。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20 名来自艰苦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中，有 16 名被推荐到另一个艰苦工作地点。审计委员会分析了政治、和平与人道主义职类以及信息和电信技

术职类流动人员的情况，注意到参与流动的 P-3 和 P-4 职等工作人员往往来自艰苦工作地点。

149. 审计委员会认为，如果所有艰苦工作地点任职者都选择非艰苦工作地点，目前形式的管理下流动方案可能无法实现有效分担负担的宗旨。鉴于管理下流动方案目前暂停，将向大会下一届会议提交经验教训全面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行政当局应寻找解决办法，确保在管理下流动方案的运作中实施负担分担原则。

150.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审查管理下流动方案过程中评估如何以最好方式鼓励公平分担负担。

人员配置的时限

151. 人员配置时限衡量完成征聘过程所有步骤所需的平均天数。根据人力资源深入观察门户网站的人员配置时限指标，征聘过程包括 11 个阶段，表二.5 显示每个阶段分配的天数。

表二.5
征聘过程的各个阶段

阶段	说明	天数
1	批准职位征聘请求	2
2	职位发布请求	2
3	确立并完成职位空缺	8
4	批准职位空缺细节	2
5	预发布职位	9
6	发布职位	60 个日历日
7	初步人力资源资格评估	5
8	推荐候选人	40
9	身份表格审查	3
10 (a)	中央审查理事会核可	7
10 (b)	征聘管理人澄清	0
11	部厅主管甄选	5

来源：人力资源深入观察看板。

152. 就人员配置时限指标而言，各实体分为获完全征聘授权的实体(总部以外办事处和区域委员会，欧洲经济委员会除外)和获部分征聘授权的实体。对于获完全授权的实体，规定完成除步骤 6 外所有其他步骤的人员配置时限目标是 83 个工作日；对于或部分授权的实体，规定完成步骤 1、3、8、10(b)和 11 的时限目标是 55 个工作日。大会规定的填补员额基准是 120 天。人力资源管理厅确认，涵盖步骤 6 至 11 的 120 天人员配置时限目标是一项总的基准，适用于秘书处各部厅和特派团的外地和非外地行动公布的所有空缺职位。

153. 根据人力资源深入观察看板 2017 年的信息,获部分授权实体的平均招聘时间为 107 天,而目标是 55 个工作日。同样,获得完全授权的实体招聘平均时间为 117 天,而目标是 83 个工作日。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所有步骤实际平均天数为 188 个日历日,即 136 个工作日,而目标为 120 天。因此,无论是在人力资源管理记分卡目标方面,还是在大会规定的总的基准方面,招聘时限都没有达标。

154. 审计委员会对 2017 年 12 个实体³ 的 714 项甄选进行了不同阶段的天数测试,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没达到规定目标的情况,从 12%到 66%不等。

155. 行政当局同意,在推荐候选人阶段和中央审查理事会审查阶段出现延误;行政当局不断审查和跟踪职位空缺的进展情况,分析其时限状况并进行归类,确认已经延误或即将延误的职位空缺,并调查延误原因,行政当局计划提出改变政策提议,应对这些挑战,改变后的政策将要求中央审查理事会迅速审查,招聘管理人迅速回应。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在管理改革方面提出的改革之一是,简化和精简与人力资源有关的规则、流程和程序,确保及时招聘。

156.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管理厅审查招聘过程,消除所有关键阶段出现延误的原因。

性别代表性

157. 大会在第 71/263 号决议中表示关切实现联合国系统特别是高级、决策和外勤职位 50/50 性别平衡的目标方面进展缓慢。

15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12 月,妇女在整个秘书处的总体任职人数从 2013 年的 33.9%增加到 35.9%。然而,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根据人力资源深入观察门户网站的信息,在 50 个实体中,妇女在所有职类中的比例低于 50%。

159. 行政当局表示,2018 年妇女任职人数指标将发生变化,以符合秘书长的全系统性别均等战略。此外,行政当局表示,他们支持执行该战略提出的 72 项建议。行政当局还表示,人力资源管理厅为秘书处 77 个实体发布了 600 多个均等具体目标,为 30 多个非秘书处实体传达了拟议的具体目标制定方法。此外,人力资源管理厅已将稀缺资源优先用于这些努力。

160.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充分支持实施全系统两性均等战略,以实现预期目标。

业绩管理和发展系统

161. 业绩管理和发展系统是为了取代以前的考绩制度,适用于任期至少一年的所有工作人员(D-2 及以下职等)。该系统的宗旨是通过优化各级业绩来改进方案交付。该系统的职能是促进工作人员和主管之间就要实现的目标和关键成果以及评估个人业绩的成功标准进行沟通。该系统得到电子应用程序(电子业绩或电子

³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外勤支助部、管理事务部、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监督厅、政治事务部、环境署、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道德操守办公室、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拉加经委会。

考绩)的支持,这个应用程序涵盖业绩流程的主要阶段(工作计划、中期审查和周期终了评价)。

162. 人力资源管理厅告知审计委员会,对于 2016/2017 年周期,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助理秘书长将年度截止日期定为 2017 年 7 月 31 日。审计委员会从人力资源深入观察看板的信息看到,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在要求遵守年终评价 100% 完成目标的 96 个实体中,只有 16 个实体,即全部实体的 17%,能够实现目标。此外,即使在 2017 年 7 月 31 日截止日期 7 个多月后,截至 2018 年 3 月 22 日,只有 22 个实体,即全部实体的 23%,达到了年终评价 100%目标。

163. 审计委员会还从人力资源深入观察数据注意到,要完成的周期终了评价是 35 204 个。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这个数字与人力资源管理厅提供的数字不一致,人力资源管理厅提供的要完成的周期终了评价是 34 258 个。

164.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整个秘书处、特别是人力资源管理厅两个周期(2015/2016 年度和 2016/2017 年度)的年终评价中,未达目标的百分比最高的是主任一级工作人员,其次是专业职类工作人员,然后是一般事务工作人员。

165. 行政当局表示,它有责任确保秘书处所有实体遵守业绩管理和发展系统的规定时间,为此,它对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持续培训,并就流程、要求和最后期限以及业绩管理的重要性与其进行交流。

166.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见 [A/72/5\(vol. I\)](#),第二章,第 211 段和 [A/71/5\(vol. I\)](#),第二章,第 166 段),即行政当局应加强其业绩监测机制,确保各实体完全遵守业绩管理目标。

167.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核实人力资源深入观察看板和人力资源战略指标看板,确保业绩管理合规数据统一一致。

168. 人力资源管理厅表示,它通过宣传运动和向提供培训的实体提供全球支持,不断努力让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更加遵守业绩管理基准和合规目标。除此之外,本组织还正在确保来自各方面的数据更加可靠,确保全球秘书处报告统计数据的一致性。

航空旅行管理

169. 《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条例 7.1 规定,联合国应支付工作人员的旅费。关于公务差旅的行政指示 [ST/AI/2013/3](#) 第 3.1 段规定,在批准任何公务差旅前,应首先考虑直接的面对面接触对于执行任务是否有必要。方案管理人员必须核证仔细审查了各种替代方法,例如,视频会议、音频会议以及在线会议等其他远程业务做法,但发现那些方法无效,所以需要旅行(以前的做法是要求方案管理人员在表格 TTS.5 上核证这一点,现在的做法是要求方案管理人员在“团结”系统一个必须打钩的域上打钩)。此外,根据行政指示第 3.3 段和《工作人员细则》细则 7.8,包括预定票和预购票在内的所有以联合国名义的个人差旅安排都必须在公务差旅开始之前的 16 个日历日前完成。否则,管理人员需说明理由。

170.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团结”系统业务情报模块中的预购政策遵守情况报告，注意到购票日期没有输入“团结”系统。差旅处理办公室的批准日期被视为购票日期的“代用日期”。由于批准日期总是早于购票日期，用差旅处理办公室批准日期替代购票日期，有可能夸大预购天数。

171. 审计委员会要求确认，是否对不遵守提前 16 天购买机票的政策进行了成本效益分析，人力资源管理厅表示，联合国总部旅行社的数据证实，平均而言，在旅行开始日期前 14 天或更长时间购买的机票，比提前不到 14 天购买的机票便宜 200 美元。

172. 审计委员会指出，需要确定执行现行政策即至少在公务旅行开始前 16 天提前购买机票有哪些好处。

173.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对预购政策和使用替代方法进行成本效益分析。

F. 采购管理

174. 采购司负责的采购量居联合国系统所有组织采购量之首，管理的年度支出超过 30 亿美元。采购司负责购置事务，满足总部、维持和平特派团、特别政治任务和总部以外办事处的业务需求。采购司主要设有两个处，即外地采购处及总部采购和支助处。

175. 2017 年，采购司报告了最高限额为 154.2 亿美元的 877 项执行中合同，其中包括 2017 年生效的 196 项合同。总部采购和支助处管理了最高限额为 42.5 亿美元的 339 项合同。外地采购处(通信和信息技术小组除外)处理了最高限额为 84.5 亿美元的 459 项合同。通信和信息技术小组签订了最高限额为 27.2 亿美元的 79 项合同，用于为外地和总部采购信通技术货物和服务。

监测采购授权

176. 根据目前的结构，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是采购职能的流程所有人(见 [ST/SGB/2013/1](#))。因此，助理秘书长负责采购授权(见 [ST/AI/2016/7](#))、监测和监督、政策和指导以及培训。行使采购授权，就需要负责确保充分执行相关财务条例和细则及相关行政通知。

177.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采购授权没有建立统属关系和监督机制。此外，除了地方合同委员会的审查之外，大多数授权文件没有说明监督机制。地方合同委员会只在事前审查高于特定阈值的案例。例如，没有规定对价值低于阈值的案件进行事后审查。然而，对合同目标数额超过授权阈值的个案则进行两次审查，即总部合同委员会一次，地方合同委员会一次。审计委员会还发现，采购授权没有得到系统审查和相应调整。最早的采购授权自 2008 年以来就有，此后没有经过审查。

178. 审计委员会认为，每位将权力授予他人的官员都必须知道，授权是如何行使的。为此，应明确确定，根据任何进一步授权采取的行动有哪些报告要求，适

用哪些控制措施。“团结”系统可能有助于控制，但“团结”系统以外的流程需要更多的报告和检查。

179.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立加强监督的流程，并建立关于下放采购权的合规机制，利用这些流程和机制，定期审查采购权下放情况，如果有必要，则改变甚至收回下放的权力；

180. 行政当局接受了这项建议。目前正在秘书长提议的改革范围内审议和实施这项建议，审查和监督采购授权情况，建立收回下放的采购权的机制。

采购政策

181. 说明联合国采购政策的《采购手册》自 2013 年以来没有更新，没有考虑授权的变化和已经实施“团结”系统的情况。例如，关于低价值采购或在“团结”系统中保持记录的指示，是通过传真和备忘录分别发布的。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这些文件使用的措辞有时含糊不清。此外，审计委员会还指出，采购政策的一些组成部分需要审查，例如关于系统合同期限的规定就不区分不同类型的合同。此外，也没有提供接受用户实体定期反馈的机制，以改进《手册》，指出薄弱环节或变化。

182. 审计委员会认为应定期更新《采购手册》和相关政策。由于《手册》不仅仅以《财务条例和细则》为依据，而且还增加了一些规则和原则，因此，这项职能就应与采购司的业务职能分开。除此之外，端到端采购进程包括购置规划和合同管理，对此，采购司表示应由请购单位负责。采购司和其他采购科室采购专家的投入很重要，但由秘书处一个政策单位进行实际更新可能比较好，这样就可以考虑整个流程。

183.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定期审查和更新《采购手册》和相关政策，将审查和更新职能与业务采购职能分开。

184. 行政当局接受了这项建议。

评价矩阵

185. 《采购手册》规定，采购干事和请购单位共同负责策划和编制采购源甄选计划。请购单位应与采购干事协商，建立可用于评估申购书的评级系统。审计委员会对 2017 年有效的 10 份合同进行了抽样审计。对文件的审查和与相关采购干事的面谈表明，技术评价标准以及加权和评分系统通常由请购单位制定。在大多数情况下，联合国从供应商那里收到的报价非常有限。在某些情况下，根本没有报价。

186.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为军事观察员和民警个人物品提供快递服务合同的招标。采购司向 498 个供应商发出了招标书。只有一家供应商提交了报价。该供应商在前一时期是同一项服务的承包商。总部合同委员会对招标只收到一份答复表示关切，这可能是由于要求过于严格造成的。

187.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采购司需要运输服务, 每年运输约 10 000 批货物。通过合并运输相同数量、重量和优先次序的货物, 可以提高联合国买方地位的重要性。运输服务市场运作高度标准化和优化, 有公认的条款和条件, 但是采购司要求在若干地方偏离标准。此外, 采购司要求为 41 个特派团和联合国办事处的每一个特派团和办事处以及不同的运输重量填写一份运入和运出商业评价表。因此, 供应商必须提供总共 47 478 项费率和最低费用。服务提供商通常有自己的收费计划, 包含所有国家。除要求填写评估表外, 唯一的投标人也提供了自己更加有效的收费方案, 并最终在合同中商定。

188. 采购司表示, 快递服务市场和全球国际包裹递送服务市场之间可能存在合力效应。《联合国旅行核准准则》规范快递服务需求, 而这些需求不同于商品运输的需求。实际上, 对联合国所属装备的特别货运进行招标, 通常每次都收到大量投标(每次 10-20 份), 采购司标准货运代理供应商名单包括大约 200 家感兴趣的公司。最近的货运服务招标收到了 5 项投标, 其中 3 项被认为技术上可以接受。

189. 这些需求与市场条件不符。相对较低的货运量、偏离标准流程以及要求填写商业评估表, 这些使得货运公司不大愿意与联合国做买卖。此外, 任何投标人都可能在价格计算中包括付出的精力和承担的风险, 从而导致价格上涨。

190. 审计委员会认为, 采购干事没有充分参与市场条件和可实现的合力效应的评估和咨询, 也没有参与决定评估标准和权重事项。虽然请购单位必须确定需求, 是技术专家, 但采购干事负责实现最高性价比, 确保流程无疏漏。鉴于这种工作分配, 请购单位甚至可能会影响选择过程, 偏向某个特定供应商。此外, 请购单位不具备制定公正和适当评价标准的专门知识。如果采购干事和请购单位因联合国的具体利益而决定偏离市场条件的要求, 他们应记录这一决定和可能产生的后果。此外, 采购干事应利用市场调查, 收集分析关于市场能力的信息, 以满足本组织的要求。

191. 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手册》应澄清, 采购干事必须在起草技术规格之前评估市场条件和行业惯例, 说明偏离的理由。

192. 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手册》应澄清, 采购干事负责确保公正、明确、适当和可衡量的评价标准, 并确定其权重, 同时考虑到申购人作为技术专家的责任。

193. 采购司精神上接受了这些建议。

合同延长和修订

194. 《采购手册》第 13 章规定, 系统合同的要求是, 通常至少每 5 年进行一次竞标。第 15 章规定, 在需要改变合同的重要方面时, 如延长合同期限或修改要交付的货物或服务, 就必须修改合同。不得为不当避免需求竞标而增加合同内容或延长合同期限。

195.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357 份归类为非维持和平合同的系统合同中有 129 份(36%)期限超过 5 年。将这些合同延长到商定的合同期限之后的原因之一是, 新合同的招标没有及时完成。还有合同延长到 5 年之后, 是要保证连续性, 或是因

为“服务的专有性质”。在决定最初的合同期限时，没有考虑到这些原因。例如，联合国 2011 年签订了一项合同，要加强联合国通行证，金额不得超过 290 万美元。最初的合同期限是两年，可选择延期三次，每次延长一年。这样做的用意是可以有更多的灵活性，因为承诺较长期限有风险。5 年后，为保持连续性，合同又延长了 5 年，金额增加了 570 万美元。

196. 合同修订被用来引入新的服务和修订合同的范围。灵活工作场所研究的咨询服务合同于 2014 年 7 月签订，为期 18 个月，金额不得超过 90 万美元。咨询服务仅限于研究灵活工作场所和一个试点方案。合同修订了 5 次，以引入新的工作说明，将服务范围扩大到试点以外，纳入了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不得超过限额增加到 380 万美元，合同期限也延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总部合同委员会对下述做法表示关注：以较低的不得超过限额订立合同，此后又需要修订，以增加工作，从而导致不得超过限额大幅增加。

197. 采购司表示，在大多数情况下，它收到工作说明书较晚。关于联合国通行证，每次选择新供应商时，都必须设计新的安保防伪印功能，并制成模板。每 10 年或更短时间就需要这种设计更新。为了利用最初的投资，建议再延长 5 年。灵活工作场所的原始工作说明书中提到了在日内瓦进行的另一项研究。然而，合同金额没有反映这一点。2016 年 7 月，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提出一项备忘录，要求于 2016 年 9 月提供战略遗产计划服务，并要求从唯一来源采购这项服务，理由是要同总部统一一致。采购司表示，它逐案分析了合同展延的原因，并提醒请购单位合同即将到期。

198. 采购货物和服务应定期进行竞标。如果合同由于新招标推迟而延期超过初始期限，这表明招标开始得太晚，或者所涉工作人员不具备公开招标所需的常规和专业技能。在一些情况下，不妨商定较长的合同期限。然而，不应只在最初阶段之后，才显示出需要展延。不应利用修订来引入新的服务。在招标开始之前，采购干事和请购单位应分析：(a) 是否存在竞争性市场；(b) 需要哪些商品和服务；(c) 影响合同期限的所有因素。审计委员会认为，采购司应与请购单位一起更详细地分析延长合同期限的原因，制定措施，避免展延。应评估工作说明书编制延迟的原因。虽然工作说明书是请购单位的责任，但采购干事也有责任确保遵守采购原则。

199. 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与请购单位协作，分析将合同期展延到商定最长合同期限之后的原因，分析晚交工作说明书和修订原始合同条款的原因，制定措施，杜绝一再展延合同的情况。

200. 采购司接受了建议的第一部分，并认为建议已经执行，因为它逐案分析了延长合同期限的原因。

201. 然而，审计委员会认为，应分析晚交工作说明书的原因，以确保联合国遵守采购原则。

合同管理跟踪系统退役

202. 自 2015 年 11 月“团结”系统群组 4 推出以来，就一直被用作单一的采购平台。审计委员会在上一次报告中指出，“团结”系统涵盖了采购进程的功能和业务方面，但其他步骤则在系统之外处理。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评估“团结”系统采购进程的交易方面和团结系统以外的步骤，审查其领导下不同实体在“团结”系统中的审批流程，并为接受其采购授权的所有实体确定前进方向(见 A/72/5(Vol. I)，第二章，第 238 和 240 段)。

203.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采购司仍然使用以前的合同管理系统——合同管理跟踪系统——发出提醒或生成报告。维持两个不同的信息通信技术系统会给工作人员制造额外的管理负担，并且容易出错。由于合同管理跟踪系统仅是采购司使用，其他实体开发/购买了其他的应用程序来监测合同和招标，并提供“团结”系统尚未具备的功能。

204. 行政当局表示，考虑到环境复杂以及全球都在使用“团结”系统，而该系统必须支持不同的业务模式，因此特意没有将采购来源的某些部分纳入系统中。将继续审查和评估可对解决方案作出哪些改进。变动一旦确认，就将优先考虑，并通过持续改进机制提交。

205.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合同管理跟踪系统的退役以及将其功能和数据迁移到“团结”系统确定明确的时限。

G. 人道主义事务

206.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负责召集各个人道主义行为体，确保对紧急情况作出协调一致的反应，并确保有一个框架，每个行为体都可以在其中为总体反应努力做出贡献。人道协调厅协调人道主义行动，确保受危机影响的人民得到他们需要的援助和保护，代表人道主义系统领导调动援助和资源的工作。

207. 人道主义捐助受《财务条例和细则》、《采购手册》以及人道协调厅发布的业务活动政策和准则的监管。人道协调厅通过两个总部办事处、六个区域办事处和 30 个外地办事处履行职能，这些办事处约有 2 100 名工作人员。人道协调厅管理两个集合供资机制，即中央应急基金和国家集合基金，让捐助方能够把捐助集合起来。

208. 大会于 2005 年设立的中央应急基金全年接受自愿捐助，为世界任何地方的人道主义行动立即提供资金。该基金的平均年度预算约为 4.5 亿美元。收到的资金都妥善保管，在出现紧急情况时、迅速恶化的局势中以及无法吸引足够资源的长期危机中使用。

209. 国家集合基金是紧急救济协调员创建的多捐助方人道主义筹资工具。2017 年，受人道主义危机影响的 18 个国家有 18 个这样的集合基金。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在人道主义协调员的领导下，在国家一级管理集合资金；人道主义协调员是负责在正在发生紧急情况的国家领导和协调人道主义援助的联合国官员。

国家集合基金

210.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国家集合基金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日内瓦和纽约总部办事处以及埃塞俄比亚和索马里国家办事处的业务活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一些有待改进的领域，以下段落说明这些领域。

向国家集合基金项目支付资金

211. 根据国家集合基金业务手册第 106 段，在所有各方签署赠款协议后，资金需要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审计委员会分析了执行干事 2017 年签署的 1 271 个项目的相关数据，注意到 269 个(21%)项目的付款出现了一天至七个月的延误。审计委员会认为，拖延向执行伙伴支付分期付款，可能会对项目的预期目的产生不利影响。

212. 行政当局解释，许多延迟涉及开发署管理的项目，尽管行政当局一再提出要求，开发署仍然没有更新赠款管理系统。行政当局还表示，它将持续不断地作出努力，确保及时支付它直接负责项目的款项，并将利用赠款管理系统有效跟踪项目付款时间，确保在规定时间内付款。

213. 行政当局还表示，已经建立一个机制，即赠款管理系统，确保管理机构遵守国家集合基金业务手册的规定。行政当局还表示，尽管已做出努力，在国家集合基金内建立联合单位、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管理当局进行外联、开办培训和讲习班，但仍然未能让管理机构在使用赠款管理系统方面完全遵守规定。

214. 审计委员会理解行政当局遇到的实际问题及其所作的努力，但认为，行政当局担负着遵守业务手册规定的最终责任，因此，它需要采取适当措施，确保现有机制得到遵守。

215.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根据国家集合基金业务手册的规定，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所有款项。

216.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对于由其他机构管理的资金，应作出更协调一致的努力，确保遵守全球准则和赠款管理系统的规定，及时支付资金并进行适当监测。

217. 行政当局表示，正在考虑是否有可能将所有国家集合基金的管理结构置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管理的单一行政安排之下。

现场监测和财务抽查

218. 根据国家集合基金业务手册，现场监测是总体监测框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目的是核实国家集合基金资助的项目是否按既定目标交付产出，并使人道主义协调员和人道主义事务群组能够评估方案执行工作的质量。

219. 此外，根据手册，财务抽查应根据合作伙伴的风险程度和基金运作模式进行。手册建议对每个合作伙伴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抽查，以评估内部管制是否健全和合作伙伴财务记录是否准确。

220. 审计委员会分析了阿富汗、哥伦比亚、尼日利亚、南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等国家集合基金的赠款管理系统中的数据。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四个国家集合基金中的 188 个项目没有进行财务抽查，然而，按照业务模式本应进行这种抽查(见表二.6)。

表二.6
应进行但未进行的财务抽查

国家	应进行的财务抽查数	应进行财务抽查的 项目价值(百万美元)	未进行的财务抽查数	未进行财务抽查的 项目价值(百万美元)
阿富汗	94	46.32	59	31.32
南苏丹	163	42.50	100	25.76
叙利亚	16	9.54	11	7.43
也门	18	12.06	18	12.06
共计	291	110.42	188	76.57

来源：赠款管理系统数据。

221. 同样，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没有对 84 个项目进行视察，⁴ 然而，按照业务模式本应进行这种视察(见表二.7)。

表二.7
本应进行但未进行的视察

国家	应进行的视察数	应进行视察的项目 价值(百万美元)	未进行的视察数	未进行视察的项目 价值(百万美元)
阿富汗	94	46.32	23	11.09
南苏丹	43	22.00	28	17.50
叙利亚	43	27.59	26	17.81
也门	32	12.70	7	4.53
共计	227	110.65	84	50.93

来源：赠款管理系统数据。

222. 审计委员会认为，进行财务抽查，评估内部控制是否健全和合作伙伴财务记录是否准确，对于有效利用国家集合基金资源至关重要。同样，现场监测对于确保国家集合基金供资的项目按既定目标交付产出和评估方案执行工作的质量也很重要。因此，不进行抽查和视察是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对能否保证实现项目预期目标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223. 行政当局答复，在一些情况下，活动开展后，在线下进行了记录，但没有在赠款管理系统中更新。行政当局列举了南苏丹的例子，在南苏丹，开发署作为管理机构进行了 90 次抽查，但这些抽查没有记录在赠款管理系统中。行政当局

⁴ 进行视察是要核实项目是否按照既定目标交付产出，并让人道主义协调员和人道主义事务群组评估方案执行工作的质量。

还表示，难以获得所需的安保许可、能力面临挑战、运作环境很复杂，都对其进行视察的能力产生不利影响。行政当局还表示，由于项目到了该审计的时候，可能没有必要完成所有待完成(逾期)的视察和抽查；并表示，将根据活动的性质，确定哪些项目的视察仍然有意义。

224.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强调的实际困难。然而，审计委员会认为，按照规定的时间表进行财务抽查和视察，对于确保对执行伙伴问责很重要。

225.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视察和财务抽查逾期的项目，对尚未开始审计的项目进行视察和抽查。

226. 行政当局接受了这项建议，并表示已经在努力执行。

执行伙伴的报告

227. 执行伙伴提出财务和方案报告是国家集合基金问责制框架的一个重要方面。

228. 国家集合基金业务手册第 267 段规定，合作伙伴必须在项目执行结束后两个日历月内提交最终叙述式报告和最终财务报表。手册第 211 段规定，联合国机构完成项目后，最迟应于次年 6 月 30 日提交最终财务报表。

229. 审计委员会分析了 2017 年的项目数据，并注意到，在 2017 年终了的 1 350 个项目中，364 个项目的最终财务报表延迟提交(见表二.8)。

表二.8

2017 年结束项目最终财务报表提交延迟情况

最终财务报表提交延迟	项目数
不足一个月	220
1 至 3 个月	91
3 至 6 个月	32
6 个月至 1 年	20
一年以上	1
共计	364

资料来源：赠款管理系统数据。

230.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 2017 年终了的 1 350 个项目中，有 377 个项目的最终叙述式报告延迟提交(见表二.9)。

表二.9

2017 年结束项目最终叙述式报告提交延迟情况

最终叙述式报告提交延迟	项目数
不足一个月	228
1 至 3 个月	94
3 至 6 个月	43

最终叙述式报告提交延迟	项目数
6 个月至 1 年	11
一年以上	1
共计	377

资料来源：赠款管理系统数据。

231. 审计委员会认为，最终财务报表和最终叙述式报告逾期未交，不利于对执行伙伴问责。此外，还可能导致潜在问题得不到发现。

232. 行政当局表示，它已经在赠款管理系统中推出了伙伴业绩工具，使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主义行动筹资股能够在项目执行阶段跟踪和评判合作伙伴的业绩。行政当局进一步解释，在目前的系统中，赠款管理系统会自动生成提醒，并在报告到期时将提醒发送给执行伙伴。行政当局还表示，他们可以在赠款管理系统中设立自动提醒功能，每隔一段时间(每周)发给执行伙伴，直到执行伙伴遵守提交报告的规定。

233.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的答复，即在赠款管理系统中推出了伙伴业绩工具，但强调需要以最佳方式利用这一新工具，以应对执行伙伴延迟提交报告的现有挑战。

234. 审计委员会建议密切监测伙伴业绩工具使用情况，确保强化监测和控制。

235. 行政当局表示，将充分利用伙伴业绩工具管理对伙伴业绩的监测，并表示，该工具将能够处理合理延迟的情况。行政当局还表示，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将审查并出台一套新规则，以处理合作伙伴不遵守规则的问题，包括制定一项关于报告无故延迟问题的规则。

执行伙伴的退款

236. 如上文所指出，国家集合基金业务手册第 267 段规定，合作伙伴必须在项目执行结束后两个日历月内提交最终叙述式报告和最终财务报表。作为基金管理人，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筹资协调科最多有一个日历月的时间审核财务报表。这些项目要在最终财务报表审核后两个月内进行审计。人道主义行动筹资股和筹资协调科在收到审计报告后 2 个月内审查和结束项目。合作伙伴应在接到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通知之日后一个月内退还应退还的金额。人道协调厅需要签收并确认付款证明。

237. 在分析国家集合基金项目数据时，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期间获得拨款的 558 个项目的执行伙伴应退还 2 754 万美元(见表二.10)。2017 年度拨款项目应退款额为 1 160 万美元。

表二.10

执行伙伴应退款

年份	项目数	应退款额(美元)
2015	89	884 666
2016	330	15 055 947
2017	139	11 603 021
共计	558	27 543 634

来源：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提供的数据。

238. 即使根据财务主任的决定,排除退款少于 75 美元的项目和截止日期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后的项目,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仍然有 417 个项目应付退款 2 331 万美元。

239.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在应付的 2 331 万美元退款总额中,有 1 952 万美元是开发署管理的 174 个项目的应退款,只有约 379 万美元的退款涉及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管理的项目。行政当局还表示,将近 186 个项目的审计推迟,其中 115 个项目由开发署担任管理机构,行政当局承认采购审计服务存在延误。行政当局还表示,作为持续增强和发展赠款管理系统的一环,2018 年引进了一个新的退款模块,通过该模块,将可从项目审计完成之时起,全面了解合作伙伴的退款状况。

240.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的答复,并认为应按照规定准则评估需退还款项,并及时采取行动。

241.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所有有待执行伙伴退还的款项,并按照业务手册的规定采取必要行动。

242.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优先完成对项目的审计,以确定执行伙伴应退还的确切数额,然后采取适当行动,收回这些数额。

243. 行政当局表示,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将恪尽职守,使用退款模块,并将跟踪所有待付款项。行政当局还表示,在为人道协调厅项目确立全球长期审计协议后,这一进程将会加快。

审查指导文件

244. 根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2011 年 12 月关于指导材料的政策指示,所有指导材料在经过一段有限时间后都需要再审查,通常每隔两、三年审查一次,并且必须在审查日期之前进行审查。指导管理系统的协调员应在指导索引上跟踪指导材料的审查日期。

245. 根据上述指示,指导管理系统协调员至少应在指导材料审查日或到期日之前两个月告诉负责部门开始审查。在收到通知后一个月内,负责部门应决定是否:

将指导材料有效期延长三年(没有变动);对指导材料进行一次小规模审查;对指导材料进行重大审查或以新指导材料取代;撤销指导材料,不编制替代指导材料。

24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 33 份指导材料中,有 32 份的修订逾期 5 个月至 9 年,约有 12 份逾期 5 年以上。审计委员会认为,不审查指导材料,可能导致指导材料因实地情况发展而过时,从而无法实现提供指导的目标。

247. 行政当局表示,战略、规划、评价和指导科是改革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指导系统提议的一部分,该科将确保保留指导材料政策指示已包括的最佳做法。行政当局还表示,已经提议从 2018 年第三季度开始,立即审查一些指导文件。

248.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审查所有逾期指导文件制定一个有时限的方案,并确保执行。

249. 行政当局表示,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从 2018 年第二季度开始并在第三季度继续对现行系统面临的挑战和要求进行分析,并将根据分析结果,计划对其整体指导系统进行重大改革,这将需要修订所有现行指导文件,并计划于 2018 年 10 月开始。行政当局还表示,考虑到本组织专门用于指导职能的资源,最迟将在 2018 年第四季度制定更详细、有时限的方案。行政当局还表示,与此同时,人道协调厅将在 2018 年第三和第四季度更新高度优先的指导文件。

H. 欺诈风险管理

250. 联合国面临各种各样的内部和外部欺诈风险。欺诈和腐败可能是个人见机采取的行为,如果不解决可能积小成大,造成重大损失。如果行为人只受到很轻或微不足道的惩罚,会形成一种似乎对不法行为者不予惩罚的文化。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于 2016 年 9 月发布了联合国秘书处反欺诈反腐败框架(ST/IC/2016/25),旨在提供关于联合国秘书处如何防止、发现、遏制、应对和报告欺诈腐败行为的资料和指南,从而协助秘书处在联合国内部推广廉洁诚信的文化。

25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欢迎联合国发布反欺诈反腐败框架,并请审计委员会就相关文件及其执行情况提出意见(见 A/71/669,第 30 段)。因此,审计委员会审查了这一问题,审查结果载于以下各段。

反欺诈反腐败框架的演变

252.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框架是以情况通报的形式发布的,因为它汇编了与其所载各项要素有关的现有指示,而且认为没有必要制定新的规则、政策或程序。在拟定框架之前,没有进行专门的欺诈和腐败风险评估。2014 年开展的企业风险管理工作也没有将欺诈作为一种企业风险列入企业风险登记册。

253. 行政当局指出,框架不仅仅是现有指示汇编。框架是根据最佳做法编写的;它包括为防止、发现和应对欺诈行为而建立的所有控制活动,以预防为重点;框架解释了秘书处为帮助管理人员实现其减少欺诈风险目标而建立的结构。此外,行政当局虽然承认框架不是依据专门的欺诈风险评估设计的,但指出,潜在欺诈风险已成为 2014 年进行的全秘书处企业风险评估的一部分。行政当局还指出,

即使企业风险登记册没有列入专门的欺诈风险，但在其他风险中界定了相关风险领域，此后，在 2017 年专门针对欺诈和腐败进行的风险评估中进一步分析了这些风险领域。

254. 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企业风险评估没有在部厅和特派团一级得到充分执行，只有 12 个部厅和 14 个特派团进行了风险评估并编制了风险登记册草稿。此外，在全组织一级，2016 年 11 月以后就再也没有编制风险应对和风险处理计划实施进展记分卡。因此，没有持续实施和监测减少风险战略，包括与欺诈和腐败风险有关的战略。

255. 秘书处于 2017 年完成了一项欺诈和腐败风险评估。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核准欺诈和腐败风险登记册并与审计委员会分享。登记册显示，在欺诈和腐败风险范围内共查明了 77 项风险，行政当局得出结论，认为其中 16 个领域对其业务活动最为关键，并对其进行了详细分析，发现现有的内部控制不足以充分减少与欺诈和腐败有关的威胁。在 16 个关键领域中，残余风险评级分布情况是：“非常高”6 项，“高”7 项，“中”3 项。因此，显而易见的是，需要加强关于欺诈和腐败风险的现有内部控制，以减少这类风险，而且在一些领域存在重大漏洞。

256. 尽管行政当局指出，在更广泛的风险范围内只有少数风险需要改进，但审计委员会的审查表明，在联合国的业务活动范围内，需要对控制结构进行大幅改进的风险领域同时也是最容易发生滥用的领域，因而需要优先处理。任何反欺诈反腐败框架都必须针对一个组织独特的欺诈和腐败风险情况定制，因此，完成欺诈腐败风险评估将使秘书处有机会审查框架，并根据评估结果调整框架。

257. 审计委员会还获悉，在 2018 年 2 月 28 日核准风险登记册后，管理委员会确定了负责制定详细的风险处理和应对计划的管理人员(企业风险所有人)，该计划应概述管理当局为进一步减少风险而计划采取的具体风险处理行动和执行时间表。行政当局补充说，将定期向管理委员会提供进展情况报告。

258. 联合国组织对欺诈和腐败行为的管理仍然存在漏洞，为消除漏洞而采取的重大行动仍在进行中。由于框架仅仅是将现有条例、规则、指示、程序和做法合并成为一份文件，尽管它遵循了最佳做法，但要改进秘书处及其各实体对欺诈和腐败行为的管理，将取决于能否及时完成行动，如编制风险应对和风险处理计划和行动计划。

259.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密切监测详细可行动计划的制定情况，以实施欺诈和腐败风险登记册产生的风险应对和风险处理计划，定期向管理委员会报告相关情况。

260.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协调企业资源管理的企业风险登记册和欺诈和腐败风险登记册，使这些登记册的减少风险战略产生协同增效作用。

261. 审计委员会又建议行政当局设计秘书处级的适当监测机制，确保在部厅和特派团一级持续实施减少风险行动。

262. 行政当局表示，框架、风险登记册以及风险处理和应对计划是三份相辅相成的独立文件，共同促进加强联合国组织的准备工作，以防止和应对欺诈和腐败。它们涵盖整个组织打击欺诈和腐败总体战略的不同职能，它们的价值在于协调方法和相互补充。审计委员会同意上述说法，并重申，本着同样的精神，审计委员会的上述建议要求使三份文件实现协调一致，从而使其协同增效作用最大化。

263. 行政当局同意在下次修订/更新时修改企业风险登记册，并补充说，能否执行这项建议，要看秘书长管理改革建议是否得到核准，是否能够相应加强风险管理和合规职能。

实施反欺诈反腐败框架

264. 欺诈和腐败综合控制计划是任何反欺诈反腐败框架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最佳做法，计划应记录组织在战略、战术和业务层面控制欺诈和腐败的办法。还应概述为实施和监测该组织预防、发现和应对欺诈和腐败举措而需要采取的行动。这种计划应置于更广泛的企业风险管理制度中。

265. 秘书处尚未拟定落实反欺诈反腐败框架的战略或行动计划。因此，没有评估和监测框架实施情况的业绩指标或机制。审计委员会获悉，将根据全秘书处欺诈和腐败风险评估的结果，设计和实施反欺诈反腐败战略和手册，其中将确定业绩指标和监测机制。

266. 显然，反欺诈反腐败战略和行动计划是落实反欺诈反腐败框架的先决条件。这种战略和行动计划需要根据评估的欺诈和腐败风险，在本组织各级处理预防、发现和应对措施问题，并明确界定工作人员的作用和责任。

267.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根据评估结果，编写反欺诈反腐败战略和行动计划，确定业绩指标和适当的监测机制。

268.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将在管理委员会的战略指导下，在实施风险处理和应对计划的过程中，确定反欺诈反腐败战略和详细的行动计划。

269.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尚未进行欺诈风险评估，因此尚未编写用于查明和减少风险的风险看板、当地风险报告以及风险处理和应对计划。在实体一级没有维护风险登记册，虽然行政当局表示每个单位都有自己的风险登记册，但审计委员会审查的 19 个单位中有 12 个无法应审计委员会的要求提供风险登记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没有进行欺诈风险评估的内部能力。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内罗毕办事处没有专职的当地风险和内部控制协调人，而是由行政事务司司长担任当地风险和内部控制协调人。

270. 采购司内部没有建立明确的反欺诈治理结构和流程。审计委员会无法确定反欺诈反腐败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尚未确立相关的作用和责任，也未向工作人员明确传达。尚未制定实施框架和处理与欺诈有关的预防、发现和应对措施的战略或行动计划。

271. 虽然 2018 年 2 月进行的全秘书处欺诈和腐败风险评估确定采购是残余风险非常高的领域，需要大幅提高内部控制效力，但在审计委员会进行审计时，采购司一级没有进行或计划进行详细的欺诈风险评估。最后一次企业风险评估是在 2009 年进行的。

272. 此外，管理事务部和中央支助事务厅均未就实施框架提供相关指示或指导。鉴于采购职能中存在众所周知且已证实的欺诈行为风险，审计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采购司迄今尚未采取积极办法，实施欺诈风险管理方案。没有利用发布框架的机会来审查采购司的欺诈风险概况，承认其受到内部和外部欺诈行为影响的程度，并积极制定有效和专门的反欺诈举措。总体而言，审计委员会没有找到证据表明，目前的反欺诈活动水平和加强采购司防止和发现欺诈行为的承诺程度与相关风险水平相称。

273.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如何实施统一的采购职能欺诈风险管理方案，并向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外地特派团和秘书处其他办事处提供必要的指示或指导。

274.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采购司建立全面的欺诈风险管理方案，规定在各级积极实施反欺诈反腐败框架，并纳入处理采购职能欺诈和腐败风险的主要做法。

275.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确保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进行风险评估，并在实体一级和各司一级编制风险登记册。

276. 行政当局表示，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管理当局已经确定需要在司一级建立风险登记册，而不是在处/科一级，并正在为行政事务司和会议事务司编制风险登记册。

内部控制框架

277. 对于任何组织而言，欺诈和腐败行为管理战略的一个关键支柱是其内部控制框架，特别是在防止和发现此类不当行为方面。如反欺诈反腐败框架第五.D 节所述，秘书处的内部控制建立在秘书处的各种条例、规则和行政通知之上。

278.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联合国组织内部控制情况，认为秘书处不妨采取一些良好做法，以便更有效地实施和管理其内部控制框架。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财务和预算网在 2014 年 6 月举行的会议上审议了这些做法。财务和预算网审议的良好做法包括“三道防线”模式和内部控制说明，审计委员会审查了秘书处在实施这两个做法方面取得的进展。此外，审计委员会还审查了联合国组织内部授权的管理情况以及在与执行伙伴交往方面实施的控制措施。

279. 根据“三道防线”模式的设想，业务管理层和员工是第一道防线；具有专门技能的中央业务辅助职能，如预算管理、风险管理、法律和监管合规以及质量保证，是第二道防线；包括内部审计在内的独立保证和监督是第三道防线。该模式旨在明确阐述业务层面管理人员、中央业务辅助职能和独立监督机构的作用，以确保治理和控制框架的有效性。

280.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一模式对于像联合国这样业务分散且种类繁多的组织具有价值。虽然秘书处通过参加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参与了模式的拟订工作，但秘书处尚未正式采用该模式。审计委员会获悉，该模式的某些内容事实上已纳入秘书处的治理、规范框架和业务，尚未实施的做法正在实施之中。审计委员会认为，这仍是一个没有限期的进程，没有明确的完成时间表。

内部控制说明

281. 内部控制说明要求各级管理人员证明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因此，内部控制说明增强对各职能领域控制措施的掌控感。通过实施内部控制说明做法可以大大改进内部控制框架。秘书处目前没有编写内部控制说明。

授权

282.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秘书处没有关于整个组织内授权情况的中央信息存储库。持续进行的改革进程日益强调职能下放，因此，有必要建立中央存储库，以确保明确界定作用、分配责任和妥善记录授权行动，从而加强问责制。审计委员会获悉，行政当局正在建立管理和监测授权的专门能力，该能力将建立并维持一个中央授权存储库，作为执行秘书长改革举措行动的一部分。

与执行伙伴交往的机制

283. 联合国依靠执行伙伴在偏远和往往不稳定的地区交付项目，这意味着联合国面临较高的欺诈风险。审计委员会指出，与执行伙伴合作的法律框架并非来自《财务条例和细则》，审计委员会建议将给予合作伙伴赠款的法律框架正式列入《财务条例和细则》(见 A/71/5(Vol. I)，第二章，第 254 和 256 段)。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建立一个以原则为基础的合作伙伴管理共同框架，具体规定秘书处所有实体应当执行的关键程序(同上，摘要)。

284. 秘书处在答复中提到，它打算向大会提出新的和(或)修订的《财务条例》，供其核准，并将修改《财务细则》以涵盖此类活动。此外，秘书处还将酌情发布行政指示，界定管理此类关系的框架。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这项工作仍在进行中，审计委员会在这方面的建议尚待执行。

285. 同样，审计委员会强调需要加强与执行伙伴的协议，特别是在反欺诈和制裁政策等重要领域的协议，并加强确保审计人员能够查阅执行伙伴账簿和记录的条款(见 A/71/5(Vol. I)，第二章，第 267 段)。尚未采取行动执行审计委员会关于颁发与执行伙伴协议标准模板并纳入适当反欺诈、制裁和审计条款的建议，现在的目标是在 2018 年底之前完成。

286. 虽然据称正在开展活动执行上述所有举措，但似乎没有关于完成这些活动的明确行动计划。

287. 在采购司，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已经建立了利益冲突申报程序等预防欺诈控制措施，而且所有工作人员都遵守联合国财务披露方案，但尚未实施其他预防措施，如定期轮换关键员工的任务、职责、派任或工作职能，监测休假结束

情况并要求工作人员休年假。此外，没有实施自动化控制措施以发现潜在的欺诈交易。

288. 根据反欺诈反腐败框架，管理人员有责任并获得授权负责确保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能有效运作，包括确保旨在防止和发现欺诈行为的所有措施都能有效运作(见 [ST/IC2016/25](#)，第 8(b)段)。在采购司，审计委员会没有发现任何机制能够妥善记录内部控制制度并确保其有效运作或证实内部控制环境是适当的。

289. 总体而言，审计委员会没有找到证据表明，目前的反欺诈活动程度和加强采购司防止和发现欺诈行为的承诺程度与相关风险程度相称。采购司同意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并表示需要进一步努力加强反欺诈活动。

290. 审计委员会再次建议，行政当局应敲定并按适当的授权颁发与执行伙伴协议的标准模板，纳入适当的反欺诈、制裁和审计条款(见 [A/71/5\(Vol.I\)](#)，第二章，第 269 段)。

291. 此外，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继续以有时限的方式加强其问责制和内部控制框架，包括实施“三道防线”模式、制定内部控制说明和编制授权信息中央存储库。

292.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确保执行伙伴协议标准模板的功能属于赠款管理模块的范围，将在 2018 年和 2019 年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期间分阶段部署。

293. 行政当局还指出，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建议的做法中，除一项外均已得到落实。仅剩的一项是采用内部控制说明，目前正在实施，这个做法将从 2019 年开始实施。审计委员会告知收到答复，并鼓励行政当局尽早落实所有做法。

培训和认识

294. 工作人员是一个组织可以利用的重要反欺诈和反腐败资源。因此，必须开展正规和非正规教育，提高对欺诈问题的认识。反欺诈反腐败框架规定了工作人员和第三方参与维护联合国资源和声誉的要素。

295. 框架规定，在可能的情况下，所有工作人员都应完成强制性在线反欺诈培训。虽然已经设计了在线培训方案并于 2017 年 3 月启动，但由于某些技术问题，不得不停止实施该方案。在这些问题解决后，在线培训课程才在 2017 年 11 月重新启动。审计委员会获悉，自那时以来，已有 2 850 名工作人员完成课程。然而，直到 2018 年 3 月，管理委员会才将其规定为强制性课程。

296. 除联合国防止欺诈和腐败在线方案外，另一项强制性在线培训方案——联合国的道德操守和廉正方案——一直在进行中。审计委员会获悉，2016-2017 两年期有 7 715 名工作人员参加了这一课程。

297. 通过培训方案开展有关欺诈和腐败问题的正规教育，能够产生最好的效果，因此秘书处必须继续集中注意力，增加培训课程数量和提高工作人员参与人数。

29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866 名可参加培训的工作人员中,只有 37 人(4%)完成了培训。此外还发现,为提高工作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联合国秘书处反欺诈反腐败框架的认识而采取的措施力度不够。

299.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采购司利用各种手段传达其对高度道德操守和廉正水准的期望,包括向所有工作人员发送信息,提醒他们谨记对接受任何类型礼物或任何招待的零容忍政策。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采购司工作人员参加了 2016 年关于“认识和预防欺诈行为:我的责任”的领导力对话。然而,在采购职能范围内,没有就反欺诈专题进行经常宣传,如通过复习课程或情况介绍会进行宣传。而且,审计委员会没有看到作出了哪些积极努力,以鼓励采购人员完成强制性反欺诈培训。此外,除了在年度首席采购干事会议期间零星举行培训班外,没有提供与采购职能相关的具体独立反欺诈培训。

经验教训和补救措施

300. 反欺诈反腐败框架没有提供总结经验教训的机制。审计委员会没有发现证据,证明行政当局已确立过滤和汇总关键信息的正式系统,这种系统可显示审计以及调查欺诈和腐败案件工作发现的系统性缺陷,然后启动纠正措施。

301. 监督厅内部审计司开展了总结经验教训的工作,主要是为其基于风险的规划进程提供信息并支持各项审计工作。虽然有正式机制追踪调查报告中提出的建议,但这些建议的重点是针对财务错失行为当事方采取的行动。至于助长不当行为的任何系统性缺陷,则没有详细说明。

302. 监督厅告知审计委员会,如果有任何具体任务产生了经验教训或有益于另一司的任何其他类型资料,则在高级管理层会议或监督厅的其他论坛上分享,以确保传播这些信息。审计委员会认为,这并不是追踪改进系统性问题的正式安排。

303.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根据在处理秘书处欺诈和腐败案件过程中吸取的经验教训,考虑建立正式机制或在现有机制中植入正式机制,审查和加强防止欺诈和腐败的控制措施。

304.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司和调查司保持信息交流,从而将吸取的经验教训纳入审计计划。行政当局还表示,内部审计司还在发展欺诈审计技巧,以期查明控制薄弱环节,并就进一步加强秘书处防止欺诈和腐败的控制措施提出建议。行政当局表示,秘书处审查和分析了所有可获得的历史数据,详细分析了本组织的相关欺诈和腐败事件,包括监督厅在 2014-2016 年期间完成的所有调查报告以及监督机构的相关调查结果和建议。行政当局查明了贯穿各领域的缺陷和风险,在经过结构化访谈和专门的风险讲习班之后对其进行了分类和排序,以便随后确定全面补救措施。行政当局还表示将继续定期开展类似的工作。

305. 审计委员会赞赏行政当局的答复,但认为需要使这一过程正式化。

指导和报告：防止报复

306. 保护举报人免遭报复，对于在工作人员中建立举报不当行为的信心和鼓励直言不讳的文化是不可或缺的。反欺诈反腐败框架对这个问题给予了应有的重视。秘书处已两次修订其保护政策，并于 2017 年 11 月发布最新版本 (ST/SGB/2017/2/Rev.1)。最新版本规定，道德操守办公室将争取在收到所有资料后 30 天内(2017 年 1 月发布 ST/SGB/2017/2 之前为 45 天)完成初步审查，确定初步证据能否证明报复案件成立。同样，保护政策第 8.1 节规定，监督厅将争取在 120 天内完成调查并向道德操守办公室提交报告。尽管没有针对道德操守办公室最终裁定案件制定规范，但可以合理地假定，该政策预计从收到投诉之日起至最后裁定的整个过程应在 6 至 7 个月内完成。

307.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 2015 年至 2017 年期间防止报复政策的实施情况。在这三年中，道德操守办公室共裁定 19 起案件的初步证据成立，这些案件此后送交监督厅进行调查。在这 19 起案件中，在监督厅对案件进行调查后，道德操守办公室对 9 起案件作出了最后裁定。

308. 审计委员会在进行审查时注意到，这 9 起案件平均平均耗时 421 天，其中 4 起案件耗时 1 年多，2 起案件耗时 2 年多，原因是投诉人请求不要结案，以便提交其他证明文件。在 10 起待决案件中，有 2 起已经等待了 1 年多。在 19 起案件中，有 11 起已经完成调查，其中 9 起案件耗时 4 个多月才完成调查，5 起案件耗时超过 10 个月。同样，在监督厅仍在调查的 8 起案件中，有 7 起案件已经调查了 4 个多月，1 起案件已经调查了 1 年多。

309. 道德操守办公室解释说，它虽然无法控制整个过程，但已经认识到需要精简自己的标准作业程序，并已采取措施，按照既定政策收紧总体时间表。此外，道德操守办公室表示，收到完整文件的日期可能不同于工作人员提出请求的日期，完成调查报告的日期可能不同于监督厅向其提供完整证明文件的日期。然而，道德操守办公室只提供了这种差别的一个例子，没有提供所有案件的细节。道德操守办公室还提到，自 2017 年 5 月以来，它根据现行政策规定的时限，将其裁定初步证据是否证明案件成立的平均时间缩短到了 26 天。监督厅将完成调查所需时间较长归因于工作人员短缺、复杂性和个别案件的特殊要求等因素。行政当局还告知审计委员会，它审查了其他相关案件，这些案件显示道德操守办公室在合理时限内对大多数案件采取了行动。出现明显延误(3 起案件)的原因是，投诉人请求让其能够提交补充资料，而且这是一种保护战略，而不是简单的延误。如果严格适用时限，行政当局就没有不结案的酌处权，就无法按照联合国内部司法系统案例法的要求，允许投诉人提交补充资料以便对其给予充分考虑。

310. 虽然审计委员会认识到所作的改进，并承认政策规定的时限只是规范性的，但普遍来看，完成报复案件所需的时间仍然相当长。这种情况会带来成本，因为道德操守办公室在许多案件中建议采取临时保护措施，其中可能包括调动个人或将其改派至其他职位等措施，所有这些都会给联合国组织带来额外成本。不仅如此，工作人员对保护政策的信任也会受损。任何削弱对政策信任的做法都会阻碍工作人员举报不当行为案件，包括欺诈和腐败案件。最近公布的联合国工作人员

敬业度调查显示，联合国工作人员中只有不到半数相信他们不会因举报不当行为或配合授权审计或调查而遭到报复。

311. 审计委员会建议道德操守办公室与监督厅一道制定适当措施，确保迅速处理每一起报复案件，并适当处理此过程中的任何制约因素。

312. 行政当局表示，这两个独立部门一直在合作，为受保护活动提供保护并调查报复投诉。行政当局补充说，监督厅目前正在处理这一问题，并正在尝试一种快速调查方式，监督厅认为这种方式将大幅缩短报复调查的时间。

调查

313. 反欺诈反腐败框架规定，秘书处酌情审查和调查包括欺诈行为在内的所有不当行为指控。框架还规定，监督厅通常调查所有被认为是高风险、复杂和涉及重大刑事案件的事项，包括严重或复杂欺诈行为。关于失当行为、调查和纪律程序的行政指示(ST/AI/2017/1)对此作了进一步阐述，该行政指示指出，监督厅有完全酌处权，可以决定审理哪些案件，并可以确定是否就收到的失当行为资料采取任何行动，如果决定采取行动，则确定最好由负责官员还是监督厅进行处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监督厅 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收到的总共 408 起欺诈和腐败指控中，有 160 起案件移交其他实体，73 起案件在没有采取任何行动的情况下结案。

314. 监督厅调查司拟定了关于接收调查的程序。审计委员会以前曾指出，虽已说明被认定为复杂或高风险的案件种类和被认定为低风险的案件种类，但所遵循的标准比较笼统，关于如何确定哪些调查应被视为高风险和复杂的一类，并没有制定具体准则(见 A/72/5(Vol.I)，第二章，第 279 段)。审计委员会认识到采用严格标准会削弱灵活性和酌处权，但指出，需要以前后一致的方式把握灵活性和酌处权。审计委员会还指出，没有进一步监测对移交案件采取的行动，无法保证所有移交的案件都得到认真处理并得出合理结论。

内部监督事务厅调查

315. 在 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期间，监督厅收到请其调查的 163 起案件，其中 86 起已经完成，77 起处于不同阶段。审计委员会发现，从监督厅收到案件到核准调查报告，完成案件处理的平均时间为 290 天，而实际调查的平均时间为 215 天。24 起案件耗费的总时间超过 1 年，9 起案件耗时超过 18 个月。同样，在 77 起仍在调查的案件中，22 起是在 1 年多之前收到的，其中 7 起是在 18 个多月之前收到的。18 起案件的调查工作已经持续了 1 年多，其中 5 起的调查工作已经超过 18 个月。

316. 监督厅解释说，调查工作可能无法预测，容易受到调查员无法控制的影响。监督厅还认为，调查时间较长的原因是，相对于可用人力资源，工作量增加，而且监督厅的调查工作日益复杂。

317. 监督厅告知审计委员会，虽然它的目标是在 12 个月内完成所有调查，但完成调查程序有不同规范，这取决于不当行为的类别。⁵ 监督厅告知审计委员会，完成调查的平均时间最近有所下降；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调查时间超过 1 年的比例仍然很高。审计委员会认为，仍有改进的余地，需要作出努力，确保迅速完成整个过程。

318. 调查过程的结果是出具审结报告或调查报告。截止 2017 年 10 月，监督厅将调查报告转交案件所涉的秘书处有关实体，并由该实体采取进一步行动。调查报告载有一些建议，在许多情况下包括对参与不当行为的过失工作人员或第三方采取行动。虽然监督厅定期追踪其建议，但在 119 起案件中提出的 197 项建议中，监督厅建议对涉案方采取行动的 29 起案件中有 41 项建议仍有待执行，尽管所有这些案件的估计执行日期已经过去。在上述 29 起案件中，有 25 起涉及工作人员或前工作人员的不当行为。通过对这 25 起案件的分析发现，在 19 起经证实的工作人员不当行为案件中，有关实体甚至没有将案件移交人力资源管理厅，供采取进一步行动。

319. 拖延对调查报告采取行动或不采取行动，严重削弱了秘书处对欺诈和腐败行为的零容忍政策，因为即使调查建议采取纪律行动，参与财务不当行为的工作人员或第三方仍有可能逃避后果。拖延采取行动也可能对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产生不利影响。

人力资源管理厅对案件的处理

320. 如果对不当行为案件的调查发现事实根据表明工作人员进行了不当行为，该案件将送交人力资源管理厅，以决定是否启动纪律程序。审计委员会审查了人力资源管理厅在 2016 年和 2017 年处理所有此类案件的情况，发现在 94 起已完成的案件中，完成行动平均需要 5 至 6 个月。其中 41 起已完成案件耗时 6 个多月，3 起案件耗时 1 年多。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23 起未结案件中，15 起案件的待决时间超过 6 个月，6 起案件的待决时间超过 1 年。此外，即使是由于缺乏证据而没有采取措施的案件，也需要很长时间才能终结，在 16 起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就结案的案件中，6 起案件耗时超过 10 个月。

321. 审计委员会还审查了欺诈和腐败案件的生命周期，从监督厅收到案件开始，直至人力资源管理厅最后采取行动为止。在审计委员会可以追踪整个生命周期、与 2016 年和 2017 年有关的 26 起案件中，完成所有行动的平均时间约为 16 个月，其中 1 起案件耗时约 25 个月。在这 26 起案件中，有 21 起案件耗时超过 1 年。

322. 人力资源管理厅解释说，他们对案件的审查不限于调查报告，还涉及支持性证据。许多时候，特别是收到非监督厅报告之后，必须要求特派团提供进一步的资料。有时需要更多的处理时间，以便工作人员有时间就不当行为指控提出意见，从而保障他们的正当程序权利。人力资源管理厅告知审计委员会，在可用资

⁵ 违禁行为是 3 个月，报复案件是 120 天，某些形式的性剥削和性虐待案件是 3 个月，其他案件是 6 个月。

源有限和各种需求相互竞争的情况下，它已经采取一切可能的行动加快处理和解决待决纪律案件。

323.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消除监督厅和人力资源管理厅的所有障碍，以便迅速解决案件。如果缺少适当的业绩指标，则可建立指标，为完成这类案件规定时限。

324.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建立端到端的监测制度，以便能够追踪各部门对所有案件从接收到最终处置的处理情况。

325. 行政当局表示，任何关于完成案件的时限都需要确认人力资源管理厅只能对其独家控制的事项负责，并补充说，资源限制也应得到承认。行政当局还表示，并非只有人力资源管理厅掌握了关于疑似不当行为举报的信息，因此人力资源管理厅无法提供端到端的监测制度。行政当局补充说，根据关于适当行为、调查和纪律程序的行政指示(ST/AI/2017/1)，监督厅同意接收所有疑似不当行为举报，但没有同意查证或报告这一信息。行政当局还表示，如果有足够的资源，可能会扩大与外地特派团使用的不当行为追踪系统相似的追踪系统，以包括整个秘书处的信息。行政当局补充说，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具备若干先决条件，包括确定秘书处各部厅的行为和纪律协调人并对其进行培训。

32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但认为有必要从整个组织的角度看待问题，而不是从单一厅/司的角度看问题，以防止打击欺诈案件的行动最后可能不了了之；审计委员会还认为，需要有效地增强联合国组织对欺诈和腐败行为的零容忍政策。

调查的质量

327. 人力资源管理厅 2016 年和 2017 年收到并在完成所有行动后结案的 94 起案件中，16 起在没有采取任何纪律措施的情况下结案。这其中有 11 起案件因缺乏证据而结案，1 起案件因移案部门未提供补充资料而结案。

32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这 94 起案件中有 43 起涉及非监督厅的调查。其中，8 起案件(19%)因缺乏证据而结案，没有采取任何纪律措施。调查后没有采取纪律措施的比例竟然这样高，再加上人力资源管理厅表示许多非监督厅案件需要他们跟进以获取补充资料，这些情况说明非专业调查人员在秘书处实体进行的调查效果不如监督厅进行的调查。

329. 人力资源管理厅澄清说，人力厅采取的最后行动(例如决定不启动纪律程序、结案、制裁、工作人员离职时归档戳记)与调查质量之间不一定有关联，导致这些决定的还有许多其他因素。人力厅进一步表示，法律干事不仅审查调查报告，而且还审查全部证据，必要时他们可要求提供其他资料。

330. 审计委员会承认，人力资源管理厅为确定每个案件的行动方案而开展的尽职程序可能需要考虑调查报告以外的因素。然而，审计委员会认为，人力资源管理厅采取任何行动的主要触发因素是调查报告，调查报告的结论依据的是调查过

程中收集的证据，而人力资源管理厅在其决策中考虑的大部分证据与构成调查报告基础的证据相同。

331. 人力资源管理厅进一步澄清说，尽管证据可能显示存在罪责，但联合国内部司法系统要求有“明确和令人信服的证据”证明任何可能导致离职的不当行为。因此，有必要评估秘书处各实体的调查能力，以确保其编写的调查报告符合规定的证据标准。

332. 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评估各实体按照联合国专业化内部司法系统的标准开展调查的现有能力，并酌情采取步骤，建设和加强这种能力。

333.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目前正在开展工作，以建设和加强联合国组织内部的能力，并指出，根据关于失当行为、调查和纪律程序的行政指示(ST/AI/2017/1)，在厅/部负责人领导下任命的调查小组成员必须接受过培训或具备工作场所调查经验。监督厅和人力资源管理厅最近为秘书处内的潜在非专业调查人员举办了培训，这是今年 3 次培训中的第 1 次。

将案件移交国家当局

334. 对监督厅 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调查的欺诈和腐败案件的分析显示，监督厅在这一期间共对 163 起财务不当行为案件进行了调查，其中 86 起案件已经完成。在 86 起已完成的案件中，33 起案件(占 38%)的建议是将案件移交有关国家当局，因为相关工作人员已经联合国本组织离职。审计委员会将这个信息与法律事务厅提供的关于 2016 年和 2017 年移交国家当局的欺诈和腐败案件的信息进行比较，发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这 33 起案件中，18 起已经移交，8 起被法律事务厅认定为不适合移交，3 起正在审查中，4 起法律事务厅没有收到。在法律事务厅 2016 年和 2017 年移交国家当局的 35 起案件中，有 30 起案件秘书处没有收到进一步资料，3 起案件正在审查中，只有 2 起案件已经开始调查。审计委员会对 2008 年以来移交国家当局的所有财务不当行为案件的审查还显示，大多数案件(85%)没有引起有关国家当局的任何反应。只有少数案件开展了调查，而且这种调查的结果很少与联合国分享。迄今为止，秘书处只在 3 起案件中根据司法判决部分或全部追回损失。

335. 秘书处缺乏对前工作人员采取纪律措施的权力，而且前工作人员认为有关国家当局很少对其采取行动，这促使受调查人员退出本组织以逃避其错失行为的后果。如前一段所述，有大量调查涉及离职工作人员，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336. 由于调查需要将近 1 年的时间来完成，从最初报告案件到移交案件的过程需要相当长的时间。在法律事务厅 2016 年和 2017 年移交国家当局的 35 起案件中，有 12 起案件是在 2012 年至 2014 年期间首次报告的。可以合理地假设，如果从发生受质疑交易之日起，已经过去很长时间，执法当局进行调查、收集符合规定标准的证据和起诉案件变得更加困难。

337. 在不同国家管辖区当局追查案件方面受到种种限制，这有害秘书处打击欺诈行为、培养强有力反欺诈文化和展现问责坚定决心的能力。这一问题还使联合国面临声誉、财务和业务风险。

338. 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继续积极审议将案件移交国家当局的问题，以期进一步完善整个移交链中的程序。

339.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秘书处一直在积极审议将案件移交国家当局的问题，而且在将可信的犯罪行为指控移交国家当局方面发挥作用的秘书处各部门将继续相互协作和协商，以确保迅速移交此类指控。行政当局补充说，鉴于这项建议的持续性，并考虑到秘书处内部将持续进行相互协作和协商，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34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虽然审计委员会承认参与这一过程的各部门继续相互协作和协商以加快将此类指控移交国家当局，但只有实际缩短了将案件移交国家当局的时间，才能证明这项建议已执行。

I. 安全和安保

341. 安全和安保部的任务是确保执行和遵守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的政策和程序。该部担负以下责任：对所有与安保相关的威胁和其他紧急情况作出一致、有效和及时的反应；向安保人员提供情感承受力和安保认识培训，以确保有效减轻风险；建立协调一致的安全威胁和风险评估机制；制定安全和安保政策，包括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商业航空安全标准和作业程序，支持执行这些标准和程序，监测其遵守情况；打造一支训练有素的专业化安保队伍。

342. 该部通过其四个实体执行这项任务：

(a) 政策与合规处。该处除了为机构间安保管理网⁶担任秘书处，还负责审查各种政策、手册和准则，并负责监测和评估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安保政策、程序和准则的执行和遵守情况；

(b) 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该司负责管理总部各地点、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以及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安全和安保事务；

(c) 区域业务司。该司负责通过各区域股管理区域业务，并为外地工作地点担任安全和安保协调中心。此外，区域业务司还负责监测和评价外地工作地点现有安保安排、程序、方式和做法的实效、效率和一致性；

(d) 外地支助处。该处负责管理四个不同的职能。培训和发展科制定和领导执行对安保人员的安全和安保培训，以及对广大工作人员的提高认识培训。该处还向安保管理系统提供商业航空安全咨询意见，以协助选择公务差旅使用的航空

⁶ 机构间安保管理网支持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全面审查有关整个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的政策和资源相关问题，这项工作的高级别委员会议程上的常设项目。

公司。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向广大工作人员和安保专业人员提供对突发事件的预防和情感应对支持。该股还向安全管理系统人员的家人提供服务，并在危机期间向高级领导层提供指导。

政策与合规处

343.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政策与合规处没有为每个国家/工作地点维持一个政策遵守情况信息总库，以监测安保管理系统政策的执行程度。没有一个平台(如网站门户、信通使能技术或其他非信通技术)可以实时监测并与利益攸关方分享政策遵守信息。

344.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根据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问责框架，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鼓励安保管理系统各组织实施内部自我评估机制，以监测政策遵守情况，并处理各组织发生的不合规情况。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安保部既没有收集关于这类内部评估的数据，也没有为执行这类内部自我评估发布任何准则/模板。

345. 该部认为它无权发布任何准则，因为自我评估机制的设计和实施属于各组织的特有职权。该部补充说，合规管理流程目前正在审查中，根据审查结果，将制定最适合安保管理系统各参与组织的合规政策和监测机制。安保部还表示，这个过程中将包括为现有监测数据建立一个中央储存库，而且机构间安保管理网合规工作组打算制定标准化自我评估模板。

346. 审计委员会指出，政策与合规处有责任审查安保管理系统的必要政策和准则并提出建议。此外，在机构间安保管理网下设立制定全面合规管理政策的合规工作组以及鼓励内部自我评估，固然都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步骤，但仍有必要维持一个政策遵守信息总库，并监测安保管理系统政策的执行程度。

347. 审计委员会建议安全和安保部建立合规信息总库并监测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政策和程序的执行程度。

348.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该部作为一项临时措施发布准则/模板，以促进统一筹备和监测内部自我评估。

349.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该部正在更新其内部合规管理政策、准则和工具，包括与自我评估有关的政策、准则和工具，以促进履行这项职能。该部将考虑现有资源和能力，考虑哪种报告机制适合掌握、跟踪和报告安保政策的执行和遵守程度。行政当局还告知审计委员会，关于合规、评价和经验教训的机构间政策已于 2018 年 6 月得到机构间安保管理网批准。

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

350. 为了提供标准化的安保管理服务并监测其有效执行状况，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于 2015 年制定了订正总部最低运作安保标准，其中规定了适用于各安保

和安全处地点⁷ 的最低运作安保标准和其他减轻风险建议措施。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这些标准在 2005 年就已经核可，但仅在 2015 年订正和更新过。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安保管理系统的政策和程序没有说明这些标准的修订周期。考虑到技术日新月异和全球安全环境迅速变化，如果不正式规定这些标准的修订周期，可能会导致现有措施过时失效。

351. 审计委员会建议安全和安保部规定对这些标准进行及时修订的周期，以适应安全环境变化和技术日新月异带来的需求。

352.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在联合国警卫和安全事务网年度会议上，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同意对这些标准每四年进行一次审查，下一次审查应于 2019 年进行。

同行审议

353. 同行审议是对现有的安保安排和业务进行有系统的审查和评估，最终目的是帮助各安保和安全处改进绩效，并遵守既定标准和基于总部最低运作安保标准的最佳做法。同行审议将由各安保和安全处处长主持进行，各安保和安全处地点每三年进行一次。同行审议机制于 2011 年推出，涵盖所有安保和安全处地点。

35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亚的斯亚贝巴非洲经济审计委员会 2012 年以后没有进行过同行审议或监督厅审计，4 个地点⁸ 上一次同行审议是 2014 年以前进行的。同行审议是一个机制，可从质和量两方面对遵守这些标准的情况进行实体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应将定期同行审议定为优先事项。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同行审议由接受审议的工作地点提供资金，审议活动可能会因为没有资金而推迟。

355.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同行审议的建议由各工作地点的安保和安全处处长落实。2015 年 8 月对纽约联合国总部进行的同行审议提出了 47 项涉及实体安保措施的建议，截至 2018 年 1 月，其中 13 项(28%)尚待执行，11 项正在执行，1 项正在审查，1 项已尽可能完成。审计委员会认为，安全和安保部应确定明确的执行期限，需要加强跟踪待执行的建议。

356. 行政当局提到，执行建议有赖于其他各部厅和东道国政府的响应以及预算拨款，各部厅或政府不响应或缺乏预算拨款导致建议推迟执行。审计委员会认为，同行审议的建议至关重要，因为它们指出在遵守总部最低运作安保标准对实体安保措施的要求方面存在的缺陷，因此必须及时执行这些建议。

357. 审计委员会建议安全和安保部划拨专项资金，按照既定日历开展同行审议。

⁷ 总部、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以及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统称为“安保和安全处地点”。

⁸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海牙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和圣地亚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

358. 审计委员会建议该部审查与联合国总部同行审议有关的所有尚待执行的建议，并确定执行时间表。

359.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所有尚未进行同行审议的工作地点都计划在 2018 年进行同行审议，而且，这项建议涉及供资的部分将列入 2020 年预算报告。行政当局还告知审计委员会，目前正在编写一份关于以往同行审议提出但尚未执行的建议的综合报告，作为 2018 年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年度报告的一部分。

区域业务司

安全风险管理流程

360. 安全风险管理⁹ 是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的一个分析流程，用于评估联合国的业务环境，以确定可能影响联合国人员、资产、房地和业务的威胁风险程度，并据此作出安保管理决定。执行安全风险管理流程的主要责任由指定官员和安保管理小组承担，但安全和安保部必须支持对该流程执行情况的监测工作。为此，总部区域业务司主管干事应监督整个安全风险管理流程，在需要或接到请求时提供支持。在安全风险和(或)方案活动没有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安全和安保部每 12 个月对该流程进行一次核可(或应要求增加核可频率)。在指定官员核准安全风险管理文件之后，如果要实施任何有重大影响措施，则该流程在实施前必须由总部安保部正式审查并得到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核可。

361. 根据联合国安保管理人员信息网资料，联合国人员和房地分布在 8 017 个地点，有 235 个指定地区和 669 个安全风险管理地区。审计委员会审查了随机抽样的安全风险管理文件，并注意到某些缺陷，例如某些情况下没有说明涉及威胁的具体事件，也没有进行相应的威胁和风险评估。此外，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一些文件没有明确说明已确定措施的状况，或没有明确说明执行每项安保措施所需的时间，或没有记录成本细节。因此，在这些安全风险管理地区不可能建立合规信息总库。一些文件没有提及消防安全措施或消防安全计划、是否存在或制定建筑疏散计划以及是否存在或制定应急计划，而其他文件没有详细说明是否存在或制定处理大量伤亡情况的计划和道路安全措施。一些安全风险管理文件对使用武装或非武装私营安保服务作出了规定，但没有按照《安保政策手册》的规定对这类服务的潜在负面影响进行分析。

362. 行政当局答复说，这些缺陷是 2016 年启动的新安全风险管理政策所致，安全和安保部正在解决这些问题。

363. 审计委员会认为，安全风险管理流程中的任何缺陷都直接影响到安全措施的及时执行，而这些措施是联合国人员和方案安全和安保的基础。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安全和安保部应通过区域业务司发布指导意见，帮助纠正在安全风险管理流程中发现的缺陷，并使用机构间安保管理网平台，辅助执行和合规程序。

⁹ 安全风险管理流程的步骤是：(a) 确定地域范围和时间框架；(b) 情况分析；(c) 方案评估；(d) 威胁评估(一般和具体)；(e) 安全风险评估；(f) 安全风险管理决定；(g) 安全风险管理的执行；(h) 确定可接受的风险；(i) 后续行动和审查。

364. 审计委员会建议该部向所有指定官员和其他安保专业人员发布一份一般性公告，以确保更好地遵守安保风险管理流程，并建立一个合规监测信息总库，提交给所有利益攸关方。

365.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该部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向所有利益攸关方发布了一份公报，并由区域业务司进行后续定期沟通，提醒遵守安保政策和减轻安全风险措施的重要性。行政当局补充说，该部为遵守安全风险管理流程建立了每月监测流程，并在每月初将监测结果传达给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各组织的所有安保联络员和替补安保联络员。

366. 审计委员会赞赏行政当局在答复中说明的行动，但认为，建立正式的合规监测信息总库将提高安全风险管理流程遵守情况监测工作的质量。

安保管理小组会议

367. 根据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的问责框架，安保管理小组由指定官员(担任主席)、工作地点各联合国组织的主管和首席安保顾问组成。安保小组就所有安保相关事项向指定官员提出咨询意见。问责框架要求指定官员定期向安全和安保部提交安保管理小组会议记录。此外，安保管理小组所有会议都必须有下列常设议程项目：审查安全风险管理流程，包括酌情审查建议的安全风险管理措施和监测已批准措施的执行情况。审计委员会在这些会议的相关文件中注意到一些缺陷，在抽样查看的 36 次会议文件中，仅有 2 次会议为全员出席，10 次会议的出席率不到 60%。行政当局表示，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负责确保各自的国家代表定期出席安保管理小组会议。由于安保管理小组是一个重要的监测和咨询机制，审计委员会认为，应该发布适当的指示，强调参加该小组会议的重要性。

368. 审计委员会建议向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所有各组织的指定官员和行政首长发出指示，强调参加安保管理小组会议的重要性。

369. 行政当局答复说，该部将就此事发布指导意见。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的安保管理

370. 根据《安保政策手册》，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编写和公布内部问责框架，载述各自组织在安全和安保方面的作用、责任和问责。审计委员会发现，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的安保计划只确定了该计划涵盖的实体，而没有提供内部问责框架所需的细节。

371. 审计委员会建议联利支助团遵照《安保政策手册》，迅速为支助团起草并落实内部问责框架。

372.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政治事务部是联利支助团主管部门，政治部将与安全和安保部合作，确保更新联合国驻利比亚人员的安保计划，使之根据各级人员的职权范围和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问责框架的相关规定，明确界定各级人员的作用和责任。

威胁和风险评估处

373.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全球各地承担区域/国家任务的不同外地地点派设了 20 名安保分析员，在总部安全和安保部威胁和风险评估处派设了 16 名分析员，负责分析所收到的安全威胁信息。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所有 36 名安保分析员都经过了安保分析程序和实践培训，但只有 9 名分析员得到战略分析警讯技术培训。行政当局答复说，计划在 2018 年对 12 名分析员进行培训，2019 年对其余分析员进行培训。

保密协议

37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秘书长关于信息敏感性、保密分级和处理问题的公告(ST/SGB/2007/6)大体涵盖了信息保密分级和处理领域，但没有与分析员签订具体的保密协议，也没有对他们使用社交媒体施加限制。

375. 审计委员会认为，安全和安保部没有防止信息泄露的具体机制，特别是在工作人员离职的情况下。此外，对分析员在外地使用社交媒体没有限制，这不仅增加了安全威胁信息和这些分析员所在地点意外泄露的风险，也使分析员易受攻击。

376. 该部表示将向有关主管当局提出这个问题，因为威胁和风险评估处无权制定这样的协议。

377. 审计委员会建议该部与处理安全威胁信息的安保分析员建立保密协议机制，并探讨是否能够对他们在外地工作地点使用社交媒体设限。

378. 行政当局表示，政策与合规处已经在与法律事务厅合作，以确定在这方面可能建立的协议机制。但是，行政当局还指出，威胁和风险评估处不能限制工作人员个人在社交媒体上的交往，而且社交媒体是分析员获取信息的多种来源之一。行政当局补充说，威胁和风险评估处将发布一份备忘录，提醒分析员不要在社交媒体暴露他们的工作成果、来源或分析判断。

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政策和程序的监测机制

379. 审计委员会获悉，总部的区域业务司只监测外地文件遵守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政策的情况，安全和安保部的合规、评价和监测股则负责审查文件的其他方面和进行实地视察。

380.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合规、评价和监测股 2016-2017 两年期评价工作计划。根据该工作计划，安全和安保部开展评价是为了系统和客观地确定联合国在指定地区的安保安排的相关性和有效性，包括普遍存在的安保文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6-2017 两年期评价工作计划只包括 12 项评价活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该两年期间，安保部仅开展了 9 项评价活动，涵盖 10 个指定地区。

381. 该部答复说，评价工作计划不涉及外地的合规活动，只涉及该部的评价职能和活动。审计委员会认为，评价仅仅覆盖 10 个指定地区是不够的。

382. 虽然政策与合规处负责总体监测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政策的执行和遵守情况，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该处并不监测安保政策和程序的执行和遵守情况，而是鼓励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各组织通过内部自我评估来监测政策和程序的遵守情况。

383. 根据机构间安保管理网的职权范围，该管理网监测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政策、做法和程序的执行情况，包括相关的方案预算。然而，作为机构间安保管理网秘书处的政策与合规处告知审计委员会，该管理网并不审查在执行安全风险或遵守安全风险措施方面的个别或具体国家的问题，因为根据问责制框架，这是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各个组织的责任。

38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虽然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任务是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协调，以支持执行和遵守安保政策和做法，但只有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制定了全面合规监测机制(总部最低运作安保标准)，其他部门(区域业务司和政策与合规处)尚未制定全面的机制。没有通过机构间安保管理网进行监测的具体机制，使这一情况更为复杂。

385. 审计委员会建议安全和安保部为区域业务司和政策与合规处建立一个监测安保管理系统政策执行和遵守情况的机制。

386.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机构间安保管理网建立一个定期审查指定地区执行和遵守安保政策情况的机制。

387. 行政当局表示，安全和安保部不断更新其内部合规管理政策、准则和工具，以促进履行合规管理职能，包括与合规监测有关的职能。行政当局补充说，合规、评价和经验教训政策已于 2018 年 6 月得到机构间安保管理网批准。行政当局表示，正在开发一个电子工具，用于监测必要安全风险措施的执行情况(这是在外地工作地点开展的与监测总部最低运作安保标准相当的活动)，这是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工作计划的一部分，同时也列入了安全和安保部 2018 年优先事项清单。此外，机构间安保管理网合规工作组将审查建立定期审查政策执行情况监测机制的问题，并将就此向管理网提交报告，供其审议。

外地支助处

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

388. 根据《安保政策手册》，外地支助处的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负责确保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方面的机构间协调，并对涉及安保管理系统人员的突发事件迅速作出专业反应。必要时，该股还负责及时在工作地点建立或扩大突发事件应激反应干预小组，并通过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定期沟通，协调采取适当的突发事件应对措施。

389. 审计委员会的分析显示，通过安全和安保事件报告系统报告的事件数目与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提交的事件清单有差异。该股并不通过安全和安保事件报告系统接收突发事件报告，而是从其他实体接收这类信息，这种状况削弱安全和安保部迅速评估整个联合国受影响人员的需求以及与各机构协调筹划资源和

确保及时行动的能力。这是该股内部控制机制的一个弱点，容易产生下列风险：该股可能没有登记需要它采取行动的突发事件。

390. 行政当局答复说，区域业务司负责协调对突发事件的反应，而且该司可以直接获得关于突发事件的最新信息。因此，该司应该向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提供突发事件的实时详情，并确保与安全和安保事件报告系统核对。此外，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应该有安全和安保事件报告系统的访问权。安全和安保部还表示，需要有额外资源来保证足够的咨询员。

391. 审计委员会认为，安全和安保部两个实体(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和区域业务司)提供的数据存在差异，需要在该部内部解决，以避免需要干预的突发事件被忽视。

392. 审计委员会建议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建立一个机制，按日期记录区域业务司和其他实体报告的突发事件详细信息，并定期与安全和安保事件报告系统数据核对这些信息，以确保任何需要干预的突发事件不被忽视。

393.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突发事件应激反应管理股与指定官员和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各组织协调，审查现有咨询员人数和地点，以确保有足够的应对受影响人员和符合条件的家庭成员的需求。

394.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该股的咨询员现在可以访问安全和安保事件报告系统，而且该股的网站目前正在重新设计，以改进数据收集、报告和监测机制，特别是有关突发事件的机制。行政当局补充说，已经开发了一个模板，用于人工核对报告系统中报告的事件，而且，自 2018 年 2 月以来已在进行事件核对。行政当局还告知审计委员会，目前正在讨论在 11 个工作地点设立新职位的问题，并力主在 4 个国家保持当地分摊费用的咨询职位。行政当局还补充说，进展取决于当地分摊费用安排下是否有资金，并且需要得到各国家工作队的同意。

安全和安保部的培训

395. 安全和安保部的培训战略大体上是根据秘书长关于学习和发展政策的公告([ST/SGB/2009/9](#))开展的。该部培训战略的目标是使工作人员具备为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提供最高标准安保服务所需的技能和知识，并培养他们在这方面的能力和素质。预期培训战略将采取模块方式，确保最有效地利用培训资源和工作人员时间，并体现“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目标。安全和安保部告知审计委员会，该部提供 20 多个课程，涵盖安全和安保的各个方面。

培训和发展科

396. 外地支助处培训和发展科负责培训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人员及安全和安保部人员。为此，该科与机构间安保管理网安保培训工作组协商制定培训日程表。

397. 培训和发展科告知审计委员会，威胁和风险评估处以及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规划和举办各自提供的安保课程，2016-2017 年，培训和发展科只对安全和安保部 11 个安保专业职类、指定官员和一般联合国人员进行了培训需求分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培训日程表仅限于培训和发展科提供的课程。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威胁和风险评估处以及和培训和发展科各自独立开展培训需求评估。

398. 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培训和发展科尚未开发一个载录参加安全和安保部提供的各种培训方案的参训人员详细资料的合并数据库。缺乏一个全面的数据库可能会导致培训工作的重复。该部告知审计委员会，目前正在制定一项新的培训战略，将通过使用模块方法处理这一问题，以最大限度地减少重复并简化培训方案。

399. 审计委员会认为，安全和安保部需要在培训和发展科与该部其他单位之间建立一个正式和有序的协调框架，以便开展培训需求评估，在此基础上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和年度培训日历，采用模块方法开展培训，以避免工作重复。

400. 审计委员会建议安全和安保部建立一个正式机制，以便在培训和发展科与其他各司/科之间协调开展培训需求评估，并为整个部编制一份合并年度培训计划/日历。

401. 审计委员会建议培训和发展科维持一个合并数据库，载录该部所有参训人员和培训课程的详细资料。

402. 行政当局接受这些建议，并告知审计委员会，培训和发展科正在为其新的培训战略制定执行计划，其中包括数据库计划。行政当局还表示，2019 年将制定培训日历。

安全和安保部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和方案预算

403. 根据 2016-2017 两年期方案计划和方案预算，安全和安保部的工作将在两个次级方案下执行，即：次级方案 1，安保和安全协调；次级方案 2，区域外地协调和支助。

404. 两年期方案计划和方案预算为该部的工作制定了 12 项预期成绩和 21 项业绩指标。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该部未能实现 21 项业绩指标中 6 项指标的具体目标。该部解释，这是外部因素所致。

405.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安全和安保部的 2016-2017 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方案预算，并注意到，虽然《安保政策手册》规定政策与合规处负责监测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内部政策和程序的执行和遵守情况，但没有业绩指标来评价安全和安保部在确保执行和遵守这些政策和程序方面的业绩。

406. 此外，安全和安保部应维持一份列有每个安全风险管理地区所有安全风险管理措施的最新清单，并通过两年期方案计划文件监测所有外地工作地点遵守这些措施的情况。虽然两年期方案计划包括审查与安全风险评估、安保计划和驻地安保措施有关的文件的参数，但没有提到每个安全风险管理地区的安保措施清单，也没有将外地工作地点遵守这些措施的情况列为一项业绩指标。

407.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总部安保和安全事务司定期在其主管下的地点开展同行审议。此外，该司还参与在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内开展火器和近身保护培训方案。这些活动在确保安全和有保障地执行联合国方案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然而，在两年期方案计划中，这些活动的目标没有被定为业绩指标，这与遵守总部最低运作安保标准的目标不同，后者被定为次级方案 1(安保和安全协调)下的一项业绩指标。

408. 区域业务司威胁和风险评估处开展了两个专门培训方案，但两年期方案计划没有提到针对这些职能的参数或指标。外地支助处培训和发展科也举办各种在线课程，如外地安全基础课程和外地安全高级课程。一些培训是联合国所有人员都必须参加的，而另一些培训则是某些选定类别的人员必须参加的。但是，没有提供针对这些职能的参数或指标。

409. 审计委员会认为，需要审查方案计划和方案预算，考虑列入上述参数。

410. 行政当局表示，在根据联合国主计长导则制定 2020 年方案计划和方案预算时，将会考虑到这一意见。

411. 审计委员会建议安全和安保部审查现有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和方案预算，考虑列入上述未筹划的关键参数。

412. 行政当局表示，大会已于 2017 年 12 月核准秘书长提出的预算改革提案主要内容，并补充说，安全和安保部将考虑在新的预算列报制度下列入提议的关键参数。

J. 管理当局的披露

现金、应收款和财产损失核销

413.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它已正式核销原始成本为 2 688 万美元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及 111 万美元应收款。此外，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与工作人员和个人有关的核销额为 15 万美元。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核销主要涉及核销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的资产(分别为 869 万美元和 507 万美元)。

惠给金

414. 行政当局报告说，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没有惠给金。

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415. 审计委员会依照国际审计准则(国际审计准则第 240 号)规划对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以便能够合理预期可查明重大错报和不符合规定之处(包括因欺诈导致的错报和不符合规定之处)。但是，不应依赖审计委员会的审计来发现所有错报和不符合规定之处。管理当局对防止和发现欺诈行为负有首要责任。

416. 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询问管理当局，它在评估重大欺诈风险方面负有某些监督责任，已确定哪些发现和应对欺诈风险的程序，包括已经发现或注意到哪些具体风险。审计委员会还询问，管理当局是否知道任何实际存在的、怀疑存在的或已提出指控的欺诈行为。审计委员会在审计中没有发现任何欺诈情况，在测试中也没有发现任何欺诈案件。

417. 2017 年，管理当局报告了 51 起欺诈或推定欺诈案件，有 18 起案件的估计数额为 4 227 万美元。在向审计委员会提供的报告中，其余案件的估计数额被归类为“不确定”、“待确定”“不明”或“待调查”。

418. 主计长办公室在提交审计委员会的关于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的报告中提供了关于第一卷所列联合国实体以往三个会计年度期间秘书处发生此类案件的情况(见表二.11)。

表二.11

第一卷所列联合国实体业务活动中报告的欺诈或推定欺诈案件

所述年度终了日期	案件数	金额(百万美元)	支出总额(百万美元)	占支出总额百分比
2015 年 12 月 31 日	9	1.92	5 613.14	0.0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2	0.62	5 717.49	0.0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1	42.27	5 788.87	0.71

资料来源：管理当局提供的资料。

419. 2017 年报告的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所涉金额只占支出总额的 0.71%。应该承认的是，要估计一个组织内的欺诈程度是极其困难的，据注册舞弊审查师协会估计，一个组织通常因欺诈损失 5%的年度收入，相比之下秘书处内报告的欺诈程度非常低。

420. 主计长办公室每年编写一份关于秘书处各单位报告的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的报告，然后转交给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获悉，该报告是根据秘书处各单位每年按照审计委员会规定的格式独立提交给主计长办公室的资料以及从监督厅收到的关于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的季度报告编写的。今年，行政当局向审计委员会提供了详细资料，其中仅包含财务事项列于第一卷的七个实体提交的报告。

421. 经比较以往两年向审计委员会报告的案件和监督厅的数据，发现监督厅数据中有 4 起欺诈案件和 2 起推定欺诈案件没有列入 2015 年的主计长报告。2016 年的主计长报告也没有提到在监督厅数据中出现的 13 起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主计长办公室解释，出现这些差异是因为直接从秘书处各部门接收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欺诈案件报告。主计长办公室进一步澄清说，在最近的报告期间，该办公室一收到监督厅的欺诈案件报告，就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更新报告。

422. 显然，主计长办公室与监督厅之间缺乏协调。内部审计司在关于财务报表欺诈或推定欺诈案件报告程序的报告中也提出了同样的关切。

423. 监督厅先收到的一些欺诈案件被转交给秘书处各单位采取进一步行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监督厅 2015 年的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报告中，有 9 起案件显示为“转交外勤支助部”。但是，主计长关于第一卷或第二卷财务报表的报告都没有列入这些案件。审计委员会不能确信监督厅已完成初步评估并转交各部门进行调查的所有此类案件都报告给了主计长办公室，以纳入主计长办公室的报告。同样，由于中央接收系统仍未投入运作，秘书处内部没有任何系统确保各部门和特派团独立发现和追查的所有案件每年都报告给了主计长办公室。

424. 因此，不仅有合理根据认为联合国组织少报了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而且有理由得出结论，即使已知数目的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也没有完全报告。

425. 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设计适当的机制，确保主计长办公室、内部监督事务厅和秘书处其他单位之间更好地协调，以便完整、全面地报告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426.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已请监督厅定期提供最新的季度报告，以协助完整、全面地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K. 鸣谢

427. 审计委员会谨对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以及访问和审计的所有地点的联合国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向审计委员会工作人员提供的合作与协助表示感谢。

审计委员会主席
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
拉吉夫·梅赫里希(签名)
(审计组长)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主计长兼审计长
穆萨·朱马·阿萨德(签名)

德国联邦审计院院长
凯·舍勒(签名)

2018 年 7 月 24 日

附件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或之前提出的建议执行情况(第一卷)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1.	A/65/5(Vol.I) , 第二章, 第 16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强内部控制, 以确保财政期结束时与对应实体之间的应付款和应收款结余的准确性。	总部未收应收款的月度报表发送给各实体。到 1 月底或 2 月初, 12 月的报表(包括所有待收应收款余额)提交给各机构。各机构确认收到年终报表, 并联系秘书处进一步澄清费用或索取补充证明文件。通过月度报表与对应方进行及时和持续的沟通与核实, 这一过程有助于确保财政期结束时应收款结余的准确性。在审计期间和审计之后, 与审计委员会分享了看板副本和证明文件。	审计委员会得到一份与各机构分享以跟进处理应收款和应付款的月度报表样本。审计委员会对根据建议采取行动感到满意, 并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2.	A/65/5(Vol.I) , 第二章, 第 43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采取适当措施, 确保“Carbon”项目与团结项目的连接。	目前正在进行评估。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赞同管理事务部的答复, 将继续就这项建议与管理事务部密切合作。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表示, “Carbon”这个名称已不再使用, 多年前被 eMeets 取代, 后来又被会议规划和管理工具 gMeets 取代。随着“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不断发展, gMeets 将被纳入会议和活动管理模块。然而, 扩展部分二期的主要重点是与会者管理(包括认证、注册和身份证配发), 目前正在对其进行分析和修改。只能在部署了与会者管理系统之后, 再对会议管理的下游方面进行分析, 并选定一个全球会议管理系统, 该系统将从 2018 年 9 月开始逐步实施。与会者管理系统在扩展部分二期全面推广的目标时间大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计划最迟于 12 月结合“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一起执行这项建议, 因此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致定在 2019 年底，此后将部署一个全球会议管理系统。					
			管理事务部表示，随着“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不断发展，gMeets 功能，包括“一站店”（包括可供会员国申请安排活动的门户）将被纳入会议和活动管理模块。然而，扩展部分二期的主要重点是与会者管理（包括认证、注册和身份证配发），目前正在对其进行分析和修改。只能在部署了与会者管理系统之后，再对会议管理的下游方面进行分析，并选择一个全球会议管理系统，该系统将从 2018 年 9 月开始逐步实施。与会者管理系统在扩展部分二期全面推广的目标时间大致定在 2019 年底。将从 2018 年第三季度开始分析会议管理流程（并选定一个全球会议管理系统）。					
3.	A/67/5(Vol.I) , 第二章, 第 13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管理事务部审查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和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授权，确保采购授权明晰无误。	行政当局不断审查和简化门槛值，但是，这项建议的执行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秘书长的改革方案，因此，行政当局要求审结这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的答复，并注意到秘书长的改革提案中已纳入了这项建议的执行事宜。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4.	A/67/5(Vol.I) , 第二章, 第 14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a) 拟订更注重成果的目标和绩效指标；(b) 通过产出指标，把资源使用和活动指标与实现高层目标明确联系起来；(c) 把上文(a)和(b)分段的内容明确列为各位副秘书长对各自部厅承担的责任。	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已作出拟议的修订。2018-2019 两年期方案计划中提出的改进措施旨在使其更注重影响，这些改进已扩展到所有 28 个方案。2018 年 6 月，行政当局虽然没有提出进一步评论，但表示大会第 70/8 号决议已经通过了委员会的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改进两年期方案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秘书长在其关于转变联合国管理模式的报告 (A/72/492 和 A/72/492/Add.1) 中提出了改革预算流程的提案。已计划在下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一个两年期开展旨在实现这一目标的活动。因此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5.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2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定将能够以何种方式、在什么时限内把预算消耗额与交付的产出和成果更密切地挂钩; 并本着这一目标, 制定一项把成果管理作为组成部分嵌入惯常业务的详细计划, 明确界定责任和资源。	行政当局重申其先前对这项建议的答复。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曾于 2015 年 4 月指出, 当前的预算格式在次级方案一级提供成本计算。此外, 对于秘书处各部门的特定项目, 通常提供更详细的成本计算。因此, 成本计算的详细程度根据有关决策程序的特定需求作相应调整。因此, 行政当局请求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是重申其先前的答复, 并未提供任何进一步的意见。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该答复没有解决把预算消耗额与拟议的产出挂钩的问题。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未执行。			X	
6.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4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利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新的企业资源规划系统提供的机会, 制定计划, 以编制月度管理账户并改进向管理层提交的财务报告。	行政当局计划于 2018 年增加向高级管理人员报告的频率, 目前正在探索将要编制的管理账户的范围和一揽子报告内容的详细程度。与账户司管理层讨论了模拟月度管理报告。很快将执行的下一步骤是与主计长讨论这个问题。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并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7.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4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作为其企业风险管理工作的一部分, 制定一项加强问责制和内部控制框架的战略, 包括编写“内部控制说明”或同等文件。本建议取代审计委员会先前关于内部控制的建议(A/67/5(Vol.I) , 第二章, 第 171 段)。	行政当局正在调整发布内部控制说明的执行计划, 使之符合秘书长提出的总体管理改革举措(A/72/492 、 A/72/492/Add.1 和 A/72/492/Add.2), 并符合全球服务交付模式和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相关工作流。行政当局评估了“团结”系统中的治理、风险和控制模块作为内部控制管理信息技术主干的适用性, 并获得了相关资源。行政当局正在确定备选供资办法, 并正在制定实施计划和长期工作安排, 以期最终确定需求, 并在相应的 SAP 模块中规划内部控制。正在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并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拟订的详细管理改革提案将进一步为内部控制框架和今后关于该框架的说明提供依据并对其产生影响。 此外，由于与正在进行的改革相关的优先事项相互竞争，而且改革提案给系统和控制带来变更，因此这项建议的执行工作需要推迟完成。执行计划还需要考虑到改革提案牵涉到的必要的业务再设计。					
8.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5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深对其费用基数的了解, 从而有能力比较和按照基准评估行政间接费用和业务职能执行情况, 以推动更具成本效益的交付。这可能需要在行政和方案支出建立分析代码总分类账(并将每项交易按适当的代码分类)。	利用“团结”系统, 已经可以更好地了解本组织支助服务的费用基数。这项建议的执行情况应结合行政当局对有关费用问题的更新建议的答复来看。随着“团结”系统的实施, 秘书处已启动制订标准化综合目录的工作, 该目录将列出其提供服务的费用。一旦完成标准化, 秘书处就能比较整个组织提供服务的费用, 并确定增效的机会。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团结”系统提供了比较行政管理间接费用与业务职能执行情况并确定相关基准的机会。但是, 需要证明这些机会已得到利用, 正如行政当局的答复所述, 这可能要在制定标准化目录之后才会实现。因此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9.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77 段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对预算流程进行审查并实施一个改进后的端至端预算流程, 其中包括“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中的信息和通信技术(信息技术)要素。	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 作为“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一部分, 预算编制项目已在进行中。行政当局正在审查各项预算流程, 以找出可改进之处, 作为对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小组报告所载建议采取的后续行动。行政当局没有作出进一步答复。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并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10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要求群组和技术审查委员会在推荐供人道主义协调员核准的项目时, 加强对先前的项目和	这项建议已在目标日期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执行, 在赠款管理系统中开发了伙伴业绩指数模块。该模块目前正在国家集合基金中推广。人道主义供资单位已在赠款管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鉴于已在赠款管理系统中开发伙伴业绩指数模块并且正在推广, 审计委员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执行伙伴业绩的审议。这应当包括评估以下内容： • 有关的非政府组织，包括在联合国各实体的过往交付业绩，以及对公司和关键个人的尽责调查 • 项目类型，包括成功交付预期效益的可能性，例如发放现金代用券(高风险)相对于修建工程(低风险) • 项目的地点，以及监测进展情况的能力。	系统中根据要求更新执行伙伴的业绩，并在项目选择和批准过程中审查业绩。	会认为这项建议已充分执行。				
11.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11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与其他联合国实体合作, 制订正式的规定, 要求各国办事处分享有关执行伙伴业绩的信息。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 将在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赠款管理模块过程中, 结合 A/71/5(Vol.I) 第二章第 264、269 和 270 段所载有关执行伙伴的建议, 全面和综合处理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求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并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2.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12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加快执行在全球指导和问责制框架中确立的改进后的控制措施。为此, 应当采用更注重风险和更具灵活性的办法来管理国家业务中的执行伙伴, 其中包括: (a) 开展风险评估, 审查执行伙伴, 建立可信赖供应商的资料库;	随着 2017 年在赠款管理系统内部业务情报模块中启动和推广监测看板功能, 外地和总部的管理人员现在能够实时了解和跟踪关于计划开展和已开展的监测活动的概况, 从而使每个基金能够分析遵守商定业务模式的情况, 并根据要求采取纠正措施。这一功能已在 2017 年底前全面推广。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并赞赏所采取的措施。然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为一些项目担任代管机构的其他联合国实体, 如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 没有积极使用赠款管理系统看板。审计委员会承认行政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b) 修订供资安排，高风险执行伙伴收到的初始付款低于目前80%的初始付款水平； (c) 加强监测安排，例如，应使用审计访问权对高风险项目进行期中审计/检查，风险较低的项目可由区域工作人员进行监测访问； (d) 与法律事务厅合作，加强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与执行伙伴之间现有的谅解备忘录。	此外，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尽管持续作出努力，包括在某些国家集合基金中设立联合基金管理单位、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管理层开展外联以及组织培训和讲习班活动，但人道协调厅迄今未能使开发署在履行代管机构职能时完全按照规定使用赠款管理系统。行政当局还指出，开发署的代管机构准则草案中规定，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赠款管理系统是项目监测和业绩信息的中心系统。代管机构确保工作人员能够访问该系统并熟悉如何使用。行政当局补充说，为了解决分歧，并鉴于在确保各种管理结构的问责制方面固有的复杂性，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正在考虑将所有与国家集合基金有关的管理结构置于该厅管理的单一行政安排之下。	当局指出的问题，但认为执行改进控制措施的最终责任在于行政当局。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13.	A/69/5(Vol.I), 第二章, 第 13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提高欺诈风险意识, 为此确立明确的行为守则(同时认识到行为守则包含的要求不仅限于欺诈问题), 并通过定期沟通欺诈问题和要求所有工作人员参加相关培训课程来强化行为守则。	道德操守办公室与内部监督事务厅和管理事务部协作, 制定了 2016 年领导力对话, 作为认识和预防欺诈的讨论指南。2016 年, 受邀参加的 85 个部、厅和外地特派团中有 67 个证实已完成领导力对话。根据收到的信息, 估计有 27 784 人完成了以认识和防止欺诈为重点的对话。道德操守办公室还与人力资源管理厅、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和内部监督事务厅一起制定了关于认识和防止欺诈的电子学习方案。此外, 道德操守办公室还继续开设道德操守和廉正在线培训课程。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并鼓励行政当局继续努力提高对欺诈风险的认识。认为这项建议已充分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答复说，管理部已通过 <i>iSeek</i> 上发表报道，重申打击欺诈和腐败是各级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的一项主要责任，并要求所有工作人员熟悉反欺诈框架的内容。此外，还向总部、总部以外办事处和所有外地特派团工作人员分发了反欺诈小册子、海报和鼠标垫，着重强调对欺诈行为的零容忍方针、联合国保护举报欺诈行为者匿名状态的责任以及报告推定欺诈行为的义务，并公布了如何报告这类案件以及秘书处对欺诈案件所涉工作人员采取的纪律措施。此外，2016年10月，秘书长亲自告知秘书处全体工作人员，已颁布反欺诈反腐败框架，并说明了该框架的宗旨，要求工作人员尽一切努力秉持联合国的最高道德操守标准。					
14.	A/69/5(Vol.I) ， 第二章，第 14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对高风险领域进行深入研究以全面评估欺诈风险，从而明确本组织的薄弱环节以及所面临的由内外两方面带来的欺诈风险。	如下文序号 114 下所述，风险评估已经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还注意到风险评估于 2017 年完成。该建议被视为已完全执行。	X			
15.	A/69/5(Vol.I) ， 第二章，第 14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支持将内部监督事务厅建成为中央专家资源，用于支持并配合各部门评估和分析所有重大欺诈风险并相应采取行动。	行政当局重申，它坚信执行这一建议是内部监督事务厅的责任，并确认愿意与监督厅合作执行这一建议。内部监督事务厅没有再发表其他意见。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但是，在审计反欺诈反腐败框架的执行情况期间，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重大欺诈风险的评估、分析和采取行动方面仍有工作要做。因此，审计委员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时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16.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14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目前关于欺诈及其他不当行为的一整套政策和指导材料并将其合理化, 使工作人员和其他人员清楚了解在发现欺诈行为时应遵守的正确程序。	如以往所述, 2016 年 9 月颁布的联合国秘书处反欺诈反腐败框架就如何防止、识别和应对欺诈行为, 向联合国工作人员、其他类别人员以及与秘书处存在合同关系的实体提供了全面信息和指导。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该建议被视为已完全执行。	X			
17.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148 段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建立一个中央接案机制, 供报告所有工作人员不满和嫌疑欺诈行为, 使案件能得到恰当的筛查和评估并送往本组织适当部门以采取行动, 这也有助于改进数据收集工作。	目前, 这是内部监督事务厅在加强调查和调查专业化方面正在开展的部分工作。但是, 在秘书处内建立一个用于接收、筛查、评估、报告并跟踪就不当行为指控采取的全部行动的中央接案机制, 并非仅由监督厅负责。监督厅承认, 它事实上已成为欺诈以及性剥削和性虐待相关问题的中央接案机制。但是, 监督厅不是其他类型调查的中央接案机制, 例如, 不是 ST/SGB/2008/5 号秘书长公报界定的违禁行为相关调查以及监督厅在 A/58/708 (第 27 段)中界定的第二类较低风险事项相关调查的中央接案机制。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但审计委员会认为在中央接案机制问题上没有形成一致意见, 因为除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外, 内部监督事务厅并不认为自己是其他事项调查的中央接案机制。除非就建立中央接案机制形成一致意见并启动该机制, 否则这项建议不能视为已执行。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未执行。			X	
18.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15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订一个对所有已经证实的欺诈案件系统地诉诸法律的行动和安排框架。	行政当局重申其先前有关这一建议的意见, 并根据这些意见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 谨请了结这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的答复, 但注意到, 在对所有已经证实的欺诈案件诉诸法律方面仍存在差距。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 宜由行政当局制订处理这些问题的正式框架。考虑到行政当局正在采取的行动, 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19.	A/69/5 (Vol.I) ， 第二章，第 15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借鉴世界各地采用的良好做法的许多实例并根据本组织的情况加以调整，发展出一个综合的战略性办法来对付欺诈行为。第一步是评估和理解联合国面临的欺诈威胁的类型和程度。	通过核准欺诈和腐败风险登记册，管理委员会将查明需要立即采取行动的风险并确定负责制订详细的风险处理和应对计划的管理人员(企业风险所有人)，该计划将概述管理当局为进一步减轻风险而计划采取的具体行动和执行时间表，并将继续监测其执行情况。 法律事务厅认为此项工作由管理事务部牵头。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0.	A/69/5(Vol.I) ， 第二章，第 16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中长期员工队伍战略和员工队伍业务计划。应对本组织战略进行审查，以发现人员数量、级别、知识和技能等方面的任何缺口，为制定战略和计划提供信息。	人力资源管理厅认为已经取得下列进展： - 已拟订将在员工队伍规划工作中使用的指南草案，并已用于安全和安保部开展的工作。人力厅正在从安保部收集经验反馈，并计划在向整个秘书处发布该指南之前开展更多的此类工作。 “团结”系统(“团结”项目扩展阶段一群组 5)中有 10 000 多个当地外勤职位的标准职位代码。 - 发布了关于所有编入预算的职位均使用标准职位代码的预算指示。 - 对管理下流动制度的各职类职位退休情况进行了预测。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以及在员工队伍规划方面采取的步骤。考虑到所作回应，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1.	A/69/5(Vol.I) ， 第二章，第 16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围绕“在适当的时间、以适当的花费为适当的位置找到拥有适当技能的适当人员”这	人力资源管理厅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在订正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计划中，将根据人力资源管理计分卡，在有关人员配置时间表的既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一点来确立关于征聘流程成效的业绩计量。	定措施之外增加新的业绩计量。					
22.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17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对自始至终的整个征聘流程进行审查, 找机会缩短从职位空缺到职位得到填补的征聘周期。	人力资源管理厅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考虑到秘书长的管理改革愿景, 目前人力厅正对 ST/AI/2010/3 中概述的工作人员甄选制度进行流程审查。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3.	A/69/5(Vol.I) , 第二章, 第 17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以下依据的基础上制定工作人员技能战略: 更好地了解现有能力和既有的技能差距, 如重大项目所需的商业技能; 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推出“团结”项目后所需的技能, 如通过专业培训培养财务管理技能, 用以领导财务管理改进工作, 并为更广范围的业务提供更具战略性的咨询服务。	人力资源管理厅认为这项建议已处理完毕, 因为全球学习需求评估已最后完成, 评估结果正在 2018-2019 两年期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以及全球学习需求评估已最后完成, 但是注意到尚未制定技能战略。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4.	A/70/5(Vol.I) , 第二章, 第 2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将财务职能转变为更具战略性的增值服务, 并通过更广泛的财务管理培训方案支助这一转变, 提高整个联合国的财务知识和管理水平。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 2018 年扩大了特许公共财政及会计协会认证培训, 并且协会已发布指导方针; 2018 年第一学期共有 8 名学生报名参加, 如果有资金, 第二学期的报名人数可能增加。行政当局还告知审议委员会, 外勤支助部向所有特派团发布了一份宣布特许公共财政及会计协会方案的备忘录。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已就这一建议采取行动, 并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25.	A/70/5(Vol.I) , 第二章, 第 4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 (a) 制定标准做法和方法, 用以衡量向内部和外部用户提供服务的费用; (b) 确定如何通过“团结”系统支助更透明地记录、分	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 正在审查所开展活动的类型, 以便确定服务费用, 目标是整合全秘书处的服务目录。实施“团结”项目后, 秘书处启动了编制标准化合并目录的流程, 目录载有所提供服务的费用。	制定全秘书处服务目录的进程仍在进行。因此, 这条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析和报告活动的全部费用。	一旦标准化工作完成，秘书处将能够比较整个组织的服务费用，并确定存在增效机会的领域。行政当局没有作出进一步回应。					
26.	A/70/5(Vol.I) ， 第二章，第 6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造成平均索赔费用差异的根本原因，以确定是否有可能减少管理这些计划的费用。	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正继续监测各健康保险计划的索赔费用，并正在调整第三方管理人对技术成果的报告工作，以便更好地控制使用情况和每个医疗保健类别的平均索赔费用。 关于行政费用，账户厅正计划审查并调整有关与第三方管理人关系的条款和条件，以期在今后十八个月内发布征求建议书。在此期间，账户厅已授权医疗保健提供者对世界范围的计划使用直接索赔的方式，以便控制行政费用。 行政当局没有作出进一步回应。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加强索赔费用监测的程序尚未得到落实。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与第三方管理人之间的关系仍未完全正规化。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未执行。			X	
27.	A/70/5 (Vol.I) ， 第二章，第 6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安排对第三方管理人进行一次开簿审计，以便为报告费用的准确性和行政当局代理人进行的活动提供保证，并确认他们遵守合同义务。今后应定期行使这些合同规定的检查权利。	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 2016 年发布的征求建议书未能收到合格审计公司的答复。将于 2018 年第一季度发布经重新组织和调整的征求建议书，以期在今年晚些时候开展全面的审计进程。同时，行政当局将继续密切监测第三方管理人的内部审计报告。行政当局没有作出进一步回应。	仍在为了能够对第三方管理人进行开簿审计做出努力。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8.	A/70/5 (Vol. I) ， 第二章，第 74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并鼓励秘书处作为紧急事项，加快制订员工队伍规划。	已经取得下列进展： 已拟订将在员工队伍规划工作中使用的指南草案，并已用于安全和安保部开展的工作。人力厅正在从安保部经验中收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和所采取的步骤。虽然正在拟订或试行某些要素，但是管理当局尚未在实体一级或职类方面实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反馈,并计划在向整个秘书处发布该指南之前开展更多的此类工作。	施员工队伍规划。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未执行。				
			“团结”系统(“团结”项目扩展阶段一群组 5)中有 10 000 多个当地外勤职位的标准职位代码。 - 发布了关于所有编入预算的职位均使用标准职位代码的预算指示。 - 对管理下流动制度的各职类职位退休情况进行了预测。					
29.	A/70/5(Vol.I) , 第二章,第 8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 (a) 建立一个适当机制,确保以较好方式协调目前由人力资源管理厅和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以各自为政的“筒仓式”做法处理的预算和人力资源职能,改进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工作; (b) 审查职务说明,确保采用通用标准分类系统,将每个员额归入适当的职系和职类; (c) 考虑在“团结”系统范围内建立员工队伍规划模块的空间。	(a)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设立员额并将各部厅的分配情况,包括其核定人员配置表提供给各部厅。人力资源管理厅提供行政框架,各部厅利用该框架根据核定员额开展工作人员的征聘、调任、职位安排和离职工作。此方面的作用清晰明确。各部厅使用“团结”系统组织管理报告工具,各自负责管理其员额和非员额资源。尽管在使用“团结”系统组织管理报告工具后有了一些改善,但是人事行政和组织管理之间仍有一些问题需要进行微调; (b) 职位归类持续进行,通常是在职责或责任发生重大变化之时,或者是在因某职位预计将出缺而拟订空缺通知或拟设新职位之前。职务说明根据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设立的职务分类标准进行分类,或者根据已经使用这些职务分类标准预先分类的标准职务说明或通用职位说明进行分类。为某职位分配职位代码使该职位可被归入适当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时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系和职类; (c) 如行政当局先前意见所述,“团结”系统(或Inspira)中未规划此类员工队伍规划模块。					
30.	A/70/5(Vol.I) , 第二章,第 8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和更新目前下放的权力,并使其合理化。	2015 年 4 月颁布了关于下放《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管理权的 ST/SGB/2015/1 号秘书长公报,因此,该建议已经执行(见 A/71/331/Add.2 , 第 120 段)。	审计委员会从行政当局以往的答复中注意到,它正在等待综合改革小组的最后建议,以便就权力下放政策框架的修订做出决定;预计该建议将于 2017 年年底之前提出。这次的答复未说明此方面的进展情况。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1.	A/70/5(Vol.I) , 第二章,第 8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编制一个综合政策文件,明确规定下放的权力,并建议人力资源管理厅建立一个保证和监督框架,以监测下放权力的行使情况,确保按照核准的政策行使下放权力。	本组织正在实施其他举措,包括“团结”项目以及预计将从 2019 年开始执行的新全球服务提供模式(须经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核准),鉴于这种情况,此项建议的执行工作尚在开展。如上所述,2015 年颁布了一份秘书长公报(ST/SGB/2015/1)。目前正在最后确定一份详细、全面和综合说明权力下放问题的行政指示草案,草案将考虑到实施“团结”系统后出现的新的实际业务情况。针对“团结”系统需要权力下放的企业角色,审查了权力下放问题。角色说明包括编制指导方针,具体说明可以分派给该角色的职位、角色分配限制和局限、职责分离和必须完成的培训。鉴于根据新的“团结”系统程序来建设企业角色,因此通过这项工作实施了一些合理化。考虑到今后可能实施的全球服务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当前答复,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供模式，可能需要进一步合理化。					
			人力资源管理厅编制了一张载有超过 290 个主管部门及其目前权力下放状况的表格，已由副秘书长办公室进行审查。此外，编制了一份载有权力下放状况修订建议概要的图表，较简略地介绍了现状以及权力下放结构修改建议，供主管人力资源管理助理秘书长和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审查。一旦有关权力下放状况的修改建议得到核准或经修订，就可以编制一份明确规定权力下放问题的综合政策文件以及一个保证和监督框架。					
32.	A/70/5(Vol.I) ，第二章，第 9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管理厅监测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秘书处残疾工作人员的就业和无障碍环境公报(ST/SGB/2014/3)的执行情况。	人力资源管理厅目前正在执行 ST/SGB/2014/3 的规定，其中包括： - 提高认识：人力厅正利用社交媒体和其他外联渠道和活动，宣传联合国是残疾人的首选雇主。在这一背景下，外联股于 2017 年 11 月在德国波恩参加了一次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尤其是开发署和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以及一些残疾专业人员国际组织之间的一次特别互动会议，目标是提高认识，学习保障无障碍工作环境的最佳做法以及合理便利的标准等。 - 外联任务：外联股访问了华盛顿特区加拉德特大学，这是美国唯一一所专门从事听障学生教育的大学。外联股还计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并赞赏人力资源管理厅在执行秘书长公报规定方面采取的步骤。审计委员会认为，人力厅还需要监测其他部门执行公报规定的情况。管理当局的答复没有提到这个方面。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划对一个残疾专业人员社区进行访问，并正在努力扩大全世界的残疾专业人员网络。 - 改善无障碍环境：已加强 Inspira 职业平台，为视力有限或视力不良者提供了几项无障碍功能。 - 管理人员和部门无障碍环境联络人培训方案：人力资源管理厅正与开发署协作开展两个项目，推动将残疾人纳入联合国。这些项目包括一系列活动，目标是提高工作人员对与残疾人一起工作的认识，加强管理人员的能力，以建立并管理包容和欢迎所有工作人员的工作场所。这些活动包括开发有关包容残疾人的在线课程以及为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编制有关与残疾人一起工作的学习/参考材料。预计两个项目都将于 2018 年底之前完成。 - 任命协调人：工作场所残疾和无障碍问题协调人由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任命，负责对整个秘书处遵守残疾工作人员就业和无障碍环境政策的情况进行监督。协调人由无障碍环境问题部门间工作队提供支持。2018 年初，为 Inspira 和联合国职业门户网配置了无障碍功能，使两个征聘工具都可供残疾人使用。					
33.	A/70/5(Vol.I) , 第二章,第 9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解决在获得病假	由于医务司(EarthMed)和“团结”项目团队之间开展密切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数据方面的差距,以便全面和及时地报告,并发展能力,收集涵盖整个联合国系统所有客户的关键保健参数的资料,以更全面地报告情况和政策问题。	合作,因此获得可靠病假数据的情况逐渐改善。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开发了用以指导目标干预领域的病假看板,供医务司使用。EarthMed 病假数据与“团结”系统缺勤数据之间现有的不匹配状况(2018 年审计确定)将予以解决,并侧重于病假天数可能少报的情况。下一个重大步骤将是预计几个月内可投入运行的门户网站。关于病假的行政指示已交给人力资源政策处进行处理和协商。	并注意到病假数据管理薄弱,并且“团结”系统中的有证明病假数据与从医务司获得的数据之间存在差异,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34.	A/70/5(Vol.I) , 第二章,第 9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厅: (a) 考虑收集关于第一级考绩人和第二级考绩人直接领导的人数的资料,以确定此类人数严重超过部门常规的情况; (b) 考虑使用强化数据分析工具,增加有助于分析具体雇员个人业绩评级的汇总报告; (c) 考虑增强系统应用,以生成关于个人发展计划和准备开展的培训活动的汇总资料。	行政当局重申,建议的(a)和(b)部分均已执行。行政当局将继续执行(c)部分。应该注意的是,2017 年底,行政当局利用一个新的系统应用对 2015-2016 年预算周期的发展计划数据进行了汇总。鉴于在该领域输入数据的工作人员样本量小,而且关键词与可识别的学习领域之间的关联度更低,因此难以获得有用的趋势。目前,人力厅正在考虑如何更好地获得发展计划资料。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5.	A/70/5(Vol.I) , 第二章,第 10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厅加快处理和解决纪律案件的速度,并建立中央监督系统,以在监督厅正式提出或建议提出指控的阶段就对正在进行的被控不当行为调查的案件数进行跟踪。	行政当局指出,拟议管理改革方案设想的架构是,将外勤支助部管理的、跟踪与特派团有关的不当行为的现有系统扩大至整个秘书处,从而能够对不当行为举报进行自开始至处理的跟踪。这种扩大将取决于知识和能力共享以及信通技术平台的可能升级。考虑到上述情况,行政当局请求了结这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36.	A/70/5(Vol.I) , 第二章, 第 12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 (a) 制定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的联合国组织各部详细企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以补充现有的管理关键企业风险指南; (b) 制定企业风险管理所有要素的详细落实计划, 载明明确的时间表、里程碑、交付成果和所需资源; (c) 加强行动力度, 向工作人员宣传企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提供这方面培训; (d) 考虑获取软件等适当工具, 以支持落实企业风险管理; (e) 实行定期提交进度报告做法, 向管理委员会介绍整个联合国组织落实企业风险管理的状况, 保证风险得到有效管理和减轻。	如以往所述, 行政当局一直在采用全秘书处办法, 利用极其有限的人力资源(一个专业人员员额以及一个一般事务职等员额的一半时间) 执行企业风险管理。为处理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各部厅需要增加资源; 如果秘书长管理改革建议获准, 则可获得这些资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7.	A/70/5(Vol.I) , 第二章, 第 128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上次关于欺诈问题的建议, 强烈鼓励管理当局采取协调和紧急行动, 加强反欺诈政策和程序。	风险评估已经完成。由此产生的风险登记册已在 2018 年 1 月 31 日会议上提交给作为本组织企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管理委员会。经过进一步审查和审议, 该登记册在委员会 2 月 28 日会议上获得核准。此项建议现已完全执行, 中央支助事务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这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欺诈风险评估和由此产生的风险登记册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获得管理委员会核准。拟订风险应对措施和风险处理计划的工作尚未开始。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8.	A/70/5(Vol.I) , 第二章, 第 14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继续努力为采购专业人员开辟一条职业道路, 以继续增强采购和合同管理能力。这包括进一步提供培训和向外借调人员等其	如果有资金, 秘书处将继续让工作人员参加一系列采购认证课程。中央支助事务厅正在与人力资源管理厅讨论以下问题: (a) 在进行管理下流动时, 将采购干事从管理和业务支助职类转到后勤、运输和供应链职类; (b) 将采购设为青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认为此项建议依然是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他渠道，并持续征聘采购专业人员。	年专业人员方案的一个专门职类。此外，采购司将： • 确保工作人员能够获得最新版的联合国系统采购手册； • 鼓励各科科长和首席采购干事在电子考绩周期讨论本组织的职业机会； • 将联合国共同制度内不需要额外支出的现有专业培训机会告知采购人员； • 推动工作人员与联合国系统对应方建立联系，使其熟悉联合国系统政策和最佳做法举措，以便可以分析这些最新举措，并酌情将其纳入秘书处。 行政当局还指出，考虑到外勤支助部和中央支助事务厅先前所作评论，它认为此项建议已执行，并请审计委员会了结这项建议。					
39.	A/70/5(Vol.I) ，第二章，第 16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政治事务部与所有相关实体合作，制订一个为所有特别政治任务提供支助的目标业务模式，明确界定职责、所需资源以及如何衡量业绩。	因为秘书长最近提出有关和平与安全及管理架构改革的倡议，所以此项建议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认为这项建议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X
40.	A/70/5 (Vol. I) ，第二章，第 17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紧努力，监测并强制实行特别政治任务提前 16 天购票的规定，包括为此拟订一套管理信息报告，提供关于购票日期、旅行舱位和航班费用的关键资料。	鉴于不仅公布了有关预购政策遵守情况的业务情报报告，另外还有支持“团结”系统内差旅管理的 10 份此类报告，因此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旅行和运输科无法开发支持其遗留系统的任何工具或报告。	尽管仍未充分遵守提前 16 天购票的规定，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已开发业务情报报告，以支持“团结”系统内的差旅管理。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41.	A/70/5 (Vol. I) , 第二章, 第 19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定管理和改进业务流程的正式做法, 以使各部门可以持续进行改革和改进。	2017 年 7 月,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 它审议了各种不断改进的方法和工具, 例如, 六西格玛、Lean、全面质量管理和“计划-执行-检查-处理”循环, 以便制定一项对具有独特工作方式和治理结构的本组织适用的办法。 目前, 秘书处利用现有的结构和程序, 管理其业务和正式的组织改进举措。在最高一级设有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能之一是负责审议需要秘书长战略指导的内部改革和管理举措和问题, 包括变革管理程序(见 ST/SGB/2011/3)。此外, 秘书处通过指导委员会(“团结”项目、信通技术、全球服务提供模式、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等事项的指导委员会)、专门小组和工作组等管理改革和改进方案。秘书处还有效利用企业风险管理, 将组织同步举措和转型举措确定为主要风险, 将信息提供给指导委员会, 以便在这一级减轻查明的风险。此外, 还有项目所有人和流程所有人对这些改进举措负责, 并且通过高级管理人员契约建立了问责制。正式管理做法的这些方面通过工作人员发展计划在其他级别上得到巩固, 这些计划是与人力资源管理厅和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共同设计和执行的。 行政当局认为, 这项建议已经完全执行。然而, 由于审计委员会对行政当局先前的评论意见作出的答复是它认为此 项 建 议 正 在 执 行 (A/72/5(Vol.I), 第二章, 附件	审计委员会在 2017 年注意到各部门的持续改革和改进进程正在进行, 并表示采用正式做法将精简这一进程。行政当局的答复没有提及使各种相关方法和工具正规化以求不断改进的问题。因此, 审计委员会肯定使用各种持续改进方法, 但认为这一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一，序号 66)，因此，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具体说明，除了上述做法外，审计委员会还期望行政当局采取哪些措施才能使审计委员会认为这一建议已得到执行。行政当局没有作出进一步回应。					
42.	A/70/5 (Vol.I) ，第二章，第 19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紧急加强其能力，协调正在实施的转型项目。	行政当局正确认其先前发表的关于为减轻相关风险而采取的全部措施的意见。主要转型项目继续在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领导下以及管理委员会和各指导委员会的总体监督下执行。鉴于审计委员会仍然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行政当局期待审计委员会具体说明，它期待行政当局还在这一领域采取哪些行动。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还注意到建设实施转型项目的能力是一项持续的活动，总有可能进一步改进。有鉴于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完全执行。	X			
43.	A/71/5 (Vol. I) ，第二章，第 4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在编制第一次和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时，应充分考虑已知的支出减幅和已知的支出增幅。	鉴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已同意修订有关方案预算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的编制方法，并且大会赞同行预咨委会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因此秘书处计划在将于 2018 年 10 月或 11 月发布的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中执行该建议。	审计委员会看到了答复，认为此项建议已完全执行。审计委员会期待在 2018 年年底之前根据修订办法提交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	X			
44.	A/71/5 (Vol. I) ，第二章，第 5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提供更详细的指导，指导工作人员如何确定是否保留截至年底仍未支付的承付款，从而更好地审查这类承付款。	这项建议已于 2016-2017 年全面执行，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在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指导和年终财务结算指示中加强了关于未支付承付款审查和管理的指导。账户厅还在该期间发布了用于监督承付款的业务情报看板，并提供给客户。对未支付承付款的监督是一项持续进行的活动。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所作答复。但是，审计委员会在审计 2017 年财务报表过程中还注意到未支付承付款审查制度存在弱点，并在其 2017 年报告中列入了一项相关建议。因此，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45.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5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年度期间、特别是在年底审查未支付承付款, 对任何似乎不必要保留的承付款提出质疑。	这项建议已于 2016-2017 年全面执行,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在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指导和年终财务结算指示中加强了关于未支付承付款审查和管理的指导。账户厅还在该期间发布了用于监督承付款的业务情报看板, 并提供给客户。对未支付承付款的监督是一项持续进行的活动。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所作答复。但是, 审计委员会在审计 2017 年财务报表过程中还注意到未支付承付款审查制度存在弱点, 并在其 2017 年报告中列入了一项相关建议。因此, 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46.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8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评估工作组九项建议的执行现状, 并在下一次关于问责制的年度进展报告中报告取得的进展。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指出, 它关切地注意到, 秘书长报告未提供信息, 说明成果管理制的执行情况, 也未回应大会提出的关于执行有确定时限和明确里程碑的详细计划的要求。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加快完成这一计划, 并在下次问责制进展报告中汇报有关情况(A/71/820, 第 32 段)。为回应这一意见, 大会在其第 71/283 号决议第 14 段请秘书长在第七次关于问责制的进展报告中列入关于对本组织日常运作实行成果管理制并设有确定实施时限和明确里程碑的详细计划。 根据这一要求, 秘书长在其第七次进展情况报告附件中列入了 2018-2021 年联合国秘书处成果管理制实施行动计划(A/72/773, 附件二), 其中介绍了秘书处为加速执行成果管理制而将采取的一套新行动、负责实体以及预计执行日期。 审计委员会获悉, 在编写该行动计划期间, 秘书处借鉴了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工作组的所有建议都与关于问责制的第七次进展情况报告所载目标相关。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成果管理制的经验，并借鉴了在执行代表本组织不同职能领域、由管理事务部担任主席的工作组的调查结果和建议方面获得的经验。在这方面，审计委员会应该了解，秘书处执行该行动计划方面一直在取得进展，并向会员国通报采取的行动(例如，见 A/69/676，第 44-53 段)。					
47.	A/71/5 (Vol. I)， 第二章，第 90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以往建议，即行政当局应：确定如何将预算使用情况与已交付产出和成果更密切地挂钩，并确定挂钩的时限；制定详细计划，确定明确的责任和资源，将成果管理制度融入日常工作。	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需要进一步审查和分析成本会计的增加值，因为有若干因素影响到这两个领域之间的相互关系；例如，产出百分比的提高相对于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导致的费用增加以及美元走强。因此，产出会继续交付，但交付此类产出的成本因秘书处无法控制的因素而下降。 未对此建议作出进一步答复，并且认为这项建议的状况是仍在执行。	审计委员会等待行政当局有关此项建议的答复，认为这项建议未执行。			X	
48.	A/71/5 (Vol. I)， 第二章，第 9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应加快现行进程，加强各部门用来计量并报告成果的业绩计量。	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这一建议已执行，并在继续执行，最近是在编制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的背景下执行的。在编制方案计划时，对该计划的要素进行了修订，以使这些要素更加注重影响。行政当局未就此项建议作出进一步回应。	审计委员会在其前次报告中指出，衡量各部门活动影响的具体绩效指标有待进一步明确。审计委员会等待行政当局有关这一建议的答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49.	A/71/5 (Vol. I)， 第二章，第 11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详细计划，说明如何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改进全秘书处的评价工作，包括：需要进行的审查程度和类型，进行审查所需的技	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管理事务部和内部监督事务厅正就加强评价的建议进行合作。管理部和监督厅都向秘书长办公厅提出了建议，目前正在结合	审计委员会等待行政当局关于此项建议的答复，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能和能力，如何吸取现行做法的经验教训，从而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支持工作人员进行自我评价，例如，对工作人员进行标准评价工具和技巧培训。	即将提出的秘书长内部管理改革建议审议这些建议。 没有作出进一步的回应。					
50.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12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确保租金收费准确反映每个工作地点的现行市场费率。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之前执行这一建议。2017 年 11 月设立了租金做法工作组, 2018 年 3 月完成了联合国总部、总部以外办事处和区域委员会“现有”做法的数据收集工作。工作组报告预计于 2018 年 6 月发布, 供管理当局审议, 预计此后不久将完成实施工作。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采取行动, 设立了租金做法工作组。鉴于工作组报告预计很快发布, 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51.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12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审查“团结”系统房地产模块数据的完整性, 确保为保证数据质量制订适当的控制措施。	行政当局继续编写并维持培训材料, 其中包括视频会议培训课程。2017 年第三和第四季度在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布林迪西和纽约为 22 人提供了最终用户培训课程。中央支助事务厅与外勤支助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进行了接触, 以审查并丰富其组合培训材料。将进一步开展最终用户培训并审查现有培训材料组合数据, 这是 2018 年为所有实体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房地产模块的一个先决条件。中央支助事务厅正在努力为定期报告拟订主要业绩指标, 以保障数据质量。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房地产模块的大量使用情况, 但是没有看到证据证明行政当局审查了信息完整性。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52.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13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部门应在秘书处各主要地点开展利用率研究, 查明所需房地产规模和构成, 从而为今后的供资请求提出更好的依据。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之前执行这一建议。迄今为止, 联合国总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已经完成了详细的利用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行政当局的目标是 2019 年底执行此项建议。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含有跟踪利用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研究, 利用率为 45%至 51%。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的数据收集工作已经完成, 正在进行数据分析。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 拉加经委会的利用率大约为 61%。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和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的研究正在进行。研究是离线进行的, 未从“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受益; 一旦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 行政当局打算定期更新研究。	率的功能; 虽然这将提供单一的存储库, 但仍需按照建议收集数据。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53.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13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制定标准费用类别供每个工作地点采用, 以提高透明度, 使每个工作地点能够报告“每名工作人员的房地产费用”。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之前执行这一建议。该专题将在 2018 年 5 月举行的设施管理人员机构间网络会议期间进行详细讨论, 目标是之后了结该建议。	审计委员会在 2017 年注意到, 一些工作地点将维护活动列入资本支出, 另一些工作地点则将其列入业务预算, 需予以纠正。虽然行政当局的答复没有提及上述问题, 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已经采取步骤执行此项建议。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54.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13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一个提出维修预算的标准格式, 以提高各个工作地点的可比性。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之前执行这一建议。	行政当局在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和基本建设总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报告所载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72/355)中指出, 中央支助事务厅正在编制一个提出维修预算的标准格式。以便纳入秘书长的基本建设战略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审查报告。但是,该报告 (A/72/393) 没有任何此类模板。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未执行。				
55.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14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设计一套共同的业绩衡量标准,帮助各工作地点衡量业绩。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之前执行这一建议。该专题将在 2018 年 5 月举行的设施管理人员机构间网络会议期间进行详细讨论,目标是之后了结该建议。	行政当局向审计委员会保证,正采取步骤执行这一建议。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56.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14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设计一套共同的业绩计量措施,提高向会员国报告的一致性。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之前执行这一建议。该专题将在 2018 年 5 月举行的设施管理人员机构间网络会议期间进行详细讨论,目标是之后了结该建议。	行政当局向审计委员会保证,正采取步骤执行这一建议。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57.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15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海外房地产管理股的现行资源模式,并确定该股是否有满足当前和未来需求的能力和技能。	大会在其第 72/263 号决议中核准了秘书长在 A/72/6 (Sect.29D) 号文件中提出的建议,即设立一个新部门——全球财产管理处,加强海外房地产管理股。设立全球财产管理处后,行政当局得以将财产管理、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和房地产管理领域的现有技术专长统一设在一个处内,从而能够以效率和成效较高的方式提供技术指导、制定政策和进行监督。此外,海外房地产管理股为最近的基本建设项目实施了一个方案支助模式,这些项目是翻修非洲经委会的非洲会堂和亚太经社会的防震工作,该模式以每个项目为基础,视需要确定项目临时协调员资源,由项目供资。这一可扩展的灵活模式将持续用于今后的项目。因此,行政当	行政当局已获得大会核准,设立全球财产管理处来处理房地产管理问题。因此,这条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局谨请求将这一建议视为已了结。					
58.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15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将海外房地产管理股项目管理准则正式用于所有主要建筑项目。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之前执行这一建议。	行政当局未说明将海外房地产管理股项目管理准则正式用于所有建筑项目方面取得的进展。此外, 目标日期已推迟了九个月, 但未说明理由。因此, 这条建议被视为未执行。			X	
59.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16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如何以最佳方式提高房地产管理的协调一致性, 途径有: (a) 制定全球房地产战略; 或者是(b) 确定制定地方房地产战略的标准做法, 确保考虑到更广泛的业务转型举措对未来房地产需求的影响。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执行这一建议。鉴于全球财产管理处于 2018 年 1 月设立, 提出了订正目标日期。	基本建设战略审查指出了全球服务提供模式的影响, 但是该文件没有提出全球房地产战略, 也没有提出编写地方房地产战略的指南。因此, 这条建议被视为未执行。			X	
60.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16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管理厅加强其业绩监测机制, 包括根据提议重建考绩小组, 以改善在工作人员征聘所用时间、空缺率和完成考绩方面没有实现目标的实体的业绩。	人力资源管理厅加强了其业绩监测机制, 包括重建考绩小组, 以改善在工作人员征聘所用时间、高级政策职位妇女代表性和完成考绩方面没有实现目标的实体的业绩。考绩小组于 2018 年 2 月 2 日举行了第一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的答复, 并注意考绩小组已经重建。但是,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完成考绩的目标尚未充分实现。因此, 这条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61.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16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处理纪律案件的指标。这些指标应涵盖: (a) 最终决定立案的移案比例; (b) 从移案到立案所用时间; (c) 案件总体持续时间; (d) 案件结果。应利用这些指标支持改	如以往所述, 这一建议已执行, 此外, 行政当局继续审查和优先处理可能采取纪律行动的移送事项, 以确保尽可能最及时地采取行动。行政当局指出, 根据拟议管理改革设想的架构, 将能够在从开始至处理的整个过程中跟踪整个秘书处的疑似不当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鉴于载有所要求的处理纪律案件指标的跟踪架构尚未建立,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进案件移交和处理程序。	为举报。因此，行政当局请求了结这项建议。					
62.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18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管理厅: (a) 分析要求“团结”系统具备的其他能力, 以便更好地实施流动框架, 并纳入各种功能, 例如: 即使没有改变地点也可收集关于流动的基线数据; 收集按职类分列的空缺率; 加强跟踪支出, 制定核查和鉴定办法, 确保所有实体在一个明确的时间框架内对资料的记录是协调一致的; (b) 监测工作地点类别之间的流动趋势, 努力提高不同类别之间的流动, 以便更好地实现与流动有关联的组织目标。	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63.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19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学习、发展和人力资源事务司: (a) 在编制预算时考虑更有重点的投入, 确保在实现具体目标方面提高合规率; (b) 查明未完全实现目标的原因, 并采取适当的纠正行动, 确保实现方案预算明确规定的目标和产出的具体目标; (c) 努力增加调查的样本量以获得反馈, 并尽早实施标准化调查, 这将产生更可靠的数据, 支持由此得出的结论; (d) 制定一个机制, 评价所提供服务的的影响, 并且评价未完	为了处理建议(a) 和(b) , 行政当局 2017 年开展了全球学习需求评估, 该评估帮助指导拟定了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计划确定的方案目标的详细内容。因此, 预计总体目标方面的合规率将提高, 原因是详细内容已相应作出调整。建议(c) 已执行, 建议(d) 在方案报告中持续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指出尽管已开展学习需求评估, 但是尚未制定技能战略, 因此认为这一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全实现目标这一事实产生的影响；(e) 确保衡量、记录和报告实施方案预算制定的所有参数的业绩。						
64.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21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医务司:(a) 设计调查问卷, 寻求关于如何改进的具体反馈建议;(b) 建立明确的规程和充分培训工作人员, 以确保把文件不全这类本可避免的延误减至最低限度, 从而加快开出体检合格证明的速度;(c) 确定参数, 以衡量战略活动目标实现程度。	(a) 患者满意度调查问卷合同款已付, 行政当局正在翻译调查工具并核查译文。为二级医院找到了公开资料来源调查, 无需采购就可以执行。该调查将作为业绩框架的一部分实施;(b) 工作人员入职流程和差旅均已全面执行新的体检合格证明程序;(c) 正在逐步推出一整套战略指标; 目前的执行率大约为 2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65.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24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如接受极低的投标报价, 便应在合同中自动列入适当的供应商履约担保条款和供应商的主要业绩指标, 以保护联合国的利益。此外, 还应加强对这些合同的付款放行检查, 确保供应商已交付相应的价值。	为了确保全球秘书处协调一致, 行政当局将向采购人员以及合同管理和申购部门发布指南, 原因是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影响到所有三项职能(主要业绩指标、担保文书以及付款前的适当业绩管理)。经过进一步审议, 似乎无需与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进行协商, 原因是在付款放行之前需要进行严格的控制。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之前执行这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66.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25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将给予合作伙伴赠款的法律框架正式列入《财务条例和细则》。	这一建议将在“项目修订”——审查《财务条例和细则》和政策项下审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所作答复, 并指出即便大会已通过一项决议(第 71/283 号决议), 该项建议的执行一直与“项目修订”联系在一起, 没有确定的目标日期。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67.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26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建立一个以原则为基础的合作伙伴管理共同框架, 具体规定秘书处所有实体应当执行的关键程序。为便利制订共同框架, 秘书处应进行端对端项目周期管理审查, 包括与主要利益攸关方协商, 并审查所有现行做法。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正利用整体方式来处理 A/71/5 (Vol.I)第二章第 264、269 和 270 段所载、与执行伙伴有关的建议, 做为计划于 2018 年 12 月实施的“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赠款管理模块的部分内容。其中将包括最终确定有关执行伙伴和最终受益者管理的整体政策, 包括框架、标准协议模板和信息共享, 以便利新的“团结”系统流程与各项政策之间保持一致。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68.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26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敲定并按适当的授权颁发与执行伙伴协议的标准模板, 纳入适当的反欺诈、制裁和审计条款。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的答复是, 它正利用整体方式来处理 A/71/5 (Vol.I)第二章第 264、269 和 270 段所载、与执行伙伴有关的建议, 做为计划于 2018 年 12 月实施的“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赠款管理模块的部分内容。其中将包括最终确定有关执行伙伴和最终受益人管理的整体政策, 包括框架、标准协议模板和信息共享, 以便利新的“团结”系统流程与各项政策之间保持一致。 法律事务厅答复, 它认为这项工作由管理事务部牵头。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已将这项建议与“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实施挂钩, 并将目标日期推迟至 2018 年 12 月。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69.	A/71/5 (Vol. I), 第二章, 第 270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 即建立有关执行伙伴的信息共享机制, 其中包括尽职调查程序、实施中的问题和由与执行伙伴合作过的联合国实体和合作伙伴作出的业绩评价。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正利用整体方式来处理 A/71/5 (Vol.I)第二章第 264、269 和 270 段所载、与执行伙伴有关的建议, 做为计划于 2018 年 12 月实施的“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赠款管理模块的部分内容。其中将包括最终确定有关执行伙伴和最终受益人管理的整体政策, 包括框架、标准协议模板和信息共享, 以便利新的“团结”系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答复, 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统流程与各项政策之间保持一致。					
70.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28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确保统一适用新的保证框架, 并将其纳入各国家办事处。特别是,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迫切需要改进汇编和分析年内监测活动结果数据的工作, 以确认有足够信心保证资金用于原定用途。	根据目标日期, 在 2017 年 12 月之前在赠款管理系统的内部业务情报模块内推出了保证看板, 使外地和总部管理当局有能力全面了解和实时跟踪监测(和其他保证)活动。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在执行建议方面采取的行动, 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71.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28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在确定“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范围之前对现行赠款管理系统的功能以及用户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信息需要进行一次全面审查	行政当局于 2018 年 7 月告知审计委员会已开展全面审查, 并请求将该建议视为已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但是, 在行政当局的说法得到核实之前,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72.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29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编制适当的项目一级风险指导, 这将支持在更广泛的秘书处范围内采取管理风险做法。	行政当局确认其先前的答复。为管理人员拟订的企业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框架实施指南也适用于项目一级的风险评估。所有工作人员可在内联网中查阅该指南, 此外, 还有相关工具和模板补充指南。	考虑到行政当局所作答复,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完全执行。	X			
73.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296 段	鉴于报告提到的拖延情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重新评估 2015 年 6 月核准的风险行动计划所列时间表的现实可行性。	行政当局确认其先前给审计委员会的答复, 建议了结这一建议, 并发布一项关于执行风险行动计划的新建议。	鉴于 2017 年 11 月推出了风险处置和应对计划进展计分卡,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74.	A/71/5 (Vol. I) , 第二章, 第 303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 即行政当局应制定一项有关企业风险管理所有要素的详细执行计划, 其中列出明确的时间表、里程	正如以往答复所详述, 行政当局认为, 在全秘书处实施企业风险管理的所有要素已经到位。如果秘书长的管理改革倡议获准, 将更加注重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风险评估工作已经完成, 其结果已提交管理委员会。因此, 这条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碑、交付成果和所需资源。	在本组织各部厅实施企业风险管理。					
75.	A/71/5(Vol.I) , 第二章, 第 312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关于欺诈问题的建议, 强烈鼓励管理当局审查其让地方执法当局参与调查不当行为的做法	行政当局曾经指出, 联合国是根据关于向国家当局通报被指控的犯罪行为以及联合国与这些当局进行合作的明确标准和程序运作的。特别是, 联合国根据大会第 62/63 号决议规定的标准, 将涉及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犯罪行为的可信指控移交给适当的国家当局。 此外, 对于在国家当局提出援助请求时, 如何与国家当局合作, 联合国有既定做法。秘书长的有关报告 (A/63/331) 详述了这一做法。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向当地执法当局移交案件的程序和标准已有规定。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已执行。	X			
76.	A/71/5(Vol.I) , 第二章, 第 329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以往建议, 即行政当局确定管理和改进业务的正式做法, 以使各部门可以持续进行改革和改进。	行政当局没有提供进一步回应。	审计委员会仍在等待行政当局关于通过正式做法简化持续改革问题的回应, 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77.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11 段	为确保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工作优质、如期完成,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将所有业务活动纳入“团结”系统, 特别是对财务报表有影响的业务活动, 消除所有可以避免的手工调整和干预。	自 2017 年 9 月 5 日起, 资产从伽利略系统迁移到“团结”系统。维也纳国际中心建筑物也于 2017 年迁移到团结系统。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和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办公室也已迁移到“团结”系统。国际法院已确认打算迁移到“团结”系统(时间待定), 很可能是在“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之后。正在改进业务规划与合并模块, 以消除一些人工调整。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将业务活动纳入“团结”系统范围方面取得的进展。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 尽管国际法院仍在“团结”系统之外, 但已确认将迁移到“团结”系统。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已执行。	X			
78.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2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的编制方式, 将实际支出纳入考量, 以加强对预算编制流程的监测, 提高财务报	由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同意修订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编写方法, 大会也赞同行预咨委会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秘书处计划在 2018 年 10 月/11 月	审计委员会知悉了回应内容, 认为此项建议已充分执行。审计委员会期待着在 2018 年年底前发布按照修订方法编写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表中报表五所列信息的决策参考价值。	左右发布 2018-2019 两年期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时执行此项建议。	的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				
79.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1 段	审计委员会再次建议行政当局改进对年底未清承付款的审查, 就未清承付款的识别与保留提供更多指导。	此项建议已在 2016-2017 年充分执行,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在第二次执行情况指导和年终财务结算指示中加强了对未清承付款的审查和管理指导。在此期间, 该厅还向客户提供了有关业务情报看板。对未清承付款的监测是一项持续性活动。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未清承付款审查制度仍然存在缺陷, 审计委员会在 2017 年报告中重申了关于这个问题立场。有鉴于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80.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2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 行政当局应当在年内特别是在年底清查未清承付款, 对任何似乎不必要保留的承付款提出质疑。	此项建议已执行(参见上文第 79 号回应)。已要求各部厅说明保留第二组承付款的理由。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未清承付款审查制度仍然存在缺陷, 审计委员会在 2017 年报告中重申了关于这个问题的立场。有鉴于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81.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3 段	在规定的 12 个月期满后仍未使用的承付款, 应当在下个两年期第一年的财务报表中予以体现, 以免未用资金不能及时返还会员国。	在编制 2017 年财务报表时已经执行这项建议。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鉴于行政当局所采取的行动, 此项建议被视为已充分执行。	X			
82.	A/72/5(Vol.I), 第二章, 第 4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针对所查明的不准确之处, 审查并适当加强资产资本化系统。审计委员会还建议, 应当加强对资产处置工作的内部控制, 采取必要的纠正措施, 消除临时调整做法。	每个实体的固定资产管理干事持续审查和分析资产记录, 以确保遵守了资本化规定, 这是其日常活动的一部分。行政当局将继续加强监测活动, 以确保资产资本化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行政当局打算加强与有关实体的沟通, 并在必要时建立监测机制和开展培训活动, 以确保合规。 此外, 行政当局继续研究如何加强内部控制系统, 不仅在资产购置和资本化方面,	在 2017 年财务报表中也发现了在资产资本化和处置方面存在的类似问题。因此, 此项建议被视为未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而且在联合国财产管理生命周期的其他领域，例如在执行秘书长的改革措施之前，重点是监测和遵守授权。在这方面，此项建议与下列事项一同考虑：持续审查财产管理授权以及使其与责任和问责匹配，通过财产调查委员会精简既定程序，改进处置程序，以提高业务成效。此外，总部财产调查委员会起草了新的指导方针，以使授权更具操作性，从而加快资产的核销和处置进程。					
83.	A/72/5(Vol.I), 第二章, 第 4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迅速对一般资产和虽已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资产的残值进行一次常规审查, 适当设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残值, 纠正当前就此采用的临时做法。	实施计划的第一阶段, 即对已经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本组织所有资产进行案头审查和分析的工作已经完成。第二阶段是向各部厅负责人发布一份综合电子表格, 详细说明每个业务领域的已提足折旧资产, 包括每项资产的使用年限和超过其预计标准使用寿命的使用年限。要求各部厅对这些资产进行技术状况测试, 并根据现有的运行状况和维护条件说明这些资产可继续使用的年限。在第三阶段将由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外勤支助部、中央支助事务厅联合审查所收到的信息, 以确定已提足折旧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审查预计到 2018 年 12 月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已提足折旧资产使用寿命和残值的审查工作并未开展。事实上, 行政当局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冲回了 10% 的折旧, 以减少虽已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资产的累计折旧。这一会计调整纯粹出于财务报告的目的,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被转回。审计委员会认为这属于临时安排, 不能代替对资产使用寿命的全面审查。使用寿命的审查仍在进行中。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84.	A/72/5(Vol.I), 第二章, 第 5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优先将包括伽利略系统在内的所有旧系统中的资产数据迁移到“团结”系统中, 消除手工分录和调整, 加强内部控制, 采用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旧系统中除国际法院资产外的所有资产都已迁移到“团结”系统。在“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实施后, 国际法院的业务将纳入“团结”系统(参见上文第 77 号)。因此,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计划从 2018 年起在特别政治任务中实施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房地产资产计算方法。因此,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的统一办法对全部资产(包括房地产资产)进行计量。	行政当局请求了结此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85.	A/72/5(Vol.I), 第二章, 第 5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逐渐淘汰标准成本法, 使其会计核算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关于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资产估值的要求。	对实际标准成本进行了全面审查, 行政当局正在讨论如何实现连带成本资本化(标准成本还是实际成本)。与此同时, 对存货和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连带成本进行了审查, 结果在未来适用。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继续采用标准成本法, 并回顾审计委员会 2017 年报告所载的有关建议。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86.	A/72/5(Vol.I), 第二章, 第 6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审查向精算师提供普查数据的程序, 逐渐形成一套更加可靠的机制, 用于收集所有地点在职和退休人员详细信息, 汇总后交精算师使用, 避免因数据不全导致雇员福利负债估值错误的风险。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正在与“团结”系统和信息和通信技术厅的技术小组合作, 开发“团结”系统的数据提取机制, 这是涉及整个联合国秘书处所有在职工作人员的单一数据来源。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也在设法采取更多控制措施, 确保及时收到退休后参加离职后健康保险的当地工作人员的统计数据, 并确保内容准确一致。 未提供进一步新情况。	审计委员会指出, 它正在等待行政当局就此问题进一步提供最新信息。因此, 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87.	A/72/5(Vol.I), 第二章, 第 7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实行严格的政策, 逐案审核各项自愿捐助协议, 并且重申行政当局应当: (a) 在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联合国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 将由有约束力的协议流入的资源确认为资产; (b) 在附加条件要求如不按规定使用则归还捐助方时, 另将资源流出确认为负债; (c) 将资源流入确认为收入, 在确认资产同时所确认的与该流入相关的负债金额除外。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政策确认有条件负债的标准, 在批准赠款总数据和在“团结”系统记录收入之前, 将对自愿捐助协议的条件性进行详细审查和评估。在 2017 年的审查期间, 联合国总部确定了一份符合标准的协议, 被记录为有条件负债。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行政当局制定了检查自愿捐助协议条件性的标准, 执行该标准的工作需要进一步精简。审计委员会 2017 年报告中载有一项与此相关的建议。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88.	A/72/5(Vol.I), 第二章, 第 7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按适当的贴现率, 以净现值确认多年期捐助, 体现其公允价值。	在 2017 年 10 月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举办的视频会议上, 向整个秘书处通报了这项政策, 并将其列入年终结算和编制财务报表的指示。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鉴于行政当局所采取的行动,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已充分执行。	X			
89.	A/72/5(Vol.I), 第二章, 第 8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遵循审核与执行伙伴签订的协议的政策, 尤其是在向下游执行伙伴转交有条件赠款时, 确保行政当局保留对被所转让资产的控制权, 并且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 适当确认这类转拨款。	行政当局一直在努力制定一个关于与执行伙伴接触的法律/政策框架, 将其作为企业风险管理预算外资金和管理工作组的一部分。此外, 为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赠款管理模块, 将与法律事务厅协商, 开发与合作伙伴协议的标准模板。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 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90.	A/72/5(Vol.I), 第二章, 第 9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当设法将为某一报告主体的行动和活动供资的信托基金的财务结果并入该报告主体的财务报表。在这一过渡完成之前, 可在联合国财务报表第一卷中作适当披露。	行政当局已决定将涉及维持和平行动信托基金的财务结果与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报告所载的财务报表(第二卷)进行合并。目前正在讨论如何落实这项决定。与此同时, 将在第一卷所列报的联合国财务报表继续进行适当的披露。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单独财务报表中具体信托基金的合并仍有待进行。因此, 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91.	A/72/5(Vol.I), 第二章, 第 9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明确在为第一卷的实体和办事处仅作为其服务提供者的实体进行会计核算并提交财务报告数据方面,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职责为何。审计委员会建议, 行政当局应当设立清晰的结构, 明确划分责任, 并正式作出明文规定。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管理当局认为, 根据 2017 年结算指示, 此项建议已执行。日内瓦办事处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 此项建议已充分执行。	X			
92.	A/72/5(Vol.I), 第二章, 第 11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继续密切审查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计量方法的	截至 2018 年 4 月 12 日, 全球指标框架包括 62 项三级指标。自 2017 年 4 月以来, 许多三级指标的方法拟订工作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取得的进展, 但有必要密切监测三级指标工作计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拟订工作，以确保及时完成工作。	取得了重大进展，当时 84 项指标仍被归类为第三级。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在进一步制定三级指标方面有着同样的紧迫感，并补充说，在 2018 年 7 月 5 日的 WebEx 会议上，该专家组要求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敦促所有三级指标的监管机构加快制定三级指标并修改所有三级指标的工作计划，包括详细的时间表和预期完成日期。	划，特别是与 2020 年要实现的具体目标相关的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93.	A/72/5(Vol.I), 第二章, 第 12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设计一种机制, 在自愿国别评估进程中适当支持和协调关于会员国取得的成果和所表达的需求的后续行动。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2017 年 9 月成立的技术咨询小组定期开会, 以推动该部能力发展战略的实施。在最初几次会议上, 咨询小组商定建立一个经社部范围的信息库, 记录和跟踪会员国提出的能力发展支助请求。这种信息来自国家直接提出的请求和政府间进程提出的请求, 特别是可持续发展自愿国别评估高级别政治论坛提出的和有关国别报告中记录请求。能力发展办公室定期更新现已启动并运行的存储库, 所有咨询小组成员都可以访问该存储库的信息。咨询小组正在审查会员国的现有请求, 以便在需要时制定部门对策。咨询小组已经安排了一系列规划和方案拟订会议, 以设计如何将请求纳入该部现有的和未来的能力发展工作。在这方面, 一项重要决定是制定一项经社部方案, 支持将《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制定了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国家的这种战略, 并协助没有	审计委员会赞赏经社部作出努力, 建立信息库, 记录和跟踪会员国对经社部提出的能力发展支助请求。审计委员会期待有效利用该信息库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审计委员会认为, 此项建议已充分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制定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国家确定这种战略。这一方案将解决属于经社部任务范围的国家、包括提供自愿国别评估报告的国家面临的系统性能力发展需求和挑战、比较优势和可用资源。该方案将利用经社部内现有的专门知识和资源和所有可能的伙伴关系。咨询小组的目标是在 2018 年 7 月前制定一项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方案概念说明，以及关于如何将《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概念说明。					
94.	A/72/5(Vol.I), 第二章, 第 13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通过“团结”系统设计一个用于集中收集和报告地域流动数字的系统, 该系统的用途包括区分长期和短期派任, 以确定长期流动和短期调动情况。	人力资源管理厅回应称: 此项建议仍在执行。	考虑到已经给出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95.	A/72/5(Vol.I), 第二章, 第 153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 行政当局应监测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秘书处残疾工作人员的就业和无障碍环境公报的执行情况。此外, 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采取措施, 加快指定协调人的进程, 以更好地监督该政策的遵守情况。	人力资源管理厅回应称: 尽管目前正在努力并支持执行 ST/SGB/2014/3, 但在拟议的管理改革和重组之后, 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设立监测股后, 将任命一名协调人, 负责监测相关秘书长公报规定的残疾人就业政策以及遵守这项政策的情况。 中央支助事务厅回应称: 无障碍环境问题部门间工作队正在起草一份信息通报草案, 以此确立监测 ST/SGB/2014/3 遵守情况的程序。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确立监测 ST/SGB/2014/3 遵守情况程序的信息通报仍在拟定中。同样, 协调人仍未任命。审计委员会确认看到行政当局的回应, 并注意到有关工作正在进行。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96.	A/72/5(Vol.I), 第二章, 第 16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人力资源管理厅必须规定, 在所有人工审查点数	在 2017 年 10 月 16 日启动的 2014 年连续任用审查中执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 认为此项建议已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的情况下，必须在 Inspira 系统中为处理这些情况提供相关文件。	了这项建议。人力资源管理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97.	A/72/5(Vol.I), 第二章, 第 16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管理厅开发和维护数据库, 并建立流程, 以便对流动人员与员额、所需技能组合和偏好进行有逻辑的比对。	人力资源管理厅请求了结此项建议。将职位代码与“团结”系统中的职位挂钩的流程已经标准化, 这有助于按下列属性对职位进行分类: 职称、类别、职等、职系和职类。这些属性还有助于确定适当的通用职位说明或分类职务说明, 这两类说明已经整合在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职业类共同分类法中。 在按照 ST/AI/2016/1 的规定进行的管理下流动工作中, 职类人员配置小组使用常设职位相关的职位代码和相应的通用职位说明或分类职务说明, 创建职位通知。除了对工作人员在管理下流动制度平级调动中申请的职位进行适宜性审查之外, 增强型 Inspira 匹配工具优化了工作人员和方案管理人员的排名次序, 同时考虑了艰苦条件和工作地点等其他变量。通过 Inspira 集中收集信息的方式使职类人员配置小组更深入地了解工作人员和方案管理人员的行为和偏好, 并更好地了解某些职位所需技能和(或)经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 认为此项建议已执行。	X			
98.	A/72/5(Vol.I), 第二章, 第 18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人力资源管理厅应依照大会各项决议, 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协调, 考虑采取适当步骤, 作为优先事项敲定关于纪律问题的行政指示。行政指示应包括	2017 年 10 月 26 日颁布了关于失当行为、调查和纪律程序的行政指示 (ST/AI/2017/1)。因为每个案件都是独一无二的, 所以未列出纪律处分程序的截止时间。法律事务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 认为此项建议未执行, 因为关于失当行为、调查和纪律程序的行政指示没有列出纪律案件结案时限。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纪律案件结案的时限。						
99.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19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对该战略作出必要调整, 以解决精神健康障碍导致工作日损失的问题, 并加快实施职业安全健康管理框架, 更好地遵守管理问题高级委员会于 2015 年 3 月建议的时间表。	心理健康战略于 2017 年 10 月提交给管理问题高级委员会, 随后获得核可。已经向人力资源网络提交了实施计划。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的回应, 并注意到回应没有提及职业安全健康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0.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19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力资源厅迅速采取适当措施, 确保能够收集所需的医疗后送案例统计数据。	EarthMed 的医疗后送能力正在发展中。需要改变应用程序的基本性质(供应商的责任), 还需要对结构进行一些改动。医疗后送数据记录情况预计将得到改善, 将按照要求修改或增添这次审计确定的一些数据域。没有医务司和人力资源管理厅内外多个外部实体的合作, 医务司不可能完成收集财务数据的任务。尽管如此, 医务司最近依然编制了一份数据表, 将发送给所有工作地点, 要求手工提供医疗后送数据。这是医疗后送数据通过各种系统连接起来之前的一种过渡措施。尚未确定实现这一目标的机制。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 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1.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20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根据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建议, 加快界定和落实医务司在全系统范围内对医疗标准的技术监督、监察和执行所发挥作用的进程。	已经收到会员国支持启动有关进程的承诺, 在联合国所属装备的场地内成功测试后, 这一进程已经开始。在会员国的支持下, 对要求实施的理论基础正在修订并合并到现有的军事厅理论中。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 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2.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211 段	审计委员会重申以往建议, 即人力资源管理厅应加强其业绩监测	人力资源管理厅加强了业绩监测机制, 包括根据提议重建考绩小组, 以改善在工作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的回应, 并注意到考绩小组已经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机制,包括重建考绩小组,以促进没有实现工作人员征聘时限、高级政策职位妇女代表性和完成考绩方面目标的实体改善业绩。	人员征聘时限、空缺率和完成考绩方面没有实现目标的实体的业绩,这项工作业已完成。考绩小组于 2018 年 2 月 2 日举行了第一次会议。此项建议已充分执行。	重建。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完成考绩的目标尚未完全实现。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103.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2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明确的联合国实体采购授权标准,包括门槛值。	行政当局正在采取行动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法律事务厅通过 2017 年 12 月 18 日的备忘录,授予和接受授权实体(即受《财务条例和细则》约束的实体)提出了咨询意见。对授权情况将予以审查和更新。此项建议能否充分执行取决于大会是否批准秘书长提出的改革措施。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4.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2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采购授权模板,该模板应明确概述责任制和问责制、详细程序以及培训要求,包括监督培训要求。应建立经过修订的明确治理结构,以便能够与主要利益攸关方磋商,确保采购行动透明可见并进行适当监督。	行政当局将按照建议制定模板。此项建议能否全面执行取决于大会是否核准秘书长的拟议改革措施。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5.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2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确定如何在技术和商业评价期间,结合对本组织构成的潜在风险,评估对标准合同条款和《联合国合同总则》所作的修改,并确定如何记录这一评估。	行政当局注意到此项建议,并将与法律事务厅协调,正式确定在回应今后关于偏离/修改联合国合同总则请求时应遵循的评估程序。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没有针对此项建议。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6.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3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临时数据管理小组的临时设置情况,加强确保供应商仅记录一次的程序,并做好主数据维护。	行政当局希望指出,主数据管理的常设业务支持和治理结构应在 2018 年 7 月 1 日前到位。这一结构将在整个秘书处提供主数据管理服务,以支持多个流程(如采购、人力资源、财务、差旅)。联合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国全球采购网有一个机制，在系统识别出供应商名称、电子邮件地址或电话号码或有重复的情况下，该机制要求申请人澄清他们的申请请求。如果联合国全球采购网机制发现任何此类重复，相关申请将被搁置，直到从供应商处收到满意的解释。此外，布林迪西的主数据管理团队还有一道尽职调查，即：工作人员在将供应商与“团结”系统同步匹配之前执行三级检查，即：(a) 检查供应商是否已经在联合国全球采购网注册了任何其他代号；(b) 检查“团结”系统，以确定该供应商是否已经作为低价值供应商或第三方供应商等其他供应商上传到“团结”系统机构资源规划核心部分；(c) 检查 iNeed，以确定以前是否为同一供应商提交任何性质的服务请求。此过程减少了供应商注册过程中的重复风险。中央支助事务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107.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4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a) 清查“团结”系统采购流程的交易部分和“团结”系统之外的步骤；(b) 审查下辖各实体在“团结”系统中的核准流程，确定拥有其采购授权的所有实体的下一步工作。	行政当局注意到这些关切，并希望指出，目前的改革议程包括一个与授权有关的工作流程。收到工作流程的建议后，将重新审查批准流程和授权流程。中央支助事务厅计划，一旦“团结”系统团队除处理“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外还有富余能力，就向其提出招标管理要求。	考虑到行政当局给出的回应，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8.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4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改善内部流程和外部因素的能见度和业绩衡量。	中央支助事务厅将与“团结”系统团队合作，在“团结”系统中引入新的语义层。为了实现主要业绩指标，需要部署这些新的语义层。	考虑到行政当局给出的回应，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团结”系统团队回应称：采购对象采购来源语义层(回用)视图已经开发出来，并通过了采购司和“团结”系统团队的广泛测试，最终完成了完整的用户验证测试。有人提出了修改要求，但需要进行审查。中央支助事务厅和“团结”系统团队将针对今后的步骤开展合作，包括需求定义以及报告视图的规范和构建。此外，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最近开始在语义层审查采购数据并开发报告视图，以提供丰富的报告能力，目前正在进一步发展业绩指标，以期报告工作奠定全秘书处一致的基础。					
109.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5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a) 所有国家集合基金遵守国家集合基金业务手册中提出的标准；(b) 迅速完成人道主义行动筹资股人力资源审查，以得出确定最佳管理国家集合基金所需的工作人员数量和资质的标准。	通过最近在赠款管理系统中推出的保证看板，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筹资协调科和人道主义行动筹资股得以全面监控国家集合基金遵守业务手册所载标准的情况，并在需要时采取纠正措施。此外，一名外部咨询人对人道主义行动筹资股进行了人力资源审查，将提供全面的分析和建议，以确保国家集合基金有足够的人员以最有效的方式运作。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有望在 2019 年 12 月前充分执行此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已确定执行此项建议的目标日期是 2019 年底，并正在朝着这个方向努力。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110.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5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付款延误问题，查明原因并解决这一问题。	借助赠款管理系统，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筹资协调科和人道主义行动筹资股得以有效跟踪项目付款时间表，以确保付款符合为国家集合基金规定的时间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多伙伴信托基金的工作人员都接受了关于赠款管理系统的培训，并使用该系统支付款项。还应当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和迄今所做的工作。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行政当局已确定执行此项建议的目标日期是 2019 年底，并正在朝着这个方向努力。因此，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指出的是，虽然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不能直接控制联合国机构向执行伙伴及时支付资源，但它一直在推动联合国机构向非政府组织伙伴高效和快速支付资源，并将继续为此向人道主义协调员和联合国机构进行推动工作。最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希望指出，自机构资源规划系统稳定运行以来，付款时间表一直在逐步改善。	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111.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26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处理时间超限的项目, 并采取措施确保按规定时限处理项目。	借助赠款管理系统,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得以监测从伙伴选择到项目结束的整个分配过程的及时性。人道主义行动筹资股和筹资协调科使用赠款管理系统阶段性成果报告来跟踪项目进度, 监控阶段性成果并采取纠正措施。	审计委员会确认行政当局的回应, 并注意到行政当局的目标是在 2018 年 9 月前完成进一步的工作。因此, 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112.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26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监测执行伙伴是否及时提交最终财务报表和最终叙述式报告, 并在评价执行伙伴的业绩时考虑到提交延迟的情况。	借助全球监测系统, 更具体地说, 借助全球监测系统中新实行的保证看板,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得以密切监测执行伙伴遵守报告要求的情况, 包括延误及其原因, 并在需要时采取纠正行动。在根据新实行的合作伙伴绩效指数评估合作伙伴绩效时, 会适当考虑报告的延迟情况。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行政当局已采取一些步骤执行建议, 并确定了 2019 年 9 月执行建议的目标。因此, 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113.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27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审计事务长期协议的有效性, 确保其不在新的长期协议达成前到期, 以便及时执行审计计划。	行政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 全球长期协议已于 2018 年 6 月签署。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2018 年 6 月与四家不同区域的审计公司签订了长期协议。因此,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已执行。	X			
114.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28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密切监测欺诈风险评估的进展, 确保按时达成预期工作成果。	风险评估已经完成。由此产生的风险登记册已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提交给担任本组织企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管理	尽管欺诈风险登记册已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获得管理委员会批准, 但仍未制定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委员会。经过进一步审查和审议，委员会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核准了登记册。此项建议已充分执行，中央支助事务厅请审计委员会了结此项建议。	风险应对和风险处理计划。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115.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8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为认定高风险和复杂调查发布明确详细的标准。	请了结这项建议，因为这些标准已经足够，并且已经得到大会的批准。	内部监督事务厅没有采取进一步行动，只是重申这些标准已经足够，并且已经得到大会的批准。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未执行。			X	
116.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9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协调，审查标准化通信技术商品的购买流程，在标准化要求的必要性与遵守采购原则之间取得平衡。特别是，复杂程度较低、可操作性有限的通信技术硬件应该标准化。作为惯例，技术规格应该标准化，否则应该分析和记录技术规格标准化不可行的理由。	信息和通信技术厅目前正在修订与标准化有关的所有行政指示和程序。采购司将参与审查这些新程序，并将密切合作予以实施。根据信息和通信技术厅最近提供的新情况，应于 2018 年第二季度颁行订正程序。	考虑到行政当局给出的回应，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17.	A/72/5(Vol.I), 第二章, 第 29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对于可通过系统合同采购或受限于联合国标准化的通信技术货物和服务，行政当局应确保按照适用规则进行采购。	行政当局继续努力在所述目标日期前执行此项建议。	考虑到行政当局给出的回应，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18.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0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a) 及时处置所有已退出使用的资产；(b) 实行适当的机制，确保所有用户部门及时提交已退出使用资产的处置提案。	财产管理股确认，闲置资产的实际数量是 80 件(59+21)，而不是先前所说的 83 件。资产和所采取的行动清单如下： 在 59 件资产中：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回应所述行动。然而，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只订立了一个主要业绩指标，而且将来才会实施。因此，审计委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 30 件已处置； • 16 件储存起来，以便根据 需要经常使用(用于 会议或维护)； • 6 件有待资产协调人提 交处置说明； • 7 件在使用中。 在 21 件资产中： • 15 件已处置； • 5 件储存起来，以便根据 需要经常使用(用于会 议或维护)； • 1 件正在外部维护 (车辆)。 财产管理股正在向各闲置资 产的资产协调人发送闲置资 产清单，供其审查。 行政当局还告知审计委员 会，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进 行了一次由联合国总部协调 的工作，以评估联合国内罗 毕办事处、联合国环境规划 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所有已提足折旧资产的状 况，并确定这些资产仍可用 于预期用途的年限。联合国 内罗毕办事处合并资料并向 总部提交了报告，总部将为 调整剩余使用寿命所需的行 动提供准则。此外，联合国内 罗毕办事处财产管理股订立 了一个主要业绩指标，以确 保在案件批准后 60 天内处置 退役资产。在年度实物核查 期间，财产管理股检查所有 资产的状况，并建议对所有 退役资产启动处置程序。	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119.	A/72/5(Vol.I), 第 二章, 第 31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政治 事务部采取必要步骤， 确保按照绩效指标，实	行政当局表示，已对 2018- 2019 两年期方案计划进行修 订，使之更好地反映这项工 作。行政当局补充说，在获得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指标已经修订，但是 是否遵守了订正指标 则仍待确定。因此，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现及时开展选举需求评估的目标。	2018-2019 年业绩结果之前，将一直执行该建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120.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32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政治事务部确保可量化的业绩计量, 并为所有预期成绩规定产出。	政治事务部应尽可能为预期成绩出台可量化的业绩计量和产出。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所采取的行动。根据此项建议作了必要的修改。因此, 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121.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32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优化预算编制流程, 使用更切合实际的假设并考虑到以往趋势。	政治事务部将与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密切协调, 继续作出一切努力, 确保今后的预算考虑到以往趋势, 并根据当时可用资料作出切合实际的假设。此外, 政治事务部告知审计委员会, 该部正在参与“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战略规划和预算编制等模块的设计和实施, 这些模块提供更多工具, 以便能够考虑更现实的假设。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给出的回应。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122.	A/72/5(Vol.I) , 第二章, 第 32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根据培训需求分析编制培训预算, 并确保适当落实培训的后续工作。	在 2017 年第二季度举办的培训需求评估课程中提供的指导意见在编制联阿援助团 2018 年拟议预算时得到充分实施。由于采纳了指导意见, 2018 年所需资源与 2017 年相比减少了 10%以上。此外, 每季度向各科提供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以便它们监测资金供应情况。由于所需资源依需求而定, 预计核定资源的利用率很高, 调拨资金的必要性很小。 已被接受参加计划的海外培训活动的本国工作人员签证被拒, 对联伊援助团培训预算支出产生重大影响。然而, 尽管拒签的情况增加, 但由于加强了监测, 联伊援助团的总体培训预算利用率从 2015 年的 46%上升到 2016 年的 51%, 进而达到 2017 年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联阿援助团和联伊援助团已作出努力, 使培训预算与培训需求分析相一致, 并追踪资源利用情况。审计委员会认为, 此项建议已充分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的 75%。有些科达到了 100% 的使用率。					
			联伊援助团将此归因于培训预算宣教和监测增加以及成本中心和部门进行了分析工作。分析工作提供了详细信息，说明了哪些科按计划/预期进行了预算支出，哪些科表现不佳。2017 年底，对每个成本中心进行了详细分析，以加强对业绩不佳部门的支持。联伊援助团在培训需求分析的基础上成功执行了最近的培训预算。					
123.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3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联伊援助团切合实际地评估航空资产需要, 确保订约航空资产符合预算编列的需要。	订约航空资产符合预算要求。然而, 许多因素影响这些资产的利用和需求(包括安全条件、任务交付等)。未充分利用通常是由于需要保留可用资产作为与安全要求相关联的应急措施(即用于疏散目的)。由于这个原因, 虽然飞行时数有限, 却仍然需要保留这些资产。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观点。审计委员会同意, 有多种因素影响航空资产的需求和利用, 但注意到预算已经减少这些需求。鉴于答复情况, 此项建议被视为已充分执行。	X			
124.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4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联伊援助团加强对武器弹药管理的内部控制机制。	2017 年 5 月 17 日, 中央仓库科与联伊援助团安保科武器保管人协调, 将 36 件 M4 武器中的 32 件纳入了新的“团结”系统后勤系统。此外, 联伊援助团财产处置股在财产控制和存货股代表和安保科武器保管人等人在场的情况下, 于 2018 年 3 月 4 日在巴格达的联伊援助团运输车间接通过财产控制和存货股处置程序处置了 4 件不可用武器。	鉴于联伊援助团的回应, 此项建议被视为已充分执行。	X			
125.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47 段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 联伊援助团应考虑采用《国际弹药技术准则》管理弹药和武器库存。	2017 年 7 月 10 日, 《国际弹药技术准则》关于小武器弹药的相关规定和准则被纳入联伊援助团安保科制定的现行武器弹药管理标准作业程序。联伊援助团财产控制和	鉴于联伊援助团所采取的行动,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已充分执行。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存货股将继续遵循安全和安保部准则和财产管理准则，以确保对联伊援助团武器弹药的问责和实物检查。					
126.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5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重新考虑在合理的时限内将与联阿援助团和联伊援助团相关的所有职能并入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	2017 年, 联阿援助团没有向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移交新的职能。2018 年 5 月 1 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秘书处全球服务提供模式: 对共享服务中心分布的修订的报告(A/72/801/Add.1/Rev.1) 取代了此项建议。科威特联合支助办事处拟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关闭。	鉴于联伊援助团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认为, 因时过境迁, 此项建议不必执行。				X
127.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5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今后的特派任务中基于切合实际的假设编制预算, 以避免差异过大。	此项建议已执行。2016-2017 两年期, 实施“团结”系统后, 能够定期审查全球定期财务管理报告, 因而加强了监测和作出了一些改进, 2016-2017 两年期末报告的盈余为 2850 万美元, 占该两年期核定预算的 0.5%, 而 2014-2015 两年期报告的盈余为 1.2 亿美元, 占 2%。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当局的回应。虽然回应不涉及任何具体特派团, 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这一改进, 并认为此项建议已得到执行。	X			
128.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6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在特殊情况下给予的特别措施得到遵守。	行政当局重申了以往的评论。 部署到联合国埃博拉应急特派团(埃博拉特派团)的所有工作人员都经过了体检。这是首次在有快速动员的巨大压力的情况下订立具体的体检合格标准并严格执行。体检合格证明存放在医疗记录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 应遵守在埃博拉特派团等特殊情况下提供的特别措施。关于体检合格证明, 行政当局回应称, 部署在埃博拉特派团的所有工作人员都体检合格, 但没有向审计委员会提供任何证据。在业绩评价方面, 行政当局没有作出回应。因此, 此项建议被视为未执行。			X	
129.	A/72/5(Vol.I), 第二章, 第 36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在以赠与、捐赠、按名义价值出售或免费转让的方式处置联合国财产	中央支助事务厅进行的授权明确规定需要保留移交证明。外勤支助部向审计委员会提供了最新情况资料。	审计委员会认为, 行政当局应确保遵循规定的程序, 并以易于检索的方式	X			

序号	参考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行政当局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时状况			
					已完全 执行	正在 执行	未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的情况下，必须以文件记录移交行为和所有权转让，应当获取设备移交和材料处置证书并适当保存记录。		保管文件。行政当局提供了移交证明。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现已充分执行。				
共计					31	84	12	2
百分比					24	65	9	2

第三章

财务报表的核证

2018 年 3 月 29 日助理秘书长兼主计长给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主席的信

联合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是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细则 106.1 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所有基金，但单独编制财务报表的维持和平行动、联合国赔偿委员会以及各国际法庭除外。

编制这些报表时适用的重要会计政策，概要列于财务报表的附注。这些附注对本组织在这些报表所涉期间进行且秘书长负有行政责任的财务活动提供了补充资料，并作了澄清。

兹证明所附联合国财务报表一至五在所有重大方面正确无误。

助理秘书长兼主计长

贝蒂娜·图西·巴特西奥塔斯(签名)

第四章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

A. 引言

1. 秘书长谨提出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联合国账目财务报告。
2. 本报告列报的财务状况和结果不包括以单独财务报表列报的维持和平行动、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等实体的财务状况和结果。此外，还另为国际贸易中心、联合国大学、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以及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单独发布了财务报表。
3. 本组织的账目由 5 份财务报表和附注组成，这些报表和附注提供与联合国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信托基金、衡平征税基金、资本资产和在建工程、服务终了/离职后福利及其他基金有关的财务资料。各信托基金的细目未收列在公布的账目之内，但可单独查阅。
4. 本财务报告应与财务报表一并阅读。报告概述本组织的综合状况和业绩，同时着重指出有关趋势和重大变化。概括而言，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整体流动性状况是正面的，因为本组织有足够流动资产清偿短期债务。而且，本组织收入总额超过费用总额，有盈余。然而，在 2017 年，净资产减少了 10%，主要原因是净资产表直接确认了雇员福利负债精算损失，本年度盈余部分抵消了这项损失。报告附件提供了补充资料，包括《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必须向审计委员会报告的资料。

B.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产生的惠益

5. 联合国现在已经连续四年将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作为其会计准则，自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以来，每年都获得无保留审计意见。这是一项重大成就，因为迄今为止，只有几个组织和政府承诺完全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财务报告质量、一致性和公信力提高，增强了会员国和捐助方对本组织问责制和健全财务管理做法的信心。本组织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规定编制的财务报表日益成为各治理机构决策时可参考的坚实基础。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管理得到改进

6.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规定每年进行实物核查，使本组织能够检查资产是否存在和资产状况，并且采取适当行动，包括与记录调节。
7. 现在可以列报会员国实物捐助(例如免费提供使用的房地)的价值，这些价值列入财务报表，可以纳入计划进程。

存货管理得当改进

8. 本组织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存货，能够更好地了解存货持有量和库存时间，从而能够更好地保管存货，更好地管理后勤工作(例如，能够更好地评估呆滞和过时存货，制定行动计划)。

9. 而且，本组织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每年对库存存货进行实物核查，从而确保实施了适当的控制措施，能够核查存货的存在和状况，核实财务报表报告的价值是否准确。

增强了对现有无形资产的认识

10.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规定必须确认这些资产。在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后，本组织确认了若干无形项目，包括专利、版权、许可证和各内部开发及外部开发的软件产品。本组织现在能够更好地跟踪和控制这些资产，特别是因为这些资产没有物理形状。确认这些资产也有助于本组织更好地规划未来对这些无形资产的需求。在这方面，要特别提到现在已反映在财务报表中的团结系统的价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团结系统账面价值为 7 230 万美元。

及时确认收入以及更好地管理和计量应收款

11. 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后，本组织能够更好地监测应收款未清结余的数额和账龄。这个信息帮助本组织努力改进工作，更及时地收取未清应收款，增加本组织的现金流入量。另一项惠益是，能够积极监测自愿捐助分期付款的付款日期以及供资协定的付款表。

12. 本组织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制定的政策规定，对于无条件的多年期协议，一开始就确认自愿捐助。因此，财务状况表充分反映这类协议产生的应收款，这有助于进行现金流预测，为方案管理人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更好地规划项目活动和加强这方面的决策提供了全面基础。

13. 此外，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组织必须确定收取存疑的应收款，必须估算可能无法收取的数额，必须计提应收款备抵，以减少财务状况表报告的数额，从而反映应收款的公允价值。

14. 而且，本组织于 2016 年开始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对 12 个月后到期的应收款采取贴现处理。这样可以更好地计量长期应收款截至财务状况表日期的价值。

披露金融工具

15.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将投资资产和负债的确认从结算日(收付实现制)改为交易日(权责发生制)。这样能够更准确和更及时地反映本组织的财务状况。

16. 此外，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要求更好地披露货币风险敞口、货币敏感度和利用衍生工具管理货币风险的情况。这可以帮助财务报表读者了解不同货币的风险敞口和风险，了解本组织管理货币风险的做法。

更好地报告负债

17. 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后，根据权责发生制概念充分报告负债规模，使本组织能够全盘掌握和更好地了解其所有债务。在雇员福利方面，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年假负债和离职回国福利负债占雇员福利负债的 98%，而工作人员赔偿以及应计薪金和津贴则仅占剩余的 2%。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提高了透明度，提高了对现有负债规模的认识，为决策提供了更充分的信息。最近实现的一项惠益是，本组织决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为与预算外活动相关的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供资。

财务报表对预算数额与实际数额进行比较

18. 为了充分执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财务报表中预算信息的列报)的规定，财务报表对预算数额和实际数额进行了比较。这项比较介绍各项要素，按照高标准评估本组织的业绩，指出在业绩方面存在的任何重大问题。

关于实现惠益的结论

19. 本组织的结论是，自首次发布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财务报表以来，由于实施了以坚实正当程序为基础并要求全面披露交易和业务活动的一套独立制定的会计准则，本组织：

(a) 得以比较各组织的财务信息，更好地评估本组织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执行情况；现在，本组织能够将自己与下列组织进行比较：联合国系统其它 23 个组织以及联合国系统之外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其他组织，例如，北大西洋联盟、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欧洲联盟和其他组织；

(b) 得以提高业务活动财务方面的透明度和能见度，使本组织管理当局和会员国能够了解这些方面。

20. 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后，不仅在生成、管理和披露财务报表所需信息方面，而且在生成、管理和披露财务程序所需信息方面，例如，在收集合同承诺和法律索赔信息方面，都更加恪守纪律。现在，各级管理人员和一般工作人员掌握的信息越来越多，有利于其决策。

C.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概览

21. 联合国财务报表包括 5 份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活动的财务结果及其财务状况。财务报表附注解释会计和财务报告政策，并提供补充信息，说明报表载列的各单个数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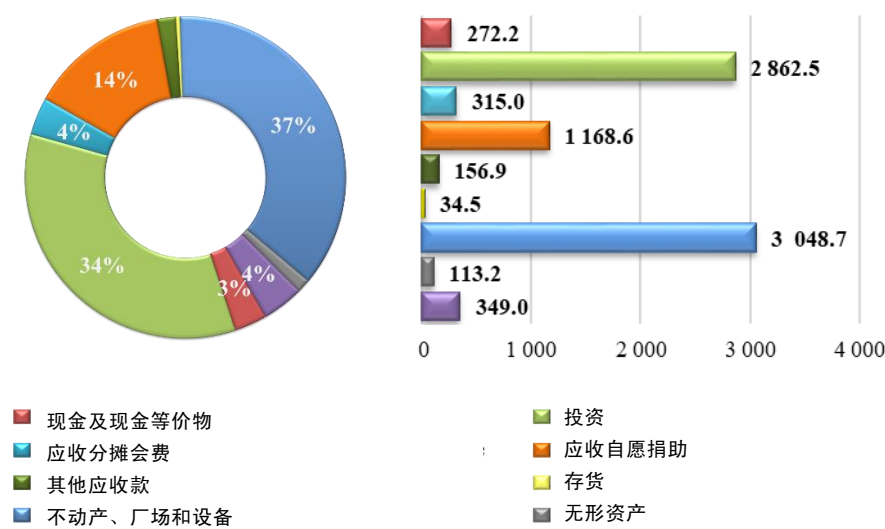
资产

2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的资产总额为 83.206 亿美元，主要包括：不动产、厂场和设备(30.487 亿美元，占 37%)、投资(28.625 亿美元，占 34%)、应收自愿捐助(11.686 亿美元，占 14%)、应收分摊会费(3.150 亿美元，占 4%)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2.722 亿美元，占 3%)。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资产主要集中在资本资产和建筑基金方面，主要包括土地和建筑物(8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

投资包括信托基金资金 17.307 亿美元、保险/工作人员赔偿基金资金 6.573 亿美元、经常预算资金 0.717 亿美元和其他资金 6.750 亿美元。应收分摊会费 3.150 亿美元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结清的应收会员国摊款余额。应收自愿捐助 11.686 亿美元主要是信托基金的应收款。图四.一列示本组织的资产结构。

图四.一
本组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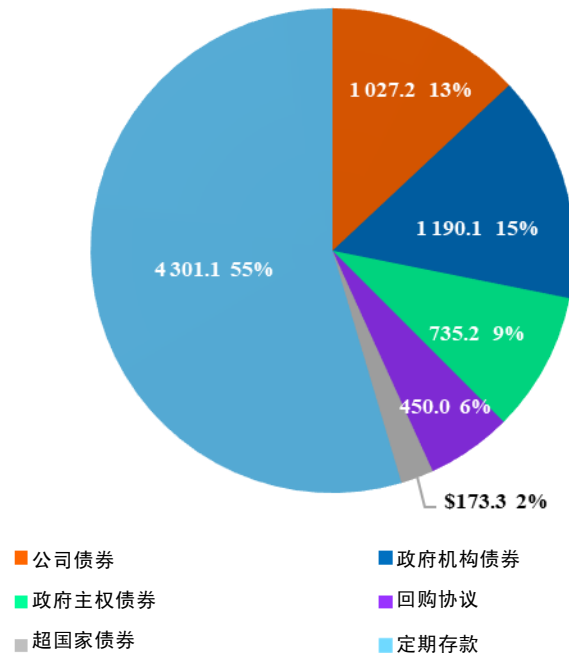
2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联合国持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投资为 31.347 亿美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了 1.444 亿美元。这些资金存放在主现金池和欧元池，并包括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的投资。

2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主现金池资产总额为 80.865 亿美元，其中本组织持有 30.451 亿美元(38%)。主现金池主要以美元计值。此外，本组织在欧元现金池持有 850 万美元。

25. 现金池主要包括具有流动性的债券(政府和政府机构发行)、商业票据、回购协议和定期存款等投资(见图四.二)。这些投资以公允价值列报，相关损益计入财务执行情况表。

图四.二
按工具类型分列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投资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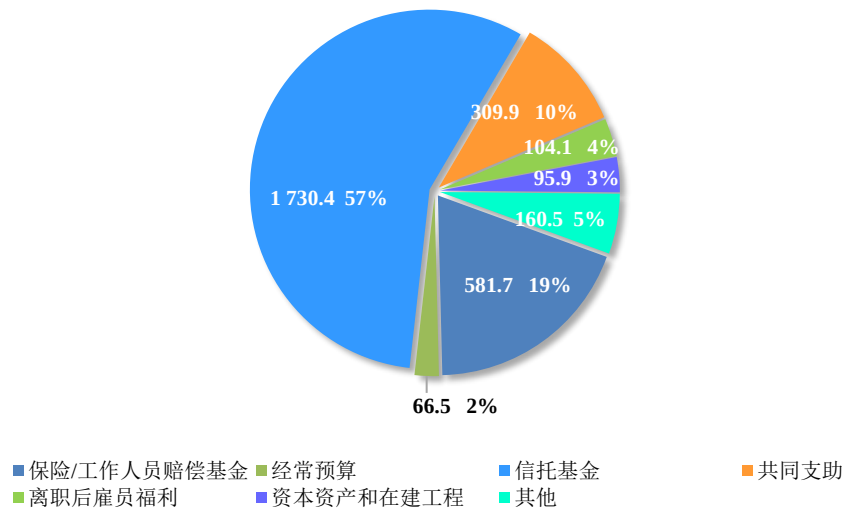
26.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的投资价值 7 320 万美元，以瑞士法郎持有；除了一支以瑞士市场指数为基准的交易所交易基金之外，这些投资主要是政府和相关实体及超国家实体的固定收益证券。2017 年，本组织有 440 万美元的收益，原因是协会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出现未实现收益。

27. 2017 年，不计未实现损益，主现金池和欧元现金池的收益率分别为 1.24% 和 0%，与 2016 年相比，主现金池的收益率提高了 0.35%。2017 年，本组织从主现金池和欧元现金池赚取收入净额 3 760 万美元，2016 年的数额为 2 260 万美元。

28. 信托基金组持有主现金池和欧元现金池 57% 的投资，保险基金组持有其 19% 的投资。经常预算组和相关基金组持有其 2% 的投资，金额为 6 650 万美元(见图四.三)。

图四.三
按基金组别开列的现金池投资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注：保险/工作人员赔偿基金包括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工作人员赔偿基金以及医保、牙保和人寿保险基金。

29. 本组织投资组合面临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被认为很低。财务报表附注 30 和 31 分析了各投资组合的风险。

应收分摊会费

3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分摊会费结余为 3.150 亿美元，包括结余毛额 5.706 亿美元减可疑应收款备抵 2.556 亿美元。与 2016 年相比，2017 年的应收分摊会费结余增加了 3 900 万美元(14%)。

应收自愿捐助

3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自愿捐助为 11.686 亿美元，这是减去 130 万美元可疑账款备抵后的净额。这是根据自愿信托基金安排应付给本组织的资金。本组织的应收自愿捐助 2017 年增加了 3.389 亿美元，这反映了长期自愿应收款余额比前一年的余额多出 1.273 亿美元的情况。增加的资金主要来自联合国通过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与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国际开发部为中央应急基金签署的一项价值 2.2 亿英镑(2.846 亿美元)的多年期协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自愿捐助

(百万美元)

	2017	2016
应收自愿捐助——流动	606.7	395.1
应收自愿捐助——非流动	561.9	434.6
共计	1 168.6	829.7

32. 应收捐助主要涉及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分部(7.518 亿美元, 占 64%), 主要包括中央应急基金应收款(3.448 亿美元)和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应收款(2.153 亿美元)。

存货

33. 2017 年 8 月初将原有伽利略存货管理系统的数据迁移到了团结系统, 因此, 各特别政治任务各个储存地点仓库的所有存货数据都迁移到了团结系统。

34. 与 2016 年相比, 存货增加 1 480 万美元(75%), 主要原因是列入了伽利略系统以前归类为消耗性财产设备的物项, 根据确认非财务性存货的方法, 这些物项过去不列入管理当局的估计数。这些物资在团结系统材料主记录中没有序列号, 因此列为非财务性存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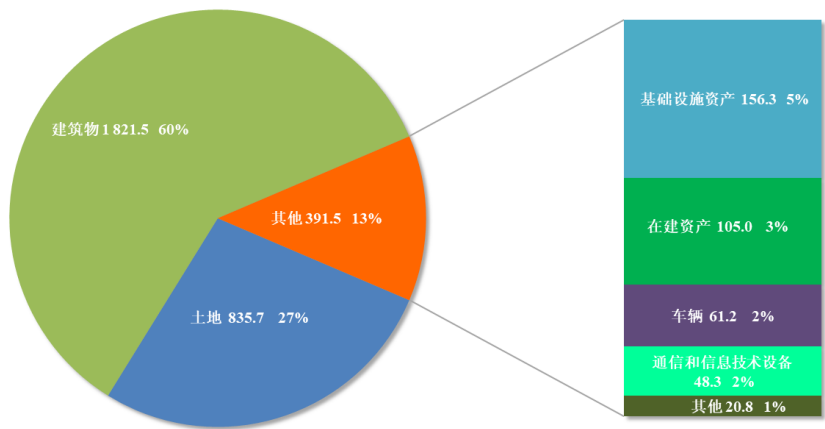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35.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价值 30.487 亿美元, 是本组织的主要资产类别, 占资产总额的 37%。如图四.四所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组织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主要为土地和建筑物(87%)。

图四.四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百万美元)



36. 建筑物价值为 18.215 亿美元, 主要包括纽约联合国总部的建筑物, 价值为 13.052 亿美元;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建筑物, 价值为 1.166 亿美元; 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的建筑物, 价值为 7 790 万美元。维也纳国际中心由四个驻维也纳组织(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国际原子能机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和全面禁止核试验组织筹备委员会)控制, 该中心被确定为属于一项类似于融资租赁的安排, 因此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的各项原则资本化。根据驻维也纳组织商定的费用分摊比率, 联合国确认它在维也纳国际中心

建筑物价值中所占比例为 22.76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份额的成本数额为 1.369 亿美元，账面净值为 6 920 万美元。

37. 土地价值为 8.357 亿美元，主要包括联合国总部土地和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土地，价值分别为 6.178 亿美元和 1.917 亿美元。非洲经委会的土地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土地不包括在内，因为按照与相关国家政府所达成安排的规定，这些资产不被视为本组织控制的资产。

38. 与 2016 年相比，2017 年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账面净值没有显著变化。账面净值下降 8 020 万美元(2.6%)，从 31.289 亿美元减至 30.487 亿美元，主要原因是折旧 1.763 亿美元和处置账面净值总额为 300 万美元的资产，但增加和净转让额达到 9 950 万美元，部分抵消了前述减少额。

39. 2017 年增加的主要部分包括在建资产 7 430 万美元，主要涉及：

(a) 根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对万国宫进行翻修和翻新(2 980 万美元)；

(b) 修建纽约联合国总部第 42 和 48 街的入口安检处以及景观美化(1 530 万美元)；

(c) 在各特别政治任务修建建筑物和基础设施资产(1 530 万美元)；

(d) 更换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电气系统(230 万美元)。

40.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包括在建资产 1.05 亿美元，主要涉及：根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对万国宫进行翻修和翻新(8 140 万美元)；建造各特别政治任务的建筑物和基础设施资产(810 万美元)；亚的斯亚贝巴非洲经委会非洲会堂翻新(510 万美元)；修建联合国总部灵活工作场所(230 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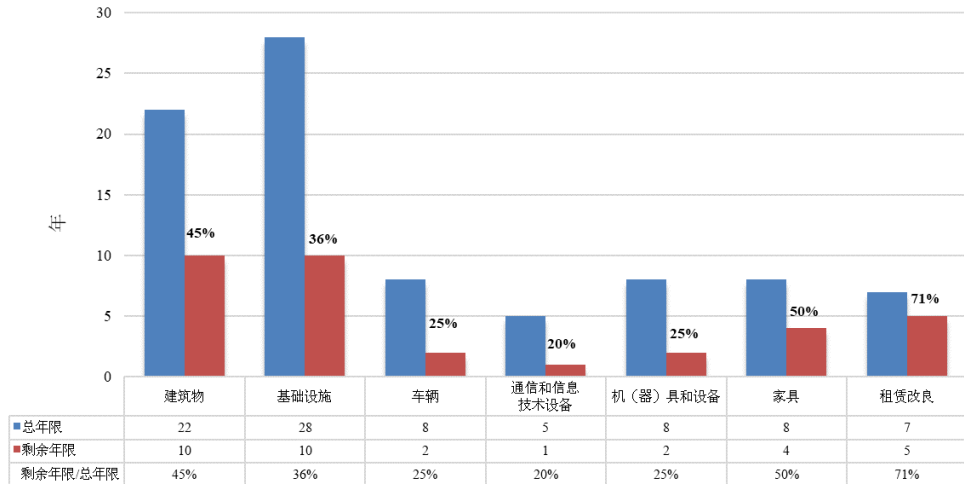
41. 2017 年，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折旧率为 0%至 9.5%，具体取决于类别，2017 年平均实际折旧率约为 4%。财务报表附注 15 说明了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变动情况。

42. 总体而言，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资产中，6%已提足折旧，34%的剩余使用寿命为 1 个月至 4 年之间，60%的剩余使用寿命超过 4 年。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剩余使用寿命仍符合正常的折旧率。

43. 图四.五显示各类别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剩余使用寿命与初始预期使用寿命的对比情况。

图四.五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剩余使用寿命

(年和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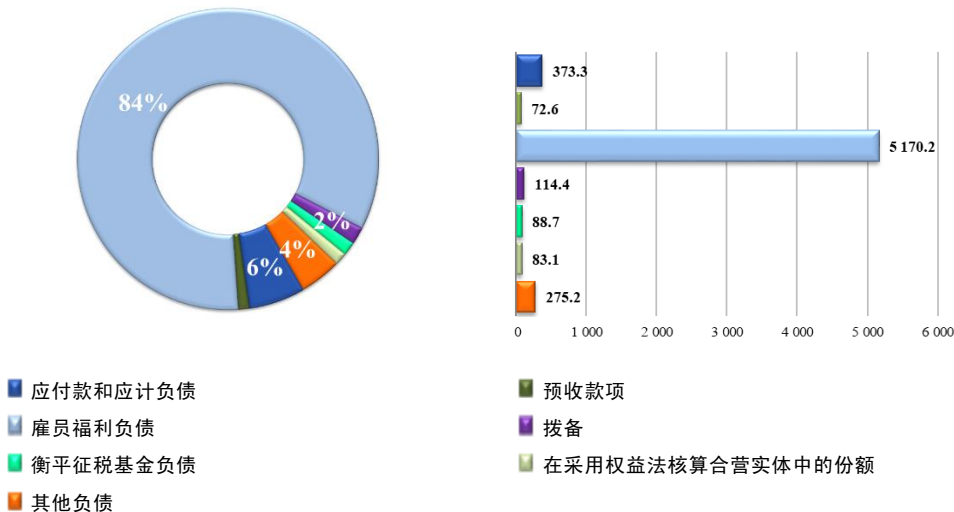
负债

44. 2017 年本组织的负债总额增加了 7.799 亿美元(14%)，增至 61.774 亿美元，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雇员福利负债与上年余额相比增加了 7.2 亿美元(16%)，增至 51.702 亿美元。雇员福利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增加了 7.251 亿美元。图四.六显示本组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结构。

45. 如下图所示，本组织的负债主要包括雇员福利负债 51.702 亿美元(84%)以及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3.733 亿美元(6%)。

图四.六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雇员福利负债

46. 2017 年，雇员福利负债总额增加了 7.2 亿美元，其中 7.066 亿美元是设定受益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在最近进行的关于设定受益负债的全面精算估值中，精算人口假设和金融假设发生了变化，并且根据经验进行了调整。因此，产生了 5.343 亿美元的精算损失。其余增加数额主要来自设定受益负债的当期服务成本和利息成本，分别为 1.626 亿美元和 1.474 亿美元，但支付了 1.377 亿美元的福利，部分抵消了前述增加数额(见图四.七)。

47. 设定受益负债精算损失 5.343 亿美元的细节如下：

(a) 人口假设变化的主要驱动因素是订正生命表，该表提高了预期寿命和长寿比率以及退休后结婚的概率。因此，产生了 5.190 亿美元的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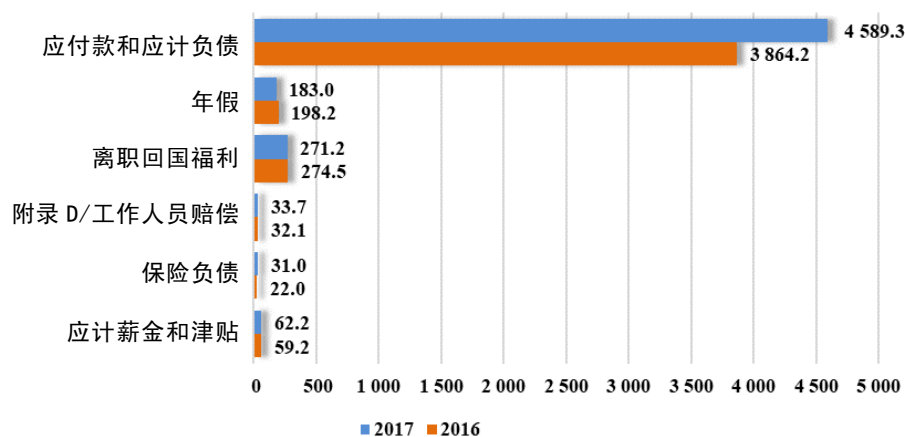
(b) 在职和非在职工作人员普查数据发生了变化，自 2015 年以来，非在职工作人员增加了。进行经验调整是为了反映这种变化。因此，产生了 2.541 亿美元的损失；

(c) 金融假设变化产生了 2.388 亿美元的净收益，原因是，美国医疗保险和非美国医疗保险的医疗费用通货膨胀率曲线下降，但贴现率下降造成的损失部分抵消了前述收益。

图四.七

雇员福利负债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48.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为 3.733 亿美元(2016 年：3.725 亿美元)，主要包括货物和服务项下应计负债 9 630 万美元(2016 年：7 110 万美元)和应付供应商款 7 220 万美元(2016 年：6 250 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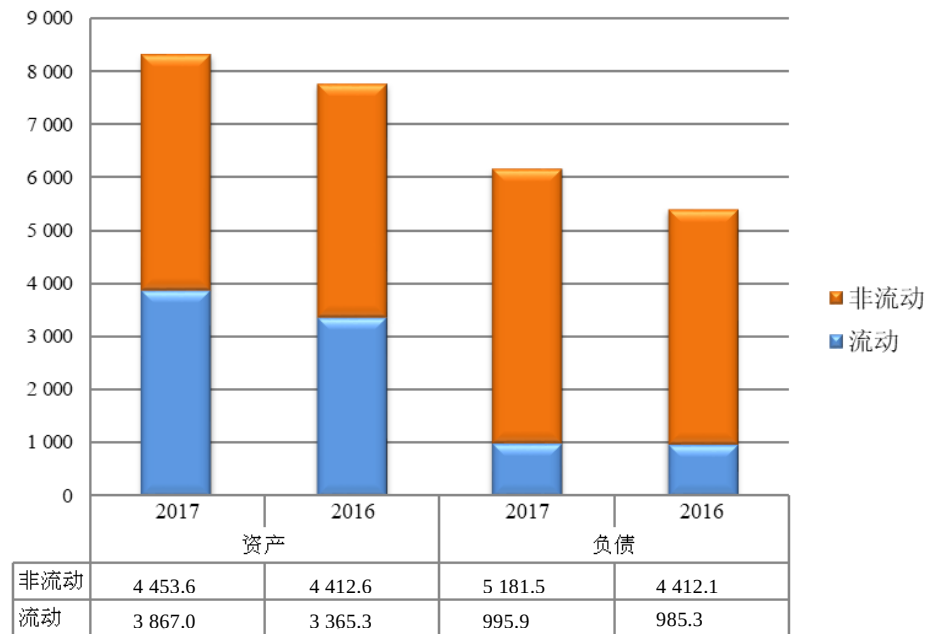
资产和负债分析

49. 图四.八分析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和负债分列的联合国账户结构，分析显示，两年之间的变化极小。

图四.八

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和负债分列的联合国账户结构

(百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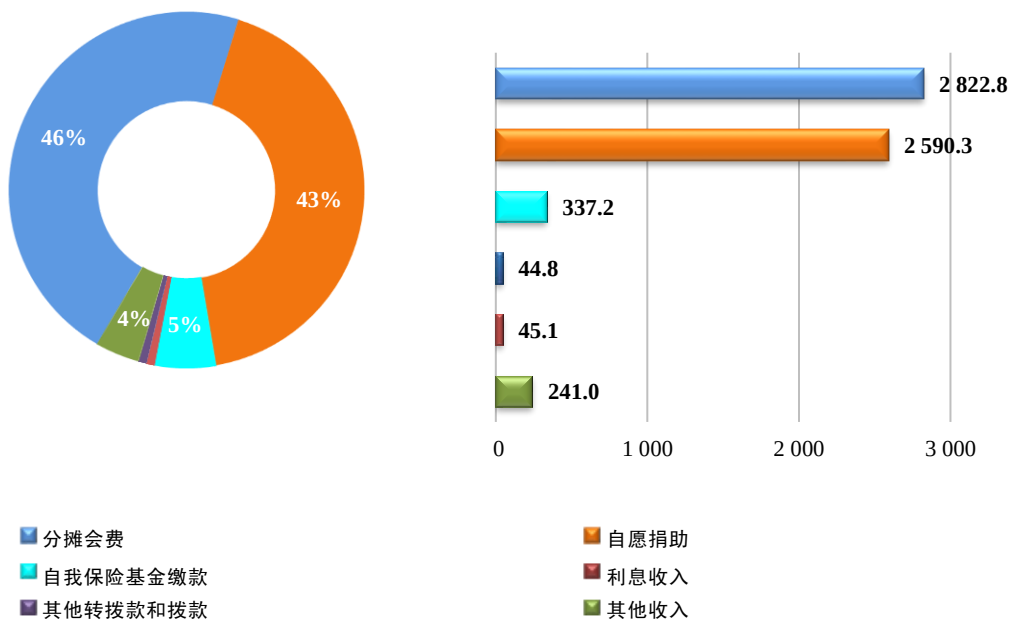
财务执行情况

收入分析

50. 2017 年本组织收入总额为 60.812 亿美元，费用总额为 57.889 亿美元，收入总额减费用总额的盈余为 2.923 亿美元。收入净增 3.752 亿美元的主要原因是，自愿捐助增加 2.325 亿美元(增加 10%)，分摊会费增加 5 300 万美元(增加 2%)，其他收入增加 7 090 万美元(增加 42%)，其他收入的增加数额主要来自净汇兑收益 5 120 万美元。本年度签订的两项自愿捐助协议使自愿捐助增加：一项是与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国际开发部签订的，为期 4 年，总额为 2.20 亿英镑；另一项是与德国政府签订的 2017 年自愿捐助，总额为 1.230 亿美元。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政策，协议全额在 2017 年确认。图四.九和图四.十按性质和按分部分析了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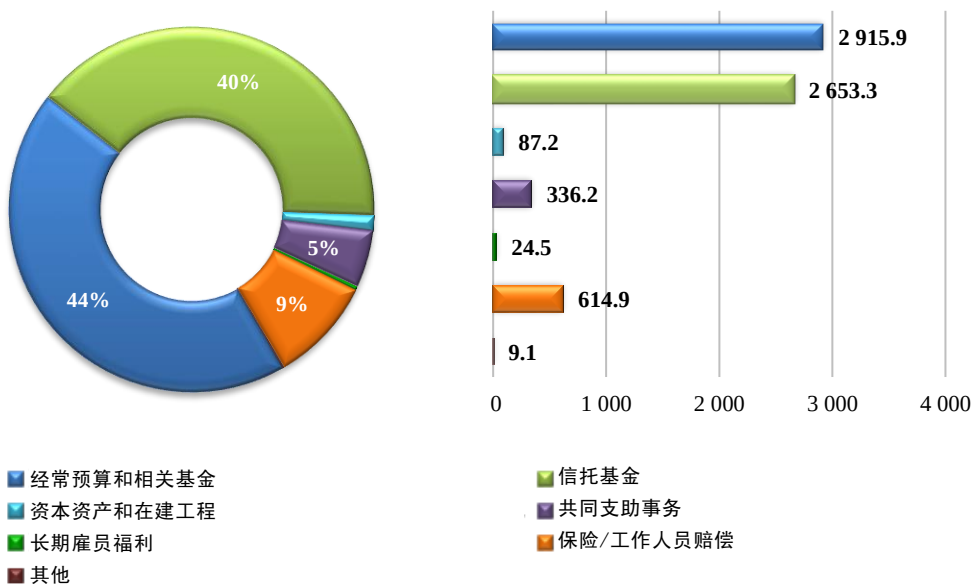
图四.九
按性质开列的收入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图四.十
按分部开列的收入^a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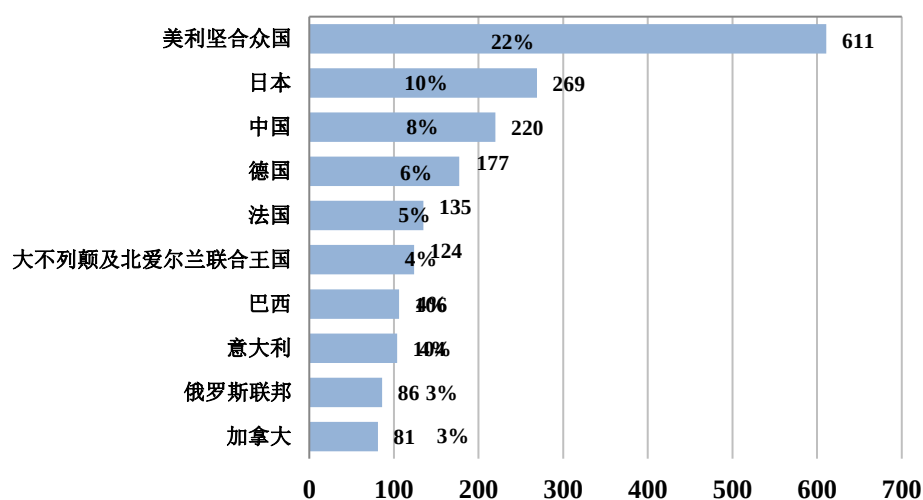
^a 图中所列数字不包括分部之间冲销收入 5.599 亿美元。

51. 分摊会费 28.228 亿美元，占 2017 年本组织供资的 46%。分摊会费依据大会核准的分摊比例表确定，图四.十一显示 2017 年分摊会费较多的会员国。

图四.十一

分摊会费前 10 名会员国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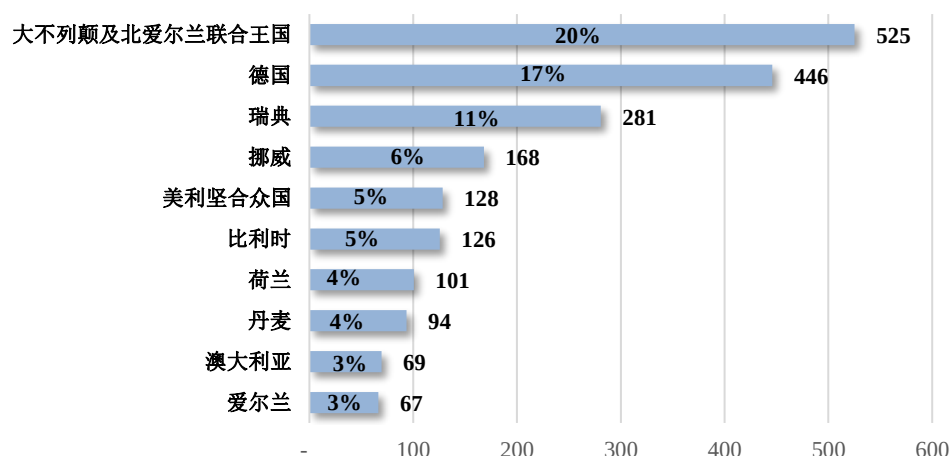


52. 自愿捐助总额为 25.903 亿美元，占 2017 年收入的 43%。图四.十二显示 2017 年货币捐款主要自愿捐助国。该图显示联合王国为货币捐款的主要捐助国。

图四.十二

主要自愿捐助国——货币捐款

(百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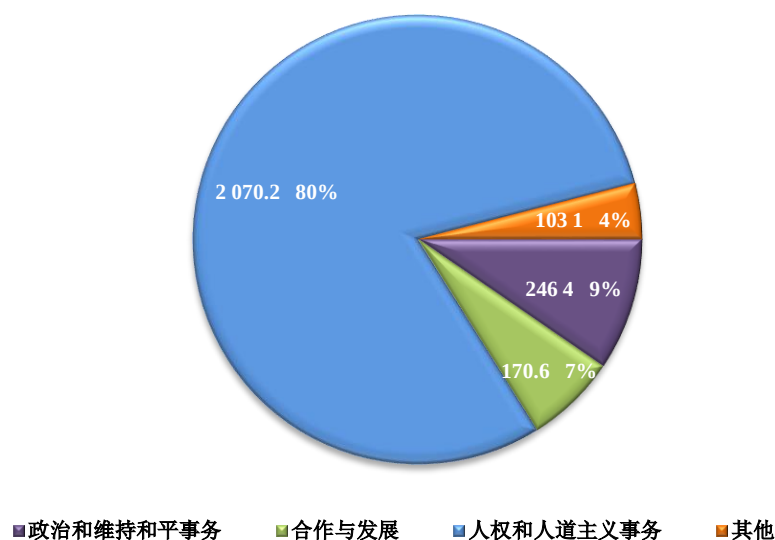


53. 图四.十三按方案分部列示自愿捐助,显示自愿提供的资金在很大程度上提供了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分部。

图四.十三

按主要工作支柱开列的自愿捐助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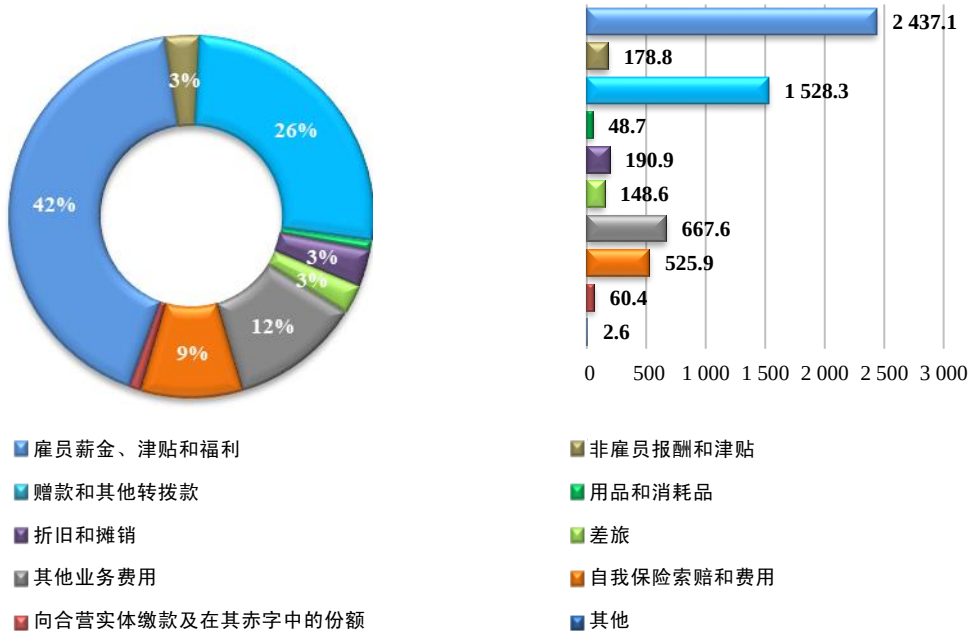
费用分析

54. 本组织 2017 年费用总额增加了 7 140 万美元(增加 1%),增至 57.889 亿美元,其中增加最显著的是自我保险索赔和费用 4 450 万美元(增加 9%),非雇员报酬 3 840 万美元(增加 27.3%),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3 750 万美元(增加 2%)以及其他业务费用 3 320 万美元(增加 5%),但下列项目费用减少,部分抵消了前述增加额:向采用权益法核算合营实体缴款以及在其赤字中的份额减少 2 880 万美元(减少 32%),赠款和其他转拨款减少 2 490 万美元(减少 2%),折旧和摊销减少 2 280 万美元(减少 11%)。

55. 图四.十四列示按性质开列的费用,显示最大的类别是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24.371 亿美元(42%)和给最终受益者和执行伙伴的赠款和转拨款 15.283 亿美元(26%)。其他业务费用 6.676 亿美元(12%)也是占比较高的一个类别,主要包括订购承办事务、购置已记为费用的货物和租赁办公空间等费用。

图四.十四
按性质开列的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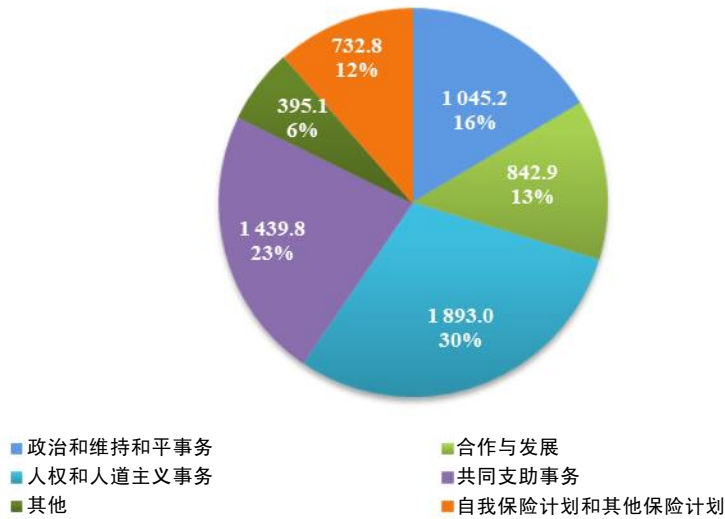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56. 图四.十五按工作支柱列示费用。

图四.十五
按工作支柱开列的费用

(百万美元和百分比)



57. 2017 年，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以及政治和维持和平事务这两个主要支柱净盈余分别为 4.871 亿美元和 1 370 万美元，但其他分部净赤字共计 2.084 亿美元，

部分抵销了前述盈余，净赤字中，9 340 万美元涉及自我保险计划和其他保险计划这一支柱，1.017 亿美元涉及共同支助服务，1 350 万美元涉及合作与发展。结果是，本年度出现了总体盈余。财务报表关于分部报告的附注 5 按分部说明了财务执行情况细节。

净资产

5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21.432 亿美元，其中累计盈余为 20.830 亿美元，准备金为 6 020 万美元，这是联合国历史活动的累积结果。2017 年净资产减少 2.372 亿美元(减少 10%)，减至 21.432 亿美元，主要原因是净资产表直接确认了雇员福利负债的精算损失 5.355 亿美元，而出现精算损失的主要原因是，在最近进行的全面精算估值中，人口假设和金融假设发生了变化，并且根据经验进行了调整，但本年度有 2.924 亿美元盈余，部分抵消了前述损失。

D. 联合国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

经常预算的预算执行情况

59. 如报表五所示，联合国经常预算仍然按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编制。为了便于比较预算执行情况和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写的财务报表，附注 6 列入了预算与现金流量表的调节表。

60. 核定预算是授权发生支出并经大会核准的预算。为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报告的目的，核定预算是大会议决核准的批款。2016-2017 两年期初始预算是大会议在第 70/249 A-C 号决议中为该两年期核定的批款和收入估计数。最终预算是纳入大会议第 70/248 A、71/272 B、71/280 以及 72/253 A 和 B 号决议所产生变动后的最终授权数额，最终预算还计入了经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同意后在预算各款次之间调拨的数额。2017 年初始年度预算是 2017 年的订正批款加 2016 年的未支配结余。2017 年最终年度预算是根据 2017 年初始预算根据 2016-2017 两年期最终授权数额和变动调整后的数额。最终支出包括本年度的承付款和已发生的实际支出数额。

从初始预算到最终预算的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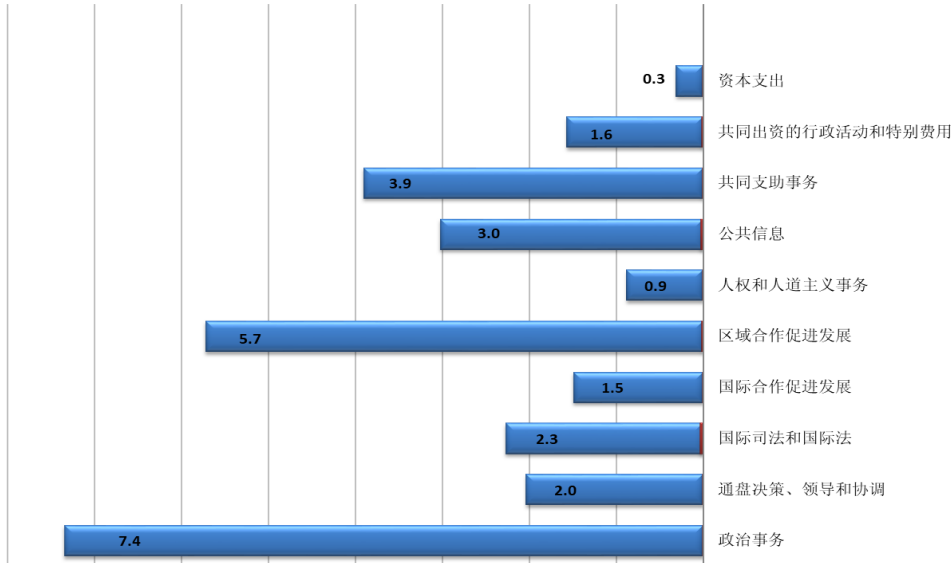
61. 2017 年，年度最终预算为 29.417 亿美元，比年度初始预算 28.731 亿美元多 6 860 万美元，即 2.4%。初始预算的变动主要涉及：政治事务；国际司法和国际法；国际合作促进发展；共同支助事务；安全和安保；工作人员薪金税。

预算使用情况

62. 2017 年动用的预算总额为 29.131 亿美元，出现了 2 860 万美元盈余(使用数低于预算)，占年度最终预算的 1%。图四.十六按经常预算类别开列使用数低于预算的细节。

图四.十六
使用数低于预算的情况

(百万美元)



63. 财务报表附注 6 讨论超过 10% 的重大差异。

经常预算批款

64. 表四.1 所列为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批款和摊款毛额与报表二披露的 2017 年摊款数额的汇总调节表。

表四.1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批款和摊款毛额与 2017 年摊款数额的调节

(千美元)

	2016	2017	共计
预算批款(第 70/249 A 号决议)	2 700 897	2 700 897	5 401 794
加: 2016-2017 两年期批款增加额			
第 70/248 B 号决议	—	4 665	4 665
第 70/248 C 号决议	—	2 260	2 260
第 71/273 A 号决议	—	205 443	205 443
2016-2017 年度最终预算批款共计	2 700 897	2 913 265	5 614 162
2016-2017 两年期(除工作人员薪金税以外的)收入估计数(第 70/249 B 号决议)	22 467	22 467	44 934
减: 2016-2017 两年期(除工作人员薪金税以外的)收入减少额:			
第 71/273 B 号决议	—	(5 762)	(5 762)
订正收入估计数总额	22 467	16 705	39 172
2016-2017 年度最终预算批款总额减收入估计数总额	2 678 430	2 896 560	5 574 990

	2016	2017	共计
加: 2016 年分摊(第 70/249 C 号决议)的 2014-2015 两年期批款(第 69/274 A 和 B 及 70/240 A 号决议)净增加额	95 160	—	95 160
减: 根据 2016 年摊款(第 70/249 C 号决议)调整的 2014-2015 两年期(除工作人员薪金税以外的)收入(第 70/240 B 号决议)的增加额	(28 402)	—	(28 402)
2014-2015 两年期盈余	—	(120 030)	(120 030)
	66 758	(120 030)	(53 272)
2016-2017 两年期向会员国分摊的毛额(第 70/249 C 和 71/273 C 号决议)	2 745 188	2 776 530	5 521 718
向非会员国分摊的数额	97	101	198
加: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调整数 ^a	24 567	46 204	70 771
报表二报告的 2016-2017 年度分摊会费	2 769 852	2 822 835	5 592 687

^a 2016 年包括 2016 年向会员国分摊的 2014-2015 追加摊款扣除额和 2016 年核定追加批款。2017 年包括 2014-2015 两年期前期债务核销额、2017 年核定追加批款和 2016-2017 两年期末支配结余。

E. 流动性

65. 流动性评估是审查本组织可处置的速动资产是否足以迅速偿付其债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组织的总体流动性状况良好, 因为本组织有足够的速动资产来偿付其短期债务。

66. 如表四.2 所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速动资金总额分别为 33.342 亿美元和 29.203 亿美元。

表四.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速动资金

(百万美元)

	2017	20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2.2	820.3
短期投资	2 140.3	1 428.8
应收分摊会费	315.0	276.1
应收自愿捐助——流动	606.7	395.1
	3 334.2	2 920.3

6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9.959 亿美元和 9.853 亿美元。

68. 表四.3 汇总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三个关键流动性指标。

表四.3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流动性指标

	2017	2016
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	3.9:1	3.4:1
速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	3.3:1	3.0:1
速动资产减应收款对流动负债的比率	2.4:1	2.3:1
速动资产与资产总额的比率	0.4:1	0.4:1
库存现金、现金等价物和投资平均可支付费用月数	5.2	4.9

69. 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显示的是本组织以流动资金支付短期债务的能力。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流动资产可以支付的负债最高可达现有流动负债的 3.9 倍，从而表明，如有需要，本组织有足够的资产来支付负债。上一年的比率为 3.4，因此，比率上升，显示 2017 年底持有的速动资金增加。

70. 速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为 3.3，这显示持有的速动资金足以支付短期债务。上一年的比率为 3.0，因此，比率朝着积极方向变化，这也显示本组织的总体流动性改善。

71. 不包括应收款的速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显示本组织在不依赖应收款的情况下(即只利用库存资金的情况下)应付流动负债的能力。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这一比率为 2.4，这意味着本组织能够利用即时可用的资金全额支付流动负债。这一比率高于上一年的 2.3，这一变化趋势是积极的，显示流动性提高。

72. 速动资产与资产总额的比率显示本组织速动资金占资产总额的份额。比率为 0.4，这显示本组织资产总额中 40%流动性较高。这一比率与上年持平。

73. 关于库存现金、现金等价物和投资平均可支付费用月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有足够的现金、现金等价物和投资，按每月平均估计费用(扣除折旧、摊销和减值)4.674 亿美元计算，可支付 5.2 个月的费用。

74. 如表四.4 所示，本组织的流动性主要由与信托基金相关的速动资产支撑；如果单独评估经常预算和相关基金，流动性的结果就要吃紧得多。

表四.4

经常预算和相关基金的流动性指标

	2017	2016
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	1.3:1	1.2:1
速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	1.0:1	1.0:1
速动资产减应收款对流动负债的比率	0.2:1	0.4:1
速动资产与资产总额的比率	0.5:1	0.5:1
库存现金、现金等价物和投资平均可支付费用月数	0.2	0.7

F. 展望 2018 年及以后

75. 截至 2017 年底，联合国的总体财务状况良好，决定流动性的因素主要是信托基金。与 2016 年相比，与经常预算有关的流动性状况略有下降，其证明是库存速动资产平均可支付费用月数减少，2016 年为 0.7 个月。这一情况正得到积极管理。

76. 关于经常预算相关活动的资金不到位雇员福利负债长期风险，目前仍然采取现收现付做法。关于预算外活动的雇员福利负债，在一段时期里，本组织一直对工作人员赔偿和离职回国补助金负债采取累计做法。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采取每月累计一次的做法，开始为预算外活动的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供资。

附件一

《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要求的补充信息

1. 本附件载列秘书长须报告的补充信息。

现金和应收款损失核销

2. 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财务细则》细则 106.7(a)，2017 年与联合国第一卷有关的核销案件核准总额为 1 264 528 美元，核销细目如下：

基金/活动	2017
联合国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	1 195 284
普通信托基金	66 862
其他基金	2 382
共计	1 264 528

财产损失的核销

3. 根据财务细则 106.7(a)，联合国第一卷报告的 2017 年期间财产损失总额为 26 874 497 美元。这些损失按财产原始成本计算，其中包括由于过时、正常损耗、短缺、盗窃、损坏和事故造成的核销。

惠给金

4. 2017 年没有支付任何惠给金。

附件二

其他补充信息

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普通基金和 相关基金	周转基金	特别账户	冲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 199	—	53	—	7 252	63 204
投资	49 390	—	472	—	49 862	107 031
应收分摊会费	314 983	—	—	—	314 983	276 121
其他应收款	21 676	150 657	201 411	(352 068)	21 676	48 758
存货	34 308	—	—	—	34 308	19 570
其他资产	64 673	—	—	—	64 673	52 009
流动资产共计	492 229	150 657	201 936	(352 068)	492 754	566 693
非流动资产						
投资	14 482	—	148	—	14 630	51 538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287 594	—	—	—	287 594	302 311
无形资产	10 224	—	—	—	10 224	2 367
在采用权益法核算合营实体 中的份额	6 228	—	—	—	6 228	2 107
非流动资产共计	318 528	—	148	—	318 676	358 323
资产总额	810 757	150 657	202 084	(352 068)	811 430	925 016
负债						
流动负债						
应付款和应计应付款	110 679	150 000	—	—	260 679	270 877
预收款项	48 646	—	—	—	48 646	24 621
雇员福利负债	45 022	—	—	—	45 022	43 152
拨备	29 428	—	—	—	29 428	123 063
其他负债	352 055	657	—	(352 068)	644	1 339
流动负债共计	585 830	150 657	—	(352 068)	384 419	463 052

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续)

(千美元)

	普通基金和 相关基金	周转基金	特别账户	冲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负债						
雇员福利负债	20 369	—	—	—	20 369	18 287
拨备	392	—	—	—	392	392
在采用权益法核算合营实体 中的份额	83 051	—	—	—	83 051	102 051
其他负债	1 679	—	—	—	1 679	685
非流动负债共计	105 491	—	—	—	105 491	121 415
负债总额	691 321	150 657	—	(352 068)	489 910	584 467
资产和负债共计	119 436	—	202 084	—	321 520	340 549
净资产						
累计盈余	119 436	—	202 084	—	321 520	340 549

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分摊会费	2 822 835	2 769 852
自愿捐助	47 261	45 912
投资收入	5 761	2 595
其他交换交易收入	39 994	45 150
共计	2 915 851	2 863 509
费用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1 963 340	1 887 364
非雇员报酬和津贴	108 463	69 831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	215 342	275 106
用品和消耗品	31 991	32 570
折旧和摊销	41 914	41 023
减值	194	1 082
差旅	70 445	68 278
其他业务费用	444 375	408 359
融资费用	55	121
给合营实体的缴款/在合营实体赤字中的份额	60 683	89 125
其他费用	1 728	5 090
共计	2 938 530	2 877 949
年度赤字	(22 679)	(14 440)

衡平征税基金的业务收入和费用^a

(千美元)

	美利坚合众国	其他会员国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所收工作人员薪金税的来源：				
联合国经常预算	56 799	201 378	258 177	253 030
维持和平行动	53 976	135 621	189 597	183 052
国际法庭	3 326	9 856	13 182	12 938
利息收入分割	440	1 336	1 776	328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总额	114 541	348 191	462 732	449 348
工作人员费用及其他	104 576	—	104 576	97 901
订约承办事务	72	—	72	286
给其他会员国的贷项：				
联合国经常预算	—	198 307	198 307	196 590
维持和平行动	—	130 989	130 989	135 854
国际法庭	—	8 336	8 336	9 091
费用共计	104 648	337 632	442 280	439 722
收入超过费用的净额	9 893	10 559	20 452	9 626

^a 以表格形式列报的这些汇总信息显示衡平征税基金的收入和费用，这些收入和费用在第一卷的财务报表中被冲销。请参看财务报表附注 21，查阅关于衡平征税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盈余的更多披露信息。在 2017 年期间，累计盈余结余中增加了收入减费用净额 2 040 万美元。

第五章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

一.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参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 7	272 239	820 343
投资	附注 8	2 140 326	1 428 837
应收分摊会费	附注 9	314 993	276 145
应收自愿捐助	附注 10	606 697	395 136
其他应收款	附注 11	156 941	144 777
存货	附注 12	34 481	19 686
其他资产	附注 13	341 299	280 368
流动资产共计		3 866 976	3 365 292
非流动资产			
投资	附注 8	722 162	741 169
应收自愿捐助	附注 10	561 900	434 563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附注 15	3 048 699	3 128 851
无形资产	附注 16	113 158	104 840
在采用权益法核算联合安排中的份额	附注 24	7 716	3 179
非流动资产共计		4 453 635	4 412 602
资产总额		8 320 611	7 777 894
负债			
流动负债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附注 17	373 308	372 518
预收款项	附注 18	72 580	41 661
雇员福利负债	附注 19	229 883	216 007
拨备	附注 20	114 003	206 219
衡平征税基金负债	附注 21	88 653	74 795
其他负债	附注 22	117 490	74 133
流动负债共计		995 917	985 333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

一.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续)

(千美元)

	参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负债			
雇员福利负债	附注 19	4 940 304	4 234 157
拨备	附注 20	392	392
在采用权益法核算联合安排中的份额	附注 24	83 051	102 051
其他负债	附注 22	157 709	75 529
非流动负债共计		5 181 456	4 412 129
负债总额		6 177 373	5 397 462
资产总额减负债总额后的净额		2 143 238	2 380 432
净资产			
累计盈余	附注 25	2 082 989	2 322 881
准备金	附注 25	60 249	57 551
净资产共计		2 143 238	2 380 432

财务报表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

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参考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分摊会费	附注 26	2 822 835	2 769 852
自愿捐助	附注 26	2 590 289	2 357 807
自我保险基金缴款 ^a	附注 28	337 221	342 457
其他收入 ^a	附注 27	240 998	170 132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	附注 26	45 097	42 966
投资收入	附注 30	44 794	22 784
收入总额		6 081 234	5 705 998
费用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附注 29	2 437 107	2 399 617
非雇员报酬和津贴		178 816	140 446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	附注 29	1 528 328	1 553 243
用品和消耗品		48 741	55 229
折旧和摊销	附注 15 和 16	190 904	213 729
减值	附注 15	310	1 082
差旅		148 631	142 992
其他业务费用	附注 29	667 553	634 372
自我保险索赔和费用	附注 28	525 880	481 402
融资费用	附注 33	55	121
对采用权益法核算联合安排的缴款和在其赤字中的份额	附注 24	60 435	89 192
其他费用	附注 29	2 112	6 060
费用总额		5 788 872	5 717 485
年度盈余/(赤字)		292 362	(11 487)

^a 重报以符合现行列报方式(附注 4)。

财务报表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

三.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净资产变动表

(千美元)

	累计盈余	准备金	净资产共计
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的净资产	2 388 809	58 771	2 447 580
净资产变动			
雇员福利负债精算损失(附注 25)	(48 353)	—	(48 353)
在联合安排在净资产中直接确认的变动中的份额(附注 24)	(7 308)	—	(7 308)
转入/转出准备金	1 220	(1 220)	—
年度赤字	(11 487)	—	(11 487)
净资产变动共计	(65 928)	(1 220)	(67 14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附注 25)	2 322 881	57 551	2 380 432
净资产变动			
雇员福利负债精算损失(附注 25)	(535 477)	—	(535 477)
在联合安排在净资产中直接确认的变动中的份额(附注 24)	5 921	—	5 921
转入/转出准备金	(2 698)	2 698	—
年度盈余	292 362	—	292 362
净资产变动共计	(239 892)	2 698	(237 19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附注 25)	2 082 989	60 249	2 143 238

财务报表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

四.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现金流量表

(千美元)

	参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来自业务活动的现金流量			
年度盈余/(赤字)		292 362	(11 487)
非现金变动			
折旧和摊销	附注 15 和 16	190 904	213 729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减值	附注 15	310	1 082
雇员福利负债精算(损失)/利得		(535 477)	(48 353)
在联合安排确认的净资产变动中的份额	附注 24	5 921	(7 308)
处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以及存货的净损失		2 393	3 287
转让和捐赠资产和其他增加资产	附注 26	(1 965)	(23 635)
资产变动			
应收摊款(增加)/减少额	附注 9	(38 848)	113 161
应收自愿捐助(增加)/减少额	附注 10	(338 898)	(245 998)
其他应收款(增加)/减少额	附注 11	(12 164)	(47 521)
存货(增加)/减少额	附注 12	(14 795)	(1 659)
其他资产(增加)/减少额	附注 13	(60 931)	49 730
在采用权益法核算联合安排资产中的份额	附注 24	(4 537)	(110)
(增加)/减少			
负债变动			
在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负债中的份额	附注 24	(19 000)	23 688
增加/(减少)额			
应付款项和应计负债增加/(减少)额	附注 17	790	(74 626)
预收款增加/(减少)额	附注 18	30 919	18 397
雇员福利负债增加/(减少)额	附注 19	720 023	180 047
拨备增加/(减少)额	附注 20	(92 216)	(6 655)
衡平征税基金负债增加/(减少)额	附注 21	13 858	(21 216)
其他负债增加/(减少)额	附注 22	111 624	(5 891)
作为投资活动列报的投资收入	附注 30	(44 794)	(22 784)
来自业务活动的净现金流量		205 479	85 878
来自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按比例分摊的现金池净减少/(增加)额	附注 30	(692 482)	312 726
作为投资活动列报的投资收入	附注 30	44 794	22 784
购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附注 15 和 26	(96 773)	(77 450)
处置厂场和设备所得	附注 15	647	164

	参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购置无形资产	附注 16 和 26	(23 682)	(9 111)
来自(用于)投资活动的净现金流量		(767 496)	249 113
来自融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借款	附注 22	13 913	—
来自(用于)融资活动的净现金流量		13 913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48 104)	334 9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		820 343	485 3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	附注 7	272 239	820 343

财务报表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

五.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

(千美元)

	公开预算 ^a				实际年度收入和 支出(预算基础) ^b	差异(百分比) ^c
	两年期初始预算	两年期订正预算	年度初始预算	年度最终预算		
收入						
分摊会费(扣除工作人员薪金税)	4 870 446	5 129 103	2 574 642	2 589 122	2 577 925	-0.4
工作人员薪金税	486 415	507 475	263 680	271 616	254 240	-6.4
一般收入	41 227	46 499	20 821	25 678	28 983	12.9
服务公众	3 706	(298)	(1 236)	938	(167)	-117.8
收入共计	5 401 794	5 682 779	2 857 907	2 887 354	2 860 981	-0.9
支出						
经常预算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735 550	753 230	375 549	380 882	378 845	-0.5
政治事务	1 380 540	1 471 500	798 628	784 929	777 578	-0.9
国际司法和国际法	94 821	123 832	46 676	63 154	60 883	-3.6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464 598	484 501	239 084	247 182	245 689	-0.6
区域发展合作	542 600	557 817	291 750	298 585	292 862	-1.9
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	359 775	389 522	202 239	204 310	203 428	-0.4
公共信息	188 022	189 281	95 306	97 025	93 999	-3.1
共同支助事务	589 119	613 324	300 467	318 971	315 065	-1.2
内部监督	40 214	41 256	19 829	20 937	20 937	0.0
共同出资的行政活动和特别费	164 693	161 186	91 049	87 487	85 916	-1.8
资本支出	97 091	109 155	51 002	50 381	50 068	-0.6
安保和安全	234 295	252 442	115 134	129 293	129 293	0.0
发展账户	28 399	28 399	—	—	—	—
工作人员薪金税	482 077	507 334	244 110	256 305	256 305	0.0
经常预算小计	5 401 794	5 682 779	2 870 823	2 939 441	2 910 868	-1.0
其他公开预算						
基本建设总计划		不适用	2 281	2 281	2 246	-1.5
支出共计	5 401 794	5 682 779	2 873 104	2 941 722	2 913 114	-1.0
净额共计	—	—	(15 197)	(54 368)	(52 133)	—

^a 见附注 6, 第 106 段。^b 实际年度支出包括经常预算的未清承付款 1.359 亿美元和基本建设总计划的未清承付款 820 万美元。^c 实际支出(预算基础)减最终预算。财务报表附注 6(与预算的比较)讨论了超过 10% 的重大差异。

财务报表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

2017 年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 1

报告主体

联合国及其活动

1. 联合国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于 1945 年成立的国际组织。《联合国宪章》于 1945 年 6 月 26 日签署，于 1945 年 10 月 24 日生效，《宪章》阐述的联合国首要目标是：

- (a)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b) 促进国际经济社会进步和发展方案；
- (c) 普遍尊重人权；
- (d) 国际司法和国际法。

2. 联合国通过以下主要机关实现上述目标：

(a) 大会重点处理各种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以及联合国的财政和行政问题；

(b) 安全理事会负责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工作的各个方面，包括努力解决冲突，恢复民主，促进裁军，提供选举支助，推动冲突后建设和平，开展人道主义活动以确保基本需求未得到满足的群体能够生存，督促起诉应对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任的人；

(c)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特别作用，包括发挥重要监督作用，监督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处理国际经济、社会和保健问题的努力；

(d) 国际法院的管辖范围是提请它发表咨询意见或作出有约束力裁决的会员国间争端。

3. 联合国总部设在纽约，在日内瓦、内罗毕和维也纳设有主要办事处，并在世界各地设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经济委员会、法庭、培训机构和其他中心。

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

4. 这些财务报表涉及的是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为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提出报告的目的，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是联合国的一个单独财务报告主体。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由秘书处核心业务活动组成，大会作为联合国财政和行政方面的牵头机构领导这些业务活动。秘书处核心业务活动的供资来源是：有独特分摊比额表和预算进程的经常预算，由大会或秘书长设立、补充经常预算活动的信托基金，或为便于秘书长以联合国首席行政长官身份执行任务而设立的特别账户或基金。

5. 报告主体(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被视为一个自主报告主体, 由于联合国每个报告主体的治理和预算进程具有独特性, 它既不控制、也不受控于联合国任何其他财务报告主体。因此, 合并报告不适用于联合国业务活动, 其财务报表仅涵盖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活动。

6. 然而, 鉴于国际贸易中心(国贸中心)是联合国和世界贸易组织之间的合资经营实体, 加上联合国对国贸中心的业务活动具有重大影响, 因此, 联合国使用权益会计法核算其在国贸中心的投资。本组织参与若干同其他联合国系统组织的共同出资活动。本组织在这些活动中的份额也使用权益法计入财务报表。

7. 联合国经常预算包括其他联合国报告主体预算的分摊部分, 这些主体包括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以及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这些摊款在第一卷中记为赠款。

8. 财务报表包括通过下列基金管理的活动:

(a) **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普通基金涉及经常预算活动, 相关基金包括特别账户和周转基金;

(b) **普通信托基金。**普通信托基金是为了记录收到的自愿捐助而设立的, 提供这些自愿捐助是为了支助紧急援助、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人道主义和人权活动以及涉及安全问题、国际司法和国际法、公共信息以及支助事物等各种活动;

(c) **资本基金。**资本基金包括在世界多个地点的资本资产和在建工程基金。在这些基金下开展的重大项目是: 根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对万国宫进行翻修和翻新; 在亚的斯亚贝巴对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会堂进行翻修; 在曼谷对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秘书处大楼抗震改造;

(d) **衡平征税基金。**设立衡平征税基金是为了实现所有工作人员净薪金的均等, 无论其缴纳国家税款的义务如何;

(e) **服务终了和退休后福利。**设立此类基金是为了核算应付离职工作人员福利的相关服务终了负债, 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福利和未用年假折付;

(f) **其他基金。**其他基金包括: 自我保险基金; 行政费用回收特别账户; 共同支助事务; 大型会议和公约; 辅助发展活动多年期特别账户; 其他基金。

附注 2

编制基础和核准发布

编制基础

9. 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 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 以权责发生制编制。这些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在编制和列报财务报表时始终如一地适用了会计政策。财务报表公允列报了本组织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 财务报表由以下报表组成:

- (a) 财务状况表(报表一);
- (b) 财务执行情况表(报表二);
- (c) 净资产变动表(报表三);
- (d) 现金流量表(使用“间接法”编制)(报表四);
- (e)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报表五);
- (f) 财务报表附注, 包括重要会计政策概述和其他解释性说明;

(g) 上述财务报表(a)至(e)中列出的所有数额的比较资料; 这些财务报表附注酌情列出的叙述性和说明性资料的比较资料。

持续经营

10. 持续经营的认定依据是, 大会核准 2018-2019 两年期经常预算批款, 过去数年收取摊款和自愿捐助的积极历史趋势, 大会未做出任何停止联合国业务活动的决定。

核准发布

11. 财务报表由主计长核证无误, 并由秘书长核准。依照财务条例 6.2, 秘书长在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向审计委员会送交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依照财务条例 7.12,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将连同 2018 年 7 月 30 日核发的已审计财务报表, 通过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送交大会。

计量基础

12. 财务报表按照历史成本惯例编制, 但以折余重置成本记录的位于特别政治任务的不动产(不包括预制楼)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的金融资产除外。

功能货币和列报货币

13. 本组织的功能货币和列报货币是美元。除另有说明外, 财务报表使用的货币单位是千美元。

14. 功能货币以外货币(外币)交易按交易日联合国业务汇率折算为美元。联合国业务汇率接近交易日即期汇价。以外币计值的货币资产和负债年底按联合国业务汇率折成美元。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外币计值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之日的联合国业务汇率折算为美元。以某一外币历史成本计值的非货币项目年底不折算为美元。

15. 结算外币交易和按年底汇率换算以外币计值的货币资产和负债的外汇损益净额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重要性和作出判断和估计

16. 重要性对于编制和列报本组织财务报表至关重要,重要性框架为指导关于列报、披露、汇总、冲销以及追溯适用还是未来适用会计政策变更的会计决定提供了一个系统的方法。一般而言,如果漏报或汇总列报某个项目会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的结论或决定,则认为该项目具有重要性。

17. 在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时,必须在选择和适用会计政策以及报告某些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数额方面作出估计、判断和假设。

18. 会计估计及所依据的假设受到持续审查,订正的估计在做出订正的年度和受影响的任何未来年度予以确认。可能导致在未来年度做出重大调整的重要估计及假设包括:雇员福利精算计量;选择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折旧/摊销办法;资产减值;金融工具分类;存货估值;用于计算拨备现值的通货膨胀率和贴现率;或有资产/负债分类。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过渡规定

19.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允许在长达五年的过渡期内完全确认资本化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本组织援引这一过渡规定,未确认正在收集可靠数据的资产。

未来会计公告

20. 联合国继续监测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下列重大未来会计公告的进展及其对本组织财务报表的潜在影响:

(a) 继承资产:该项目的目标是制订继承资产的会计规定;

(b) 非交换交易费用:该项目旨在制订一项或多项准则,为非交换交易(不包括社会福利)提供者作出确认和计量规定;

(c) 收入:该项目旨在制订关于收入的新准则一级规定和指导,修订或取代下列准则中的现行规定和指导: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9 号(交换交易收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1 号(建造合同)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非交换交易收入(税收和转移));

(d) 租赁:该项目的目标是制定涵盖承租人和出租人的订正租赁会计规定,使其与所依据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保持一致。该项目将产生一项新准则,取代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3 号。预计关于租赁的新准则将于 2019 年 6 月获得核准。

(e) 公共部门计量:该项目的目标是:(一)发布修订后的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纳入初步确认的计量、后续计量和与计量有关的披露的订正规定;(二)提供更详细的指导,说明如何采用重置成本和实现成本以及在何种情况下采用这些计量基础;(三)论述交易成本问题,包括将借款费用资本化或计为费用的具体问题;

(f) 基础设施资产：该项目的目标是研究和查明编制者在对基础设施资产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时遇到的问题。这项研究的目的是，通过研究，为基础设施资产会计问题提供更多指导意见。

最近和将来将发布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规定

21.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了以下准则：2015 年发布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4 号至第 38 号，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2016 年发布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2017 年发布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据评估，这些准则对本组织财务报表以及报表所涉比较期间的影响如下：

准则	在采用之年的预期影响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4 号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4 号关于单独财务报表的规定与已废止的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6 号(合并和单独财务报表)的规定非常相似。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4 号，未对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5 号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5 号仍然要求对利益和权力方面的控制进行评估，但改变了对控制的定义，现在的准则为评估控制提供了更多的指导。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5 号引入的另一项重要变化是取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6 号关于不合并暂时受控实体的豁免规定。 对联合国第一卷在其他安排中的控制和权益进行了案头审查和评估，评估确认了上次审查的结果，即采用新准则后没有变化。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6 号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6 号提出的一项重要变动是取消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7 号关于对联合控制或重大影响属于临时性质的实体适用权益法的豁免规定。 对联合国及其所有活动之间的所有安排进行了案头审查和评估，评估确认了上次审查的结果，即不存在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6 号的规定取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7 号所述此种临时性质联合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豁免规定。 此外，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6 号的范围仅限于投资者对投资对象有重大影响力或共同控制、通过投资得以拥有可计量的股权的实体。因此，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6 号对联合国第一卷的适用有限，因为有关权益通常不涉及可计量的股权。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7 号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7 号提出了新的定义，对联合安排的分类和核算方式有重大影响。这些财务报表包括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合营实体安排。 如果这些安排是根据具有约束力的协定设立并被评估为受联合控制，则它们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7 号关于联合安排的定义。如果被评估为合营，即联合国第一卷的权益产生对净资产的权利和/或净负债的义务，则公共部门会计准

准则	在采用之年的预期影响
	则第 37 号要求使用权益法，而且这并不是会计政策的改变。如果存在资产权利和负债义务，则权益被归类为联合行动，联合国第一卷将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核算与联合国在联合行动中权益有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联合国全系统审查了其组织和联合安排之间的安排。通过调查进行的这种审查显示，这些安排没有发生变化，这与本组织先前进行的审查结论相同。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8 号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8 号扩大了按规定披露在其他实体所获权益的范围。对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8 号对联合国及其所有活动的影响进行了案头审查和评估，审查和评估确认了上次审查的结果，即采用新准则后没有影响。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	目前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不会对本组织产生任何影响，因为自 2014 年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以来，从未适用该准则要废除的计算精算利得或损失的“走廊法”。本组织没有任何计划资产；因此，适用该准则规定的净利息办法不会造成任何影响。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如本组织取得计划资产，今后将开展进一步分析。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	适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目前对本组织没有影响，因为迄今为止，第一卷内没有公共部门合并的情况。如果出现这种合并，将评估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生效日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准则对本组织财务报表的影响。

附注 3

重要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分类

22. 金融资产分类主要取决于获得金融资产的目的。本组织在初始确认时将其金融资产归入下列某一类别，并在每个报告日重新评估分类。

分类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	现金池和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的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应收款

23. 所有金融资产初始按公允价值计量。本组织初始确认被列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是在其产生之日。所有其他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都是在交易日，即本组织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当事方之日。

24. 自报告日起期限超过 12 个月的金融资产在财务报表内列为非流动资产。用外币标价的资产按报告日的现行联合国业务汇率折算成美元，汇兑收益或损失在财务执行情况表的盈余或赤字中确认。

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的金融资产是指那些在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该类别、或为交易而持有或主要为在短期内出售而购置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在每个报告日按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均在其发生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26. 贷款和应收款指有固定或可确定付款额，但没有活跃市场标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这些资产初始按公允价值加交易费用入账，其后按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列报。利息收入采用针对相关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法，在时间比例的基础上确认。

27. 在每个报告日评估金融资产，以便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减值证据包括对手方出现违约或拖欠，或者资产价值出现永久性减值。减值损失在发生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28. 当收取现金流的权利已过期或已被转让，并且本组织实际上已转让该金融资产的所有风险和回报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拥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执行权利，并准备以净额为基础进行结算或在变现资产的同时结算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应互相抵销并在财务状况表内列报净额。

现金池投资

29. 联合国金库负责投资来自秘书处各实体和其他参与实体的集合资金。这些集合资金被并入两个内部管理的现金池。参与现金池意味着与其他参与方分担投资风险和分享投资回报。由于这些基金被混合起来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资，每个参与方都面临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最多可损失所投入现金的全部金额。

30. 根据投资期限，本组织在现金池中的投资在财务状况报表中列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短期投资和长期投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银行现金和库存现金，以及自收购日起三个月或更短时间内到期的短期高流动性投资。

非交换交易应收款：应收捐助

32. 应收捐助是指来自会员国、非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根据可执行的协定已承诺本组织但尚未收取的摊款收入及自愿捐助收入。非交换交易应收款按账面价值减去估计无法收回数额的减值(即可疑应收款备抵)列报，但 12 个月以后到期的应收自愿捐助不在此列。如认为重要，这些长期应收自愿捐助以使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贴现值列报。应收自愿捐助、应收贸易款和其他应收款除按照具体确认和审查的应收款计提备抵外，还应计提一般备抵。一般备抵的计提方法为：逾期 12 个

月以上的应收款计提 25%，逾期 24 个月以上的应收款计提 60%，逾期 36 个月以上的应收款则按 100% 计提。对于应收摊款，可疑应收款备抵的计算方式如下：

(a) 应收适用《联合国宪章》第十九条关于因拖欠等于或超过前两年应缴会费数目而限制在大会的投票权的规定并逾期超过 2 年的会员国的款项：100% 备抵；

(b) 大会给予特别付款待遇的逾期超过 2 年的应收款(中国根据大会第 36/116 A 号决议已转到一个特别账户的未缴摊款、前南斯拉夫未缴摊款)：100% 备抵；

(c) 逾期超过两年且会员国已对余额提出具体争议的应收款：100% 备抵。两年以下未缴数额如有任何有争议，将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

(d) 对于带有已核准付款计划的应收款，将不计提可疑债务备抵，但将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

交换交易的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33.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向其他实体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应收款、出租资产的应收款和应收工作人员款项。应收联合国其他报告主体款也列入这一类别。对达到重要性标准的其他应收款结余要进行具体审查，并在对应收自愿捐助计提一般备抵后，依据可收回性和账龄评估是否计提可疑应收款备抵。

其他资产

34. 其他资产包括教育补助金预支款和在货物或服务由另一方提供之前记作资产的预付款项，预付款项在货物或服务提供之后确认为费用。

存货

35. 存货结余确认为流动资产，包括以下类别：

类别	亚类
持有供出售或对外分发	书籍和出版物、邮票
与持有供出售或外部分发的物项有关的原材料和在制品	建筑材料/用品、在制品
战略储备	燃料储备、瓶装水和口粮储备
消耗品和用品	达到重要性标准的消耗品和用品(包括备件和医药)库存

36. 库存存货的成本采用平均价格成本确定。存货成本包括购置成本加上将其运送至目的地以及使其达到使用条件所发生的其他成本。对总部和总部以外的办事处及特别政治任务分别采用了购置成本 4% 和 8% 的标准费率，以取代产生的实际相关费用。通过非交换交易(如捐赠货物)获取的存货以获取日的公允价值计量成

本。持有供出售的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中较低者估值。持有供免费或以名义费用进行分配或供在生产商品和提供服务过程中消费的存货按成本与现行重置成本两者中较低者估值。

37. 在本组织出售、交换、外部分配或消费存货后，将存货账面价值记为费用。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出售存货预期可实现的净额。现行重置成本是指获取相关资产将发生的估计成本。

38. 持有供内部消费的消耗品和用品仅在达到重要性标准时才在财务状况表中资本化。此类存货的估值是依据“团结”系统上查到的记录按移动平均价方法作出的。估值须接受减值审查，审查时会考虑移动平均价格估值与现行重置成本之间的差异以及流动缓慢和陈旧过时的物品。

39. 必须根据管理当局评估的价值和风险，对存货进行实物核查。估值不计从成本减为现行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的减记额，减记额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继承资产

40. 财务报表不确认继承资产，但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重大继承资产会计事项。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41.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按照其性质、职能、使用寿命和估值方法分为不同类别，如车辆、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机具及设备、家俱和固定装置以及房地产资产(土地、建筑、租赁改良、基础设施和在建资产)。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确认方式如下：

(a)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单位成本达到或超过 20 000 美元门槛值时，或者租赁物改良和自建资产达到或超过 100 000 美元门槛值时，进行资本化处理。对以下五类商品适用 5 000 美元的较低门槛值：车辆、预制楼、卫星通信系统、发电机以及网络设备；

(b) 除房地产外的所有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均按历史成本减去累计折旧额和累计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列报。历史成本包括购置价格、与运送资产至所在地和使其达到运作状态直接相关的任何费用以及拆卸费和场地清理费的初始估计数。对总部和总部以外的办事处及特别政治任务的办事处分别采用了购置成本 4%和 20%的标准费率，以取代产生的实际连带费用；

(c) 由于缺乏历史成本信息，最初实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时建筑物和基础设施不动产资产采用折余重置成本法按其公允价值确认。这种方法通过使用房地产资产每个目录的内部成本数据(如有)或外部成本估算师，收集建筑成本数据，以计算计量单位成本，如每平方米成本，并把单位成本乘以资产的外围面积，得到重置成本毛额。从重置成本毛额中减去折旧备抵，以核算资产的实物、功能和经济使用价值，得出资产的折余重置成本。除位于特别政治任务中的房地产资产外，

此后增置的任何房地产均按历史成本确认；2018 年 1 月起，特别政治任务的新建筑将按历史成本确认；

(d) 对于免费或以名义成本获取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包括捐赠资产，将获取之日的公允价值视作购置等价资产的成本。

42.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采用直线法在估计使用寿命内折旧，至其残值为止，但无须折旧的土地和建造中资产除外。鉴于建筑物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并非全都一样，维护、升级或更换的时间安排也不尽相同，因此自有建筑物的重要组成部分按组成部分法折旧。折旧从本组织按照国际商业条款获得对资产控制权的当月开始，在报废或处置的当月不计算折旧费。鉴于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预期使用模式，除非残值很可能相当可观，否则残值为零。各类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估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亚类	估计使用寿命
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	信息技术设备	4 年
	通信和视听设备	7 年
车辆	轻型轮式车辆	6 年
	重型轮式车辆和工程保障车辆	12 年
	特种车辆、拖车和附加装置	6 至 12 年
	海洋船只	10 年
机具及设备	轻型工程和建筑设备	5 年
	医疗设备	5 年
	安保和安全设备	5 年
	探雷和扫雷设备	5 年
	住宿和冷藏设备	6 年
	水处理和燃料分配设备	7 年
	运输设备	7 年
	重型工程和建筑设备	12 年
	印刷和出版设备	20 年
	图书馆参考材料	3 年
家俱和固定装置	办公室设备	4 年
	固定装置和可拆除装置	7 年
	家具	10 年
	临时和可移动建筑	7 年
建筑物	视类型而定的固定建筑物	25、40 或 50 年

类别	亚类	估计使用寿命
	采用组成部分法的主要外部、屋顶、内部和服务/水电气组成部分	20 至 50 年
	融资租赁或捐赠使用权的建筑	安排期限或建筑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
基础设施资产	电信、能源、保护、运输、废物和用水管理、娱乐、景观美化	可长达 50 年
租赁物改良	固定装置、可拆除装置和小型建筑工程	租赁期或 5 年两者中较短者

43. 在特殊情况下，一些为按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进行报告而变换的资产的入账使用寿命可能不同于上表资产子类别一级所述使用寿命(虽然仍在资产类别等级范围内)，这是因为在编制 2014 年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期初余额时，全面审查了这些资产的剩余经济使用寿命，并已将结果记入该资产的总账。尽管列入资产总账的总寿命不局限于标准使用寿命，但从资本化处理之日算起的剩余使用寿命依然维持在资产类别的规定范围之内。

44. 对于有重要成本价值的仍在使用的已完全折旧资产，根据对已完全折旧资产类别和使用寿命的分析，在财务报表中纳入累计折旧调整数，以反映占历史成本 10% 的残值。

45. 关于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初步确认后的计量，本组织采用成本模式而非重估模式。关于初始购置后发生的成本，仅当物项今后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有可能为本组织所得，并且购置后成本超过初始确认的门槛值时，才将其资本化。修理和维护费用在其发生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表中记为费用。

46. 如果处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产生的收益与其账面金额不同，则会出现收益或损失。这些收益或损失在财务执行情况表的其他收入或其他费用中确认。

47. 在进行年度实物核查时以及在一些事项或情况变化显示可能无法收回账面价值时，进行减值评估。在每个报告日对期末单位账面净值超过 500 000 美元的土地、建筑物和基础设施资产进行减值审查。其他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不包括在建资产和租赁物改良)的对应门槛值为 25 000 美元。

无形资产

48. 无形资产的价值按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和累计减值损失计量。对于以零成本或名义成本获取的资产，包括捐赠资产，将其获取之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资产的成本。内部产生的无形资产确认门槛值为单件 100 000 美元，外部获取的无形资产确认门槛值为单件 20 000 美元。

49. 购置的计算机软件许可证按照购置有关软件并将其投入使用而发生的成本资本化。与开发软件供本组织使用直接相关的开发费用作为无形资产进行资本化。

处理。直接相关的成本包括软件开发雇员费、咨询费及其他适用的管理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购置当月起或自开始运作当月起，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各主要类别无形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估计使用寿命
许可证和权利	2-6 年(许可证/权利期限)
外部购置的软件	3-10 年
内部开发的软件	3-10 年
版权	3-10 年
开发中资产	不摊销

50. 正在开发或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接受年度减值审查。其他无形资产只在确定有减值迹象时才进行减值审查。

金融负债：分类

51. 金融负债被归类为“其他金融负债”。这些负债包括应付款、应付转拨款、未来将退还的未使用资金以及应付联合国系统其他报告主体款余额等其他负债。被归类为其他金融负债的金融负债最初按公允价值确认，其后按摊余成本计量。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金融负债按名义价值确认。本组织在每个报告日重新评估金融负债的分类，在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解除、免除、取消或过期后，将终止确认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52. 若截至报告日已收到购置的货物和服务但尚未付款，则产生应付款和应计负债。应付款按名义价值确认，之后也按名义价值计量，因为应付款通常在 12 个月内到期。

预收款项和其他负债

53. 预收款项和其他负债包括与交换交易有关的预收支付款、有条件筹资安排的负债以及其他递延收入。

租约

本组织作为“承租人”

54. 如本组织实质上拥有与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所有权相关的全部风险和回报，则该租赁归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在租赁开始时按最低租赁付款额的公允价值和现值两者中较低者资本化。租金债务扣除融资费用后，在财务状况表中按负债列报。以融资租赁方式获得的资产根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政策折旧。租赁付款额的利息部分根据实际利率法记为租赁期间的费用，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列报。

55. 实质上未将与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回报转给本组织的租赁归为经营租赁。在经营租赁中支付的款项按直线法记为租赁期间的费用，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列报。

本组织作为“出租人”

56. 本组织经常按经营租赁方式出租某些资产。出租资产在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项下报告，并且租赁收入按直线法在租赁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捐赠的使用权

57. 本组织经常被授予土地、建筑物、基础设施资产、机具和设备，这主要是由东道国政府通过捐赠使用权安排免费或以名义成本提供的。此种安排根据对协议是否将所涉资产控制权转给本组织的评估，作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核算。

58. 当捐赠使用权安排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时，在财务报表中确认与该资产或类似不动产年度租金相等的费用和相应收入。当捐赠使用权安排作为融资租赁(主要是租期超过 35 年的房地)处理时，该不动产的公允价值将进行资本化处理，并在不动产使用寿命和安排期限两者中的较短期间折旧。此外，还确认一项等额负债，然后在租赁期间逐步确认为收入。本组织对土地没有专属控制权和(或)土地所有权是根据有限制条件的地契转让的捐赠土地使用权安排作为经营租赁核算。

59. 在土地所有权是无限限制转让给本组织的情况下，土地作为捐赠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入账，并按获得日期的公允价值确认。

60. 收入和费用确认门槛值分别是单项捐赠房地使用权年度租金相当于 20 000 美元，机具和设备单件 5 000 美元。

雇员福利

61. 雇员由《联合国宪章》第九十七条所述的工作人员组成，其与联合国的雇用和合同关系由任用书确定，但须符合大会根据《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第一项颁布的条例。雇员福利分为短期福利、长期福利、离职后福利和终止任用福利。

短期雇员福利

62. 短期雇员福利是指应在雇员提供有关服务的当年结束后 12 个月内支付的雇员福利(终止任用福利除外)。短期雇员福利包括新聘雇员福利(派任补助金)、每日/每周/每月定期福利(工资、薪金和津贴)、带薪缺勤(带薪病假、产假/陪产假)和根据所提供服务的在职雇员提供的其他短期福利(死亡抚恤金、教育补助金、税金的偿还款和回籍假)。所有在报告之日应计但尚未支付的此种福利，均在财务状况表中确认为流动负债。

离职后福利

63. 离职后福利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服务终了离职回国福利和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提供的养恤金。

设定受益计划

64. 下列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核算：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福利(离职后福利)和从本组织离职时折算为现金的累积年假(其他长期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系指那些本组织有义务提供商定福利的计划，因此本组织承担精算风险。设定受益计划的负债按设定受益债务的现值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变动(不包括精算损益)在发生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本组织选择直接通过净资产变动表确认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因精算利得和损失而产生的变化。截至报告年度结束时，本组织不持有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5 号(雇员福利)所定义的计划资产。

65. 设定受益债务由独立精算师采用预期应计福利单位法计算。设定受益债务的现值通过对估计未来现金流出量进行贴现来确定，贴现率采用的是到期日与各具体计划大致相同的优质企业债券的利率。

66. **离职后健康保险。**通过离职后健康保险，在全世界范围内为符合资格条件的前工作人员及其受扶养人提供医疗费用保险。在服务终了时，工作人员及其受扶养人若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包括在 2007 年 7 月 1 日之后征聘的工作人员参加联合国健康保险计划满 10 年和在这一日期之前征聘的工作人员参加时间满 5 年，则可选择参加联合国的设定受益健康保险计划。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是本组织应分担的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用份额的现值以及在职工作人员迄今累计退休后福利的现值。离职后健康保险估值的一个因素是，在确定本组织剩余负债时，需要考虑所有计划参与者的缴款。根据大会核准的费用分摊比率，负债毛额减退休人员缴款和在职工作人员部分缴款，得出本组织承担的剩余负债。

67. **离职回国福利。**在服务终了时，工作人员若符合某些资格条件，包括离职时居住在国籍国境外，则有权领取按服务时间计算的离职回国补助金，以及旅费和搬迁费。负债从工作人员加入本组织时确认，按结算这些应享待遇的负债估计数现值计量。

68. **年假。**年假负债是预计在雇员从本组织离职时通过货币支付结算的未使用累积年假天数。联合国将所有工作人员截至财务状况表日期最多为 60 天(临时人员为 18 天)的累积未使用年假总天数精算价值确认为负债。该方法在确定年假负债时适用后进先出假设，即工作人员在使用以往各期相关累积年假结余前使用当期应享休假。实际上，累积年假福利是在该年假福利发生的报告期结束超过 12 个月后才使用的，并且在整体上，累积年假天数有所增加，显示在服务终了时将累积年假折成现金结算是本组织的真实负债。因此，反映经济资源在服务终了时从本组织流出的累积年假福利，被归类为其他长期福利，但要指出，预计在报告日后 12 个月内将通过货币支付结算的累积年假福利部分被归类为流动负债。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5 号(雇员福利)，其他长期福利必须以与离职后福利估值相似的方式估值，因此，联合国按照以精算方式估值的设定受益、离职后福利对其累积年假福利负债进行估值。

养恤金计划：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69. 本组织是参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养恤基金)的成员组织。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大会设立，目的是向雇员提供退休金、死亡抚恤金、残疾福利金和相关福利。养恤基金是一个有注资、多雇主的设定受益计划。《养恤基金条例》第 3(b)条规定，各专门机构和参加联合国及专门机构薪金、津贴和其他服务条件共同制度的任何其他国际和政府间组织均可成为养恤基金成员。

70. 养恤金计划使得参与组织面临与其他参与组织在职和离职雇员相关的精算风险，因此没有一个一致和可靠的基础将债务、计划资产和费用分配到参加养恤金计划的各个组织。养恤基金和本组织与基金其他成员组织一样，无法以会计上足够可靠的方式确定本组织在设定受益债务、计划资产和计划所涉费用中的相应份额。因此，本组织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5 号(雇员福利)的规定，将该计划作为设定提存计划处理。本组织在本财政期间对养恤基金的缴款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为费用。

终止任用福利

71. 终止任用福利仅在以下情况下才确认为一项费用：本组织明确承诺将实施一项正式的详细计划并且没有撤回该计划的现实可能性，目的是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终止对一个雇员的雇佣，或者因提出给予终止任用福利的提议以鼓励雇员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此种福利。在 12 个月内结算的终止任用福利按预计支付的数额列报。当终止任用福利在报告日之后超过 12 个月才需结清时，如折现的影响重大，则予以折现。

其他长期雇员福利

72. 其他长期雇员福利义务是指不需要在雇员提供相关服务年度结束后 12 个月内结清的福利或部分福利。累积年假是长期雇员福利的一个例子。

73. **附录 D 福利。**《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附录 D 列有在代表联合国执行公务时死亡、受伤或生病情况下的赔偿规定。精算师确定这些负债的价值，负债变化(不包括精算损益)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拨备

74. 拨备是为金额或时间不确定的未来支出确认的负债。如果因为过去事项，本组织目前具有能够可靠估算的法定或推定义务，并且很可能需要经济利益流出，以履行这种义务，则确认拨备。拨备数是在报告日期履行现有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算数。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拨备按履行义务所需数额的现值计量。

75. 预算期终了时批款的未支配结余和以往年度留存批款的到期结余须列报为会员国贷项拨备。在大会决定如何处置这些拨备之前，保留这些拨备。

或有负债

76. 对由过去事项引起、只有今后发生或不发生不完全由本组织控制的一起或多起不确定事项才能确认是否存在的任何可能债务，本组织披露为或有负债。对过去事项引起的、但因偿还债务不太可能需要体现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或因债务数额无法可靠地测算而无法确认的目前债务，也披露为或有负债。

77. 本组织持续评估拨备和或有负债，以确定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资源流出的可能性是增加还是减少。如此类流出的可能性增加，则在可能性发生变化的年度财务报表中确认一项拨备。同样，如此类流出的可能性减少，则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一项或有负债。

78. 确认拨备和(或)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或有负债时适用 10 000 美元的指示性门槛值。

或有资产

79. 或有资产是过去事项引起、只有今后发生或不发生不完全由本组织实际控制的一起或多起不确定事项才能确认是否存在的可能资产。如果经济利益流入本组织的可能性大于不流入本组织的可能性，则在附注中披露或有资产。

承付款

80. 承付款是本组织按照未结合合同将要发生的、而且本组织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几乎没有办法回避的未来费用。承付款包括：资本承付款(到报告日未支付或应计的资本费用合同数额)、截至本报告所述期间终了时没有交付的货物和服务供应合同、不可撤销的最低租赁付款和其他不可撤销的承付款。

非交换交易收入

摊款

81. 批款由会员国按照大会确定的分摊比例表分摊的缴款供资。除其他外，这些摊款须计及下列各项调整数：以前未向会员国摊派的追加批款；会员国带来的收入；新会员国分摊的缴款；须交给会员国的预算期终了时批款的未支配结余和以往年度留存批款的到期结余；衡平征税基金中不需要用于支付退税款的贷项。经常预算批款按两年预算期核定并分摊；摊款的相关部分在两年期的每年年初确认为收入。

自愿捐助

82. 在法律上可以强制执行的协定所支持的自愿捐助和其他转拨款在协定具有约束力、即本组织被认为获得资产控制权时确认为收入。但是，当收到的现金须受特定条件约束时，则在这些条件满足后再确认收入。对于所有不超过 50 000 美元门槛值的有条件安排，一开始就确认收入。

83. 与无条件多年期自愿捐助协定、认捐和其他承诺捐款有关的全部数额在安排产生约束力时确认为收入，但初级专业人员方案和另一方进行的筹资活动除外，

如联合国基金会向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伙伴基金)提供的捐助。对于初级专业人员方案,在初级专业干事提供服务期间确认收入;对于联合国基金会向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提供的捐助,在收到现金支付授权时确认收入。退还捐助方的未使用资金冲销自愿捐助。

84. 根据组织间安排收到的收入,是各机构为使本组织能够替它们管理项目或其他方案而划拨的资金。

85. 对于(每笔独立捐助)超过 20 000 美元确认门槛值的实物捐助,一旦未来的经济利益或潜在服务可能流入本组织而且这种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便确认为资产和收入。对于车辆、预制建筑物、卫星通信系统、发电机和网络设备,则适用 5 000 美元的较低门槛值。实物捐助初始按照通过参考收到日可观察到的市场价值或通过独立评估确定的公允价值计量。本组织选择不确认服务类非货币捐助,但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每笔独立捐助超过 20 000 美元门槛值的服务类非货币捐助。

交换交易收入

86. 交换交易系指本组织出售商品或提供服务以换取补偿的交易。收入包括出售商品和服务的已收和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如能可靠计量,未来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并且具体标准已经满足,则可确认为收入,具体做法如下:

(a) 出出版物、书籍和邮票的收入以及联合国礼品中心的销售收入在销售发生并且风险和回报已转移时确认;

(b) 向各国政府、联合国实体和其他伙伴提供技术、采购、培训、行政和其他服务的佣金和收费收入,在提供服务后确认;

(c) 交换交易收入还包括房地租金、变卖旧财产或多余财产所得、导游收入以及净汇兑收益。

87. 称为“方案支助费用”的一种间接费用回收按照承付款和其他“预算外”活动等直接费用的某个百分比计入信托基金,以确保由预算外捐助供资的支持活动额外成本不是通过摊款和(或)秘书处其他核心资源支付。如附注 5(分部报告)所披露,方案支助费用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被冲销。对与捐助方商定的方案支助费用的供资作为自愿捐助的一部分列入。

投资收入

88. 投资收入包括本组织在现金池净收入中的份额和其他利息收入。现金池净收入包括出售投资的利得和损失,计为出售收入与账面价值之差。投资活动直接产生的交易成本从收入中扣除,净收入根据所有现金池参与方日平均结余按比例分配。现金池收入还包括证券未实现的市场利得和损失,根据年终结余按比例分配给所有参与方。

费用

89. 费用系指报告年度内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的减少,表现形式为导致净资产减少的资产流出、资产消耗或发生负债,不论付款条件如何,费用都在交付货物和提供服务后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90. 雇员薪金包括国际、本国和一般临时工作人员的薪金、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和工作人员薪金税。津贴和福利包括养恤金和保险补贴等其他工作人员应享权利、工作人员派任津贴、离职回国津贴、艰苦条件津贴和其他津贴。非雇员报酬和津贴包括联合国志愿人员生活津贴和离职后福利、咨询人和订约人收费、特设专家、国际法院法官津贴以及非军事人员报酬和津贴。

91.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包括给执行机构、伙伴和其他实体以及速效项目的无条件赠款和转拨款。对于无条件捐赠,在本组织负有具有约束力的付款义务时确认费用。

92. 用品和消耗品涉及已用存货的成本以及用品和消耗品的费用。

93. 其他业务费用包括购置未达到资本化阈值的货物和无形资产、维修、公用事业、订约承办事务、培训、安保服务、共享服务、租赁、保险、坏账备抵和汇兑损失。其他费用涉及实物捐助、招待和正式活动、捐赠及资产转让。

94. 与联合国预期收到与转移资金相等价值的商业或其他安排不同,方案活动由联合国执行,或由执行实体或执行伙伴执行,服务的目标群体通常包括政府、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各机构。向执行伙伴转拨的款项在支付时全额记为费用。除了无条件捐赠以外,在报告期间结束时未支付的、向执行实体或执行伙伴供资的有约束力协议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列为承付款。

联合安排

95. 联合安排是两个或两个以上当事方通过赋予各方对安排拥有联合控制权且具有约束力、使各方具有联合控制权的安排。这是本组织与一方或多方开展经济活动的合同安排,该活动受到各方共同控制,可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7 号(联合安排),归为:

(a) 联合行动,根据这种安排,所涉各方对资产拥有所有权,对债务承担义务。本组织将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核算与其在联合行动中的权益有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或

(b) 合营,根据这种安排,所涉各方对净资产拥有所有权以及对净债务承担义务。本组织将采用权益法核算其权益。权益法最初按成本记录权益,此后按本组织所占净资产份额的购置后变动进行调整。本组织在投资对象盈余或赤字中所占份额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权益记作非流动资产,但如果处于净负债状态,则记作非流动负债。

多伙伴信托基金

96. 多伙伴信托基金活动汇集多个财务伙伴的资源，分配给多个执行实体，以支持国家、区域或全球发展的特定优先事项。

97. 对基金活动进行评估，以确定是否具有控制权以及本组织是否被视为方案或活动的委托人。如果具有控制权并且本组织面临与多伙伴信托基金活动有关的风险和回报，则这类方案或活动被视为本组织的业务活动，因此在财务报表中完全列报。

98. 如果存在联合控制，但本组织不被视为委托人，则该活动被视为联合行动，核算方法如上文所述。

附注 4

上期重新分类和调整

99. 本组织将以往作为其他收入入账的 790 万美元重新分类为自我保险基金缴款，因此需要重报这些收入领域的比较数据。重新分类的金额涉及从其他实体收到的自我保险计划的保险费缴款。这些重新分类对本组织的总体财务状况和执行情况没有影响。

(千美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数	上期重新分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报数
财务执行情况表摘录			
收入			
自我保险基金缴款	334 589	7 868	342 457
其他收入	178 000	(7 868)	170 132

附注 5

分部报告

100. 分部是指一项或一组可以区分的活动，其财务信息单独报告，以评价某实体过去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的业绩，并决定今后如何分配资源。

101. 为了详细说明本组织活动的管理和筹资情况，按基金组别分列的财务状况表和财务执行情况表分部报告信息通过 7 个分部列报如下：

分部	分部活动
经常预算和相关基金	与经常预算活动、周转基金、特别账户和创收基金有关的活动。
信托基金	与信托基金有关的活动，包括紧急援助、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人道主义和人权活动以及涉及安全问题、国际司法和国际法、公共信息和支助事务的活动。

分部	分部活动
资本资产和在建工程	在世界各地多个地点的资本资产和在建工程基金。这些基金项下的主要项目是根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对万国宫进行翻修和翻新；亚的斯亚贝巴的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会堂翻新工作；曼谷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秘书处大楼的抗震改造。
共同支助事务	提供财务、人力资源、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支助事务，支持联合国的业务活动、项目和基金活动。
长期雇员福利	与服务终了和离职后福利有关活动，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福利和未用年假折算。
保险/工作人员赔偿	与联合国各类医疗、牙科和人寿保险计划以及一般责任赔偿有关的活动。
其他	包括联合国发展账户、衡平征税基金和公约在内的所有其他基金。
冲销	在合并本组织各基金(即财务报告实体)时冲销的各分部之间的基金间分配。冲销价值包括为了收回与管理预算外活动有关的行政费用而分配的方案支助费用。此外，经常预算活动分配给其他基金次级活动的金额既是经常预算的费用，又是其他基金的收入，因此予以冲销。

102. 按 11 个支柱分列的分部业绩报告补充了按基金组别分列的分部报告信息，具体如下。

分部	分部活动
政治与维和事务	提供援助以和平解决潜在的暴力争端或冲突，从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支持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努力；促进和平利用外层空间；通过部署维持和平行动支持维护和平与安全。
国际司法和国际法	向联合国主要机关和附属机关提供咨询意见，促使会员国更好地了解 and 尊重国际法的原则和规范。
合作与发展	促进和支持为谋求持续经济增长、消除贫穷和饥饿、发展贸易、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以及在城市化的世界中建立可持续人类住区而进行的国际和区域合作及发展。
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	促进和保护人人切实享有所有人权，为此实现公平、可持续和满足人们需要的发展，确保国际社会对灾害和紧急状况作出及时、连贯和协调的反应，并确保为难民提供国际保护。
公共信息和传播	向全世界传播联合国的理想和工作；与各类受众开展互动和结成伙伴关系；支持人人享有和平、发展和人权。

分部	分部活动
环境事务	为当前和今后世代的福祉以及为实现全球环境目标作出贡献，核心是在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态系统服务、改善环境治理并保持连贯性以及减小环境风险的基础上，过渡到低碳、资源使用率高的公平发展。
安保和安全	对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提供领导、业务支持和监督。
预防犯罪	同会员国合作促进其努力，以打击相互交织的跨国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为此协助建立和加强立法、司法和卫生系统，为社会中的一些最弱势者提供保障。
共同支助事务	提供财务、人力资源、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支助事务，支持联合国的业务活动、项目和基金活动。
其他	包含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以及会议管理，确保政府间机构和联合国会议具备高成效和高效率的决策流程。还包括内部监督职能，涵盖监测、内部审计、联合检查、评价和调查等责任。
自我保险计划和其他 保险计划	与联合国各类医疗、牙科和人寿保险计划以及一般责任赔偿有关的活动。 医疗和牙科自我保险是联合国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社会保障计划的一部分，覆盖第三方一般责任险。
冲销	包括在合并本组织各基金(即财务报告实体)时冲销的各分部之间的基金间分配。冲销价值包括为了收回与管理预算外活动有关的行政费用而分配的方案支助费用。 此外，经常预算活动分配给其他基金次级活动的金额既是经常预算的费用，又是其他基金的收入，因此予以冲销。

103. 分部间交易根据正常业务政策按费用回收定价，在编制分部报告时进行冲销。

所有基金

按基金组别开列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经常预算和 相关基金	信托基金	资本资产和 在建工程	共同支助 事务	长期雇员 福利	保险/工作 人员赔偿	其他	冲销	共计
资产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 252	136 545	16 567	24 398	8 198	66 289	12 990	—	272 239
投资	49 862	1 213 330	60 415	217 293	73 005	410 741	115 680	—	2 140 326
应收分摊会费	314 983	—	10	—	—	—	—	—	314 993
应收自愿捐助	—	601 638	—	13	—	1	5 045	—	606 697
其他应收款	21 676	25 120	—	78 167	—	31 976	2	—	156 941
存货	34 308	—	—	173	—	—	—	—	34 481
其他资产	64 673	266 254	221	3 586	—	6 296	269	—	341 299
流动资产共计	492 754	2 242 887	77 213	323 630	81 203	515 303	133 986	—	3 866 976
非流动资产									
投资	14 630	380 845	18 963	68 205	22 915	180 294	36 310	—	722 162
应收自愿捐助	—	561 900	—	—	—	—	—	—	561 900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287 594	31 959	2 724 822	4 257	—	—	67	—	3 048 699
无形资产	10 224	2 838	95 383	4 477	—	210	26	—	113 158
在使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中的份额	6 228	—	1 488	—	—	—	—	—	7 716
非流动资产共计	318 676	977 542	2 840 656	76 939	22 915	180 504	36 403	—	4 453 635
资产总额	811 430	3 220 429	2 917 869	400 569	104 118	695 807	170 389	—	8 320 611
负债									
流动负债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260 679	53 769	10 209	29 471	20	11 853	7 307	—	373 308
预收款项	48 646	15 097	38	3 682	—	2	5 115	—	72 580
雇员福利负债	45 022	10 975	391	3 188	138 284	31 633	390	—	229 883
拨备	29 428	181	—	—	—	84 394	—	—	114 003
衡平征税负债	—	—	—	—	—	—	88 653	—	88 653
其他负债	644	107 459	3 507	180	—	—	5 700	—	117 490
流动负债共计	384 419	187 481	14 145	36 521	138 304	127 882	107 165	—	995 917
非流动负债									
雇员福利负债	20 369	—	—	—	4 908 330	11 605	—	—	4 940 304
拨备	392	—	—	—	—	—	—	—	392

	经常预算和 相关基金	信托基金	资本资产和 在建工程	共同支助 事务	长期雇员 福利	保险/工作 人员赔偿	其他	冲销	共计
在使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中的份额	83 051	—	—	—	—	—	—	—	83 051
其他负债	1 679	76 384	79 598	48	—	—	—	—	157 709
非流动负债共计	105 491	76 384	79 598	48	4 908 330	11 605	—	—	5 181 456
负债总额	489 910	263 865	93 743	36 569	5 046 634	139 487	107 165	—	6 177 373
资产总额减负债 总额后的净额	321 520	2 956 564	2 824 126	364 000	(4 942 516)	556 320	63 224	—	2 143 238
净资产									
累计盈余(赤字)	321 520	2 956 564	2 824 126	364 000	(4 942 516)	496 071	63 224	—	2 082 989
准备金	—	—	—	—	—	60 249	—	—	60 249
净资产共计	321 520	2 956 564	2 824 126	364 000	(4 942 516)	556 320	63 224	—	2 143 238

所有基金

按基金组别开列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经常预算和 相关基金	信托基金	资本资产和 在建工程	共同支助 事务	长期雇员 福利	保险/工作 人员赔偿	其他	冲销	共计
资产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3 204	417 504	27 160	83 443	21 793	160 481	46 758	—	820 343
投资	107 031	738 392	48 090	147 735	38 585	266 216	82 788	—	1 428 837
应收分摊会费	276 121	—	24	—	—	—	—	—	276 145
应收自愿捐助	349	393 919	—	300	—	2	566	—	395 136
其他应收款	48 409	9 227	1	64 663	—	20 670	1 807	—	144 777
存货	19 570	—	—	116	—	—	—	—	19 686
其他资产	52 009	218 046	557	3 432	35	5 410	879	—	280 368
流动资产共计	566 693	1 777 088	75 832	299 689	60 413	452 779	132 798	—	3 365 292
非流动资产									
投资	51 538	355 553	23 156	71 137	18 580	181 341	39 864	—	741 169
应收自愿捐助	—	434 545	—	17	—	1	—	—	434 563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302 311	20 956	2 802 562	3 022	—	—	—	—	3 128 851
无形资产	2 367	2 248	97 193	2 795	—	189	48	—	104 840
在使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中的份额	2 107	—	1 072	—	—	—	—	—	3 179
非流动资产共计	358 323	813 302	2 923 983	76 971	18 580	181 531	39 912	—	4 412 602
资产总额	925 016	2 590 390	2 999 815	376 660	78 993	634 310	172 710	—	7 777 894
负债									
流动负债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270 877	48 111	10 466	22 389	44	15 506	5 125	—	372 518
预收款项	24 621	11 956	63	5 021	—	—	—	—	41 661
雇员福利负债	43 152	10 924	417	2 962	135 160	23 210	182	—	216 007
拨备	123 063	181	—	—	—	82 975	—	—	206 219
衡平征税负债	—	—	—	—	—	—	74 795	—	74 795
其他负债	1 339	65 210	3 691	—	—	—	3 893	—	74 133
流动负债共计	463 052	136 382	14 637	30 372	135 204	121 691	83 995	—	985 333
非流动负债									
雇员福利负债	18 287	—	—	—	4 203 758	12 112	—	—	4 234 157
拨备	392	—	—	—	—	—	—	—	392

	经常预算和 相关基金	信托基金	资本资产和 在建工程	共同支助 事务	长期雇员 福利	保险/工作 人员赔偿	其他	冲销	共计
在使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中的份额	102 051	—	—	—	—	—	—	—	102 051
其他负债	685	5 676	69 168	—	—	—	—	—	75 529
非流动负债共计	121 415	5 676	69 168	—	4 203 758	12 112	—	—	4 412 129
负债总额	584 467	142 058	83 805	30 372	4 338 962	133 803	83 995	—	5 397 462
资产总额减负债 总额后的净额	340 549	2 448 332	2 916 010	346 288	(4 259 969)	500 507	88 715	—	2 380 432
净资产									
累计盈余(赤字)	340 549	2 448 332	2 916 010	346 288	(4 259 969)	442 956	88 715	—	2 322 881
准备金	—	—	—	—	—	57 551	—	—	57 551
净资产共计	340 549	2 448 332	2 916 010	346 288	(4 259 969)	500 507	88 715	—	2 380 432

按基金组别开列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经常预算和 相关基金	信托基金	资本资产和 在建工程	共同支助 事务	长期雇员 福利	保险/工作 人员赔偿	其他	冲销	共计
收入									
摊款	2 822 835	—	—	—	—	—	—	—	2 822 835
自愿捐助	47 261	2 514 974	19 699	4 144	—	—	4 211	—	2 590 289
自我保险基金缴款	—	—	—	—	—	598 872	—	(261 651)	337 221
其他收入	39 931	1 317	6 612	321 171	23 388	5 910	3 770	(161 101)	240 998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	63	115 200	59 606	7 413	—	—	—	(137 185)	45 097
投资收入	5 761	21 820	1 299	3 515	1 093	10 162	1 161	(17)	44 794
收入总额	2 915 851	2 653 311	87 216	336 243	24 481	614 944	9 142	(559 954)	6 081 234
费用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1 963 340	410 675	12 738	139 272	172 837	18 523	1 903	(282 181)	2 437 107
非雇员报酬/津贴	108 463	59 108	98	5 377	—	29	6 251	(510)	178 816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	215 342	1 437 879	—	8 011	—	—	4 993	(137 897)	1 528 328
用品和消耗品	31 991	13 508	138	3 049	—	8	5	42	48 741
折旧和摊销	41 914	5 086	142 446	1 401	—	35	22	—	190 904
减值	194	57	59	—	—	—	—	—	310
差旅	70 445	68 394	142	2 877	—	49	8 425	(1 701)	148 631
其他业务费用	443 034	150 178	23 893	158 331	(94)	16 842	13 033	(137 664)	667 553
自我保险索偿和费用	1 341	21	—	4	—	524 557	—	(43)	525 880
融资成本	55	—	—	—	—	—	—	—	55
给使用权益法核算合 营的缴款和在其赤字 中的份额	60 683	—	(248)	—	—	—	—	—	60 435
其他费用	1 728	173	—	211	—	—	—	—	2 112
费用总额	2 938 530	2 145 079	179 266	318 533	172 743	560 043	34 632	(559 954)	5 788 872
年度盈余/(赤字)	(22 679)	508 232	(92 050)	17 710	(148 262)	54 901	(25 490)	—	292 362

按基金组别开列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经常预算和 相关基金	信托基金	资本资产和 在建工程	共同支助 事务	长期雇员 福利	保险/工作 人员赔偿	其他	冲销	共计
收入									
摊款	2 769 852	—	—	—	—	—	—	—	2 769 852
自愿捐助	45 912	2 286 840	15 638	7 026	—	—	2 391	—	2 357 807
自我保险基金缴款	37	—	—	1	7 868	528 036	—	(193 485)	342 457
其他收入	45 056	4 263	29 884	281 311	4 551	12 018	6 840	(213 791)	170 132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	57	97 306	85 084	262	—	—	28 399	(168 142)	42 966
投资收入	2 595	13 774	1 009	2 316	509	1 790	795	(4)	22 784
收入总额	2 863 509	2 402 183	131 615	290 916	12 928	541 844	38 425	(575 422)	5 705 998
费用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1 887 364	392 523	20 650	130 474	158 517	14 913	2 218	(207 042)	2 399 617
非雇员报酬/津贴	69 831	60 198	1 927	3 896	—	—	5 031	(437)	140 446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	275 106	1 415 512	9 957	18 457	—	—	2 358	(168 147)	1 553 243
用品和消耗品	32 570	12 511	8 428	1 774	—	5	3	(62)	55 229
折旧和摊销	41 023	4 793	167 053	824	—	18	18	—	213 729
减值	1 082	—	—	—	—	—	—	—	1 082
差旅	68 278	65 637	363	4 788	—	—	5 662	(1 736)	142 992
其他业务费用	406 941	230 708	44 107	121 967	42	23 987	4 467	(197 847)	634 372
自我保险索偿和费用	1 418	21	—	—	—	479 990	3	(30)	481 402
融资成本	121	—	—	—	—	—	—	—	121
给使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的缴款和在其 赤字中的份额	89 125	—	67	—	—	—	—	—	89 192
其他费用	5 090	555	—	484	—	52	—	(121)	6 060
费用总额	2 877 949	2 182 458	252 552	282 664	158 559	518 965	19 760	(575 422)	5 717 485
年度盈余/(赤字)	(14 440)	219 725	(120 937)	8 252	(145 631)	22 879	18 665	—	(11 487)

按支柱开列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政治与维和 事务	国际司法和 国际法	合作与发展	人权和人道 主义事务	公共信息和 传播	环境事务	安保和安全	预防犯罪	共同支助 事务	自我保险计 划和其他 保险计划	其他	冲销	共计
收入													
摊款	794 719	62 628	633 826	206 740	103 833	—	124 152	28 906	868 031	—	—	—	2 822 835
自愿捐助	246 379	5 820	170 565	2 070 254	2 958	188	—	4 703	29 803	59 619	—	—	2 590 289
自我保险基金缴款	—	—	—	—	—	—	—	—	—	—	598 872	(261 651)	337 221
其他收入	2 111	—	2 441	1 296	95	—	17	—	366 841	—	29 298	(161 101)	240 998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	10 192	138	13 767	91 072	20	—	—	—	67 019	74	—	(137 185)	45 097
投资收入	5 579	132	8 780	10 753	135	25	—	1 216	6 429	507	11 255	(17)	44 794
收入总额	1 058 980	68 718	829 379	2 380 115	107 041	213	124 169	34 825	1 338 123	60 200	639 425	(559 954)	6 081 234
费用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515 267	40 072	592 529	392 294	94 004	572	90 668	4 449	786 581	11 492	191 360	(282 181)	2 437 107
非雇员报酬/津贴	66 567	7 415	58 941	22 159	6 094	156	101	1 671	15 469	724	29	(510)	178 816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	123 823	10 083	78 594	1 337 505	—	—	—	30 407	58 116	27 697	—	(137 897)	1 528 328
用品和消耗品	33 503	161	2 224	3 493	435	1	796	2	8 014	62	8	42	48 741
折旧和摊销	28 456	71	1 767	4 693	200	—	342	—	155 065	275	35	—	190 904
减值	194	—	—	57	—	—	—	—	59	—	—	—	310
差旅	33 271	3 330	47 244	45 689	1 029	48	2 576	808	14 934	1 354	49	(1 701)	148 631
其他业务费用	243 905	7 652	55 259	87 075	7 886	—	5 597	3 524	373 008	4 565	16 746	(137 664)	667 553
自我保险索偿和费用	3	—	1 341	19	—	—	—	—	—	—	524 560	(43)	525 880
融资成本	—	—	—	—	—	—	—	—	55	—	—	—	55
给使用权益法核算合 营的缴款和在其赤字 中的份额	—	—	4 133	—	—	—	28 681	—	27 621	—	—	—	60 435
其他费用	259	11	889	24	36	—	—	—	874	19	—	—	2 112
费用总额	1 045 248	68 795	842 921	1 893 008	109 684	777	128 761	40 861	1 439 796	46 188	732 787	(559 954)	5 788 872
年度盈余/(赤字)	13 732	(77)	(13 542)	487 107	(2 643)	(564)	(4 592)	(6 036)	(101 673)	14 012	(93 362)	—	292 362

按支柱开列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政治与维和 事务	国际司法和 国际法	合作与发展	人权和人道 主义事务	公共信息和 传播	环境事务	安保和安全	预防犯罪	共同支助 事务	其他	自我保险计 划和其他 保险计划	冲销	共计
收入													
摊款	766 093	61 387	663 868	188 560	101 464	—	133 201	28 460	826 819	—	—	—	2 769 852
自愿捐助	294 150	4 806	380 261	1 554 146	2 004	652	2 375	224	24 183	95 006	—	—	2 357 807
自我保险基金缴款	31	—	6	—	—	—	—	—	1	—	535 904	(193 485)	342 457
其他收入	5 226	20	4 396	3 430	1 075	—	13	—	353 184	10	16 569	(213 791)	170 132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	2 809	261	51 601	69 186	30	100	—	—	85 404	1 717	—	(168 142)	42 966
投资收入	3 162	75	4 244	7 325	79	35	39	802	4 460	268	2 299	(4)	22 784
收入总额	1 071 471	66 549	1 104 376	1 822 647	104 652	787	135 628	29 486	1 294 051	97 001	554 772	(575 422)	5 705 998
费用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520 333	36 452	566 101	349 360	93 866	1 966	103 929	3 658	747 912	9 652	173 430	(207 042)	2 399 617
非雇员报酬/津贴	50 255	7 065	41 250	24 748	1 124	562	142	1 497	12 536	1 704	—	(437)	140 446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	87 616	15 150	112 308	1 368 858	—	614	3 002	29 893	70 437	33 512	—	(168 147)	1 553 243
用品和消耗品	31 002	215	2 658	3 997	332	6	1 110	2	15 862	102	5	(62)	55 229
折旧和摊销	28 606	170	2 214	4 493	190	—	417	—	177 451	170	18	—	213 729
减值	1 082	—	—	—	—	—	—	—	—	—	—	—	1 082
差旅	33 493	3 168	48 462	35 894	1 528	430	2 474	1 087	14 956	3 236	—	(1 736)	142 992
其他业务费用	201 206	4 120	86 113	138 272	12 742	1 818	4 730	2 565	332 835	23 789	24 029	(197 847)	634 372
自我保险索赔和费用	2	6	1 430	—	—	—	—	—	4	—	479 990	(30)	481 402
融资成本	—	—	—	—	—	—	—	—	121	—	—	—	121
给使用权益法核算合 营的缴款和在其赤字 中的份额	—	—	36 608	—	—	—	25 131	—	27 453	—	—	—	89 192

	政治与维和 事务	国际司法和 国际法	合作与发展	人权和人道 主义事务	公共信息和 传播	环境事务	安保和安全	预防犯罪	共同支助 事务	其他	自我保险计 划和其他 保险计划	冲销	共计
其他费用	418	27	637	68	53	99	53	6	4 697	71	52	(121)	6 060
费用总额	954 013	66 373	897 781	1 925 690	109 835	5 495	140 988	38 708	1 404 264	72 236	677 524	(575 422)	5 717 485
年度盈余/(赤字)	117 458	176	206 595	(103 043)	(5 183)	(4 708)	(5 360)	(9 222)	(110 213)	24 765	(122 752)	—	(11 487)

附注 6

与预算的比较

104.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报表五)在可比基础上列报按照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编列的预算数额与实际收入和支出之间的差额。

105. 核定预算是指允许发生费用(包括收入估计数)并经大会核准的预算。为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报告的目的,核定预算是指大会决议核准的批款和收入估计数。

106. 2016-2017 两年期初始预算是 2015 年 12 月 23 日大会第 70/249 A 至 C 号决议为该两年期核定的预算。最终预算是在大会第 70/248 A、71/272 B、71/280 以及 72/253 A 和 B 号决议所产生变动后的最终授权数额,最终预算还计入了经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同意后在预算各款次之间调拨的数额。2017 年初始年度预算是 2017 年的订正批款加 2016 年的未支配结余。2017 年最终年度预算是在 2017 年初始预算根据 2016-2017 两年期最终授权数额和变动调整后的数额。最终支出包括本年度的承付款和已发生的实际支出数额。

107. 下表解释初始预算金额与最终预算金额之间的重大差异,以及最终预算金额与基于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的实际收入和支出金额之间的重大差异,重大差异是指超过 10% 的差异。

预算编次

超过 10% 的重大差异

收入:

一般收入

初始预算金额与最终预算金额之间的差异主要是由于以下来源的收入高于预期: (a) 银行利息,产生原因是 2017 年账户平均余额增加,同时美利坚合众国的利率从 0.5% 升至 1.25%; (b) 杂项收入,主要来源是其他基金和方案偿还的与司法相关的费用。

最终年度预算和实际收入之间的差异主要是由于杂项收入下的收入增多。

服务公众

初始预算金额与最终预算金额之间的差异以及最终年度预算和实际净收入之间的差异主要是由于以下来源的收入低于预期: (a) 总部和维也纳的集邮品销售; (b) 印刷出版物销售; (c) 总部导游预定; (d) 作为临时协议的一部分,供应商暂停为总部餐饮业务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支出:

国际司法和国际法

初始年度预算金额与最终年度预算金额之间的差异主要是由于大会第 72/253 A 和 B 号决议核准了秘书长报告(A/72/606)的请求,划拨承付款向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和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

最终预算金额和实际支出金额(预算基础)之间的差异没有达到重要性标准。

预算编次	超过 10%的重大差异
安保和安全	初始年度预算金额与最终年度预算金额之间的差异主要是由于大会第 72/253 A 和 B 号决议核准了秘书长报告(A/72/606)的请求，为纽约、内罗毕和圣地亚哥的 24/7 安保业务活动支付加班费。 最终预算金额和实际支出金额(预算基础)之间的差异没有达到重要性标准。

可比实际数额与现金流量表中实际数额间的调节

108.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中的可比实际数额和现金流量表中的实际数额调节如下。

可比实际数额与现金流量表中实际数额间的调节：2017 年

(千美元)

	业务活动	投资活动	融资活动	共计
可比实际数额(报表五)	(2 913 114)	—	—	(2 913 114)
基础差异	(97 497)	(119 808)	—	(217 305)
主体差异	(2 865 144)	—	13 913	(2 851 231)
列报差异	6 081 234	(647 688)	—	5 433 546
现金流量表所报实际数额(报表四)	205 479	(767 496)	13 913	(548 104)

可比实际数额与现金流量表中实际数额间的调节：2016 年

(千美元)

	业务活动	投资活动	共计
可比实际数额(报表五)	(2 805 475)	—	(2 805 475)
基础差异	(42 934)	(86 397)	(129 331)
主体差异	(2 802 719)	—	(2 802 719)
列报差异	5 737 006	335 510	6 072 516
现金流量表所报实际数额(报表四)	85 878	249 113	334 991

109. 基础差异反映按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编制预算所产生的差异。为使预算结果对上现金流量表，必须去除修正收付实现制项目，如不导致现金流动的预算内的未清承付款。同样，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特有的差异，如支付前一年承付款和有关购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或无形资产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都须作为基差列入，以对上现金流量表。

110. 列报差异源自现金流量表同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在格式和分类上的差异, 包括后者不记收入和现金池结余变动净额。其他列报差异有, 预算与实际金额对比表中的金额不分为业务活动、投资活动和融资活动。

111. 产生主体差异的原因是, 基于预算计算的实际金额未包括本组织所属某些方案或基金组别, 而这些方案或基金组别却在现金流量表中列报, 或者情况相反。这些差异便是经常预算和基本建设总计划基金以外某些基金组别的现金流, 这些现金流却都列报在财务报表中。财务报表包括本组织所有基金组别的财务结果。

112. 如果预算期不同于财务报表反映的报告期, 则产生时间差异。而由于预算仅反映两年期中 2017 年的份额, 所以没有时间差异。

113. 下表列示按照经修订的收付实现制编制的两年期预算金额与可比实际收入和支出之间的差异。

(千美元)

	公开预算		两年期实际收入 和支出(预算基础)	差异(百分比)
	两年期初始预算	两年期最终预算		
收入				
分摊会费(扣除工作人员薪金税)	4 870 446	5 129 103	5 071 172	-1.1
工作人员薪金税	486 415	507 475	506 279	-0.2
一般收入	41 227	46 499	54 317	16.8
服务公众	3 706	(298)	(1 634)	448.3
收入总额	5 401 794	5 682 779	5 630 134	-0.9
支出				
经常预算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735 550	753 230	751 193	-0.3
政治事务	1 380 540	1 471 500	1 464 156	-0.5
国际司法和国际法	94 821	123 832	121 561	-1.8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464 598	484 501	483 008	-0.3
区域发展合作	542 600	557 817	552 091	-1.0
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	359 775	389 522	388 640	-0.2
公共信息	188 022	189 281	186 255	-1.6
共同支助事务	589 119	613 324	609 416	-0.6
内部监督	40 214	41 256	41 256	0.0
共同出资的行政活动和特别费	164 693	161 186	159 615	-1.0
资本支出	97 091	109 155	108 842	-0.3
安保和安全	234 295	252 442	252 442	0.0
发展账户	28 399	28 399	28 399	0.0
工作人员薪金税	482 077	507 334	507 334	0.0
经常预算小计	5 401 794	5 682 779	5 654 208	-0.5

	公开预算		两年期实际收入 和支出(预算基础)	差异(百分比)
	两年期初始预算	两年期最终预算		
其他公开预算				
基本建设总计划		不适用	64 381	—
支出总额	5 401 794	5 682 779	5 718 589	0.6
净额共计	—	—	(88 455)	—

附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主现金池(附注 30 和 31) ^a	248 774	798 955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投资(附注 30)	10 225	9 716
欧元现金池(附注 30 和 31)	8 474	1 577
其他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 766	10 095
共计	272 239	820 343

^a 包括价值为 2.7 万美元(2016 年: 4.5 万美元)的不可兑换叙利亚镑。

1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专为各信托基金持有的信托基金资金总计 1.365 亿美元(2016 年: 4.175 亿美元)。类似还有为保险基金持有的专用资金总计 5 430 万美元(2016 年: 1.224 亿美元), 主要用于医疗和牙科自我保险计划(见附注 28)。

附注 8

投资

(千美元)

	信托基金投资	保险/工作人员 补偿基金	其他投资	共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主现金池(附注 30 和 31)	1 213 330	401 937	513 004	2 128 271
欧元现金池(附注 30 和 31)	—	—	—	—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 保险协会投资(附注 30)	—	8 804	—	8 804
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合同	—	—	3 251	3 251
小计	1 213 330	410 741	516 255	2 140 326
非流动资产				
主现金池(附注 30 和 31)	380 845	126 161	161 024	668 030

	信托基金投资	保险/工作人员 补偿基金	其他投资	共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 保险协会投资(附注 30)	—	54 132	—	54 132
小计	380 845	180 293	161 024	722 162
共计	1 594 175	591 034	677 279	2 862 488

(千美元)

	信托基金投资	保险/工作人员 补偿基金	其他投资	共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主现金池(附注 30 和 31)	738 392	251 970	424 229	1 414 591
欧元现金池(附注 30 和 31)	—	—	—	—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 保险协会投资(附注 30)	—	14 246	—	14 246
小计	738 392	266 216	424 229	1 428 837
非流动资产				
主现金池(附注 30 和 31)	355 553	121 329	204 275	681 157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 保险协会投资(附注 30)	—	60 012	—	60 012
小计	355 553	181 341	204 275	741 169
共计	1 093 945	447 557	628 504	2 170 006

115. 三个信托基金(向公众宣传裁军问题信托基金、联合国图书馆捐赠基金和筱川-救灾协调处预防灾害奖捐赠基金)共有本金 440 万美元(2016 年:420 万美元),这是锁定的专项用款,不许用于信托基金的日常运作。此款投资产生的收入用于各信托基金的运作。投资的本金部分必须单列,等待捐助方进一步通知。

附注 9

摊款: 非交换交易应收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会员国	570 601	494 697
可疑应收摊款备抵	(255 608)	(218 552)
应收摊款共计	314 993	276 145

附注 10

自愿捐助：非交换交易应收款

(千美元)

	流动	非流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共计
自愿捐助	608 094	561 900	1 169 994
自愿实物捐助	—	—	—
可疑应收自愿捐助备抵	(1 397)	—	(1 397)
应收自愿捐助共计	606 697	561 900	1 168 597

(千美元)

	流动	非流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共计
自愿捐助	401 367	434 563	835 930
自愿实物捐助	187	—	187
可疑应收自愿捐助备抵	(6 418)	—	(6 418)
应收自愿捐助共计	395 136	434 563	829 699

11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非流动应收自愿捐助数额为 5.619 亿美元(2016 年: 4.346 亿美元),是未来年度应收款的折现值。流动应收自愿捐助总额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多伙伴信托基金的综合应收自愿捐助 6 220 万美元(2016 年: 3 320 万美元)。非流动应收自愿捐款也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多伙伴信托基金的综合应收自愿捐助 4 290 万美元(2016 年: 3 620 万美元)。

附注 11

其他应收款：交换交易应收款和贷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贷款——中央应急基金提供的贷款	24 000	8 000
应收维持和平行动款项(附注 32)	47 376	47 376
应收共同出资活动基金款项	50 074	50 000
其他应收款	88 370	97 319
小计	209 820	202 695
可疑应收维持和平行动款备抵(附注 32)	(47 376)	(47 376)
其他可疑应收款备抵	(5 503)	(10 542)
其他应收款共计	156 941	144 777

中央应急基金提供的贷款

117. 2005 年 12 月 15 日，大会通过第 60/124 号决议，决定将仅发放贷款的原中央应急循环基金提升为目前的中央应急基金，增加赠款部分。2017 年间，中央应急基金贷款部分分别向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和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发放了 2 200 万美元和 2 000 万美元的贷款。粮农组织贷款已于 2017 年还清；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近东救济工程处 2 000 万美元贷款尚未偿还，但已在 2018 年还款截止日期前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偿还贷款。中央应急基金贷款部分还包括 2016 年贷给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 400 万美元贷款未清余额，这笔贷款本应于 2017 年还清。

附注 12

存货

(千美元)

存货调节	持有供出售	原材料	战略储备	消耗品和用品	共计
2016 年 1 月 1 日期初存货	1 614	87	280	16 046	18 027
期间购置	1 436	75	172	12 593	14 276
可用存货共计	3 050	162	452	28 639	32 303
消耗	(1 030)	(77)	(80)	(11 345)	(12 532)
减值和核销	(2)	—	(78)	(5)	(85)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共计	2 018	85	294	17 289	19 686
期间购置	903	173	378	26 572 ^a	28 026
可用存货共计	2 921	258	672	43 861	47 712
消耗	(864)	(188)	—	(12 174)	(13 226)
减值和核销	(4)	—	—	(1)	(5)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共计	2 053	70	672	31 686	34 481

^a 包括 1 170 万美元的调整数，系前几年未报告的往期采购，原因是过去伽利略库存管理系统将某些物项归类为消耗性财产类设备，而按照确认非财务性存货的方法，这些物项没有列入报告的非财务存货。这些材料现在列入报告的非财务存货。

附注 13

其他资产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其他联合国机构的款项	20 533	17 287
预付供应商的款项	1 399	2 728
预付工作人员的款项	34 302	37 408
预付军事人员和其他人员的款项	5 080	4 67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费用	15 203	7 474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多伙伴信托基金预付款(附注 23)	260 307	206 690
其他	4 475	4 107
其他资产共计	341 299	280 368

附注 14

继承资产

118. 某些资产因其文化、教育或历史意义列为继承资产。本组织的继承资产是多年来通过捐赠和遗赠等多种途径取得的。2017 年没有重要的增加项。

119. 持有继承资产今后不会产生任何经济效益或服务潜力；因此，本组织选择不在于财务状况表中确认继承资产。本组织拥有的重要继承资产包括艺术品、雕塑、纪念碑、历史性建筑以及书籍和地图。

附注 15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120.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在 2014 年财务报表中，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之初房地产(建筑和基础设施)的期初余额按折余重置成本确认，机具和设备、车辆、家具和固定装置以及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按历史成本计值。根据联合国关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各主要资产类别的使用寿命目录中所定义的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此后，所有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按历史成本计值，但特别政治任务中的房地产资产(预制建筑除外)继续按折余重置成本计值，因为需要采用伽利略系统跟踪建筑项目的相关成本。2017 年 8 月，伽利略系统退役，并随后迁移至“团结”系统，从 2018 年 1 月起所有新建地产的估值都将采用实际成本。

121.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值为 30.487 亿美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值为 31.289 亿美元。2017 年期间的购置与转让成本共计 1.02 亿美元。

122. 在这一年，本组织处置了成本总额为 2 690 万美元(账面净值 300 万美元)的资产，主要涉及 920 万美元(账面净值 270 万美元)房地产资产和 1 770 万美元(账面净值 30 万美元)机具和设备、家具和固定装置、车辆以及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资产。

123. 对建筑物、基础设施和设备进行了减值审查，资产状况良好并仍在使用的，没有发现重大减值情况。已知的政府政策、法律或法规对建筑物的运作没有影响。

在建资产

124. 在建资产期初结余为 7 650 万美元(2016 年：4 040 万美元)，主要涉及根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对万国宫进行翻修和翻新 5 240 万美元，纽约

联合国总部位于 42 街和 48 街的入口安检处建设和景观美化 1 590 万美元，在特别政治任务修建房屋和基础设施资产 330 万美元，以及翻新亚的斯亚贝巴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会堂 240 万美元。大会第 70/248A 号决议最终通过的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的预测总成本为 8.365 亿瑞士法郎(按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联合国官方汇率折合 8.553 亿美元)。2015 至 2017 年的支出分别根据大会第 69/262 号、第 70/248 A 号和第 71/272 A 号决议作出。该项目预计持续至 2023 年。瑞士政府为翻修和翻新共同出资，提供了 4 亿瑞郎免息应偿还贷款(见附注 22)。

125. 在这一年，在建资产资本化金额增加 7 430 万美元(2016 年: 7 240 万美元)，主要涉及根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对万国宫进行翻修和翻新(2 980 万美元)，建造纽约联合国总部位于 42 街和 48 街的入口安检处和景观美化(1 530 万美元)，在特别政治任务修建房屋和基础设施资产(1 530 万美元)，翻新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会堂(410 万美元)，以及贝鲁特西亚经济和社会委员会大楼通过防爆项目实现租赁物改良(100 万美元)。

126. 4 580 万美元的在建资产(2016: 3 630 万美元)已经完成并投入运作，其中包括日内瓦的翻新工程(270 万美元)；在各特别政治任务修建(办公和住宿)建筑物和基础设施资产(1 050 万美元)；修建纽约联合国总部第 42 和 48 街的入口安检处以及景观美化(2 760 万美元)。

127. 年终在建资产为 1.05 亿美元(2016 年为 7 650 万美元)，主要涉及根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对万国宫进行翻修和翻新(8 140 万美元)，在特别政治任务修建房屋和基础设施资产(810 万美元)，翻新亚的斯亚贝巴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会堂(510 万美元)，联合国总部修建灵活工作场所(230 万美元)。

128. 翻新非洲会堂的目的是解决大楼的安全和功能缺陷，并依照会议设施最高国际标准对非洲会堂进行翻新。大会在第 70/248A 号决议第九节中核准项目的范围、工期和最高总成本 5 690 万美元。项目已完成第 1 阶段和第 2 阶段，进入第 3 和第 4 阶段，并且已设立多年期在建工程账户。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下的 1 340 万美元批款已全部发放。第三阶段(施工前阶段)和第四阶段(施工阶段)仍在进行中。该项目预计 2021 年完成。

融资租赁资产

12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下的资产成本为 1.441 亿美元(账面净值 6 990 万美元)，包括捐赠资产使用权的重置成本 1.385 亿美元(账面净值 6 990 万美元)，以及商业租赁成本 560 万美元(账面净值 0 美元)。捐赠资产使用权这一项主要包括维也纳国际中心的成本 1.369 亿美元(账面价值 6 920 万美元)，商业租赁是指向思科租用的网络交换机。

130. 维也纳国际中心是一个建筑群，坐落在维也纳多瑙城区(第 22 区)多瑙公园边缘的土地上。1979 年，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国际原子能机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以及后来的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统称为总部设在维也纳的组织)与奥地利政府订立了为期 99 年的房地产安排，使这四个联合国系统实体可以每年 1 奥地利先令的名义租金取得维也纳国际中心房地的使用权。

131.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3 号,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安排被认定为类似于融资租赁,因此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按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被资本化。根据上一次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进行的估值,建筑群的折余重置成本为 4.892 亿欧元(5.966 亿美元),账面净值为 2.880 亿欧元(3.512 亿美元)。根据维也纳房舍管理处的成本分摊比例,联合国将其在维也纳国际中心建筑群中按 22.76%份额计算的费用 1.358 亿美元和账面净值 7 990 万美元确认为截至 2015 年 1 月 1 日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对房舍管理处比率的年度审查表明,比率从 2015 年的 22.76%变为 2017 年的 22.63%。不过,由于这一变动没有产生重大影响(仅占维也纳国际中心资产总额的 0.6%,占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总额的 0.01%),在为联合国财务报告目的计算联合国在维也纳国际中心的份额时并没有将其考虑在内。建筑物使用寿命是基于总部设在维也纳的组织在普华永道编写估值报告时所达成的协议。建筑物的折旧方式使账面价值与估值报告保持一致。

132.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3 号,维也纳建筑物所占土地安排被视为经营租赁。因此,本组织在土地公允价值中所占份额记为费用,同时等额确认非交换交易收入,以实物捐助入账。

133. 本组织还对租赁物改良实施过渡性规定,所有租赁改良支出均在发生时记作费用,这种做法一直持续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在维也纳国际中心建筑群的租赁物改良中的份额 50 万美元被资本化。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2017 年

(千美元)

	土地	建筑物	基础设施	车辆	通信和信息 技术设备	机具和 设备	家俱和 固定装置	在建资产	租赁物 改良	共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35 698	3 748 970	281 767	168 959	168 270	51 311	4 693	76 461	4 874	5 341 003
成本										
增置	—	4 256	—	7 305	9 477	1 332	277	74 335	—	96 982
处置	—	(113)	(8 400)	(7 152)	(9 552)	(995)	—	—	(680)	(26 892)
已完成的在建资产	—	12 405	32 197	—	1 110	—	—	(45 825)	113	—
转拨	—	(8 692)	8 839	2 211	1 932	672	38	—	—	5 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成本	835 698	3 756 826	314 403	171 323	171 237	52 320	5 008	104 971	4 307	5 416 09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1 812 483	143 242	103 027	115 496	34 072	2 974	—	858	2 212 152
累计折旧										
折旧	—	126 805	16 706	12 717	16 122	3 296	316	—	364	176 326
处置	—	(93)	(5 810)	(6 962)	(9 343)	(968)	—	—	(676)	(23 852)
转拨	—	(3 930)	3 985	1 214	547	607	35	—	—	2 458
减值损失	—	59	—	132	117	2	—	—	—	31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折旧	—	1 935 324	158 123	110 128	122 939	37 009	3 325	—	546	2 367 394

	土地	建筑物	基础设施	车辆	通信和信息 技术设备	机具和 设备	家俱和 固定装置	在建资产	租赁物 改良	共计
账面净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35 698	1 936 487	138 525	65 932	52 774	17 239	1 719	76 461	4 016	3 128 85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835 698	1 821 502	156 280	61 195	48 298	15 311	1 683	104 971	3 761	3 048 699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2016 年

(千美元)

	土地	建筑物	基础设施	车辆	通信和信息 技术设备	机具和 设备	家俱和 固定装置	在建资产	租赁物 改良	共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35 698	3 722 979	278 959	159 437	159 584	51 338	4 222	40 397	1 020	5 253 634
成本										
增置	—	2 323	972	10 353	11 076	2 362	519	72 362	—	99 967
处置	—	(1 474)	(395)	(2 370)	(7 723)	(2 452)	(48)	—	—	(14 462)
已完成的在建资产	—	25 296	2 231	—	4 917	—	—	(36 298)	3 854	—
转拨	—	(154)	—	1 539	416	63	—	—	—	1 86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成本	835 698	3 748 970	281 767	168 959	168 270	51 311	4 693	76 461	4 874	5 341 00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1 677 801	127 615	90 975	106 525	31 819	2 661	—	101	2 037 497
累计折旧										
折旧	—	135 096	15 990	12 842	15 857	3 523	351	—	179	183 838
处置	—	(413)	(363)	(1 659)	(7 143)	(1 385)	(48)	—	—	(11 011)
转拨	—	(1)	—	646	2	99	—	—	—	746
减值损失	—	—	—	223	255	16	10	—	578	1 08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折旧	—	1 812 483	143 242	103 027	115 496	34 072	2 974	—	858	2 212 152
账面净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35 698	2 045 178	151 344	68 462	53 059	19 519	1 561	40 397	919	3 216 13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35 698	1 936 487	138 525	65 932	52 774	17 239	1 719	76 461	4 016	3 128 851

附注 16
无形资产

134. 除了被资本化的“团结”项目相关成本外，对所有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前获得的无形资产均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过渡性规定，不予确认。“团结”项目是全球性的高价值综合项目，有助于实现一系列业务流程和系统的现代化，这对本组织切实有效运作至关重要。这一解决方案涵盖本组织大部分行政和支助职能，包括财务和预算、供应链和采购、人力资源、中央支助事务及方案和项目管理。

135. 截至年底，“团结”项目的总账面价值为 7 230 万美元(2016 年：8 430 万美元)。“团结”项目开发成本在相关阶段投入运作前作为开发中资产资本化，投入运作后，已完成的开发中资产转为投入运作的无形资产。“团结”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开发成本为 90 万美元(2016 年：140 万美元)，因低于资本化阈值而记为费用。

136. 2017 年，对“团结”项目的估计使用年限(6 年)进行了重新评估。根据重新评估，“团结”项目的使用年限被更正为 10 年。每个子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改为 10 年，使得总摊销期改为 15 年，这更好地反映了“团结”项目的整体估计使用年限。

无形资产：2017 年

(千美元)

	“团结” 项目	内部开发的 其他软件	外部购置 软件	许可证和 权利	开发中资产		共计
					“团结”项目	其他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成本	171 129	5 631	804	126	12 920	3 104	193 714
增置 ^a	—	9 493	3 643	28	10 117	401	23 682
已完成的开发中资产	—	3 104	—	—	—	(3 104)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成本	171 129	18 228	4 447	154	23 037	401	217 39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	86 856	1 762	204	52	—	—	88 874
摊销 ^b	11 928	2 618	797	21	—	—	15 36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	98 784	4 380	1 001	73	—	—	104 238
账面净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4 273	3 869	600	74	12 920	3 104	104 84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2 345	13 848	3 446	81	23 037	401	113 158

^a 包括 380 万美元内部开发软件和 250 万美元购置软件的后资本化摊销。

^b 包括 47.9 万美元内部开发软件和 30.7 万美元购置软件的后资本化摊销。

	“团结” 项目	内部开发的 其他软件	外部购置 软件	许可证和 权利	开发中资产		共计
					“团结”项目	其他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本	171 129	5 452	565	126	5 265	2 066	184 603
增置	—	—	239	—	7 655	1 217	9 111
已完成的开发中资产	—	179	—	—	—	(179)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成本	171 129	5 631	804	126	12 920	3 104	193 71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	58 277	592	83	31	—	—	58 983
摊销	28 579	1 170	121	21	—	—	29 89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	86 856	1 762	204	52	—	—	88 874
账面净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12 852	4 860	482	95	5 265	2 066	125 62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4 273	3 869	600	74	12 920	3 104	104 840

附注 17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供应商款项	72 179	62 478
应付转拨款	15 606	18 874
应付其他联合国实体款项	15 997	23 665
应计货物和服务款	96 308	71 071
应付款——其他	21 313	45 842
小计	221 403	221 930
应付会员国款项	1 905	588
应付会员国的周转基金	150 000	150 000
小计	151 905	150 588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共计	373 308	372 518

周转基金

137. 应付会员国款项包括 1.5 亿美元周转基金负债(2016 年: 1.5 亿美元)。周转基金系根据大会 1946 年第 80(I)号决议设立。根据现行财务条例, 周转基金应付款是会员国根据大会为分摊联合国经费确定的分摊比例表缴付的预付款。根据大会第 60/283 号决议,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 周转基金数额增加到 1.5 亿美元。可从周转基金预支资金, 为预算批款或意外和非常费用或大会核准的其他用途提供资金。

附注 18
预收款项

(千美元)

	流动	非流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递延收入	68 427	—	68 427
预收会员国款项	4 153	—	4 153
预收款共计	72 580	—	72 580

(千美元)

	流动	非流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递延收入	17 273	—	17 273
预收会员国款项	24 388	—	24 388
预收款共计	41 661	—	41 661

附注 19
雇员福利负债

(千美元)

	流动	非流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离职后健康保险	95 663	4 493 605	4 589 268
年假	16 612	166 383	182 995
离职回国福利	22 867	248 319	271 186
设定服务终了/离职后福利负债	135 142	4 908 307	5 043 449
附录 D/工作人员赔偿	1 761	31 971	33 732
养恤金缴款负债	(123)	—	(123)
保险负债	30 972	—	30 972
应计薪金和津贴	62 131	26	62 157
雇员福利负债共计	229 883	4 940 304	5 170 187

(千美元)

	流动	非流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离职后健康保险	91 088	3 773 101	3 864 189
年假	16 794	181 366	198 160

	流动	非流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离职回国福利	25 212	249 291	274 503
设定服务终了/离职后福利负债	133 094	4 203 758	4 336 852
附录 D/工作人员赔偿	1 740	30 325	32 065
保险负债	22 026	—	22 026
应计薪金和津贴	59 147	74	59 221
雇员福利负债共计	216 007	4 234 157	4 450 164

138. 《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附录 D 所载服务终了/离职后福利和工作人员赔偿方案所引致的负债由独立精算师确定，并根据《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确立。精算估值通常每两年进行一次。最近一次全面精算估值的截止日期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39. 2017 年雇员福利负债总额增加了 7.2 亿美元，主要是由于在最近进行的全面精算估值中，人口假设和金融假设发生了变化，并且根据经验进行了调整，导致发生 5.34 亿美元的精算损失；其余的 1.86 亿美元是服务成本、利息债务、附录 D/工作人员赔偿、保险负债和应计薪金，已支付的福利部分抵消了负债增加额。

精算估值：假设

140. 本组织审查并选择精算师在年末估值时使用的假设和方法，以确定雇员福利费用和缴款需求。用于确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雇员福利负债的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精算假设

(百分比)

假设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福利	年假	附录 D/工作人员赔偿 ^a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贴现率	3.44	3.55	3.61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贴现率	3.34	3.50	3.53	
2016 年 12 月 31 日通胀率	4.00-6.00	2.25	—	2.25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通胀率	4.00-5.70	2.20	—	2.20

^a 对于附录 D/工作人员赔偿估值，精算师应用怡安翰威特(Aon Hewitt)收益率曲线所示的折现率，之前的分析使用的是花旗集团养恤金贴现曲线。

141. 2017 年精算估值中用于计算美元、欧元区欧元和瑞士法郎贴现率的收益率曲线是怡安翰威特(Aon Hewitt)开发的曲线，在精算报告中有详细说明。这符合联合国会计准则工作队(该工作队在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财务和预算网的主持下成立)在统一整个联合国系统精算假设的背景下作出的决定，也符合联合国大会(第 71/272 B 号决议，第四节)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A/71/815，第 26 段)。2016 年离职后负债估值中反映的贴

现率依据的是每种货币贴现率的加权组合，这些贴现率本身是根据美元、欧元和瑞士法郎现金流量计算得出的。三种货币的贴现率分别依据不同的收益率曲线计算得出：美元贴现率依据花旗集团养恤金贴现曲线；欧元贴现率依据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欧元区公司收益率曲线；瑞士法郎贴现率依据联邦债券收益率曲线，加上已观察到的政府债券利率和优质公司债券利率之间的利差。

14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专业人员职类的加薪假设是在 23 岁时为 8.5%，在 70 岁时降至 4.0%。一般事务人员职类的薪金假设是在 19 岁时加薪 6.8%，在 65 岁时降至 4.0%。

143. 更新了离职后健康保险计划的人均索偿费用，以反映最近的索偿和投保情况。订正了保健费用趋势率假设，以反映目前对离职后健康保险计划费用增加情况和经济环境的短期预期。更新了 2017 年 12 月 31 日估值所用的医疗费用趋势假设，以纳入未来年度的上涨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保健费用的上涨率如下：非美国医疗计划 4.0%(2016 年：4.0%)，所有其他医疗计划 5.7%(2016 年：6.0%)，但美国联邦医疗保险计划为 5.5%(2016 年：5.7%)，美国牙保计划为 4.8%(2016 年：4.9%)。非美国计划和美国计划保健费上涨率将分别在 5 至 10 年里和在 15 年里逐步降到 3.85%(2016 年：4.5%)。2016 年的假设是在 10 年里逐步下降。

144. 关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离职回国福利估值，根据美国未来 20 年的预计通货膨胀率，差旅费用上涨率假设为 2.20%(2016 年：2.25%)。2016 年的假设使用的时期是 10 年。

145. 工作人员预计服务年限的年假结余假设按下列年率增加：1 至 3 年，10.9%；4 至 8 年，1.0%；8 年以上，0.5%，最多可累积到 60 天。年假精算估值采用归属法。

146. 就设定受益计划而言，未来死亡率假设以公布的统计数据 and 死亡率表为依据。加薪、退休、退出计划和死亡率方面的假设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进行精算估值时所用假设一致。附录 D/工作人员赔偿的死亡率假设依据的是世界卫生组织统计表。

按设定受益计划核算的离职后福利负债变动情况

期初至期末设定受益负债总额的调节

(千美元)

	2017	2016
截至 1 月 1 日的设定受益负债净额	4 336 852	4 135 125
当期服务成本	162 610	155 222
利息费用	147 428	142 737
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的费用总额	310 038	297 959
已付福利	(137 726)	(143 036)

	2017	2016
净资产变动表中直接确认的精算(收益)/损失 ^a	534 285	46 804
截至 12 月 31 日的设定受益负债净额	5 043 449	4 336 852

^a 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的精算损失累计净额为 7.671 亿美元(2016 年: 2.328 亿美元)。

贴现率敏感度分析

147. 贴现率变化由贴现曲线驱动,而贴现曲线则以公司债券为依据计算。债券市场在报告所述期间不断变化,波动对贴现率假设产生影响。下表显示贴现率假设变动 1%对债务产生的影响。

贴现率敏感度分析: 年终雇员福利负债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福利	年假
贴现率上升 1%	(783 053)	(23 207)	(16 219)
占年终负债百分比	(17.06)	(8.56)	(8.86)
贴现率下降 1%	1 041 550	26 927	18 918
占年终负债百分比	22.70	9.93	10.3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福利	年假
贴现率上升 1%	(655 996)	(24 711)	(16 922)
占年终负债百分比	(16.98)	(9.0)	(8.54)
贴现率下降 1%	863 524	27 716	19 756
占年终负债百分比	22.35	10.10	9.97

医疗费用敏感度分析

148. 离职后健康保险估值的主要假设是未来医疗费用的预期增长率。敏感度分析研究在贴现率等其他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医疗费率变化所引起的负债变化。下表显示医疗费用趋势假设变动 1%对设定受益债务计量产生的影响。

医疗费用敏感度分析: 医疗成本趋势率假设变动 1%

(千美元和百分比)

2017	增	减
对设定受益债务的影响	22.78% 1 045 473	(17.45%) (800 708)
对当期服务成本与利息费用合计数影响	1.81% 83 162	(1.33%) (60 936)
影响共计	1 128 635	(861 644)

2016	增	减
对设定受益债务的影响	24.17%	933 970 (16.30%) (629 966)
对当期服务成本与利息费用合计数数的影响	2.23%	85 994 (1.35%) (52 011)
影响共计	1 019 964	(681 977)

其他设定受益计划信息

149. 2017 年支付的福利是依据每个计划(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和积存年假的折付)下获得权利的模式本应支付给离职工作人员和(或)退休人员的款额估计数。设定受益付款估计数(扣除参与人在这些计划中的缴款)见下表。

设定受益付款额估计数(扣除参与人缴款)

(千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福利	年假	共计
2018	98 859	23 668	17 198	139 725
2017	94 218	26 107	17 401	137 726

历史信息：截至 12 月 31 日的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福利和年假负债总额

(百万美元)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设定受益债务的现值	4 337	4 135	4 680	3 537	3 398

附录 D/工作人员赔偿费用敏感度分析

150. 敏感度分析研究生活费调整数变化以及假设贴现率的变化导致的负债变化。下表显示生活费调整数和假设贴现率分别变动 1%对附录 D 债务计量产生的影响。

附录 D 费用：生活费调整数变动 1%对年末负债的影响

(千美元和百分比)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生活费调整数增加 1.0%	4 612	4 033
占年终负债百分比	13.68	12.63
生活费调整数减少 1.0%	(3 753)	(3 432)
占年终负债百分比	(11.13)	(10.75)

附录 D 费用：假设贴现率变动 1%对年末负债的影响

(千美元和百分比)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贴现率上升 1%	(3 539)	(3 252)
占年终负债百分比	(10.50)	(10.19)
贴现率下降 1%	4 410	3 774
占年终负债百分比	13.08	11.82

应计薪金和津贴

151. 应计薪金和津贴包括应计薪金 2 300 万美元(2016 年：2 400 万美元)、回籍假福利 3 300 万美元(2016 年：2 800 万美元)以及应付离职回国补助金和其他津贴等其他应付款和应计项目 600 万美元(2016 年：700 万美元)。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152. 《养恤基金条例》规定，养恤金联委会应责成顾问精算师至少每三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精算估值。养恤基金联委会的做法是采取开放式群体总额法，每两年进行一次精算估值。精算估值的主要目的是确定养恤基金的现有资产和未来估计资产是否足以支付其负债。

153. 本组织对养恤基金的财政义务包括按大会订立的比率缴付规定款额(目前参与人为 7.90%，成员组织为 15.80%)，以及缴付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为弥补任何精算短缺而应分摊的缴款。只有大会对截至估值之日养恤基金的精算充足情况进行评估，确定需要付款以弥补短缺并援引第 26 条规定时，才需要支付弥补短缺款项。每个成员组织均根据估值日前三年缴款总额，按比例缴付弥补短缺的数额。

154. 2017 年，养恤基金确定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中使用的人口普查数据存在异常情况。这个异常情况是，养恤基金没有遵循正常两年周期做法，而是将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参与数据结转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并以此编制 2016 年财务报表。目前正在进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

155. 在将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参与数据结转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后，假设未来不进行养恤金调整，精算资产与精算负债的资金到位比率为 150.1%(2013 年估值为 127.5%)。如考虑当前的养恤金调整制度，则资金到位率为 101.4%(2013 年估值时为 91.2%)。

156. 顾问精算师评估了养恤基金的精算资金充足情况，认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不需要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付款弥补短缺，因为养恤基金的资产精算值超过所有应计负债的精算值。此外，截至估值日，资产的市场价值也大于所有应计负债的精算值。截至编写本报告时，大会没有援用第 26 条的规定。

157. 2017 年, 本组织向养恤基金缴款 2.78 亿美元(2015 年: 2.724 亿美元)。2018 年预计应缴款为 2.889 亿美元。

158.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每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年度审计, 并向养恤金联委会报告审计结果。养恤基金每季度公布投资情况报告, 这些报告可在养恤基金网站(www.unjspf.org)查阅。

赔偿基金: 附录 D/工作人员赔偿

159. 赔偿基金用于支付因公死亡、受伤或生病的赔偿款。赔偿支付规则列于《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附录 D。该基金使本组织能够持续履行支付死亡和伤病赔偿金的义务。该基金的收入来自对净基薪(包括合格工作人员的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征收的 1% 的收费。该基金支付工作人员提出的附录 D 索赔, 包括每月死亡抚恤金和残疾福利金以及一笔总付的伤害或疾病津贴以及医疗费用。

大会决议对工作人员福利的影响

160. 2015 年 12 月 23 日, 大会根据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建议, 通过了第 70/244 号决议, 核准了对联合国共同制度各组织所有在职工作人员服务条件和应享权利的一些变动。其中一些变动影响其他长期负债和服务终了雇员福利负债的计算。此外, 还订正了教育补助金计划, 这影响到这种短期福利的计算。下表解释这些变化的影响。

变动	细目
提高规定的 离职年龄	2014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加入联合国的工作人员规定退休年龄是 65 岁, 2014 年 1 月 1 日之前加入的则是 60 或 62 岁。大会决定, 联合国共同制度各组织 2014 年 1 月 1 日前聘用的工作人员规定离职年龄提高为 65 岁, 至迟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 同时考虑到工作人员的既得权利。此变动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影响到雇员福利负债的未来计算。
统一薪金结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国际征聘工作人员(专业人员和外勤人员)薪级表基于单身薪率或受扶养人薪率。薪率影响到工作人员薪金税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大会核准了一个统一薪级表, 因此,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 取消了单身和受扶养人薪率, 统一薪级表自 2017 年 9 月起执行。受扶养人薪率由有按照《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确认的受养人的工作人员津贴取代。订正工作人员薪金税表和应计养恤金薪酬表连同统一薪金结构一道已付诸实施。实施统一薪金表不是要减少工作人员的薪资。然而, 预期统一薪金表将影响离职回国福利和折算年假福利的计算和估值。目前, 离职回国福利是按照离职日的薪金毛额和工作人员薪金税计算的, 而折算的年假是按照离职日的薪金毛额、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和工作人员薪金税计算的。
离职回国福利	工作人员如果在国籍国之外工作地点服务至少一年, 则离职时有资格享有离职回国补助金。大会已将未来雇员离职回国补助金的资格从一年改为五年, 而已在职的雇员仍是一年。资格标

变动	细目
	准的这一变化已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预计将影响今后对雇员福利负债的计算。
教育补助金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已开学的学年开始, 向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提供的教育补助金的计算采用以单一货币(美元)设定的全球滑动比额表, 对所有国家实施相同的最高补助金限额。此外, 这项订正教育补助金计划还改变了本组织提供的食宿补助和教育补助金探亲旅行。变动产生的影响可在 2017-2018 学年结束时和结算时看到。

161. 除了教育补助金以外, 这些变动的影响已全面反映在 2017 年进行的精算估值中。

附注 20
拨备

(千美元)

	给会员国的贷项	给捐助方的贷项	诉讼和索偿	缴回退款	保险索赔 (已发生未报告)	共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拨备	120 030		3 033	572	82 976	206 611
增加拨备	28 571	—	268	—	84 394	113 233
转回数额	—	—	(1 767)	—	—	(1 767)
已用金额	(120 030)	—	(676)	—	(82 976)	(203 68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拨备	28 571	—	858	572	84 394	114 395
当期	28 571	—	858	180	84 394	114 003
非当期	—	—	—	392	—	392
共计	28 571	—	858	572	84 394	114 395

(千美元)

	给会员国的贷项	给捐助方的贷项	诉讼和索偿	缴回退款	保险索赔 (已发生未报告)	共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拨备	120 030	—	1 195	15 613	76 428	213 266
增加拨备	—	—	2 693	157	82 976	85 826
转回数额	—	—	(811)	(5 460)	—	(6 271)
已用金额	—	—	(44)	(9 738)	(76 428)	(86 21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拨备	120 030	—	3 033	572	82 976	206 611
当期	120 030	—	3 033	180	82 976	206 219
非当期	—	—	—	392	—	392
共计	120 030	—	3 033	572	82 976	206 611

162. 给会员国的贷项拨备是预计将交还会员国的 2016-2017 两年期批款未支配余额估计数。根据大会第 71/273 C 号决议，以前确定的 1.2 亿美元已于 2017 年 1 月退还给会员国。此外，本组织为各种正在进行、经评估认为支付概率大于 50% 的法律索赔确定了 90 万美元(2016 年：300 万美元)的拨备。已发生未报告的保险索赔拨备是用于解决保险计划参与人在报告年度已产生但尚未提出索赔或尚未向第三方保险管理公司报告的医疗和牙科索赔可能需要的费用估计数，其数额是使用保险业估算此类未偿还索赔的正常做法在年底估算的。

附注 21

衡平征税基金负债

163. 衡平征税基金是根据大会第 973 (X)号决议的规定设立的，目的是实现所有工作人员净薪金的均等，无论其缴纳国家税款的义务如何。该基金把由经常预算、维持和平行动摊款、卢旺达问题法庭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及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供资的工作人员薪金税作为收入列报。

164. 对于不对其国民的联合国收入征税的会员国，该基金把抵减这些会员国经常预算、维持和平、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和国际法庭摊款的贷项列为支出。但对其在本组织工作的国民征收所得税的会员国不能全额获得这一贷项。实际上，这些国家在基金中的份额首先用于偿还由经常预算、维持和平行动、余留机制和国际法庭供资的工作人员为其联合国收入缴纳的所得税。这类税金的偿还款列为衡平征税基金的支出。由预算外基金提供经费的工作人员若需缴纳所得税，则直接由这些预算外基金资源偿还。鉴于本组织是这项安排的代理人，财务报表将相关收入和费用相抵后的净额作为应付款列报。

16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衡平征税基金累计盈余为 6 730 万美元(2016 年：4 690 万美元)，其中包括年末应付美利坚合众国的 2 303 万美元(2016 年：1 310 万美元)和应付其他会员国的 4 430 万美元(2016 年：3 380 万美元)。该基金应付款总额为 8 860 万美元(2016 年：7 480 万美元)，其中包括与 2017 年和以往税务年度相关的税款负债估计数 2 130 万美元(2016 年：2 790 万美元)，2018 年 1 月支付了其中约 30 万美元，预计 2018 年 4 月将结清约 2 090 万美元。

附注 22

其他负债

(千美元)

	流动	非流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有条件安排负债	107 425	75 933	183 358
捐赠使用权安排下的负债	3 548	66 255	69 803
融资租赁负债	477	—	477
经营租赁直线式负债	5 775	—	5 775
借款	—	13 913	13 913

	2017 年		
	流动	非流动	12 月 31 日共计
其他负债	265	1 608	1 873
其他负债共计	117 490	157 709	275 199
(千美元)			
	2016 年		
	流动	非流动	12 月 31 日共计
有条件安排负债	65 184	5 274	70 458
捐赠使用权安排下的负债	3 733	69 778	73 511
融资租赁负债	1 192	477	1 669
经营租赁直线式负债	3 952	—	3 952
其他负债	72	—	72
其他负债共计	74 133	75 529	149 662

166. 大会第 70/248 A 号决议核准通过东道国提供的无息贷款，为战略遗产计划项目提供部分资金。在第 71/272 A 号决议中，大会请秘书长利用东道国提出的一揽子贷款方案。瑞士议会核准了秘书长的正式贷款申请，2017 年 4 月本组织与国际组织不动产基金会(瑞士政府下属的公共部门实体)签署了相应的贷款合同。分配给建造新大楼和翻修现有建筑物的最高贷款额分别为 1.251 亿瑞士法郎和 2.749 亿瑞士法郎，合计 4 亿瑞士法郎。本组织根据项目所需费用预测，在施工和翻修期间每年分几次提取贷款资金。贷款按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计量，所使用的利率是 30 年瑞士联邦政府债券利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提取的贷款金额为 1 500 万瑞士法郎(相当于 1 391 万美元)。

附注 23

有控制权的多伙伴信托基金

167. 多伙伴信托基金是从多个金融伙伴集合的资源，分配给多个执行实体，以支持具体的国家、区域或全球发展优先事项。这些基金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管理。

本组织有控制权并且是其委托人的多伙伴信托基金

168. 联合国各机构在若干国家设立了共同人道主义基金，作为他们开展人道主义活动的伙伴关系。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是这些基金的技术部门，负责管理资金分配流程。因此，本组织控制这些资金，是这个多伙伴信托基金的委托人。

169. 建设和平基金通过在冲突后国家迅速和灵活地为建设和平举措提供相关资金，为 40 个国家的大约 500 个项目提供资金。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在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支持下控制和管理该基金，因此，本组织是该方案的委托人。

170. 2016 年，秘书长宣布采取新办法来处理海地霍乱疫情的危急状态，并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启动了联合国应对海地霍乱疫情多伙伴信托基金。该信托基金提供了一个快速、灵活和负责的平台，以支持联合国系统和合作伙伴作出协调一致的应对。该基金由秘书长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气候变化问题特别顾问领导，该顾问担任该基金咨询委员会主席。因此，本组织被视为该基金的委托人。

171. 继大会通过 2016 年 9 月 19 日题为《关于难民和移民的纽约宣言》的第 71/1 号决议后，联合国于 2017 年启动了联合国多伙伴信托基金，以支持《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设立该基金的主要目的是支助发展中国家代表、特别是支助最不发达国家代表的差旅和参与，并支助与筹备政府间会议及其筹备进程有关的活动。该基金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作为行政代理机构进行管理。负责国际移民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担任该基金咨询委员会主席。

172. 因此，本组织有控制权并且是其委托人的多伙伴信托基金全额计入本组织财务报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记录的收入和费用以及财务状况信息在本组织的财务报表中按权责发生制合并。有控制权的多伙伴信托基金的收入、费用和净资产汇总列示如下。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				共计
	共同人道主义基金	建设和平基金	移民问题多伙伴信托基金	应对海地霍乱疫情基金	
收入	352 231	93 277	447	6 965	452 920
费用	(265 826)	(89 521)	(424)	(2 570)	(358 341)
净盈余/(赤字)	86 405	3 756	23	4 395	94 57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15 165	162 439	—	632	278 23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01 570	166 195	23	5 027	372 815

(千美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				共计
	共同人道主义基金	建设和平基金	移民问题多伙伴信托基金	应对海地霍乱疫情基金	
收入	239 874	102 037	—	638	342 549
费用	(298 116)	(57 020)	—	(6)	(355 142)
净盈余/(赤字)	(58 242)	45 017	—	632	(12 59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73 407	117 422	—	—	290 82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15 165	162 439	—	632	278 236

附注 24

联合安排中的权益

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中的权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

(千美元)

	净资产变动表			财务执行情况 表：年度盈 余/(赤字)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净资产/(负债)
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的净 资产/(负债)	雇员福利负债 精算估值的精算 利得/损失	其他 变动			
联合安排中的权益：非流动资产					
国际贸易中心	(16 952)	1 178	(5)	19 448	3 669
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国际贸 易中心的净负债余额重新分类	16 952	—	—	—	—
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	2 106	—	—	453	2 559
维也纳国际中心大修和重置基金	1 073	—	167	248	1 488
非流动资产共计	3 179	1 178	162	20 149	7 716
联合安排中的权益：非流动负债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	(61 707)	12 452	—	(2 465)	(51 720)
其他合营	(23 392)	(7 871)	—	(68)	(31 331)
减：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国际贸 易中心的净负债余额重新分类	(16 952)	—	—	—	—
非流动负债共计	(102 051)	4 581	—	(2 533)	(83 051)
联合安排中的净权益	(98 872)	5 759	162	17 616	(75 335)
对联合安排的净缴款 ^a				(78 051)	
报表二：对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 安排的缴款和在其赤字中的份额				(60 435)	

^a 系 2017 年对以合营权益法核算的基金的经常预算缴款，其中 5 960 万美元为共同供资安排缴款，1 780 万美元为国际贸易中心缴款，20 万美元为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缴款，50 万美元为对大修和重置基金缴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

(千美元)

	净资产变动表			财务执行情况 表：本年度盈 余/(赤字)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净资产/(负债)
	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的 净资产/(负债)	雇员福利负债 精算估值的精算 利得/损失	其他 变动		
联合安排中的权益：非流动资产					
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	1 881	90	(28)	163	2 106
维也纳国际中心大修和重置基金	1 188	—	(48)	(67)	1 073

	净资产变动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净资产/(负债)
	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的 净资产/(负债)	雇员福利负债 精算估值的精算 利得/损失	其他 变动	财务执行情况 表：本年度盈 余/(赤字)	
非流动资产共计	3 069	90	(76)	96	3 179
联合安排中的权益：非流动负债					
国际贸易中心	(207)	(4 538)	—	(12 207)	(16 952)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	(57 402)	(2 035)	—	(2 270)	(61 707)
其他合营	(20 754)	(749)	—	(1 889)	(23 392)
非流动负债共计	(78 363)	(7 322)	—	(16 366)	(102 051)
联合安排中的净权益	(75 294)	(7 232)	(76)	(16 270)	(98 872)
对联合安排的净缴款： ^a				(72 922)	
报表二：对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 安排的缴款和在其赤字中的份额				(89 192)	

^a 系 2016 年对以合营权益法核算的基金的经常预算缴款，其中 5 360 万美元为共同供资安排缴款，1 860 万美元为国际贸易中心缴款，20 万美元为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缴款，50 万美元为对大修和重置基金缴款。

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非流动资产

173. 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是大会为提高联合国系统效力而设立的。该学院为联合国人员举办课程，实施学习举措。学院实施其理事会核准的两年期预算。预算的核心部分由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成员按照行政首长协调会确定的费用分摊公式分摊。根据 2017 年核心缴款费用分摊公式，本组织的份额是 29.61%(2016 年：29.61%)。下文汇总学院财务执行情况和净资产状况。

174. 大修和重置基金是设在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各组织的共同出资活动。其目标是对国际中心进行重大基建改造。本组织 2017 年对该基金的缴款为 50 万美元(2016 年：50 万美元)，占该基金 2017 年总收入的 11.38%(2016 年：11.38%)。下文介绍基金的其他信息并汇总基金的财务执行情况和净资产状况。

175. 本组织对大修和重置基金的年度缴款可用于购买或升级维也纳国际中心主要基本建设改进所需的实物资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尚未就其在合营中的权益做出任何其他资本承诺。

176. 国际贸易中心是联合国与世界贸易组织的合营实体。根据其 2017 年经常预算缴款 1 780 万美元(2016 年：1 860 万美元)计算，本组织拥有 50.0%的权益，因此，本组织以权益法核算其在国际贸易中心的权益。下文汇总国际贸易中心的财务执行情况和净资产状况。

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非流动负债

177. 这些共同出资活动是根据有约束力的协议确定的，具体如下：

(a)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共同出资的联合国维也纳活动包括三项活动，每一项都签订了费用分摊协议：

- (一) 安全和安保；
- (二) 维也纳国际中心靶场出入控制方案；
- (三) 会议和行政事务；

(b) **安全和安保：**安全和安保部是一个单一安保管理框架，负责领导、在业务方面支持并且监督安保管理系统，为工作人员和合格受抚养人提供最大的安全保障，确保联合国系统以最安全和最有效率的方式开展方案和活动；

(c)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是大会设立的独立专家机构，其任务是制定联合国共同制度工作人员服务条件法规并就此进行协调，同时推动和维持国际公务员制度的高标准；

(d) **联合检查组：**联合检查组是大会设立的联合国系统独立外部监督机构，设立联合检查组是为了在全系统进行评价、检查和调查；

(e) **行政首长协调会秘书处：**行政首长协调会是联合国系统存在时间最长久和级别最高的协调论坛。该协调会是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个常设委员会设立的，秘书长担任其主席。协调会不是决策机构，但支持和增强联合国系统各政府间机构在社会、经济和相关事项上发挥的协调作用。

178. 所有这些共同出资活动的报告期与本组织相同，这些活动以权益法核算：本组织在这些活动中的权益是其根据供资摊款百分比确定的在这些活动净负债中的份额。费用分摊比率因雇员人数和使用总面积等关键因素而异，下文财务执行情况表和财务状况表的各表格包含这些比率。

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财务报表

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国际贸易中心	联合国系统 职员学院	维也纳国际中心 大修和重置基金	联合国维也纳 办事处	其他	共计
流动资产	82 569	16 533	13 493	18 346	52 809	183 750
非流动资产	84 608	47	—	233	5 888	90 776
资产总额	167 177	16 580	13 493	18 579	58 697	274 526
流动负债	(50 210)	(1 347)	(349)	(20 523)	(41 950)	(114 379)
非流动负债	(109 630)	(6 589)	—	(83 043)	(159 877)	(359 139)
负债总额	(159 840)	(7 936)	(349)	(103 566)	(201 827)	(473 518)
资产总额减负债总额后的净额	7 337	8 644	13 144	(84 987)	(143 130)	(198 992)
净资产：累计盈余/(赤字)	7 337	8 644	13 144	(84 987)	(143 130)	(198 992)

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国际贸易中心	联合国系统 职员学院	维也纳国际中心 大修和重置基金	联合国 维也纳办事处	其他	共计
收入	127 125	11 349	3 974	45 327	138 943	326 718
费用	(88 210)	(9 819)	(1 728)	(49 861)	(146 289)	(295 907)
年度盈余/(赤字)	38 915	1 530	2 246	(4 534)	(7 346)	30 811
年初净资产/(负债)	(33 903)	7 114	9 425	(100 861)	(99 883)	(218 108)
年度盈余/(赤字)	38 895 ^a	1 530	2 246	(4 592)	(7 289)	30 810
雇员福利负债精算利得/(损失)	2 355	—	—	20 466	(35 958)	(13 137)
其他净资产变动	(10)	—	1 473	—	—	1 443
年末净资产/(负债)	7 337	8 644	13 144	(84 987)	(143 130)	(198 992)
本组织在联合安排中的权益 (百分比)	50.00%	29.61%	11.32%	60.85%	21.89%	
在年度盈余/(赤字)中的份额	19 448	453	248	(2 465) ^b	(68) ^c	17 616
在直接在净资产中确认的精算利得/ (损失)中的份额	1 178	—	—	12 452	(7 871)	5 759
在其他净资产变动中的份额	(5)	—	167	—	—	162
在年末净资产/(负债)中的份额	3 669	2 559	1 488	(51 720)	(31 331)	(75 335)

^a 国际贸易中心的盈余包括与以往各期有关的 2 万美元调整数。^b 作了调整，以反映本组织的权益从 2016 年的 61.18%变为 2017 年的 60.85%的情况。^c 作了调整，以反映本组织的权益从 2016 年的 23.42%变为 2017 年的 21.89%的情况。

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国际贸易中心	联合国系统 职员学院	维也纳国际中心 大修和重置基金	联合国 维也纳办事处	其他	共计
流动资产	53 578	14 161	9 501	21 002	46 992	145 234
非流动资产	51 450	38	—	260	7 501	59 249
资产总额	105 028	14 199	9 501	21 262	54 493	204 483
流动负债	(27 683)	(818)	(76)	(22 956)	(37 028)	(88 561)
非流动负债	(111 248)	(6 267)	—	(99 168)	(117 347)	(334 030)
负债总额	(138 931)	(7 085)	(76)	(122 124)	(154 375)	(422 591)
资产总额减负债总额后的净额	(33 903)	7 114	9 425	(100 862)	(99 882)	(218 108)
净资产：累计盈余/(赤字)	(33 903)	7 114	9 425	(100 862)	(99 882)	(218 108)

以权益法核算的联合安排：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国际贸易中心	联合国系统 职员学院	维也纳国际中心 大修和重置基金	联合国 维也纳办事处	其他	共计
收入	66 791	9 491	3 910	39 654	135 658	255 504
费用	(91 205)	(8 934)	(4 498)	(44 426)	(139 499)	(288 562)
年度盈余/(赤字)	(24 414)	557	(588)	(4 772)	(3 841)	(33 058)
年初净资产/(负债)	(414)	6 352	10 437	(92 764)	(92 845)	(169 234)
年度盈余/(赤字)	(24 414)	557	(588)	(4 772)	(3 841)	(33 058)
雇员福利负债精算利得/(损失)	(9 075)	303	—	(3 326)	(3 196)	(15 294)
其他净资产变动	—	(98)	(424)	—	—	(522)
年末净资产/(负债)	(33 903)	7 114	9 425	(100 862)	(99 882)	(218 108)
本组织在联合安排中的权益 (百分比)	50.00%	29.61	11.38	61.18	23.42	
在年度盈余/(赤字)中的份额	(12 207)	163	(67)	(2270) ^a	(1 889) ^b	(16 270)
在直接在净资产中确认的精算利得/(损失)中的份额	(4 538)	90	—	(2 035)	(749)	(7 232)
在其他净资产变动中的份额	—	(28)	(48)	—	—	(76)
在年末净资产/(负债)中的份额	(16 952)	2 106	1 073	(61 707)	(23 392)	(98 872)

^a 作了调整，以反映本组织的权益从 2015 年的 61.88%变为 2016 年的 61.18%的情况。

^b 作了调整，以反映本组织的权益从 2015 年的 22.35%变为 2016 年的 23.42%的情况。

附注 25

净资产

截至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千美元)

	普通基金和 相关基金	普通信托 基金	长期雇员 福利基金	保险/工作人员 赔偿基金	其他基金	共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363 996	2 228 607	(4 067 534)	477 430	3 445 081	2 447 580
净资产变动						
雇员福利负债精算利得/(损失)(附注 19)	(1 747)	—	(46 804)	198	—	(48 353)
在合营在净资产中直接确认的变动中的份额 (附注 24)	(7 260)	—	—	—	(48)	(7 308)
年度盈余/(赤字)	(14 440)	219 725	(145 631)	22 879	(94 020)	(11 487)
净资产变动共计	(23 447)	219 725	(192 435)	23 077	(94 068)	(67 148)

	普通基金和 相关基金	普通信托 基金	长期雇员 福利基金	保险/工作人员 赔偿基金	其他基金	共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340 549	2 448 332	(4 259 969)	500 507	3 351 013	2 380 432
净资产变动						
雇员福利负债精算利得/(损失)(附注 19)	(2 104)	—	(534 285)	912	—	(535 477)
在合营在净资产中直接确认的变动中的份额 (附注 24)	5 754	—	—	—	167	5 921
年度盈余/(赤字)	(22 679)	508 232	(148 262)	54 901	(99 830)	292 362
净资产变动共计	(19 029)	508 232	(682 547)	55 813	(99 663)	(237 19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321 520	2 956 564	(4 942 516)	556 320	3 251 350	2 143 23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千美元)

	累计盈余/赤字	准备金	净资产共计
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	321 520	—	321 520
普通信托基金	2 956 564	—	2 956 564
长期雇员福利基金	(4 942 516)	—	(4 942 516)
保险/工作人员赔偿基金	496 071	60 249	556 320
其他基金	3 251 350	—	3 251 350
净资产共计	2 082 989	60 249	2 143 23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千美元)

	累计盈余/赤字	准备金	净资产共计
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	340 549	—	340 549
普通信托基金	2 448 332	—	2 448 332
长期雇员福利基金	(4 259 969)	—	(4 259 969)
保险/工作人员赔偿基金	442 956	57 551	500 507
其他基金	3 351 013	—	3 351 013
净资产共计	2 322 881	57 551	2 380 432

累计盈余

179. 累计盈余包括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普通信托基金、离职后雇员福利基金、自我保险计划基金和其他基金的累计盈余。自我保险计划全额计入财务报表，因为本组织是委托人。

准备金

180. 准备金包括联合国团体工作人员人寿保险准备金基金的 140 万美元稳定保险费储备金(2016 年: 140 万美元)和为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持有的 5 880 万美元(2016 年: 5 610 万美元), 相互保险协会规章规定, 必须维持准备金结余。

联合国特别账户

181. 根据大会 1965 年 12 月 15 日第 2053 A(XX)号和 1972 年 12 月 19 日第 3049 A(XXVII)号决议的规定, 特别账户接收了会员国和私人部门捐助方提供的自愿捐助, 以应付联合国的财政困难并解决本组织的短期赤字问题。特别账户年终结余是 2.021 亿美元(2016 年: 2.006 亿美元), 其中 4 870 万美元是基金的捐款本金(2016 年: 4 870 万美元), 1.534 亿美元是累计盈余(2016 年: 1.519 亿美元)。特别账户列报在普通基金和相关基金项下。

附注 26

非交换交易收入

分摊会费

182. 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大会相关决议和联合国政策, 按照经常预算分摊比额表, 记录了 28.228 亿美元分摊会费(2016 年: 27.699 亿美元)。下表调节分摊会费与向会员国摊款毛额。

分摊会费

(千美元)

	2017	2016
向会员国摊款毛额 ^a	2 776 530	2 745 188
追加摊款 ^b	(61 600)	7 967
该年度核定的追加批款 ^c	61 588	61 600
针对基本建设总计划资金缺口的批款(见第 69/274 A 号决议)	—	(45 000)
2014-2015 两年期的上期债务核销额 ^d	(45 243)	—
为 2014-2015 年批款未支配余额设定并在 2015 年财务报表中列报的拨备使用额	120 030	—
在 2017 年财务报表中列为拨备的 2016-2017 两年期批款未支配余额 ^e	(28 571)	—
非会员国摊款	101	97
报表二列报的数额: 分摊会费	2 822 835	2 769 852

^a 根据第 71/273 C 号决议和 ST/ADM/SER.B/955 分摊的 2017 年会费毛额以及根据第 70/249 C 号决议和 ST/ADM/SER.B/932 分摊的 2016 年会费毛额。

^b 2017 年调整数针对 2016 年, 2016 年调整数针对 2015 年。

^c 2017 年涉及第 71/272 B、71/280 及 72/253 A 和 B 号决议的追加批款。2016 年涉及第 70/248 B 和 C 及 71/273 A 号决议的追加批款。

^d 2014-2015 两年期的上期债务核销额经第 72/263 C 号决议核定作为 2018-2019 两年期批款的供资；不过，由于这一数额在 2017 年财务报表中尚待最后确定，因此列入了这些报表。

^e 未支配余额 2 860 万美元反映了 2016-2017 两年期最终预算与实际支出(预算基础)之间的差异。

自愿捐助

(千美元)

	2017	2016
自愿捐款	2 539 222	2 287 658
自愿实物捐助	72 211	90 268
自愿捐助共计	2 611 433	2 377 926
退款	(21 144)	(20 119)
自愿捐助净额	2 590 289	2 357 807

183. 2017 年，确认使用权安排下的自愿实物捐助总额为 7 210 万美元(2016 年：6 700 万美元)，确认捐赠资产下的自愿实物捐助为 8 万美元(2016 年：2 320 万美元)。

18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正式落实或有待举行筹资活动的捐助方认捐或协议总额为 5 070 万美元(2016 年：1 240 万美元)。

185. 自愿捐款包括根据各条约或公约缔约国的协议征收的条约和公约缔约国会议摊款 410 万美元(2016 年：490 万美元)，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多伙伴信托基金的综合自愿捐款 4.443 亿美元(2016 年：3.398 亿美元)。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

(千美元)

	2017	2016
组织间安排	45 092	17 720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	5	25 246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共计	45 097	42 966

服务捐助

186. 本年度内获得的技术援助、专家服务、安保服务和其他服务等服务捐助不作为收入确认，因此未列入上述实物捐助收入。本组织在本年度内获得的实物技术援助/专家服务和其他服务捐助为 801 万美元(2016 年：970 万美元)。

附注 27

其他收入

	2017	2016 ^a
提供服务所得收入	134 466	121 698

	2017	2016 ^a
租金收入	28 843	25 348
创收活动和其他杂项收入	77 689	23 086
其他转拨款和拨款共计	240 998	170 132

^a 重报以符合现行列报方式(见附注 4)。

187. 提供服务所得收入包括向外部提供软件支持和维护、培训和咨询服务产生的收入。创收活动包括出版物、书籍和邮票的销售收入。杂项收入主要来自汇兑净收益、出售设备和存货以及固定资产捐赠。

附注 28

健康和牙医自我保险计划

188. 健康和牙医保险计划是作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社会保障计划的一部分而建立的。多数属于自我保险计划，多数在两个工作地点管理：

(a) 纽约总部管理在美国实施的健康和牙医计划、国际征聘外地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世界范围计划和指定工作地点当地征聘外地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以及联合国某些实体和机构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险计划；

(b)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管理为联合国日内瓦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以及其他总部大多设在日内瓦的组织的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设立的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189. 此外，还有充分保险的健康保险计划。总部有纽约健康保险计划，该计划不再接受新的参与人。在维也纳，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有资格参加奥地利国家健康保险计划以及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管理的计划(全面医疗保险计划和补充医疗保险计划)。就这些计划而言，向工作人员、退休人员和本组织收取的保险费记作负债，支付给相关保险提供商。

190. 就自我保险计划而言，本组织和参与人承担向成员提供健康保险的风险。这类健康保险计划包括：

(a) 在美国实施的医疗和牙医计划，包括帝国蓝十字、安泰和信诺(仅提供牙医保险)；

(b) 国际征聘外地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世界范围计划(由信诺国际公司管理)；

(c) 指定工作地点当地征聘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险计划；

(d) 为联合国日内瓦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以及其他总部设在日内瓦的组织的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设立的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191. 这些计划或由第三方管理公司为联合国管理，或像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一样自我管理。

192. 联合国负责管理或任命管理公司来管理所有计划，因此作为自我保险安排的委托人面临计划带来的风险和回报。因此，本组织财务报表列报这些计划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参加联合国健康和牙医保险计划的实体和机构只缴纳保险费，无法获得或控制方案的资产或业务。这些实体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联合国项目事务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附注 5(分部报告)将自我保险基金作为一个单独分部列报。下文列示这些基金的财务执行情况表和财务状况表。

自我保险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蓝十字、安泰和 信诺健康保险计划	外地当地工作人员 医疗保险计划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 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共计
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 238	4 254	27 785	54 277
投资	260 187	49 776	140 520	450 483
其他应收款	28 801	—	2 704	31 505
其他资产	3 625	1 210	271	5 106
资产共计	314 851	55 240	171 280	541 371
负债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8 567	355	—	8 922
雇员福利负债	20 936	1 848	8 232	31 016
预收款项	2	—	—	2
拨备	51 005	8 849	24 540	84 394
负债共计	80 510	11 052	32 772	124 334
资产总额减负债总额后的净额	234 341	44 188	138 508	417 037
净资产				
累计盈余	234 341	44 188	79 659	358 188
准备金	—	—	58 849	58 849
净资产共计^a	234 341	44 188	138 508	417 037

^a 保险/工作人员赔偿基金的净资产 5.563 亿美元包括健康保险基金的净资产 4.170 亿美元(附注 25)，其余 1.393 亿美元是不包含在本附注中的工作人员赔偿基金、人寿保险基金和一般责任基金的净资产。

自我保险基金：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蓝十字、安泰和 信诺健康保险计划	外地当地工作人 员医疗保险计划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 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共计
收入				
投资收入	2 568	745	5 114	8 427
自我保险基金缴款 ^a	443 286	32 087	114 263	589 636
收入共计	445 854	32 832	119 377	598 063
费用				
自我保险索赔和费用 ^b	387 549	35 996	100 349	523 894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7 540	514	3 974	12 028
用品和消费品	—	—	8	8
折旧和摊销	—	—	36	36
差旅		47	3	50
其他业务费用	19 087	2 235	(4 448)	16 874
费用共计	414 176	38 792	99 922	552 890
年度盈余/(赤字)	31 678	(5 960)	19 455	45 173

^a 对自我保险基金缴款数字 5.896 亿美元作了调整，以冲销本组织的缴款 2.616 亿美元。此外，报表二所示 3.372 亿美元包括了与赔偿裁决额相关的 920 万美元。

^b 对自我保险索赔和费用 5.239 亿美元作了调整，调整额涉及赔偿裁决额和其他保险方案的费用 200 万美元，最后得数为 5.259 亿美元，见报表二。

自我保险基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蓝十字、安泰和 信诺健康保险计划	外地当地工作人 员医疗保险计划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 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共计
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1 670	17 609	33 115	122 394
投资	187 997	46 192	113 461	347 650
其他应收款	11 571	1	4 906	16 478
其他资产	2 765	1 200	234	4 199
资产共计	274 003	65 002	151 716	490 721
负债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8 500	4 005	955	13 460
雇员福利负债	12 686	1 442	8 293	22 421
拨备	50 154	9 407	23 415	82 976

	蓝十字、安泰和 信诺健康保险计划	外地当地工作人 员医疗保险计划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 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共计
负债共计	71 340	14 854	32 663	118 857
资产总额减负债总额后的净额	202 663	50 148	119 053	371 864
净资产				
累计盈余	202 663	50 148	62 902	315 713
准备金	—	—	56 151	56 151
净资产共计^a	202 663	50 148	119 053	371 864

^a 保险/工作人员赔偿基金的净资产 5.005 亿美元资金包括了健康保险基金的净资产 3.719 亿美元(附注 25)，其余 1.286 亿美元是不包含在本附注中的工作人员赔偿基金、人寿保险基金和一般责任基金的净资产。

自我保险基金：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表(重报^a)

(千美元)

	蓝十字、安泰和 信诺健康保险计划	外地当地工作人 员医疗保险计划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 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共计
收入				
投资收入	1 627	567	(1 403)	791
自我保险基金缴款 ^b	389 376	28 715	109 682	527 773
收入共计	391 003	29 282	108 279	528 564
费用				
自我保险索赔和费用 ^c	346 697	39 532	92 929	479 158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	136	3 879	4 015
非雇员报酬和津贴	6 573	(6)	—	6 567
用品和消费品	—	—	5	5
折旧和摊销	—	—	17	17
其他业务费用	18 017	3 042	2 771	23 830
费用共计	371 287	42 704	99 601	513 592
年度盈余	19 716	(13 422)	8 678	14 972

^a 重报以符合现行列报方式(见附注 4)。

^b 对自我保险基金缴款数字 5.278 亿美元作了调整，以冲销本组织的缴款 1.935 亿美元。此外，计入了与赔偿裁决额相关的 810 万美元，最后得数为 3.424 亿美元，见报表二。

^c 对自我保险索赔和费用 4.792 亿美元作了调整，调整额涉及赔偿裁决额和其他保险方案的 220 万美元费用，最后得数为 4.814 亿美元，见报表二。

附注 29

费用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

193. 雇员薪金包括国际、本国和一般临时工作人员的薪金、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和工作人员薪金税。津贴和福利包括其他工作人员应享权利，其中包括养恤金和保险补贴以及工作人员派任、离职回国、艰苦条件津贴和其他津贴。

(千美元)

	2017	2016
薪金和工资	2 043 777	1 977 351
养恤金和保险福利	360 087	400 514
其他福利	33 243	21 752
雇员薪金、津贴和福利共计	2 437 107	2 399 617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

194.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包括给执行机构、伙伴和其他实体以及速效项目的无条件赠款和转拨款。主要基金利用各种赠款机制支付的赠款和其他转拨款费用如下。

(千美元)

	2017	2016
加强紧急救济协调员办公室信托基金 ^a	686 066	685 286
中央应急基金	409 673	433 383
联合国普通基金 ^b	173 538	196 910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信托基金 ^a	84 727	49 214
协助地雷行动自愿信托基金	64 470	56 396
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	24 253	27 725
支持政治事务信托基金	10 545	14 050
联合国民主信托基金	8 908	7 461
发生赠款和其他转拨款费用的主要基金共计	1 462 180	1 470 425
其他基金	66 148	82 818
赠款和其他转拨款共计^a	1 528 328	1 553 243

^a 包括经由多伙伴信托基金给执行伙伴的赠款和转拨款 2.660 亿美元(2016 年:2.777 亿美元)。

^b 包括向关联方实体提供的赠款(附注 32)。

195. 无条件捐赠费用在本组织面临具有约束力的付款义务时(一般是在双方签署协议时)予以确认。给执行机构或执行伙伴的转拨款在本组织支付资金时确认为费用。

其他业务费用

196. 其他业务费用包括维修、公用事业、订约服务、培训、安保服务、共用服务、租金、保险和可疑应收款备抵。

(千美元)

	2017	2016
租金——办公室和房地 ^a	177 241	147 191
租金——其他	7 669	7 745
坏账/可疑债务费用	28 626	22 430
汇兑损失净额 ^b	—	38 156
其他 ^c	454 017	418 850
其他业务费用共计	667 553	634 372

^a 包括属于捐赠使用权安排的实物捐助。

^b 汇兑收益净额 5 120 万美元列入报表二的其他收入，并在附注 27 中披露。

^c 包括订约服务、购置未达到资本化阈值的货物、维护费用和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

197. 其他费用涉及惠给金和索偿以及其他杂项费用。

(千美元)

	2017	2016
惠给金和索偿	1 273	7 704
其他/杂项费用	839	1 356
其他费用共计	2 112	6 060

附注 30

金融工具和金融风险管理

金融工具汇总

(千美元)

	参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			
短期投资：主现金池 ^a	附注 8 和 31	2 128 271	1 414 591
短期投资：欧元现金池	附注 8 和 31	—	—
短期投资：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附注 8	8 804	14 246

	参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货币远期合同	附注 8	3 251	—
短期投资共计		2 140 326	1 428 837
长期投资：主现金池	附注 8 和 31	668 030	681 157
长期投资：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附注 8	54 132	60 012
长期投资共计		722 162	741 1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的投资共计		2 862 488	2 170 0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主现金池	附注 7 和 31	248 774	798 9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欧元现金池	附注 7 和 31	8 474	1 5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附注 7	10 225	9 7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其他	附注 7	4 766	10 0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共计		272 239	820 343
交换交易和非交换交易应收款和应收贷款			
摊款	附注 9	314 993	276 145
自愿捐助	附注 10	1 168 597	829 699
其他应收款	附注 11	156 941	144 777
其他资产(不含预付款和递延费用)	附注 13	588	7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交换交易和非交换交易应收款和应收贷款共计		1 913 358	2 071 706
金融资产账面金额共计		4 775 846	4 241 712
其中涉及主现金池中所持金融资产的部分	附注 31	3 045 075	2 894 703
其中涉及欧元现金池中所持金融资产的部分	附注 31	8 474	1 577
其中涉及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所持金融资产的部分		73 161	83 974
以摊余成本计值的金融负债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附注 17	373 308	372 518
衡平征税基金负债	附注 21	88 653	74 795
其他负债	附注 22	22 038	5 693
金融负债账面金额共计		483 999	453 006
金融资产净收入汇总			
现金池净收入		37 599	22 551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收益/(损失)净额		4 376	(1 542)

	参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投资收入		2 819	1 775
金融资产净收入共计		44 794	22 784

^a 短期投资包括主现金池和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的应计投资收入，分别为 910 万美元(2016 年：800 万美元)和 26.8 万美元(2016 年：37.6 万美元)。

金融风险管理

概览

198. 本组织面临下列金融风险：

- (a) 信用风险；
- (b) 流动性风险；
- (c) 市场风险。

199. 本附注和附注 31(金融工具：现金池)提供信息，说明本组织面临的这些风险情况、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流程以及资本管理情况。

风险管理框架

200. 本组织的风险管理做法符合其《财务条例和细则》和《投资管理准则》。本组织对其管理的资本的定义是净资产总和，也就是累计基金结余和准备金。本组织的目标是保障其持续经营能力，为资产基础供资，实现各项目标。本组织根据全球经济状况、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及其当前和未来周转金需求管理其资本。

金融风险管理：信用风险

201. 信用风险是指因金融工具的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遭受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来自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投资、存款和与金融机构的远期货币合同，以及未清应收款的信用风险敞口。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是信用风险敞口的上限。

202. 联合国金库集中行使投资管理职能。在正常情况下，其他地区不得从事投资。在条件允许根据《投资管理准则》的规定参数在当地进行投资的情况下，一个地区可获得例外的核准。

信用风险：应收捐款和其他应收款

203. 应收捐款中有很大大一部分来自主权国家政府和超国家机构，包括信用风险不大的其他联合国实体。金融资产承受的信用风险敞口上限是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截至报告日，本组织应收款没有任何担保证券。

信用风险：可疑应收款备抵

204. 本组织在每个报告日评价可疑应收款备抵。如果有客观证据显示，本组织不能收回应收款全额，则计提备抵。管理当局根据《财务条例和细则》核可的核

销或过去减值的应收款转回，直接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下表显示备抵账户年度内的变动情况。

可疑应收款备抵变动情况

(千美元)

	可疑应收款备抵			
	摊款	自愿捐助	其他应收款	共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4 158	4 774	53 227	262 159
坏账/可疑债务费用	14 394	2 364	5 672	22 430
核销金额	—	(769)	(758)	(1 527)
其他调整数	—	49	(223)	(17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18 552	6 418	57 918	282 888
坏账/可疑债务费用	37 056	(3 662)	(4 875)	28 519
核销金额	—	(508)	(604)	(1 112)
其他调整数	—	(851)	440	(41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55 608	1 397	52 879	309 884

205. 下表显示应收摊款账龄和相关备抵。

应收摊款的账龄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毛额	备抵	应收款毛额	备抵
不足一年	309 518	19 024	241 978	742
一至两年	43 522	19 041	45 043	13 735
两年以上	217 561	217 543	207 676	204 075
共计	570 601	255 608	494 697	218 552

206. 下表显示摊款以外的应收款账龄和相关备抵。

自愿捐助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龄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毛额	备抵	应收款毛额	备抵
无逾期或减值	1 026 777	—	690 124	—
不足一年	293 023	—	253 695	—
一至两年	5 969	1 492	37 364	9 051
两至三年	3 149	1 890	5 826	3 48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毛额	备抵	应收款毛额	备抵
三年以上	50 895	50 895	51 803	51 803
共计	1 379 813	54 277	1 038 812	64 336

信用风险：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7. 截至年底，本组织持有 2.272 亿美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2016 年：8.203 亿美元)，这是这些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上限。

信用风险：货币远期合同

208. 远期合同的对手方风险限于合同的收益或损失，而非名义数额。与三家银行有仍未履行完的远期合同。截至年底，对手方的惠誉生存能力评级为“a”。

信用风险：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投资

209. 联合国金库代表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进行投资。这些投资的相当大比例是超国家证券、政府机构证券、政府证券和公司证券等固定收入证券。相互保险协会投资组合中，一部分也投资于一个交易所交易基金，即 iShares SMI(瑞士)，目标是使其实现的投资回报率反映其基准指数即瑞士市场指数的回报率。年终时，本组织持有 285 930 股 iShares SMI(瑞士)的股份(2016 年：322 430 股)。

210. 使用的信用评级是由主要资信评级机构确定的；标准普尔、穆迪和惠誉用于债券和贴现工具的评级，惠誉生存能力评级用于银行定期存款的评级。下表显示主要资信评级机构确定的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年终信用评级。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的信用评级

(百分比)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评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评级			
债券(长期评级)								
	AAA	AA+/AA/AA-	A+/A	无评级	AAA	AA+/AA/AA-	A+/A	无评级
标准普尔	18.9	68.9	12.2		15.5	76.1	8.4	
惠誉	3.1	46.6	12.2	38.1	4.3	58.3	8.4	29.0
	Aaa	Aa1/Aa3	A1	无评级	Aaa	Aa1/Aa2/Aa3	A1	无评级
穆迪	23.6	70.4	6		18.8	75.9	5.3	

金融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

211. 流动性风险是本组织可能没有足够资金来履行到期义务的风险。本组织管理流动性的办法是，确保在正常情况下和在出现压力情况下，本组织都始终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来支付到期的负债，不会带来不可接受的损失或产生损害本组织声誉的风险。

212. 《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在收到捐助资金后才能产生费用,从而大幅降低了在捐助资金方面的流动性风险,因为捐助资金是大体稳定的年度现金流。只有在针对应收款执行特定风险管理标准的情况下,才能在收到资金前例外支出费用。

213. 本组织开展现金流预测,监测流动性需求的滚动预测,以确保有足够现金满足业务需要。在进行投资时适当考虑基于现金流预测的业务活动现金需求。本组织很大部分投资是现金等价物和短期投资,足以支付到期承付款。

流动性风险: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投资

214.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的流动性风险较低,因为在接到通知后立即提取资金的需要有限,而且相互保险协会持有足够的现金和交易所交易基金等有价值证券,以便支付到期承付款。截至报告日,相互保险协会的投资主要是中短期证券,期限最长的不到七年(2016 年: 不到七年)。因此,相互保险协会的流动性风险被认为较低。

流动性风险: 金融负债

215. 流动性风险敞口依据的理念是,实体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可能遇到困难。发生这种情况的可能性非常低,因为实体有可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款和投资,并制订内部政策和程序以确保有适当资源来履行其金融义务。截至报告日,本组织没有为任何负债或者或有负债抵押担保品(2016 年: 无),在这一年里,也没有被第三方免除的应付款或其他负债。按可能要求本组织结清每笔金融负债的最早日期列报的金融负债到期情况如下。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金融负债到期时间

(未贴现, 千美元)

	<3 个月	3 至 12 个月	>1 年	共计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373 308	—	—	373 308
衡平征税基金负债	88 653	—	—	88 653
其他负债	6 517	—	15 521	22 038
共计	468 478	—	15 521	483 99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金融负债到期时间

(未贴现, 千美元)

	<3 个月	3 至 12 个月	>1 年	共计
应付款和应计负债	372 518	—	—	372 518
衡平征税基金负债	74 795	—	—	74 795
其他负债	5 216	—	477	5 693
共计	452 529	—	477	453 006

金融风险管理：市场风险

216. 市场风险指汇率、利率和投资证券价格等市场价格的变化将影响本组织收入或其金融资产和负债的价值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市场风险敞口管理和控制在可接受的参数范围内，同时优化本组织的财政状况。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

217.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变动导致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发生变化的风险。通常，利率上涨，定息证券的价格下降，反之亦然。利率风险通常以定息证券的存续期计量，存续期以年数表示。存续期越长，利率风险越高。主要利率风险敞口涉及现金池，附注 31(金融工具：现金池)讨论了这一风险。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投资的平均存续期为 1.23 年(2016 年：1.4 年)，根据相互保险协会的投资目标，这一指标显示利率风险较低。

市场风险：货币风险

218. 货币风险系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因外汇汇率变动而波动的风险。除功能货币外，本组织还以其他货币进行交易，持有资产和负债，因此，面临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货币风险。管理当局的政策和《投资管理准则》要求本组织管理好其货币风险敞口。

219. 本组织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以美元计值。非美元金融资产主要是为支持以当地货币交易的当地业务活动而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款以及投资。本组织保持最低限度的当地货币计值资产，并尽可能保有美元银行账户。本组织通过将捐助方的外币捐款与业务活动的外币需求挂钩来减少货币风险敞口。

220. 除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投资外，货币风险的最大敞口来自现金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投资结余。截至报告日，以非美元货币计值的金融资产结余主要是哥伦比亚比索、欧元和瑞士法郎，还有其他 58 种货币，详见下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货币敞口

(千美元)

	美元	哥伦比亚比索	欧元	瑞士法郎	其他	共计
主现金池	3 011 282	15 434	7 816	7 000	3 543	3 045 075
欧元现金池	—	—	8 474	—	—	8 474
小计	3 011 282	15 434	16 290	7 000	3 543	3 053 549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投资	—	—	—	73 161	—	73 161
共计	3 011 282	15 434	16 290	80 161	3 543	3 126 71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货币敞口

(千美元)

	美元	哥伦比亚比索	欧元	瑞士法郎	其他	共计
主现金池	2 867 626	2 614	11 391	476	12 596	2 894 703
欧元现金池	—	—	1 577	—	—	1 577
小计	2 867 626	2 614	12 968	476	12 596	2 896 280
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投资	—	—	—	83 974	—	83 974
共计	2 867 626	2 614	12 968	84 450	12 596	2 980 254

货币风险：敏感度分析

221. 截至报告日，欧元和瑞士法郎的联合国业务汇率走坚或走软会影响以外币计值投资的计量，并造成净资产和盈余或赤字增加或减少，数额详见下表。这项分析依据的是在报告日被认为存在合理可能性的外币汇率变动。分析假定所有其他变量、特别是利率保持不变。

货币敞口敏感度分析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对净资产/盈余或赤字的影响		对净资产/盈余或赤字的影响	
	走坚	走软	走坚	走软
欧元(变动 10%)	1 298	(1 298)	1 297	(1 297)
哥伦比亚比索(变动 10%)	1 543	(1 543)	261	(261)
瑞士法郎(变动 10%)	8 016	(8 016)	8 445	(8 445)

货币风险：远期合同

222. 联合国日内瓦、维也纳和海牙各办事处业务活动以瑞士法郎和欧元支付工作人员费用，面临主要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货币风险，因此，2017 年，本组织签订了美元兑瑞士法郎和欧元的远期合同，以对冲货币风险。这些合同该年实现的净外汇损失为 970 万美元(2016 年利得：1 160 万美元)。损失记入工作人员费用，致使雇员福利费用增加。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 24 个 2018 年到期的远期合同仍未履行(2016 年：24 个)，名义金额为 3.246 亿瑞士法郎和 4 800 万欧元，未实现利得为 330 万美元。

其他市场价格风险

223. 本组织在预期购买正常业务所用商品方面的价格风险有限，因此不存在其他重大市场价格风险。因此，这些价格变化可能引起的现金流变动不大。

会计分类和公允价值

2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的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公允价值。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款和应付款的账面价值是公允价值的合理近似值，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以摊余成本报告的非流动应收自愿捐助不在此列。

公允价值层次

225.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次分析以公允价值列报的金融工具。各层次定义如下：

- (a) 第一层次输入值：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b)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所列报价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报价)或间接(从价格导出)可观察的输入值；
- (c) 第三层次输入值：不以可观察市场数据为依据的相关资产或负债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226. 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依据报告日的市场牌价，由独立保管人根据第三方证券估值决定。如果可方便定时地从交易所、中间商、经纪人、行业团体、定价服务机构或监管机构获得报价，而且这些价格代表实际和经常发生的公平市场交易，则可认为市场是活跃的。现金池持有的金融资产使用的市场报价是现时出价。

227. 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使用尽量利用可见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来确定。如果确定一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所需所有重大输入值都是可观察到的，则将该工具列入第二层次。

228. 没有第三层次金融资产或任何按公允价值列报的负债，在公允价值层次分类之间也没有金融资产转移。附注 31(金融工具：现金池)披露了现金池的公允价值层次分布情况。

公允价值层次：联合国工作人员疾病和意外相互保险协会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共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共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盈余或赤字的金融资产						
交易所交易基金	25 526	—	25 526	26 795	—	26 795
公司债券	7 615	—	7 615	36 773	—	36 773
非美国机构债券	1 135	—	1 135	8 206	—	8 206
非美国主权债券	—	—	—	—	—	—
超国家债券	28 391	—	28 391	2 107	—	2 107
共计^a	62 667	—	62 667	73 881	—	73 881

^a 总额不包括应计投资收入 26.2 万美元(2016 年：37.6 万美元)。

附注 31

金融工具：现金池

229. 本组织除直接持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投资外，还参与联合国金库现金池。由于规模经济效益，并且由于能够将收益率曲线敞口分散到各种期限的投资产品中，汇集资金对总体投资业绩和风险具有积极影响。现金池资产(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短期投资和长期投资)及收入按照各参与实体的本金余额分配。

230. 本组织参加了联合国金库管理下的两个现金池：

(a) 主现金池，包括以若干种货币持有的周转银行账户余额和以美元计值的投资。

(b) 欧元现金池，包括欧元投资。该现金池参与方多数是秘书处总部以外办事处，这些办事处的业务活动可能有剩余的欧元。

23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现金池持有的资产总额为 81.002 亿美元(2016 年：90.398 亿美元)，其中 30.536 亿美元(2016 年：28.963 亿美元)是本组织的资产，本组织在现金池收入中的份额是 3 760 万美元(2016 年：2 260 万美元)。

现金池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负债汇总

(千美元)

	主现金池	欧元现金池	共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			
短期投资	5 645 952	—	5 645 952
长期投资	1 779 739	—	1 779 7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的投资共计	7 425 691	—	7 425 691
贷款和应收款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36 711	13 709	650 420
应计投资收入	24 098	—	24 098
贷款和应收款共计	660 809	13 709	674 518
金融资产账面金额共计	8 086 500	13 709	8 100 209
现金池负债			
应付联合国第一卷报告的各基金的款项	3 045 075	8 474	3 053 549
应付现金池其他参与方的款项	5 041 425	5 235	5 046 660
负债共计	8 086 500	13 709	8 100 209
净资产	—	—	—

现金池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收入和费用汇总

(千美元)

	主现金池	欧元现金池	共计
投资收入	104 576	(1)	104 575
未实现收益/(损失)	874	—	874
现金池投资收入	105 450	(1)	105 449
汇兑收益/(损失)	7 824	1 610	9 434
银行费用	(853)	—	(853)
现金池业务费用	6 971	1 610	8 581
现金池收入和费用共计	112 421	1 609	114 030

现金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负债汇总

(千美元)

	主现金池	欧元现金池	共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			
短期投资	4 389 616	—	4 389 616
长期投资	2 125 718	—	2 125 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的投资共计	6 515 334	—	6 515 334
贷款和应收款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493 332	6 161	2 499 493
应计投资收入	24 961	—	24 961
贷款和应收款共计	2 518 293	6 161	2 524 454
金融资产账面金额共计	9 033 627	6 161	9 039 788
现金池负债			
应付联合国第一卷报告的各基金的款项	2 894 703	1 577	2 896 280
应付现金池其他参与方的款项	6 138 924	4 584	6 143 508
负债共计	9 033 627	6 161	9 039 788
净资产	—	—	—

现金池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收入和费用汇总

(千美元)

	主现金池	欧元现金池	共计
投资收入	73 903	—	73 903
未实现损失	(13 474)	—	(13 474)
现金池投资收入	60 429	—	60 429
汇兑收益/(损失)	(5 105)	728	(4 377)

	主现金池	欧元现金池	共计
银行费用	(646)	—	(646)
现金池业务费用	(5 751)	728	(5 023)
现金池收入和费用共计	54 678	728	55 406

金融风险管理

232. 联合国金库负责按照《投资管理准则》对现金池进行投资和风险管理，包括开展投资活动。

233. 投资管理的目标是保存资本，并确保足够的流动性，以满足业务活动现金需要，同时使每个投资池获得有竞争力的市场收益率。在目标的各方面中，更强调投资质量、安全性和流动性，而不是市场收益率。

234. 投资委员会定期评价投资业绩，评估《准则》遵守情况，并提出相关更新建议。

金融风险管理：信用风险

235. 《投资管理准则》要求持续监测发行人和对手方的信用评级。允许的现金池投资可包括但不限于期限为五年或五年以下的银行存款、商业票据、超国家证券、政府机构证券和政府证券。现金池不投资资产担保证券和抵押贷款担保证券等衍生工具，也不投资股权产品。

236. 《准则》规定不投资于信用评级低于规定水平的证券发行者，还规定了投资特定发行者的最大集中度。在投资时遵守了这些规定。

237. 现金池使用的信用等级是主要信用评级机构确定的；在评估债券和贴现票据方面使用标准普尔、穆迪和惠誉的评级，在评估银行定期存款方面使用惠誉的生存能力评级。截至年末的信用评级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按信用评级分列的现金池投资^a

(百分比)

主现金池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评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评级			
债券(长期评级)	AAA	AA+/AA/AA-	A+	未评级	AAA	AA+/AA/AA-	BBB	未评级
标准普尔	30.5	65.5	4.0	—	33.6	55.1	5.6	5.7
惠誉	61.3	30.6	—	8.1	62.4	28.3	0.0	9.3
	Aaa	Aa1/Aa2/Aa3			Aaa	Aa1/Aa2/Aa3		
穆迪	55.3	44.7			50.3	49.7		
商业票据(短期评级)	A-1+/A-1				A-1			
标准普尔	100.0				100.0			
	F1+				F1			
惠誉	100.0				100.0			
	P-1				P-1			
穆迪	100.0				100.0			
逆回购协议(短期评级)	A-1+				A-1+			
标准普尔	100.0				100.0			
	F1+				F1+			
惠誉	100.0				100.0			
	P-1				P-1			
穆迪	100.0				100.0			
定期存款(惠誉生存能力评级)	aaa	aa/aa-	a+/a/a-		aaa	aa/aa-	a+/a	
惠誉	—	44.2	55.8		—	48.1	51.9	

^a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欧元现金池不持有投资。

238. 联合国国库积极监测信用评级, 鉴于本组织仅投资信用评级高的证券, 管理当局预计任何对手方都不会不履行义务, 但有些投资可能出现减值。

金融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

239. 现金池存在因参加者要求短时间内提款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现金池保持足够现金和有价值证券, 以便在参与方承付款到期时支付这些款项。有相当大部分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投资在接到通知后一天内便可动用, 以满足业务活动需求。因此, 现金池的流动性风险被认为较低。

金融风险管理：利率风险

240. 现金池持有的定息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有息金融工具投资是本组织利率风险的主要敞口。截至报告日，现金池的主要投资是期限较短的证券，其中期限最长者低于四年(2016 年：五年)。主现金池和欧元现金池的平均久期为 0.61 年(2016 年：0.71 年)，这说明风险很低。

现金池利率风险敏感度分析

241. 这项分析显示，如果整个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移动，截至报告日现金池的公允价值将如何增减。由于这些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所以公允价值的变动意味着盈余或赤字和净资产的增减。下表显示收益率曲线上、下移动最多 200 个基点会产生的影响(100 个基点等于 1%)。表中基点移动是示意性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在现金池中所占份额的利率风险敏感度分析

收益率曲线变动(基点)	-200	-150	-100	-50	0	50	100	150	200
公允价值增/(减) (百万美元)									
主现金池共计	35.96	26.97	17.98	8.99	—	(8.99)	(17.97)	(26.96)	(35.94)
欧元现金池共计	—	—	—	—	—	—	—	—	—
共计	35.96	26.97	17.98	8.99	—	(8.99)	(17.97)	(26.96)	(35.9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在现金池中所占份额的利率风险敏感度分析

收益率曲线变动(基点)	-200	-150	-100	-50	0	50	100	150	200
公允价值增/(减) (百万美元)									
主现金池共计	39.85	29.88	19.92	9.96	—	(9.96)	(19.91)	(29.87)	(39.82)
欧元现金池共计	—	—	—	—	—	—	—	—	—
共计	39.85	29.88	19.92	9.96	—	(9.96)	(19.91)	(29.87)	(39.82)

其他市场价格风险

242. 两个现金池不存在其他重大价格风险，因为它们不卖空、融券或通过保证金交易购买证券，从而限制了可能出现的资本损失。

会计分类和公允价值层次

243. 所有投资均以公允价值报告，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账面价值被视为其公允价值的近似值。下列公允价值层次列示截至报告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现金池资产。没有第三层次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层次分类之间也没有转划任何重大金融资产。

截至 12 月 31 日的投资公允价值层次：现金池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共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共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的金融资产						
公司债券	355 262	—	355 262	697 676	—	697 676
非美国机构债券	1 190 050	—	1 190 050	1 903 557	—	1 903 557
非美国主权债券	124 892	—	124 892	124 854	—	124 854
超国家债券	173 275	—	173 275	213 224	—	213 224
美国国债	610 267	—	610 267	586 739	—	586 739
主现金池——商业票据	671 945	—	671 945	149 284	—	149 284
主现金池——定期存款	—	4 300 000	4 300 000	—	2 840 000	2 840 000
主现金池小计	3 125 691	4 300 000	7 425 691	3 675 334	2 840 000	6 515 334
欧元现金池——债券						
非美国主权债券	—	—	—	—	—	—
欧元现金池——定期存款	—	—	—	—	—	—
欧元现金池小计	—	—	—	—	—	—
共计	3 125 691	4 300 000	7 425 691	3 675 334	2 840 000	6 515 334

附注 32

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

244. 关键管理人员是能够对本组织的财务和业务决定施加重大影响的人员。对于第一卷报告的联合国业务活动，关键管理人员群体由下列人员构成：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以及部分副秘书长职等、助理秘书长职等和主任职等的官员。这些人员有规划、指导和控制本组织活动的相关权力和责任。

245. 向 11 名(专职同等资历)关键管理人员(2016 年：12 名)支付的薪酬总额包括薪金毛额、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和补助金、补贴以及雇主缴付的退休金和健康保险缴款等其他应享权利。

(千美元)

	2017	2016
薪金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	3 012	3 527
其他应享权利金	892	631
非货币福利	1 200	1 200
年度薪酬共计	5 104	5 358

246. 本组织向秘书长免费提供一栋住宅，其年租金公允价值相当于 120 万美元(2016 年：120 万美元)。关键管理人员有一名家庭成员在本组织任职，本组织年内与该名近亲发生了 1 万美元的财务事项(2016 年：11.3 万美元)。关键管理人员预支款项是根据《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支付的应享权利；本组织所有工作人员都可以预支这种应享权利。

关联实体交易

247. 本组织向关联方实体提供了赠款，具体如下。

向关联方实体提供的赠款

(千美元)

	2017	2016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30 638	30 142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25 389	23 970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13 564	14 100
国际贸易中心	17 885	18 695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	8 009	7 78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30 430	28 599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43 326	41 045
共计	169 241	164 332

与维持和平行动和法庭业务有关的信托基金活动

248. 下列与维持和平行动和法庭业务有关的基金采用信托基金结构，因此在联合国财务报表中列报。截至年底，这些信托基金的准备金和基金结余情况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由信托基金资助的维持和平行动有关活动的财务结果

(千美元)

信托基金	期初净资产	收入	费用	期末净资产
支助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划界信托基金	1 440	23	—	1 463
索马里统一指挥信托基金	398	6	—	4 04
支助执行 1994 年 5 月 14 日在莫斯科签署的《停火和部队隔离协定》信托基金	8	—	—	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警务援助方案信托基金	313	5	—	318
支助联合国缔造和平和维持和平行动信托基金	3 549	(1010)	206	2333
支助维持和平行动部信托基金	65 347	8920	15 596	58 672
支助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平进程信托基金	2 666	33	144	2 555
支助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信托基金	1 069	17	—	1 086

信托基金	期初净资产	收入	费用	期末净资产
支助伊图里绥靖委员会信托基金	7	—	—	7
支助苏丹和平进程信托基金	700	11	—	711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联合调解支助小组信托基金	6 572	229	45	6 756
支助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活动信托基金	1 706	27	—	1 733
支助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信托基金分基金	34 147	10 053	24 726	19 475
支助达尔富尔持久和平信托基金	383	4	2	385
支助由非洲领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信托基金	1 023	9	431	601
支助马里和平与安全信托基金	24 663	39 298	10 650	53 311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信托基金	171	3	6	167
海地政治过渡信托基金	849	9	120	738
支持由非洲主导的中非共和国国际支助团信托基金	248	(47)	—	201
利比亚和平与安全信托基金	44	1	—	45
支助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信托基金	819	(377)	—	442
共计	146 122	57 217	51 926	151 414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由信托基金资助的维持和平行动有关活动的财务结果

(千美元)

信托基金	期初净资产	收入	费用	期末净资产
支助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划界信托基金	1 431	9	—	1 440
索马里统一指挥信托基金	395	3	—	398
支助执行 1994 年 5 月 14 日在莫斯科签署的《停火和部队隔离协定》信托基金	8	—	—	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警务援助方案信托基金	311	2	—	313
支助联合国缔造和平和维持和平行动信托基金	3 928	(125)	254	3 549
支助维持和平行动部信托基金	50 755	29 956	15 364	65 347
支助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平进程信托基金	2 137	569	40	2 666
支助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信托基金	1 062	7	—	1 069
支助伊图里绥靖委员会信托基金	7	—	—	7
支助苏丹和平进程信托基金	696	4	—	700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联合调解支助小组信托基金	6 671	51	150	6 572
支助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活动信托基金	1 695	11	—	1 706
支助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信托基金分基金	26 534	26 820	19 207	34 147

信托基金	期初净资产	收入	费用	期末净资产
支助达尔富尔持久和平信托基金	790	16	423	383
支助由非洲领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信托基金	5 731	(4 717)	(9)	1 023
支助马里和平与安全信托基金	13 750	18 094	7 181	24 663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信托基金	262	2	93	171
海地政治过渡信托基金	1 020	8	179	849
支持由非洲主导的中非共和国国际支助团信托基金	3 344	(2 970)	126	248
利比亚和平与安全信托基金	44	—	—	44
支助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信托基金	2 456	(1 637)	—	819
共计	123 027	66 103	43 008	146 122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由信托基金资助的法庭业务有关活动的财务结果

(千美元)

信托基金	期初净资产	收入	费用	期末净资产
支助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827(1993)号决议设立的国际法庭活动的自愿基金	443	985	850	578
起诉应对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国际刑事法庭信托基金	130	(129)	—	1
支持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活动的信托基金	101	131	26	206
共计	674	987	876	785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由信托基金资助的法庭业务有关活动的财务结果

(千美元)

信托基金	期初净资产	收入	费用	期末净资产
支助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827(1993)号决议设立的国际法庭活动的自愿基金	1 035	(247)	345	443
起诉应对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国际刑事法庭信托基金	113	28	11	130
支持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活动的信托基金	100	1	—	101
共计	1 248	(218)	356	674

维持和平行动应收款项

249. 本组织有联合国刚果行动和联合国紧急部队所欠应收款，分别为 3 740 万美元(2016 年：3 740 万美元)和 1 000 万美元(2016 年：1 000 万美元)。这两个特派团分别于 1964 年 6 月 30 日和 1978 年 6 月 30 日结束，本组织为此记录了 100% 的可疑应收款备抵。

附注 33

租赁和承付款

融资租赁

250. 本组织以商业融资租赁方式租用某些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并持有一些满足融资租赁标准的捐赠使用权不动产安排。截至年底，商业融资租赁已经完全折旧(2016 年：140 万美元)，满足融资租赁确认标准的捐赠使用权不动产安排的账面价值共计 6 980 万美元(2016 年：7 350 万美元)。捐赠使用权款额大部分涉及维也纳国际中心 6 920 万美元权益(2016 年：7 290 万美元)，其余涉及设在新德里的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和亚太经社会南亚和西南亚次区域办事处以及新闻部/联合国新闻中心驻布拉柴维尔和瓦加杜古办事处。这些捐赠使用权协议表明，东道国政府将向本组织免费提供房地，期限超过 35 年，或只要联合国仍留在各相关国家并为预定目的使用房地。财务执行情况表包括涉及商业融资租赁安排的融资成本 5.5 万美元(2016 年：12.1 万美元)。每个资产类别的年终账面净值如下。

融资租赁资产账面净值

(千美元)

	捐赠使用权房地： 维也纳国际中心	其他捐赠 使用权房地	通信和 信息技术设备	共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9 192	610	—	69 80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2 861	650	1 403	74 914

251. 不可撤销安排下的未来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如下。

融资租赁债务：最低租赁付款额

(千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应付	474	1 134
1 至 5 年内应付	—	477
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现值共计	474	1 611
未来融资费用	3	58
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共计	477	1 669

经营租赁

252. 本组织订立了若干土地、办公室、住所空间、机器及设备的经营租赁协议。其中一些协议按商业条款订立，另一些则是东道国政府免费或以名义费用提供给联合国的空间。对等值租金作了估计，财务执行情况表将其确认为费用和自愿捐助收入下的实物捐助。年度经营租赁费用总额为 1.849 亿美元(2016 年：1.549 亿美元)。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下的未来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经营租赁债务：最低租赁付款额

(千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应付	68 850	68 804
1 至 5 年内应付	177 015	151 008
5 年后应付	56 301	87 752
最低经营租赁债务共计	302 166	307 564

253. 经营租赁的期限通常为一至十年，有些租约允许到期后续约并且(或者)允许给业主 30 天、60 天或 90 天通知后提前解约。这些数额是最低合同期限的未来债务，考虑到了租赁协议规定的租金增加情况。任何租约和房地产协议都不含购置选择权。

本组织为出租人的租赁安排

254. 本组织通过经营租赁向其他方租出资产。这些安排的未来最低租赁收款情况如下。

经营租赁收款

(千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应收款	7 813	12 530
1 至 5 年内应收款	22 436	31 203
5 年后应收款	3 568	7
最低经营租赁收款总额(未贴现)	33 817	43 740

25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在分租项下将收到的未来最低分租付款总额为 910 万美元(2016 年：390 万美元)。

合同承付款

256. 截至年末，向执行伙伴承诺的转款以及已签合同但尚未交付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无形资产以及货物和服务的承付款如下。

合同承付款

(千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向执行伙伴转款	216 036	229 325
地产、厂房和设备	149 016	51 455
无形资产	5 317	6 767
货物和服务	332 913	285 082
未支付合同承付款共计	703 282	572 629

附注 34

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

或有负债

257. 本组织在正常业务活动过程中会不时遇到各种索偿。这些索偿分为三大类：商业索偿、内部司法索偿(联合国在职工作人员或前工作人员对秘书长的诉讼)和任何其他索偿。

258. 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对于无法足够可靠地计量债务可能性和潜在资源外流情况的待决索偿，要披露或有负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商业索偿和其他私法性质索偿的或有负债(2016 年：14 万美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内部司法索偿有关的或有负债估计数为 40 万美元(2016 年：无)。

259. 本组织在其具有重大影响的联合控制实体或联合安排中的权益没有产生任何或有负债。

或有资产

260.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9 号，在某个事项很可能造成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流入本组织且有足够信息评估这些流入的可能性时，本组织要披露或有资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组织的法律行动和在合营实体中的权益没有产生任何可能带来重大经济流入的重大或有资产。

附注 35

报告日后事项

261. 从财务报表日至财务报表核准发布日，未发生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有利或不利重大事项。

